

思高聖經原著譯釋版系列

聖詠集



思高聖經學會

思高聖經原著譯釋版系列

聖詠集

思高聖經學會

聖詠集目錄

| | |
|------------|-------|
| 再版序..... | ix |
| 序..... | xi |
| 凡例..... | xv |
| 聖詠集總論..... | xvii |
| 參考書目..... | xliii |

卷 一

| | | |
|------|---------------------------------------|----|
| 第1篇 | 義人的成功與惡人的失敗..... | 1 |
| 第2篇 | 受膏者將制勝一切的仇敵..... | 2 |
| 第3篇 | 困苦中呼求天主，必蒙准允..... | 3 |
| 第4篇 | 困難中向天主發出的信心，和哀求的呼聲..... | 5 |
| 第5篇 | 祝禱天主保佑的晨經..... | 6 |
| 第6篇 | 達味於困苦中，哀求天主..... | 8 |
| 第7篇 | 於最高法官之前，作者辨駁敵人對他的誣 謗，並證明自身的正直..... | 10 |
| 第8篇 | 宇宙，尤其萬物之靈的人，顯揚天主的尊威.... | 12 |
| 第9篇 | 爾國臨格..... | 13 |
| 第10篇 | | 16 |
| 第11篇 | 困苦中要投奔天主..... | 17 |

| | | |
|------|------------------------------------|----|
| 第12篇 | 求天主由說謊者和欺騙者之中解救的呼聲..... | 19 |
| 第13篇 | 危險冗長中的哭訴..... | 20 |
| 第14篇 | 選民的仇敵要受的處罰..... | 21 |
| 第15篇 | 常生之路..... | 22 |
| 第16篇 | 救主受苦受辱伊始的禱告..... | 23 |
| 第17篇 | 困苦中呼求上主的維護..... | 25 |
| 第18篇 | 達味向他屢獲勝利的天主深表謝忱..... | 27 |
| 第19篇 | 天主用星辰的光明，照耀宇宙；用法律的 公正，燭照人靈..... | 32 |
| 第20篇 | 民眾求上主保佑君王獲勝..... | 34 |
| 第21篇 | 歌頌賜予勝利的天主..... | 35 |
| 第22篇 | 默西亞的苦難，死亡和他光輝的復活..... | 37 |
| 第23篇 | 天主——我的牧者，我的家主..... | 41 |
| 第24篇 | 上主榮進熙雍..... | 42 |
| 第25篇 | 切求天主寬恕罪過，博施保佑..... | 44 |
| 第26篇 | 無辜者的祈禱..... | 46 |
| 第27篇 | 艱苦中的依恃之心..... | 47 |
| 第28篇 | 求天主解救他於仇敵之手..... | 49 |
| 第29篇 | 風雨現示天主的莊嚴..... | 51 |
| 第30篇 | 天主在危亡中救了詩人，故向天主示以謝悃..... | 52 |
| 第31篇 | 天主！我怙恃你，你必然會維護我..... | 54 |
| 第32篇 | 蒙天主寬恕的人，是有福的..... | 57 |

| | | |
|--------|--------------------------|----|
| 第 33 篇 | 讚頌大能大慈的天主..... | 58 |
| 第 34 篇 | 讚頌保佑義人的天主..... | 60 |
| 第 35 篇 | 患難中呼求天主的保佑..... | 63 |
| 第 36 篇 | 人類惡習的檢討，天主仁慈的謳歌..... | 66 |
| 第 37 篇 | 惡人的享樂是短促的，善人的賞報是永遠的..... | 67 |
| 第 38 篇 | 達味受罰，改過自新之後的哀求..... | 71 |
| 第 39 篇 | 生命的歲月，短而且苦（創 47:9）..... | 73 |
| 第 40 篇 | 感謝天主的恩德，祈求天主的保佑..... | 75 |
| 第 41 篇 | 病者的呻吟..... | 77 |

卷 二

| | | |
|--------|-------------------------|----|
| 第 42 篇 | 流亡的肋未人企望目睹天主的聖殿..... | 79 |
| 第 43 篇 | | 80 |
| 第 44 篇 | 國難方殷之秋，作者追求天主速施救援..... | 81 |
| 第 45 篇 | 耶穌與聖教會——他的淨配——的祝婚歌..... | 84 |
| 第 46 篇 | 天主與我們相偕..... | 87 |
| 第 47 篇 | 向萬有的君王謳唱凱歌..... | 89 |
| 第 48 篇 | 頌揚救護耶路撒冷的天主..... | 90 |
| 第 49 篇 | 富貴人的享樂是空虛的..... | 92 |
| 第 50 篇 | 應當怎樣熱誠地恭敬天主..... | 94 |
| 第 51 篇 | 天主！求你憐憫我罪人..... | 96 |
| 第 52 篇 | 對譏諷和殘忍的敗類，施以詛語..... | 99 |

| | | |
|--------|-------------------------|-----|
| 第 53 篇 | 人類因不信仰天主而遭敗壞 | 100 |
| 第 54 篇 | 在艱苦中向天主發出的呼聲 | 101 |
| 第 55 篇 | 在敵人窘迫中，達味呼籲天主救助 | 102 |
| 第 56 篇 | 仇人不拘如何厲害，詩人始終依賴天主 | 104 |
| 第 57 篇 | 獅子中間的安眠 | 106 |
| 第 58 篇 | 在世上必有天主施行審判 | 108 |
| 第 59 篇 | 達味在危機中，求天主救他，脫離敵害 | 109 |
| 第 60 篇 | 以色列人因遭潰敗，故向天主哀求 | 111 |
| 第 61 篇 | 達味在充軍中哀求天主的保佑 | 113 |
| 第 62 篇 | 我的靈魂要安息在天主懷裏 | 114 |
| 第 63 篇 | 吾主！吾天主！我熱誠的切慕你 | 116 |
| 第 64 篇 | 惡人的暗算必要落空 | 117 |
| 第 65 篇 | 天主祝福的豐衍 | 118 |
| 第 66 篇 | 稱謝天主的救恩 | 120 |
| 第 67 篇 | 願萬民認識天主 | 122 |
| 第 68 篇 | 天主的約櫃凱旋熙雍 | 124 |
| 第 69 篇 | 困苦中義人的哀求 | 128 |
| 第 70 篇 | 祈求天主的保佑 | 132 |
| 第 71 篇 | 年近老邁的詩人求天主的保佑 | 132 |
| 第 72 篇 | 默西亞的神國 | 135 |

卷 三

| | | |
|--------|-----------------|-----|
| 第 73 篇 | 惡徒的福分是暫時的 | 139 |
|--------|-----------------|-----|

| | | |
|--------|-----------------------|-----|
| 第 74 篇 | 聖殿被拆毀後的禱告 | 142 |
| 第 75 篇 | 天主依正義來施行審判 | 144 |
| 第 76 篇 | 勝利後的凱歌 | 146 |
| 第 77 篇 | 天主仍是仁慈，不能完全遺忘我們 | 147 |
| 第 78 篇 | 明鏡可以察形，追古可以知今 | 150 |
| 第 79 篇 | 吾主呵！請看！耶路撒冷已成荒坵 | 157 |
| 第 80 篇 | 上主的葡萄園已經荒蕪 | 159 |
| 第 81 篇 | 舉行佳節的以民之省察 | 161 |
| 第 82 篇 | 天主審斷世上的判官 | 163 |
| 第 83 篇 | 吾主！救我們脫離外邦聯軍的侵略 | 164 |
| 第 84 篇 | 對聖殿的渴慕 | 166 |
| 第 85 篇 | 救贖之王來近了 | 168 |
| 第 86 篇 | 虔敬僕人的祈禱 | 170 |
| 第 87 篇 | 萬民的母親：熙雍——聖教會 | 172 |
| 第 88 篇 | 一個極困苦者的哀求 | 173 |
| 第 89 篇 | 願上主施行曾向達味所預許的話 | 176 |

卷 四

| | | |
|--------|----------------------|-----|
| 第 90 篇 | 人生宛如流水，天主卻永遠常存 | 181 |
| 第 91 篇 | 至高者天主乃義人之護衛 | 183 |
| 第 92 篇 | 稱讚管治全世界的上主 | 185 |
| 第 93 篇 | 天主的國是堅定而不能動搖的 | 186 |

| | | |
|---------|-------------------------|-----|
| 第 94 篇 | 求天主滅絕不義者的呼聲 | 188 |
| 第 95 篇 | 請民眾齊來歌頌服從天主 | 190 |
| 第 96 篇 | 讚美至高至尊的天主——萬邦的君王 | 192 |
| 第 97 篇 | 天主的凱歌 | 194 |
| 第 98 篇 | 稱頌救護以民和審判世界的上主 | 195 |
| 第 99 篇 | 讚美天主的尊威和全能 | 197 |
| 第 100 篇 | 請萬民尊崇天主 | 198 |
| 第 101 篇 | 聖王的志向 | 199 |
| 第 102 篇 | 以民在困苦中，切望天主再振興他們， | 200 |
| 第 103 篇 | 讚頌天主的仁慈 | 203 |
| 第 104 篇 | 讚頌全能全知和萬有的君王上主 | 206 |
| 第 105 篇 | 天主履行向諸聖祖所許的約言 | 209 |
| 第 106 篇 | 以民承認自己的罪過，向天主籲告 | 214 |

卷 五

| | | |
|---------|--------------------|-----|
| 第 107 篇 | 稱謝救世主 | 219 |
| 第 108 篇 | 哀求天主的援助 | 223 |
| 第 109 篇 | 天主的僕役在困苦中的祈禱 | 224 |
| 第 110 篇 | 基督是君王，亦是司祭 | 228 |
| 第 111 篇 | 天主的作為，何其偉大 | 230 |
| 第 112 篇 | 義人的福樂 | 231 |
| 第 113 篇 | 讚頌舉揚謙微者的天主 | 232 |

| | | |
|---------|---------------------|-----|
| 第 114 篇 | 出埃及的神蹟 | 233 |
| 第 115 篇 | 雅威是真天主 | 234 |
| 第 116 篇 | 感恩的詩歌 | 236 |
| 第 117 篇 | 爾輩萬民！請讚頌天主 | 238 |
| 第 118 篇 | 勝利的凱歌 | 238 |
| 第 119 篇 | 遵守天主法律的神益 | 241 |
| 第 120 篇 | 怨恨奸惡者的謊語 | 257 |
| 第 121 篇 | 天主為以民的保護者 | 258 |
| 第 122 篇 | 向耶路撒冷致敬禮拜 | 259 |
| 第 123 篇 | 受壓迫者之祈禱 | 260 |
| 第 124 篇 | 急難中天主拯救了我們 | 260 |
| 第 125 篇 | 上主是以民的保護者 | 261 |
| 第 126 篇 | 求天主賞賜他的百姓完全復興 | 262 |
| 第 127 篇 | 人的順利，完全依賴天主 | 263 |
| 第 128 篇 | 家庭的歡樂 | 264 |
| 第 129 篇 | 敵人的苦害，不能克勝以色列 | 265 |
| 第 130 篇 | 呼籲慈愛的天主 | 266 |
| 第 131 篇 | 全心無我，依賴天主 | 267 |
| 第 132 篇 | 達味王室所蒙許的約言 | 268 |
| 第 133 篇 | 團聚的兄弟之樂 | 270 |
| 第 134 篇 | 晚課經 | 271 |
| 第 135 篇 | 稱頌惟一惟真的天主 | 271 |

| | | |
|---------|------------------------|---------|
| 第 136 篇 | 感謝上主 | 273 |
| 第 137 篇 | 充軍的哀歌 | 276 |
| 第 138 篇 | 君王稱謝天主的宏恩 | 277 |
| 第 139 篇 | 天主鑒臨萬物 | 279 |
| 第 140 篇 | 求天主拯救脫離誹謗之人 | 282 |
| 第 141 篇 | 求主保佑脫離諸禍 | 283 |
| 第 142 篇 | 惟有天主是我的避難所 | 285 |
| 第 143 篇 | 急難之中投靠天主 | 286 |
| 第 144 篇 | 君王求天主賞賜本國獲得勝利與和平 | 288 |
| 第 145 篇 | 讚頌威嚴與慈愛的上主 | 289 |
| 第 146 篇 | 我們只要依靠萬能的天主 | 292 |
| 第 147 篇 | 讚美重建熙雍的全能上主 | 293 |
| 第 148 篇 | 上天下地讚頌天主 | 295 |
| 第 149 篇 | 天主軍旅之歌 | 296 |
| 第 150 篇 | 萬民萬物都要讚美上主 | 297 |
| 附錄 1 | 引用經書簡字表 | 299 |
| 附錄 2 | 詞彙對照 | 301-312 |
| | 經文中英詞彙對照 | 301 |
| | 經文英中詞彙對照 | 305 |
| | 譯釋本中英詞彙對照 | 309 |
| | 譯釋本英中詞彙對照 | 311 |
| 附錄 3 | 譯釋本外文譯名對照 | 313 |

再版序

為滿足天主教徒能以自己慣用的語言，運用《聖詠集》來祈禱這個希望，雷永明神父和他的團隊，在六十年前，翻譯並出版了中文版《聖詠集》。《聖詠集》陳述了人的哀傷、喜樂；沮喪、盼望；哀悼、對天主的讚頌，表達了人類極豐富、複雜的情感經驗，是故一直以來，教會都視它們為最超卓的祈禱文。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2001年3月28日說道：「在這個新千年，《聖詠集》仍會是基督信徒最完美的祈禱泉源，教會亦會繼續從它的字裡行間不斷得到啟發。」

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同一場合教導我們：「通過各種各樣的方法，我們始能了解這部《聖詠集》。首先，是要展現那使各篇具有生命力的文學結構、作者們、寫作背景和上文下理。這引領人們在閱讀，並深入反思時，能進入詩歌人物的經歷中，不時體會那高度充滿情感的思潮和象徵意義。此外，能在閱讀聖詠時緊記人靈的各種感受，也是挺有意思的。各篇聖詠呈現着喜樂、稱譽、感恩、愛慕、溫柔、熱誠，也有極度的痛苦、控訴、對救援和公義的渴求，這有時還會以憤怒和詛咒作結。人類能在《聖詠集》中，完全地發現他自己。」

在這新版《聖詠集》附注釋中，各篇聖詠以詩的格式排列，修正了初版的內容，並以聖經用紙印刷，使這冊書變得更輕便。

我們期望這冊書除了能啟發你，讓你能以各篇富詩意的聖詠來讚頌天主外，還能深刻地領會其箇中真義。

思高聖經學會

2006年6月11日

聖三主日

序

近幾年來，為了戰爭的慘禍，和物價的高漲，我們在精神和物質兩方面，都遭受着不少的痛苦和損失；一般的傳教士只想維持現狀，猶覺不能，那還有餘力去從事出版的事業？然而耶穌基督十字架的仇人，為擴大他們的虛偽宣傳，散佈他們的邪說謬理，竟不畏艱苦，不惜金錢，任何犧牲，都不足以挫折他們的銳氣；他們的這種精神，應如何激發被救主呼為「光明之子」的我們呢？的確，我們應該起來用真理的武器，去抵禦邪妄的武器，以天主聖言——雙刀利劍——的光明，去驅散四周的黑暗。

在這危難四逼的今日，為應付目前的巨艱，信友必須有充裕神饌的享受，而我們司鐸正是這充實神饌的分施者。神饌有二：一是聖體，一是聖經。賢士奧利振說：因着由天而降活糧，我們與耶穌合一；因着經典中的聖言，我們也與耶穌合一。

按公教現在通行全國的新經譯本，已有數種；而古經的譯本，三百年來，尚未出而問世；以致備受教外人士的譏笑和非議，思之殊覺痛心。這種缺陷在中國與在聖熱羅尼莫時代，頗有相同之點。當時異教人士曾以譏刺的口吻，指摘我公教人士忽視聖經，致使聖人毅然決然地犧牲了畢生精力，去從事聖經的翻譯，終於完成了他那部不朽的傑作；異教者的責難從此方告罷休。因此我們一再奮勉，竭其綿薄之力，以彌補我中國公教的這種缺陷；並切願將這長生的神糧，貢獻給我國信友。因此數年前，曾將全部古經由原文譯出，並參照歷代的譯本和最近名人的考證，加以註釋。這工作雖為私人所承辦，但是博得

了前任教宗比約十一世的熱烈贊許和祝福，也受到宗座駐華代表蔡寧總主教，以中華聖教多位主教的愛護和獎勵。不過這種試譯，缺點尚多，尚望將來才學淵博的人來完成。目下我們已將聖詠集的初稿整理就緒，首先刊行問世：一方面因為聖詠集在古經中有首選的價值，而同時又是教會中日常習用的經文；另一方面也是因為交通阻梗，一時不能將零散在各地的譯稿，彙集一處。

過去我們努力了，將來仍須努力，以期有成。我們要以敬慕聖體的熱誠，敬愛天主的聖言。每篇聖詠後，我們對於原文的攷證和古譯本的異文，故意沒有多加注解，因為這部譯作，不是為了少數人的研究和欣賞，而是為了大多數信友的利益。

聖詠集的初稿整理完畢後，曾與拉丁聖詠集羅馬宗座聖經學院1945年新譯版(Liber Psalmorum. Nova e textibus primigeniis interpretatio Latina cura professorum Pontificii Instituti Biblici edita, Romae, 1945, editio altera)仔細校對；此新譯本，為聖經委員會諸教授所編譯，出版於1945年耶穌君王瞻禮。根據教宗的通諭，新譯本將用於大日課中；而現今通行的拉丁聖詠集，即古意大拉譯文，或將被人捨而不用。

本集中凡有關教理的重要語句，無論其出處是瑪索辣經卷，或古譯本，或近代學者的譯文，我們都已使之與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相吻合。不過由這新譯本的序言和注釋可以見到，在許多語句中，還給公教的聖經學者以選擇的自由。因此我們也決不相信，在我們這華譯本裏，一切甚至連極細微之點，都必須與新譯本相合，而不能有絲毫的差異，也不致紊亂經義。

希望讀者諸君，隨時將錯誤和應修改的地方，坦白地告訴我們，以使我們的譯作，能漸臻完善；這不特是譯者的切願，

而同時也是中國公教的光榮。

過去為我們祈禱的諸位主教、神昆、修士、信友，和那些精神上物質上曾慷慨協助我們的友人，我們於此一并致謝；並希望他們將來還要為我們繼續祈禱，繼續給我們珍貴的協助和鼓勵，使我們不致氣餒。

最後，我們懇求無原罪童貞聖母，在天中國之后，協助我們，並祝福我們的譯經工作。

方濟會聖經學會謹識於北平方濟堂

1946年5月31日

凡例

1. 凡書中人名地名，除教會與普通常用者外，皆依照原文第一格音譯，並務求其簡短。
2. 凡本書引用聖詠篇章，皆按希伯來原文次第。
3. 凡經文在此【】，皆原文所無，而增於譯文內，以求文義更為暢達清晰。
4. 凡篇目旁在此()內者阿剌伯數字，係指拉丁通行本篇數。
5. 凡希伯來語風，本譯文中，皆盡量保存。

聖詠集總論

1. 聖詠的名稱

聖詠集，猶太人稱為讚美歌（Tehillim），然而在集中第72篇的末節內，又稱為祈禱或祝禱（Tefillot）。這兩個名稱，同時也正闡明了聖詠集的內容，因為照聖熱羅尼莫（St. Jerome）所言，全集內容不外感謝、讚頌和祈禱。希臘譯者譯為Psalms，其字面意義，不外指一種絃樂的音調；而轉為歌詠。Psalter 原為一種絃琴，後來聖教會卻用它來專指聖詠集。

聖詠按原文有幾個不同的名稱：（1）普通常見的就是 Mizmor（即歌曲），是伴隨絲絃歌詠的，書中有此名稱者計57篇（參看詠3篇）。（2）詩中有 Mizmor shir 者計6篇。（3）Shir mizmor 者計4篇；這種歌曲，在歌詠時，樂器的伴奏可有可無，或時而歌詠，時而彈奏（參看詠56篇）。（4）有 Shir hammaalot 者計15篇（即昇階歌），恐即朝聖者前往耶路撒冷，登上十五級石階時所唱的歌（參看詠120-134篇）。（5）有 Maskil 者計13篇，即「訓誨歌」，或「道德歌」（參看詠32篇）。（6）有 Miktam 者計6篇，按希臘與拉丁通行本譯作「碑文」，原文作「金詩」；詩之貴者謂之金詩（參看詠16篇）。（7）有 Shiggayon 者一首（參看詠7篇），其意義已不詳，或為詩體的一種，或即所謂「熱誠之歌」。（8）有 Tefillah 者計5篇，乃讚頌的詩歌，亦即「祝禱」（參看詠90篇）。（9）有 Tehillah 者一篇，即「歌頌讚美歌」。總之，聖詠集全書盡屬抒情詩、訓誨歌與祈禱詞，皆富有真切的情緒，在世界文壇上實為抒情的巨作。

2. 聖詠的位置與篇數

聖詠集在現在的希伯來聖經中，居第三部「雜集」

(Hagiographa) 之首位；希臘本是在厄斯德拉下篇之後，箴言之前；拉丁通行本是在約伯傳之後。

聖詠的篇數，原文、希臘與拉丁通行本皆為150篇。有些希臘譯本則多一篇，歷來的學者都以為偽作。關於聖詠篇目的次第，拉丁與希臘通行本同；然與原文比較，則稍有出入，今列表如下，以示異同。

| 原文 | 希臘與拉丁譯本 |
|-----------|-----------|
| 1-8 | = 1-8 |
| 9-10 | = 9 |
| 11-113 | = 10-112 |
| 114-115 | = 113 |
| 116:1-9 | = 114 |
| 116:10-19 | = 115 |
| 117-146 | = 116-145 |
| 147:1-11 | = 146 |
| 147:12-20 | = 147 |
| 148-150 | = 148-150 |

由上表可以知道，前8篇(詠1-8)和最後3篇(詠148-150)，三本皆同。由詠11篇起，至113篇止，原文篇目與拉丁、希臘二通行本，有一篇的差別；本書每篇篇目下，括弧內的數字，即拉丁通行本的篇目數字。尚有多篇聖詠，按其性質應分作兩篇，而今卻合為一篇者，如詠19、27、40、144諸篇；又有按其性質應為一篇，而今卻分為兩篇者，如詠42、43兩篇。如願知道詳細，請參看以上各篇的注釋。按塔耳慕得(Talmud)中的安息日篇(Tractate Sabb.)第16章內說：聖詠共計147篇。

3. 聖詠的分法與次第

聖詠集在希臘譯本以前，已經分為五卷；這種分法大概是仿倣梅瑟五書分的。前四卷於每卷之末，皆加「光榮頌」(Doxology)；末卷無「光榮頌」，其原因是第150篇整篇為讚美詩，故不須另加特殊的讚詞。自1-41篇為第一卷，自42-72篇為第二卷，自73-89篇為第三卷，自90-106篇為第四卷，自107-150篇為第五卷。

現在再論每卷內所用天主不同的名號。卷一：稱天主為「雅威」，意即上主，共計272次，稱「厄羅音」，意即天主，共計15次。卷二：稱天主為「厄羅音」，計有164次，稱「雅威」計有30次。卷三：稱天主為「厄羅音」，計有43次，稱「雅威」計有44次。卷四：皆用「雅威」。卷五：用「雅威」名號計236次，用「厄羅音」僅7次。關於天主的名稱的不同和遺漏，可注意下面三個原因：第一、聖詠不是一人的著作；第二、聖詠的蒐集亦非一人的功績，又非一時代的經營；第三、聖詠集的編者有時為了禮儀上的應用，將天主的名號，加以更改（參閱詠14、53、40:14-18、70）；有時或補加幾句，如上面所說的「光榮頌」；有時為了結束禮儀，加上一句作為尾詞，（如詠3:9、25:22、27:14、28:9、29:11、68:36、125:5、128:6、124:3等篇）；有時將兩首并為一首，如詠108篇（參閱108篇註1及詠57、60篇）；或有時節錄其他詩篇的句子，而自成一篇（參閱144篇註1及詠18:3-5,48、8:5、39:6、102:12、18:10、104:32、18:15,17,47、33:2,3、18:51等篇）。

如果聖詠集是於同一時代蒐集的話，那末卷二之後，不應再有違味的聖詠出現，因為卷二末尾載有：「葉瑟之子達味的祈禱終」（詠72:20）；其實，卷二以後仍有違味的詩，如：詠86、103、108、109、110、122、131、133、138、139、

140、141、142、143、144、145等共16篇的題名，皆明言是達味的聖詠。

前三卷由標題可以知道詩篇的作者和應用的樂調；後兩卷的聖詠，多無題名，且不注明應用何種樂調。卷一似乎全是個人私用的禱詞；二、三兩卷，似乎是國家應用的詩歌；卷四、卷五，則多為禮儀上應用的頌詞。

許多聖師（如多瑪斯），將聖詠集分為三卷，每卷為五十篇；並謂：卷一是適合於補贖的境界，卷二適合於義德的境界，卷三適合於榮耀的境界。不過這種理論，在內修上自有他的價值，但在實際上，不見得是對的。為明悉聖詠的分法與次第，這裡要問：聖詠集分為五卷，究竟始於何時？在這種分法以前，是否已有其他的選集？這些選集究竟是怎樣的性質？

關於第一點：希臘譯本問世以前，聖詠集已分為五卷。學者中有人以為這種分法，是始於厄斯德拉時代；若是如此，則公元前三、四百年，聖詠集已分為五卷了。關於第二點：在這分法以前，應有小規模的選集，換言之，古時的聖經學者，已將同一詩人的作品集在一處，如：達味的詩，自詠3-41篇為一集，自詠51-65篇又為一集；科辣黑後裔的詩，自詠42-49篇為一集；阿撒夫的詩，自詠73-83篇為一集，這些都是很顯明的例子。或將同一文體的詩，收集一處，如自詠56-60篇為「金詩」；自詠42-45篇，又自詠52-55篇為「訓誨詩」；自詠120-134篇為「登聖殿歌」。或將同一音調的詩，聚在一處，如自詠57-59篇為「莫要毀滅」。或將同一禮儀的詩，選在一起，如自詠111-118篇，又自詠147-150篇為「亞肋路亞」；自詠3-4篇為晚禱；自詠5-6篇為早禱。由上所述，我們固然可以明白聖詠集編輯的梗概；然而尚有許多問題，仍不能解決，譬如：詠33篇的無名詩，何以插入達味的詩中？詠43篇亦為無名詩，何以插

入科辣黑後裔的詩中？詠50篇本為阿撒夫的詩，何以不將它與阿撒夫的其他詩篇放在一處？

4. 聖詠的題名（標題）

聖詠原文有題名者計101篇。題名的用意，大概不外說明詩的作者，應用的音調和樂器，或禮儀上的用意而已。此外無題名的聖詠，共49篇，猶太人稱之為「孤兒詩」。希臘與拉丁通行本無題名的聖詠，計35篇。書中的標題，雖未必盡是作者本人的注釋，然而卻都是相當的古老。當聖詠譯為希臘文時，譯者對於許多題名，已不能詳知其意義，故不得不照音譯出。既然希伯來人於詩歌前，習慣寫幾句詮釋，說明歷史的背景和作者的姓名（如：出15:1；申31:30; 33:1；民5:1；撒下1:17; 22:1; 23:1；依38:9）；那麼許多聖詠的題名，必是作者親自署簽或詮注的了。一切的題名，固然不能有同樣的價值，尤其是那些希臘譯本所有而原文所無的題名；然而現代的一般批評家，對於上面所言的題名，一律加以蔑視，這也不是學者應有的態度。今為使讀者明瞭和研究便利起見，將所有的題名，分類加以說明：

4.1 歷史性的題名

原文含有歷史背景的題名，計13篇（3、7、18、34、51、52、54、56、57、59、60、63、142）。希臘與拉丁通行本在21、97、112、144諸篇題名中，亦含有歷史的背景，請參看各篇的註1。

4.2 音樂性的題名

4.2.1

Lamnazzeah 拉丁與希臘譯本的題名為 In finem 與原文不合；按原文之意義為：「交與樂官」（參閱編上15:21）。聖詠有此題名者，計55篇。

4.2.2

Binginot (拉丁譯本題名為 *In carminibus*) 聖詠有此題名者，僅6篇(4、6、54、55、67、76)，意即「和以絃樂」，謂歌唱聖詠時，應伴以絃樂。

4.2.3

Al-haggittit 載有此題名的聖詠，僅3篇(8、81、84)，至於它的意義有人說：「按加特城的音調」而歌的；又有人說是：「用加特城的琴瑟」而謳歌的。拉丁譯本題名 *Pro torcularibus* 即：「按收穫葡萄的音調」之意。

4.2.4

El-hannehilot 有此題名者僅一篇(詠5)；這題名，不易講解，最適宜的解釋，恐為「配以笛聲」，猶言歌唱聖詠時，應以笛聲和之。拉丁譯本題名 *Pro ea quae hereditatem consequitur* 即：「調寄獲產業者」之意。

4.2.5

Al-alamot 有此題名的聖詠，凡兩篇(詠9、46)，即謂：「用高音調」，或「歌以女音」之意。拉丁譯本題名 *Pro occultis* 即：「調寄隱秘之事」。

4.2.6

Al-hasheminit (拉丁譯本題名為 *Pro octava*) 載有此題名的聖詠，計兩篇(詠6、12)，其意義大概是「調用第八度」或「歌以低音」。

4.2.7

Almut labben 「調寄為子之死」有此題名者，僅一篇(詠9)，其意義不明。現代的學者，都依據聖熱羅尼莫的意見，譯作：「為子之死」，或：「你為兒子死吧」，或者也許是一首詩的首句，寫在聖詠的前面，以示歌詠團在歌唱時所應用的一

種音調。但拉丁譯本題名作 Pro occultis (morte) filii。

4.2.8

Al-shushan edut 冠有 Al-shoshannim (拉丁譯本題名 Pro liliis testimonii) 題名的聖詠，凡兩篇(詠45、69)，冠有 Al-shushan edut (拉丁譯本題名 Pro liliis testimonii) 題名的聖詠，亦兩篇(詠60、80)。其意義不甚顯明，現在的學者將前者譯作：「調寄百合」(詠45、69)；後者譯作：「調寄見證的百合」(詠60、80)。這大概是某一歌曲的調子，歌詠團用來歌唱帶有此題名的聖詠的。

4.2.9

Al-ayyelet hashahar 有此題名者僅一篇(詠22)意即：「調寄朝鹿」。拉丁譯本題名 Pro susceptione matutina 按加色丁語(Chaldaean)作「調寄有效持久的曉明之祭」，這題名彷彿是指禮儀上的一種作用。

4.2.10

Al-tashhet (拉丁譯本題名 Ne disperdas) 有此題名的聖詠，共四篇(詠57、58、59、75)。學者以為這個題名，是由申命紀9:26產生的，就是「莫要毀滅」，或「不要滅絕」的意思。

4.2.11

Al-mahalat (拉丁譯本題名 Pro mahelet)，載有這題名的聖詠，共兩篇(詠53和88)；古時的譯者，因不明其意義，故按音譯出；而現在的學者，有音譯的，亦有譯為「用憂鬱的聲調」的。第88篇的題名 Al-mahalat leannot (拉丁譯本題名 Pro mahelet ad respondendum)，應譯為：「悲調歌唱」。

4.2.12

Al-yonat elem rehoqim 有此題名的聖詠僅一篇(詠56)；按原文好像是一首民歌的調子。學者中有譯作「調寄遠方無聲

鴿」的，亦有譯作「調用遠方松脂樹上鴿」的。拉丁譯本題名 Pro populo qui a sanctis longe factus est「調寄遠離聖所的人民」。

4.3 禮儀性的題名

許多聖詠雖不是為禮儀的應用而產生的，然而於充軍以前，已有許多聖詠選入禮儀詩中了。充軍以後，幾乎全部聖詠皆選為禮儀時應用的神歌（參閱編下 23:18; 35:15；厄上 3:11；厄下 12:27）。由此可以知道，為什麼許多聖詠帶有禮儀性的題名了。

以民由巴比倫被釋歸國後，遂即重建聖殿，聖殿落成以後，便做了每日早祭晚祭的地方。當祭祀時肋未人歌唱聖詠一篇，歌唱時停止三次，在停止時間內，司祭們口吹銀號，同時全體百姓俯伏在地，叩拜上主（參閱編下 29:28；德 50:18）。關於每日應用的聖詠，為：安息日用詠 92 篇，故題名作：「在安息日內」（leyom hashebbat）；安息日後第一日按拉丁譯本題名（Prima sabbati）用詠 24 篇；第二日按拉丁譯本題名（Secunda sabbati）用詠 48 篇；第三日按塔耳慕得，則用詠 82 篇；第四日按拉丁譯本題名（Quarta sabbati）用詠 94 篇；第五日按塔耳慕得則用詠 81 篇；第六日按拉丁譯本題名（In die ante sabbatum）用詠 93 篇。

有許多祭祀應用固定的聖詠，譬如：感恩祭應用詠 100 篇（Letodah）；紀念祭應用詠 38 篇和 70 篇（Lehazkir）；祝聖聖殿節日，應用詠 30 篇（Shir-hanukkat habbayit）；逾越節及五旬節應用詠 113、114、115、116、117 和 118 諸篇。這 6 篇因為都是讚美上主的詩，所以又稱為「大讚美歌」（Great Hallel）。自詠 146-150 篇，這 5 篇，是熱心的猶太人每日的早課，故亦稱為「小讚美歌」（Small Hallel）。

禮儀性題名中最重要，便是「登聖殿歌」（Psalm of Ascent）。有此題名的聖詠計 15 篇（即自詠 120-134 篇）。這個

題名或許來自猶太人的習俗；或者是由於百姓在攀登聖殿前之15級石階時，詠唱這15篇聖詠，因而得名；或者因為「登」字，含有「上行」之意，而登聖殿歌恐即指猶太人每年往朝耶路撒冷時，在路上彼此歌唱助興的歌曲。按猶太人往朝耶路撒冷，常謂之「上行」(Ala)，(參看厄上1:3；加上4:36；瑪20:17)，故「登聖殿歌」不外是朝聖團前往聖京時所用的祝文。

4.4 休止 (Sela)

「休止」希伯來原文作「色拉(Sela)」二字常見於詩中或詩末。歷代專門研究聖經的學者，對「休止」二字，都不能予以清晰和確切的解答：聖師熱羅尼莫 Jerome、阿圭拉 Aquila 和塔爾古木 Targum 作：「直到永遠」；希臘譯者譯為「休止符號」(Diapsalma)；客尼格博士 Dr. Koenig 卻主張「休止」二字，含有上昇之意，即音樂書中所謂「聲力漸高」(Crescendo)，或「尖銳的聲調」。

5. 聖詠的作者

聖詠按題名並非出自一人之手，而是多人的著作：計有厄堂的詩一篇(詠89)，參看註1；梅瑟的祈禱一篇(詠90)；撒羅滿作詩兩篇(詠72、127)；科辣黑後裔作詩11篇(詠42、43、44、45、46、47、48、49、84、85、87、88，按：詠42、43兩篇原為一篇)；阿撒夫作詩12篇(詠50、73、74、75、76、77、78、79、80、81、82、83)達味作詩共73篇。希臘和拉丁通行本，將原文無題名的15篇，也歸於達味(詠10、33、43、67、71、91、93、94、95、96、97、98、99、104、137)。除詠67篇與敘利亞譯本相同外，其餘譯本的題名，很多混雜不一，而與事實不合：如詠43篇和137篇，決不是達味的著作，因為詩的內容，與達味所處的時代顯然不相

符合；所以批評家對於這些聖詠，是否是達味的著作，遂發生了疑惑；不過，如果達味不是一位詩人，這些聖詠決不會歸於他的名下。總之，聖詠集的主要作者有三：一是科辣黑的後裔，二是阿撒夫和他的後裔，三是達味。這裡我們應當注意的，是原文沒有題名的49篇後來的編輯者，在篇首都列有作者的姓名，這決不是任意妄加的，而是以舊有的習慣為根據的。

科辣黑後裔的詩在聖詠集中，恐為最清逸雅麗的詩，情感真誠懇切，對聖殿和聖京，表現着非常的敬愛，音律又極其嚴密，而不流於艱深，勁健自然，故在文壇上獲得了極大的聲譽。他們的文學運動，是始於希則克雅，而止於充軍末期。他們的神學思想，與先知依撒意亞頗相類似（參閱詠87；依19:19-25）。又按編上9:19; 26:1-19和編下20:19的記載：他們以前本是聖殿中的守衛者，後來竟作了聖殿中的歌詠團。

阿撒夫的12篇，絕不是他個人的作品，而是他整個家族的著作。他們原屬肋未支派，在公元前600-100年間，在詩學上就自成一家；他們的詩，多是歷史的追憶，詩辭高尚雄壯，意義卓絕，比喻與典故用得特別多；但是詩的構造，不免有些不自然，太過於矯揉造作。

現在再論到達味的詩，題名上有他名字的詩共73篇，而現代的批評家，有的說他的詩不到73篇，有的根本就否認達味曾寫過詩。這種武斷，完全是受了主觀的蒙蔽，與歷史的證據完全相抵觸。聖經中不獨明言達味有作詩的才能，且說他善操琴瑟，是一位愛好音樂的君主（撒上16:14-23）；他的詩歌，有許多竟被收錄在史書內，如他弔撒烏耳與其子約納堂之死而作的哀歌（撒下1:17）；如他哭阿貝乃爾之死而作的悼詞（撒下3:33-34）等，皆見於史籍。撒慕爾紀下23章1-3節，稱他為「以色列的善歌詠者」，並聲明他是受天主聖神默示的詩人：「上主的

神藉着我說話，他的話語在我唇舌上。」由編年紀上13章8節，可以看出達味是極其看重禮儀詩歌的，他自己也作了許多禮儀的歌詞（編上 16:7-36; 25:1；編下 5:11-14; 7:6; 20:19-21; 23:18; 29:25-30; 35:15；亞 5:23；卮下 12:31 等）。德訓篇 47:11，有下面的幾句話：「他叫人在祭壇前歌詠奏樂，以優美的聲音，唱出悅耳的歌曲，每日按時歌唱聖詠。」這裏還有一個鐵證，即聖經中明言一些聖詠是達味的著作：如詠 2 篇（宗 4:25），詠 16 篇（宗 2:25; 13:35-37），詠 18 篇（撒下 22:1-51），詠 32 篇（羅 4:7-8），詠 69 篇（宗 1:20），詠 95 篇（希 4:7），詠 105 篇和詠 106 篇（編上 16:8-36），詠 109 篇（宗 1:20），詠 110 篇（瑪 22:43-44；谷 12:35-37；路 20:41-44）。以上 10 篇，按原文的題名，只有 7 篇是達味的詩，有一篇依原文沒有題名，而希臘譯本卻說是聖王的詩，詠 2 篇和 106 篇，雖未載有題名，但聖經也以此兩篇歸於達味的名下：所以，由上面的事實看來，達味所作的詩，總數應在 70 篇與 80 篇之間。聖教會的一些聖師和特倫多大公會議 Trent Conc. 論到聖詠集時，常稱聖詠集為「達味的聖詠集」；須知這並不是說一切的聖詠，都是達味的手筆，不過只說明達味是聖詠集中的主要作者而已。因聖詠集的詩，一大部份是他的著作，故聖詠集，也用了他的名字，這正與那「以優勝命名」的拉丁俗語相切合（*Denominatio fit a potiori*）。

在希臘譯本中，聖詠為 151 篇，前面已經說過，最後一篇，是一首偽詩，現在譯在下面，以供讀者的參考。

達味與哥肋雅交戰時，親自寫了這首篇目以外的詩歌：

「¹我是兄弟中最年青的，我是父親家中最幼少的，我放我父親的羊羣。²我親手作了一管笛，我的手指作了一個絃琴。³誰把我告訴我的上主？他是上主，他必要俯聽我。⁴他為我遣發了他的天使，他由我父親的羊羣中，提拔了我，以他自己的

油傳了我。⁵我的兄弟們，美而且壯，然而上主卻不喜愛他們。⁶我出迎培肋舍特人，他依恃他的土木偶像，咒詛了我；⁷但是，我搶了他的劍，斬了他的頭，湔雪了以色列子民的恥辱。」

達味的詩，有他特殊的精神和熱誠，故與其他作者的詩，有許多不同的地方。他在天主面前注意到自己的罪過、脆弱、憂苦、敵人的妒視、邪惡和乖戾，他的心便傾倒在天主的懷裏，完全為天主所佔有，不獨信賴天主，而且感覺天主就在他身上。他受了天主莫大而不可言宣的恩惠，天主曾許給他，在他家要產生一位默西亞。當他幾次出神的時候，他看見了默西亞要為王、蒙難、死亡、復活、升天、他的神國，並此神國——聖教會——所要受的挫折和永遠的光榮。沾得如此宏大恩惠的，只有達味一人。正因為他得天獨厚，經驗了別人所未經驗的情感，所以在他的詩中，特別富有個性的熱誠和自謙。

6. 聖詠的體裁

聖經中的古希伯來詩，並不和我們的詩一樣，是用韻和調平仄的。希伯來詩的根本原理，是詞句並行，或是思想並行，或是二者皆互相並行：這就是我們現在所說的並行格（Parallelism）。並行格在聖經文學的範圍內，佔據了重要的位置，並非為了它固有的文學藝術，而是因為它在聖經的訓詁釋義上，是絕對不可忽略的要素。

主要的並行格不外下列三種：

6.1 疊義並行格（Synonymous Parallelism）

疊義並行格是普通常見的，其中的第二行用他種詞語，重述第一行的意義，或用一種類似的意義，以完成第一行，如：諸天陳述天主的榮耀（第一行）；穹蒼宣揚他的手工（第二行，詠 19:1）。

6.2 反義並行格 (Antithetic Parallelism)

反義並行格與疊義並行格恰恰相反，其中的第二行用反托的詞句，以完結第一行，如：他們都顫慄傾倒（第一行）；我們卻挺身直立（第二行）（詠 20:9）。

6.3 綜合並行格 (Synthetic Parallelism)

綜合並行格其中的第二行，不用疊義或反義來聯貫第一行，而是用別種細微的方法，來發揮第一行，如：這是上主制定的日子（第一行）；在這一天我們都應歡樂鼓舞（第二行）。（詠 118:24）。

論到希伯來古詩的韻律，根據學者的論述，似乎只有兩種固定的方式：（1）希伯來古詩，不像希臘和拉丁詩，是依據音節的長短 (Syllabic quantity)，而是依憑音節的抑揚。（2）按古希臘的詩歌常是帶表演的，歌誦時，初由右向左舞，謂之第一樂章 (Strophe)；次由左向右舞，謂之第二樂章 (Antistrophe)。希伯來詩也借用了這種體裁，每首分做兩章。這種分法，也是屬於並行詩體的，不過不是第一行對第二行，而是段對段。例如第 1 篇聖詠，是描寫義人和惡人的命運；第 19 篇，是寫自然的光明與法律的光明；在第 2 篇中很顯明的可以看出分為四章（1）列國的騷亂，（2）上主的答語，（3）默西亞的被立為王，（4）詩人的結論。有的詩很難認出樂章的首尾，因此研究希伯來古詩音律的學者，常是意見紛歧。我們不能否認希伯來詩是受了埃及和巴比倫的影響，尤其是受了巴比倫的影響。至於內容，在一切文學中，希伯來聖詠，是獨一無二的純粹宗教性詩歌。鄭振鐸先生說：「這些讚詩，思想與表白，都是異常的美麗，他們是純粹的詩歌，世界上沒有什麼頌神的詩歌，能夠更超越過他們」（文學大綱卷一 81 頁）。

關於聖詠的做法，這裏不能不提起用希伯來字母來分節的

聖詠，（即詠9、10）按二篇原為一篇，參看詠25、34、37、111、112、119諸篇註1。在這些聖詠中的字母，有時不依照現在字母的次序排列，有時冠有字母的詩句，已經脫落，故有點混亂不一。

7. 聖詠的種類

7.1 教義聖詠

天主造化萬物（詠8、19:1-7、104）；萬物應當讚頌天主（詠148）；萬物的美麗（詠18:1-16、28、103）；天主是無所不知，無始無終的（詠139）；土木偶像，皆屬空虛（詠81、115:4-8、135）；天主是至仁至慈的（詠51、103、130、145）。

7.2 道德聖詠

天主的法律（詠19:8-15、119）；義人的寫照（詠15、24、62、112）；惡人的寫照（詠12、14、49）；奸惡的判官（詠48、82）；誹謗他人的人（詠52）；假仁假義的人（詠50）；天主的制裁（詠1、37、73、74、81、92）。

7.3 歷史聖詠

出埃及，過荒野，入福地（詠68、71、78、105、111、135、136）；指民長時代而言者（詠105、106）；指達味時代而言者（詠60、108）；提及亞述國勢力強盛之時代者（詠44、46、48、76、83）；暗示巴比倫時代者（詠74、79、80）；暗指巴比倫充軍者（詠137）；言及充軍歸國者（詠85、107、126）；指示耶路撒冷聖殿和禮儀者（詠24、26、42、43、48、68、87、116、118、122、132）。

7.4 詛咒聖詠

聖詠中最使人不了解的是詛咒。人初次見了這些詛咒，覺得與新約中耶穌博愛的精神兩相抵觸。今將聖詠集中數篇含有

詛咒的聖詠，記在下面：詠18:38-41、35、52、59、69:23-29、109:6-20、137:7-9；並為使讀者念到這些詛咒聖詠時，不致發生驚奇起見，一一加以解釋，使讀者領悟詩人詛咒的用意。

7.4.1

我們都知道閃族（Semitic）的詩人，富於情感，故此不法的行為，很能引起他們激烈的情緒，作詩為文，鋒芒外露，有如現代的阿剌伯詩人。

7.4.2

敬畏天主的人，為保衛天主的榮耀，對於輕視天主法律的人，加以詛咒，自己心中，不但不以為非反以為榮（參看詠55、69、137）。

7.4.3

詩人所謂的仇敵，大都不是指自己的敵人，而是指與上主的法律為敵者。他們或是不信仰天主的外邦人，或是要劫取「雅威」產業的人（詠83:7-19）；或是憎恨「熙雍」與獲罪於它的人（詠109:5-8; 137:7-8）；這些都是天主的仇敵，所以詩人詛咒他們，就是詛咒反對天主的仇敵，何能不引為榮？他們自己中間，如果發顯了非法行為，詩人同樣的也詛咒他們。那些忘掉「雅威」的（詠9:18-21; 55:20），憎恨「雅威」的（詠139:21），譏謗人的和與譏謗人為伍的（詠5:10-11; 31:19; 35:11），好流人血的（詠55:24; 59:3-4），做惡的（詠69），詩都一一的咒罵了他們。

7.4.4

達味及以民的君王，原是天主的代理人，反對他們的，就是反對天主，故詩人及以民，都以為這樣的人，應受天主的懲罰。聖教會在自己的彌撒經本中也特別制定了一台「求天主抑制異教者的彌撒經文」；又在列品禱文內，令天下信

徒，祈求上主「順服聖教諸仇」。

7.4.5

有許多詛咒的話語，是含有預言性的，詩人只不過希望早日應驗罷了（參看詠109和宗1:20並109篇註1及其他的註解）。

7.4.6

最後我們要明白舊約的一切法律，不甚完備，聖保祿在致羅馬書與迦拉達書中說得很詳細，耶穌在山中聖訓中也屢次提到了舊約中的不完善。黎角提博士(Dr. Ricciotti)說：天主以自然法律，尤其梅瑟的法律，教訓引導人類走到基督跟前，基督的信徒，正像已登山巔，從高處望見猶太人和異教人所走的路，那條路最後也引他們，走上我們所在的高山極峰。到現在他們還未走到，還不能享受完美的生活和神聖的光明。他們的法律、禮儀和教義，正在追求全美至善。

7.5 關於默西亞的聖詠

耶穌基督在自己升天之前，曾向宗徒們說：「我以前還同你們在一起的時候，就對你們說過這話：諸凡梅瑟法律、先知並聖詠上指着我所記載的話，都必須應驗。」(路24:44)。由耶穌的話，我們可以知道，有幾篇聖詠，確如梅瑟五書及先知書，是指基督說的。而猶太經師（參看塔爾古木 Targum 和塔耳慕得 Talmud）都說：有些聖詠是指默西亞而言的。新約中曾明明提出共 24 篇是關於默西亞的詩。近代許多批評家竟否認「直接涉及默西亞的聖詠」的存在，因此宗座聖經委員會（Pontifical Biblical Commission）於 1910 年發出公告，決定聖詠中有許多預言默西亞的詩，是直接論及「救世主的降生、王位、神國、司祭的地位、受苦受辱、死亡和復活。」關於默西亞的聖詠有兩種：即直指和間指默西亞而言的聖詠。公教聖經學士多將下面 7 篇，列為直接指示默西亞的聖詠：即第 2 篇

(參閱宗 4:25; 13:33; 希 1:5)，第 16 篇 (宗 2:25-31; 13:35)，第 22 篇 (瑪 27:46)，第 45 篇 (希 1:8)，第 72 篇、89 篇和 110 篇 (瑪 22:41-45)。請讀者參看本書各篇的註 1 及其他的註釋。

8. 聖詠中的神學

對於舊約的道理，在聖詠集中記有一個綱略的記述。現在我們將聖詠集中最主要的教義提出來，供讀者參考。

天主是聖詠集的中心。除福音外，沒有別的經卷，能比聖詠集一書，更使人覺得天主是永遠生存的天主的。凡否認天主存在的，聖詠上稱他是一個痴人 (詠 14:1)。天主是獨一無二的真主 (詠 18:32)；土木偶像都不過只是人的手工 (詠 115:4-8)。天主超越一切的神 (詠 135:5)，他是眾神的天主，萬主之主 (詠 136)，此言天主外，不容有其他神的存在；然而詩人又退一步說：如果異教人所供奉的神存在的話，也總比不上「雅威」，因為他們的神是空虛的 (詠 96:5)。以色列人以天主簡選了他們為自己的百姓，自引為莫大的光榮，他們知道天主待其他民族，總不如待他們那樣的仁慈，那樣的恩愛。他們這種特殊的見愛，正是人類的幸福。以色列負着人類的祝福，時期一到，萬民要因着以民特殊的恩愛，承受天主的祝福。以民很洞悉這一點，所以他們急切盼望列國萬民，都認「雅威」(上主)為唯一的真主，宇宙的造主。故此聖詠上說上主要因以色列民，拯救萬民 (詠 87)，萬民要承認他為萬物的造主 (詠 96、97、98 等篇)。

聖詠上又說：「諸天的造成，由於上主的一語……」(詠 33:6-9)：他住在天上，萬軍的天神，都向他肅敬奉侍；在天空，他造了三個光體，在那裏積聚着水、雨、雪、風和冰雹；在大地上，他造了人類，和供人享用的動物；為罪犯，在地下預備

了陰間。的確，他照顧一切，一切造物皆服從他的命令（詠36:7; 65:10-14; 114:7-8; 119:91; 148:6）。

天主永遠就有（詠90:2），在他眼中，千年猶如一日（詠90:4）。他是永久不變的，他所決定的，必要完成（詠33:11），他是全知的（詠7:10; 44:22; 139:1-6; 142:4-5），他是全能的（詠18:8-16; 93:1-4），他作了他所願作的一切（詠115:3），他對萬民的騷動，置之一笑（詠2:1-5）。他使惡人的計謀，歸於失敗（詠33:10），天主的行為不外是忠實與慈愛：天主是忠實的，因為言一出口，決不食言，必要實踐他的諾言；天主是慈愛的，因為他對人類懷有慈父的愛情，而且他的愛情，永遠長存，並超過他的一切手工。他待人類猶如慈父（詠103:13-14），他是至聖的，惱惡種種罪惡（詠99:3,5,9）；他是公義的，賞善罰惡，絲毫不爽（詠5:13; 10:15-17; 36:1-5）。

我們若願意明白天主統治人類的律例，那不得不研究他的本性。「天主」這個名詞，按聖經上的意義，是指他的本性而言。Elohim（厄羅音）解說他是大能的；Shaddai（全能者）解說天主是全能的；Adonai（上主）說明天主為萬物之大主；El Elyon（至高者天主）表明天主超越萬物；El Qadesh（至聖者天主）表示天主是至聖的；Yahweh（雅威）指示天主的本體。按「雅威」二字，即「自有」之意，稱天主為「雅威」，即稱天主為「自有之神」。幾時希伯來人讚頌天主的聖名，就是讚頌「雅威」自己；幾時詩人因天主的聖名，求什麼恩惠，就是求天主自己，或是求天主因他的德能，賞賜恩惠，再沒有比因主的聖名所發的祈禱，更有効力的。

本書中：「Elohim」譯為「天主」；「Shaddai」譯作「全能者」；「Adonai」譯作「上主」；「Elyon」譯作「至高者」；「Yahweh」譯作「雅威」；「El Qadesh」譯作「聖者」。

永遠生存的天主，造了人類，並且提高了他的地位（詠8:5-7），稍遜於天神（或天主）（詠8:6），不幸人類獲罪於天，以致人自成胎時，就染了原罪（詠19:13; 51:7）。天主又罰人類在世度這淒慘的生活（詠39、102）。罪的報酬是死亡；詩人提到死亡，心中就覺驚悸惶悚。按舊約時代，以為人死之後，要降入深坑（Sheol即陰府或陰間）、這死亡之所，是黑暗無光的（詠88:13-18; 143:3），無人能夠逃脫（詠89:49），那裏永遠寂靜無聲（詠94:17; 115:17）；幽魂不能讚美天主，不能如在世時享受天主的慈恩和眷顧。按聖詠所言，陰間中沒有義人惡人的區別，幽魂的命運是一樣的。後來天主的默示，日漸顯明，詩人也就開始直言惡人在身後，不能享受福樂，而義人卻常與天主同在，並且有分於天主的光榮（詠73:17-23）。由此我們可以知道舊約時代人民的信德，何其崇高；只要天主囑咐一句，他們便全信無疑的去趨善避惡，毫不猶豫的依靠天主的眷顧和正義。

同這問題有密切關係，就是神學上認為最難解決的災禍問題。在世界上惡人為什麼享福，而善人為什麼受罪？聖詠給我們的答案，同約伯傳給我們的答語，是一樣的不圓滿，不徹底，不能使人滿意。詩人常謂：人應當剷除一切悲觀厭世的思想，應當一心依賴上主的公義，早晚他必要賞善罰惡；但這「早晚」二字，是指身後呢？或是指人生的晚年呢？看詩人的語氣，似乎是指身後。詩人說：「我的肉體和我的心靈業已瘁微；然而天主是我心中的力量，是我永遠的福分。」（詠73:26）。按聖詠集中最普通的見解，善人在世所享受的幸福，不外財富、榮譽、子女眾多和延年益壽而已（詠127、128）。然而惡人在世所受的懲罰，按聖詠集，也不外是自身或子女們所遭的暴死。

所謂惡人與義人，並不與新約一樣，說他保存了或失去了寵愛，而是看他是否遵守了天主的法律。天主親自為以民頒佈了法律，叫他們遵行。聖保祿說：「他們是以色列人：義子的名分、光榮、盟約、法律、禮儀以及恩許，都是他們的。」（羅9:4）。所以遵守天主法律的人，是有福的。法律是人的光明，它使人能獲得最高尚的明智（詠19、119）；反對法律，就是一種觸犯天主的行為。懺悔詩指示懺悔者如何獲得天主的赦宥，如何逃避罪惡，並指示人用何種方法去避免罪惡。人不要說謊（詠17:1; 24:4），不要誹議他人（詠15:3），一言以蔽之，要改過遷善（詠37:27-28），要時常讚頌天主（詠33:2-3），一心倚恃他（詠27:1-14; 33:21-22），服事天主要存敬畏之心（詠2:11; 25:12），時時躲避邪神偶像的崇拜（詠81:10），時常默想天主的法律，要不間斷的祈禱。要知道：舊約時代的人，恭敬天主最主要的敬禮，就是祭祀（詠20:4; 49:8; 50:14），不過祭獻如果不是出自虔誠和謙虛者之手，祭獻就毫無價值，天主絕不受納（詠40:7; 51:18-19）。

人與人之間，也有嚴重的責任。義人應體恤別人（詠41:2-3; 112:5），應援助別人，哀矜貧苦人（詠37:21-26; 41:2-3），樂意接濟他們（詠112）：遵守這一切法律的，才算得是天主的聖民。聖詠中多次記載Hasidim（哈息待，指熱心盡力遵守天主法律的人）一語：猶言一個人不獨用外面的祭祀，恭敬天主，且應以聖善的思言行為，來表現他對於天主的敬禮。這樣的人才是真正的以色列人——天主的產業和聖民。

他們在世界上要宣揚擴大天主的神國，他們將克服外邦，將他們的君王和臣僚捆縛起來，口中要高歌宣揚天主的偉大（詠149；參閱達7:17-18,25-27）。這使萬邦認識真主的聖民——以色列，是聖教會的象徵。就如沒有耶穌基督，誰也不能洞達

聖教會的組織和使命，同樣沒有默西亞，誰也不能領悟以色列的歷史和使命。默西亞按聖詠應是達味的後裔（詠89、132），他是君王，又是司祭；他是人，又是天主（詠2:7; 45:7），他要統制世上的萬國（詠2、72），他的唯一工作，是拯救人類，他是以苦以辱來完成這救世大業的。第22篇聖詠，是耶穌受難的預言，亦可說是耶穌受難預先的寫照，因他說的過於確切明晰，竟不似預言，而已是歷史的記述了，所以聖師們稱此篇為「耶穌受難記」。默西亞自己的好友，竟將他負責（詠41:10），一切的人都離棄了他，他找不着一個安慰他的人（詠69:21）；天主聖父也離棄了他，給他苦上加苦（詠69:27），許多人要欺凌、污辱、玩弄他（詠22:2; 69:5），他被釘在十字架上（詠22:17），仇人瓜分了他的衣裳，並擲骰抓鬪，看誰得他無縫的外衣（詠22:19）天主沒有許他在墳墓中朽爛，卻叫他由死中復活（詠16:10）。基督的使命，是在承行天主的聖意；為人類的罪惡，情願犧牲了自己（詠40:7）。他教訓人類，認識真主（詠22:23-32），他在世界上樹立了真理與正義的旗幟（詠45:5-8），他的國擁有天下萬國萬民（詠45:10-16）；且永存不滅（詠22:31），他用各種美食養育他的人民，並請他們赴美妙的筵席（詠22:27-30），他要克勝他的仇敵，並且要處罰他們（詠69:23-24）。世界上的一切善靈，照天主所定的日期，都要進入基督的國；他的國，就是看得見的耶路撒冷——熙雍，即聖教會。信奉聖教的人，將在那裏因天主的鴻恩，喜樂鼓舞，且要高聲呼歡說：熙雍，我的母親！在您那裏，有我一切美善的源泉！（詠87）。

9. 聖教會與聖詠集

聖教會對於聖詠集，歷來是很重視的，這不但是因為本書

有其內在的價值，也是因為耶穌、聖母和宗徒們，在世曾親自用它祈求過天主聖父。聖教會藉聖神的默啟，闡明除天主經（我們的天父……）外，聖詠是最美麗的禱文，中間充滿關於基督與其神國的道理。假使我們願意述說聖教會過去和現在使用聖詠的經過，即使寫一本相當厚的書，也不能盡其萬一。我們在這裡也不過簡略地說明聖教會，對於聖詠集一書所發出的公告，或引用的正文，和在禮儀上所援引的聖詠而已。

9.1 聖教會對聖詠所發出的公告

一切正典書目(Index of Canonical Books)中，都著錄了聖詠集，為此這裡無須再耗費時間和篇幅，來證明它是否歷來被視為正經(Canonical books)。除諾斯士派(Gnosticism)和摩尼教徒(Manichaeists)外，沒有一個異端學派，曾否認過聖詠集是受聖神感發而著的。君士坦丁(Constantine)第四次公會，對於默蘇斯的德道(Theodor of Mopsuestia)的舉動，曾極力加以斥責，因為他受了猶太人的煽惑，講解聖詠時，從不提及關於默西亞意義的聖詠。又撒莫撒塔的保祿(Paul of Samosata)使信徒用他私人所著的詩，來代替聖詠，所以在安提約基雅(Antioch)公會中，極力駁斥他的荒謬，翡冷翠(Florence)和特倫多二公會，默認聖詠集為達味詩歌的總集。從那時起一直到近代，聖教會關於聖詠集，從沒有發表過任何特殊的意義，因此宗座聖經委員會，於1910年5月1日頒發了諭旨，決定公教學校與公教刊物，對聖詠應有的態度。1933年7月1日，該委會再度審定了聖詠第16篇的意義。本書的概論，每篇的引言(即註1)和注釋，都是根據聖教會對聖詠所下的論斷而寫的。

9.2 聖教會對於聖詠集的原文和譯文

東方天主教會和東正教會都使用希臘通行本，(即普通所謂七十賢士譯本Septuagint)或敘利亞譯本。而希臘通行本又擁

有極大的權威，因為此譯本中實有許多地方，較瑪索辣原文（Massoretic Text）更為正確。聖教會在禮儀上和文件上，多用拉丁通行本（Vulgate）。不過拉丁通行本中所有的聖詠，不是聖熱羅尼莫由原文譯出，而是別人在他以前，由希臘通行本譯出來的。這部最初的拉丁譯本（Vetus Latina / Itala 古拉丁譯本）經過了許多聖人、信友和一千七百多年禮儀上的應用，仍舊保留著它原有的神聖、甘美和力量，而為新譯本所不及。我們不能否認，它有許多模糊不明，令人難解的地方，有許多地方已失去原文的力量和滋味，因此聖教會歷來就有許多研究聖經學者的興起，皓首窮經，致力於聖詠的詮釋和訓誥，使一般信徒易於領悟其中的奧義，藉以栽培並維持自己的內心生活。近五十年來，為使聖善的靈魂，又追求又愛護這純潔熱忱的泉源——彌撒經、日課經和聖經——起見，發起了所謂「禮儀運動」：信友們希望同聖教會一齊祈禱，更希望明瞭原文經文的意義，故此各國為滿眾信友們的要求，將彌撒經，日課經皆譯成他們本國的言語；因而照原文譯出的聖經，也就日漸增多了。我國香港出版的彌撒經本一書，裏面的新舊約經文，皆是自原文譯出。我們照原文譯經，並不是說我們只跟從瑪索辣正文，而輕視希臘、拉丁和敘利亞三大譯本；相反地，我們一面照原文譯，一面也參考這三大著名的譯本，並從現代名家的譯文，互相研究推敲，務必澈悟原文，將它正確的譯出。這樣，一來為讀者免去了翻看詮釋和訓誥的麻煩，二來能使讀者明白天父給人類書信中的意義。

9.3 聖詠在禮儀上的意義和應用

聖詠集不惟是以色列聖民的祈禱課本，也是聖教會在禮儀上時常應用的禱詞。許多聖師說：天主聖神感發詩人寫這些聖詠的最大目的，就是使聖教會有恭敬天主的禱詞。聖奧思定說

得好：人不知道怎樣才能合宜地讚揚天主，為使人能合宜地讚揚天主，他自己先稱揚了自己，默感達味作了這些美好的聖詠。聖詠也可以說是聖教會的禱告聲——耶穌淨配的呼聲。聖教會是至聖的，然而她的子女中，卻有許多罪人；故此聖詠有時是替罪人求憐的呼求聲，有時是替為義而受窘難者的歎息聲，有時是獲得救援或勝利的歡呼聲，有時是信望愛三德的抒情，有時是訓誨，有時是慰藉，有時是斥責，有時是鼓勵：無論什麼樣的環境，也不管是個人的或聖教會的，拿聖詠作為就地取材的祈禱詞，是再合適沒有的了。聖奧思定曾勸信友在念聖詠，應當注意三件事：就是（1）有些聖詠是指默西亞而言，故所說的話是默西亞的話，即耶穌基督的話；（2）有些聖詠是指天主的神國——聖教會——而言的，其中的聲音是聖教會的聲音；（3）有些聖詠是我們靈魂向天主所說的話，是我們靈魂的聲音，所以我們不能不因耶穌、同耶穌、在耶穌以內念這些聖詠。

彌撒中的進堂詠、答唱詠、奉獻詠和領主詠，大都是採用聖詠集中的詩句。尤其是進堂詠更適合當日彌撒獻祭的目標，和信友們依聖教會的美意，所應取得當日彌撒的善果。日課經所採用的聖詠，也適合每個時辰所有的意義。

「晚禱」提醒我們想起耶穌的話：我來，如同賊一樣……留心醒寤，如同僕人等候主人，如同明智的貞女，時常準備歡迎她新郎的駕臨。我們在這時辰中，應感發切望吾主駕臨的熱情，用古時信友渴望吾主降臨所用的話說：吾主耶穌，請你快來吧！

「晨禱」是記念耶穌曙光破曉以前光榮的復活，萬物已由沈睡中甦醒，頌揚天主的全能。我們這時要與萬物一同頌揚天主。

「讀經日課」提示我們求天主扶助，聖善度日，熱心盡職，負責工作。

「5時經」是記念天主聖神。「伏求聖神降臨，自天射光，充滿我心。」

「上午7時經」是記念耶穌懸於苦架。求主賜我們克制私情，並求天主勿許我們陷於誘惑。

「下午3時申初經」是記念耶穌死於木架。求主賞我們恆心為善，至死不息。

「下午7時申正經」是記念耶穌的最後晚餐，「天上神筵」，感謝耶穌建立聖體，養育我們超性生命的大恩。

「晚禱」是囑咐我們，痛悔己罪，求上主賞我們一夜平善，免犯罪過。

古時信友最喜歡念的就是聖詠，對於這事聖巴西略（St. Basil），聖安博（St. Ambrose）和聖奧思定（St. Augustine）都有詳細的記述。由許多為主殉道者的傳記中，我們可以知道，他們在死以前，都拿聖詠來壯自己的胆量，去甘心赴刑，為主殉義。有許多聖人藉聖詠表白他們對上主的摯愛：如聖五傷方濟（St Francis Assisi）和聖女小德蘭（St. Therese of Lisieux）等。我們現在已將聖詠集由原文譯為國語，希望我們信友利用這本聖詠集，去永無間斷的謳歌上主的慈愛，全心、全靈、全意、全力地去愛慕我們在天的大父。

參考書目

- 1) *A Bible Commentary for the English Readers*, Vol. IV.
- 2) *Antonianum*, 1926 et seqq.
- 3) *Biblica*, 1920 et seqq.
- 4) Dnabenbauer J.S.I.: *Commentarium in Psalmos*, Parisiis, 1930.
- 5) Fillion C.: *Le Nouveau Psautier du Breviaire Romain*, Paris, 1913.
- 6) Hasting: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New York, 1902.
- 7) Herkenne H.: *Das Buch der Psalmen*, Bonn, 1936.
- 8) Kalt E.: *Biblisches Real-Lexicon*, Paderborn, 1938.
- 9) Kleinhaus A.: *Theologia Biblica A. T.* (Pro manuscripto) .
- 10) *Liber Psalmorum. Nova e textibus primigeniis interpretatio Latina cura professorum Pontificii Instituti Biblici deita*, Romae, 1945, editio altera.
- 11) Parsch P.: *Der Wochenpsalter des Romischen breviars*, Wien, 1936.
- 12) *Revue Biblique*, 1903 et seqq.
- 13) S. Augustini: *Enarrationes in Psalmos*, ML.XXXVI, XXXVII.
- 14) S.R. Bellarmini: *Explanatio in Psalmos*, Parisiis, 1858.
- 15) Sales M.: *Il Libro dei Salmi*, Torino, 1934.
- 16) Vaccari A.S.I.: *Il Libro di Gilbbe e I Salini*, Roma, 1927.
- 17) *Verbum Domini*, 1921 et seqq.
- 18) Vigouroux: *Dictionnaire de la Bible*, Paris, 1922.
- 19) Zorell F.S.I. *Psalterium ex Hebraeo Latinum*, Romae, 1939.
- 20) 己亡日課，獻縣，1932。
- 21) 新己亡日課，獻縣，1939。

- 22) 聖母小日課註解，兗州，1930。
- 23) 聖母小日課聖詠疏解，上海，1937。
- 24) 聖經辭典，上海，廣學會，1941。
- 25) 彌撒經本，香港，1939。
- 26) 舊約詩篇，北京，1940。
- 27) 耀漢小兄弟會日課經本，（抄本）。

聖詠集

卷一

第一篇

凡人的成功與惡人的失敗

3 凡不隨惡人的主意，

不履罪人的道路，

不坐有權者的寶座，

你受上帝的賞賜，

我就記念他法律的

條是有福的人。

3 他好如一株栽入溪水邊的樹，

你的果子，他隨時美不凋謝。

他所行的，盡都順利。

4 惡人卻不是這樣，

他們像被風吹散的枯草，

因此當審判時，惡人站立不住。

5 在凡人的會中，罪人也不能支持。

詩136:28 第4

詩139:13-20 第

23:1 第2次再

7:13-14

26:5 40:5 11:27

11:91 第130

22:1 第

第137 第23次 39:1

第23次 39:1

第23次

62:10 97:13-15 19

29 第2次 11:28

88 第12 第17

8 7:19 16:11

× 722

30:5 第2次 第

第215 第23次

① 本篇是聖詠集的第115篇，亦為全卷的序言。篇首對兩難題，故不知為何人作。或為聖詠集序言，有的說這是以色列的序言。也有說以為是尼希米的手筆。而從代誌的序言，則本篇有顯明客列的詞義。所以斷定本篇是與大衛及以撒的著作。聖奧思定與聖伯多祿及聖利奧（St. Robert Bellarmine）以及其他的聖經學者，以為本篇是一首沙龍所撰的詩。詩中對善人的德行極稱頌的說，與耶穌人類的德行頗覺適宜。不但如此，而且顯明的德行超越客列所撰的詩。關於本詩的頭章，不得而知。又查各處來歷，則本篇與第二篇相類似，所以整篇都分為一篇。不過這樣的合一，實覺不合。

② 3節「不履罪人的道路」這句比較是希伯來人的語言用語（參第137篇）。「不履」即「不坐」或「不坐」之意。這句惡人用權權（即著而說此）沒有論及教義人允權之前，「不坐有權者的寶座」。

聖詠集

卷一

第一篇^①

義人的成功與惡人的失敗

- | | | |
|---|---|--|
| 1 | 凡不隨惡人的主意， 不履罪人的道路， 不坐褻慢者的會席； | 中 30:15-20; 箴 4: 18-19; 11:30; 德 33:1; 耶 21:8; 瑪 7:13-14 26:5; 40:5; 112:1; 119:1; 箴 1:10 |
| 2 | 惟愛上主的律法， 晝夜沈思他法律的， 纔是有福的人。 | 蘇 1:8; 德 6:37; 39:1 |
| 3 | 他好似一株栽在溪水邊的樹， ^② 準時結果，他的葉不會枯乾， 他所行的，盡都順利。 | 52:10; 92:13-15; 約 29:19; 箴 11:28; 德 39:17; 耶 17: 8; 則 19:10-11; 默 22:2 |
| 4 | 惡人卻不是這樣。 他們像被風吹散的枯草。 | 35:5; 約 21:18; 智 5:15; 達 2:35 |
| 5 | 因此當審判時，惡人站立不住， 在義人的會中，罪人也不能支持， ^③ | |

① 第1篇是聖詠集の開宗明義第一章，亦為全集的序言。篇首因無標題，故不知為何人所著。古代聖經學者，有的說是達味的作品，也有的以為是厄斯德拉的手筆，而近代的學者，因本篇5節有審判的記載，所以斷定本詩是四大先知以後的產物。聖奧思定，聖羅伯多貝勒明 (St. Robert Bellarmino) 以及其他的聖經學者，以為本篇是一首涉及耶穌的詩。詩中對善人的德行所描寫的話，與耶穌人性的德行頗覺適宜。不但如此，而且耶穌的德行超越本篇所描寫的。關於本詩的韻律，不得而知。又古希伯來經卷因本篇與第二篇相類似，所以將兩篇合為一篇。不過這樣的合一，實覺不合。

② 3節「溪水邊的樹」這種比喻是希伯來人的習用語 (參閱耶 17:8)。

③ 5節「站立不住」，「不能支持」二語，意謂惡人因羞赧 (害羞而面紅) 沒有臉立於義人光耀之前。

112:10 因上主洞識義人的道路，
但惡人的道路，必將淪滅。 6

第二篇^①

受膏者將制勝一切的仇敵
宗 4:25-28; 默 11:18 異民為何叛亂， 1
萬民為何策劃妄事？
83:6; 132:10; 依 40: 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 2
23; 默 19:19 一同集議，
想抗拒上主和他的受膏者。
149:8 **【說】**：我們要掙破他們的網縛， 3
我們要擺脫他們的重軛。^②
59:9 那居在天上的必要發笑， 4
吾主必要嗤笑他們。
那時他要發怒地責斥他們， 5
在怒燄中要警嚇他們。
【說】：我已經立定了我的王， 6
在熙雍我的聖山上。^③

① 第2篇雖然沒有標題，然由於宗徒大事錄4章25節的引証，與宗座聖經委員會的審定，可以斷定本詩是達味著的。本篇是一首關於受膏者——基督——的詩。詩中的情節趣味，宛如戲劇。所記述的不外是：受膏者的天主性，他在世界上將取得統治的勝利，以及基督輝煌的復活。因此宗徒在傳播耶穌言行的伊始，便利用了這篇詩，來證實耶穌確為以色列民族所渴望的救主。

② 2節「上主」即天主聖父。「受膏者」即降世的天主聖子。3節「重軛」亦可譯做「繩索」，世上的君王謀圖擺脫他們的網縛，其意即破壞他們的律例，不過那些君王們的陰謀，乃屬一種愚蠢的行動，終歸失敗。

③ 6節按希臘及拉丁通行本應譯做：「我被立為王……」即受膏者的自述；按希伯來文是天主聖父的語氣。「熙雍」山即指聖教會。吾主即是聖教會的君王。

- 7 **【受膏者說】**：我要傳佈上主的律例，
上主曾對我說：你是我的兒子，
我今日生你；^④
- 8 你求我，
我便將萬民賜與你，作你的基業，
將地極賜給你，做你的領土；
- 9 你要以鐵杖統治他們，你要擊碎他們，^⑤
如擊碎陶人的瓦器。
- 10 你們做君王的，現在應當省悟，
世上的判官，你們應該受訓；
- 11 當以敬畏之情侍奉上主，
又要戰兢地歡樂於他；
- 12 向他下拜，免得他發怒，使你們在途中滅亡，
因為不多時的怒火就要發作，
凡投奔他的都是有福的。

110:3; 89:27; 撒下
7:14; 依 49:1;
宗 2:36; 13:33;
希 1:5; 5:5

18:44; 47:4; 依 49:6;
53:12; 達 7:14

110:5-6; 默 2:26-27;
12:5; 19:15

智 6:2; 民 5:3

34:9; 146:5;
箴 16:20

第三篇^①

困苦中呼求天主，必蒙准允

- 1 達味的歌作於逃避其子阿貝沙隆的時候。
- 2 上主呵！我的仇敵為何增多起來？
許多人起來反對我。

④ 7節「我今日生你」，這句是指基督的天主性，聖父從永遠到永遠生聖子。

⑤ 9節「鐵杖」即基督正義判斷的表徵。

① 第3篇的標題，明言達味在阿貝沙隆叛亂的時候，作了這篇聖詠（事見撒下15:18）。達味即為耶穌的預表，所以許多聖經學者及聖教會確認這詩為間指救世主的詩。不過詩中有專指吾主耶穌的話，亦有專指聖教會的話。在新約與舊約禮儀上，本篇誠為一首通行的詩歌。所以每個信友在他困難的時候，都能拿這詩做哀求天父的禱文。

| | | |
|--|--|---|
| | 許多人對我說： | 3 |
| 71:11 | 他不會得到天主的拯救。②（休止） | |
| 7:11; 18:3; 62:7; 27:6; 110:7; 申 33:29; 德 11:13 | 上主呵！至於你，你是護衛我的盾牌， 是我的榮耀，又是使我得以抬頭者。③ | 4 |
| | 我呼號地切求上主， | 5 |
| | 他便從他的聖山上應允我。④（休止） | |
| 4:9; 箴 3:24 | 我臥下熟睡，我又甦醒，⑤ | 6 |
| | 因為上主扶持了我。 | |
| | 雖有千萬人圍攻我， | 7 |
| | 我也毫不畏懼。 | |
| 58:7 | 上主！請你起來， | 8 |
| | 我的天主！求你援救我， | |
| | 因為你擊壞了我一切仇敵的腮骨， | |
| | 敲碎了惡人的牙齒。 | |
| 28:9; 納 2:10 | 因為救援來自上主， | 9 |
| | 願你的百姓，承受你的祝福。⑥（休止） | |

-
- ② 3節「他不會得到天主的拯救」人每在困苦中，不只世俗人，就是他本身都在惑疑天主的助佑。豈不知人因着困苦的鍛鍊，能使自己靈魂完全與吾主相似。
- ③ 4節「使我得以抬頭者」此言只要天主扶助，我們就無所不能，而在面容上，立時浮出高興的微笑。
- ④ 5節「聖山」即熙雍，位置在耶路撒冷，該城經以色列人征服後，變為達味與其繼位者之京及聖殿之所在地，為希伯來政教及國民生活的中心，故亦稱為聖京。該山有時象徵着天國，天主自天上俯聽我們的祈禱，並予以安慰。
- ⑤ 6節「我臥下熟睡……」聖教會與聖師們皆認為本節是指吾主的復活。
- ⑥ 9節天主的祝福包有神、形兩面的恩澤。

第四篇^①

困難中向天主發出的信心，和哀求的呼聲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和以絲絃。

2 我公義的天主呵。

我呼籲你時，你應允了我。

118:5

在困苦中，蒙你使我得了舒暢；

求你憐恤我，俯聽我的祈禱。

3 顯貴人呵！你們的心要粗拙到幾時呢？

你們喜愛空虛，尋覓虛偽，【要到幾時呢】？^②（休止） 62:5

4 你們應當知道，上主已選拔虔信他的人歸為己有，^③

我每次呼籲他，上主必俯聽我！

5 你們雖然動怒，但是不可犯罪，

弗 4:26

在床上的時候務要捫心自省，緘默勿言。（休止）

① 第4篇為達味在阿貝沙隆叛變蒙塵的時候作的。與前篇略同。文體活潑，情感濃厚，語氣沉毅，文字間露出作者心中的盛懷。詩中簡略地述說：年近老邁的聖王，率領着幾個忠實的士兵，逃避阿貝沙隆的變亂，當夜神降臨時，達味黨人因敵人的眾多和兇猛，臉上都浮出失望的愁容。從人們的心中好似自言自語的說：受膏的君王，將有什麼結局？天主幾時來保護他？聖王為振起他們的膽量，使他們不致陷於失望的境地，遂作了這詩。聖王向天主說：幾時我哀求你，天主呵！你便俯聽我的祈禱。之後，又向難為他的人說：你們為什麼做出這逆天的壞事？天主選拔了虔信他的人，歸為己有，你們雖心懷怒火，然莫要罪加罪。在夜深人靜的時候，要捫心自省，反躬自責。以後從人又問聖王說：何時天主來護佑我們？聖王說：天主將要仰起臉來，光照我們，那時我的快樂將倍於豐歲的快樂。最後結束這篇詩說：我要臥下酣睡，因為你，上主呵！使我寧靜地生存。聖教會常以這詩，應用到受苦受辱的耶穌並殉道和精修聖人的身上。他們如救主一樣，飽嘗恥辱欺凌後，終於得到了永遠的光榮。聖教會在每個主日的晚經裏，用本詩來訓示我們，要擯棄世上的虛偽，引領我們與吾主同生共榮。

② 3節「顯貴人呵！」是指阿貝沙隆黨人。是聖王警戒他們不要這樣無天無法，天主不會扶助他們的。反之，天主將使他們的虛偽圖謀，絕無成就。

③ 4節「上主已選拔虔信他的人……」猶謂上主並未簡擢阿貝沙隆作以色列的王，卻只選了達味為己所屬；有些人把「虔信他的人」譯作「依恃他的人。」

51:2 要獻上義德的祭物， 6
 又當信賴上主。④

17:15; 31:17; 44:4; 7
 67:2; 80:4; 戶 6:
 25; 箴 16:15; 達
 9:17
 約 22:25; 箴 3:10
 許多人說：誰能指示我們幸福？
 上主！求你仰起臉來，光照我們。

你使我心中怡樂， 8
 優於豐收五穀和新酒時候的人。

3:6 我將安然臥下酣睡， 9
 上主呵！因為唯有你能使我安靖的居住。

第五篇^①

祝禱天主保佑的晨經

86:6; 130:1-2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配以笛聲。② 1
 願上主側聽我的言語， 2
 願念我的哀求。

84:4 我的王，我的天主呵！ 3
 求你傾聽我苦中的哀聲，
 因為我向你禱告。

④ 5-6 節達味為使他的敵人明瞭天主的聖意，請他們寂靜地默思天主的作為，並獻上祭物投奔他。聖奧思定最喜愛吟誦這首聖詠。

① 第5篇標有達味的名號，可以斷定是他作的；至於作於何時，那就無從考證了。詩中所提到的敵人，雖不是明明的反對聖王，但是暗中切齒痛恨，一定是有的。故此他們終不能逃出罪名。他們痛恨的對象，是天主的代表，是天主的受膏者；所以聖王在 11,12 兩節內，咒罵了他的仇敵，並且求天主降罰他們（參閱總論 7：聖詠的種類）。據聖師們稱：本篇字面的意義是指達味，寓意卻是指聖教會。每個基督信徒，在自己憂患之中，都可用這首詩做呼求天主安慰的有效禱文。聖教會在亡者日課裏選用了這首詩。

② 標題：「配以笛聲」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譯作：「為繼承者」；聖師們以為這：「繼承者」即聖教會，再顯明的證據是因為希臘和拉丁通行本是用陰性。近代的聖經學者譯作：「繼承家產之音調」（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4 上主呵！早晨你要俯聽我的聲音，
早晨我要向你陳訴我的禱詞，
並且仰慕你。 智 16:28
- 5 因為你不是喜愛罪惡的神，
也不容許惡人與你同居。^③
- 6 狂傲的人不能在你面前站立，
做邪惡的人們，你必憎惡他們。 101:7; 哈 1:13; 箴 6:
17-19; 瑪 7:23
- 7 說虛言的人，你必使他們覆滅，
好流人血玩弄詭譎的人，上主必示以痛恨。^④ 默 21:8
- 8 至於我，要憑你豐厚的仁慈，進入你的殿宇，
且存敬畏的心，向你的聖殿肅拜。 28:2; 138:2; 列上 8:
44, 48; 多 3:11;
達 6:11; 納 2:5
- 9 上主呵！求你因我的仇敵，
引導我恪遵你的道義。
使你的道路在我的面前正直。^⑤ 依 26:7
- 10 因為他們的口中沒有真實，
他們的心，趨向邪惡，
他們咽喉是展開的塋墓。
他們的舌頭流出阿諛人的言語。 羅 3:13
- 11 天主呵！定他們的罪吧！
願他們的計謀，徒勞無益，
為着他們眾多的過犯，求你摒斥他們，
因為他們背叛了你。 耶 17:18; 18:21

③ 5 節「不容許惡人與你同居」猶言壞人不能與天主有賓主或父子的來往。父子的來往是良善人的特權。

④ 7 節「上主必示以痛恨」即厭惡罪惡。聖經中，尤其在舊約中，往往用這類的說法。按聖師們的解釋，至聖的天主極度惱恨厭惡種種的罪惡，對罪人卻忍讓地等待他們的歸正。

⑤ 9 節「使你的道路在我面前正直」與某些拉丁抄本（Vulgata Clementina）：「使我的道路在你面前正直」，意義相同。

64:11; 69:37; 119: 惟願一切投誠你的，時時欣樂，時時歡騰， 12
 132; 依 61:10; 願你庇佑那愛戴你名的人，並藉你得以歡躍。⑥
 默 7:15-16 因為你必要祝福義人， 13
 上主呵！你必用恩澤，好似盾牌週圍的庇護他。⑦

第六篇^①

達味於困苦中，哀求天主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調用第八。② 1
 38:2; 耶 10:24 上主呵！求你不要在震怒中責斥我， 2
 莫發憤怒懲治我。
 51:10; 耶 17:14-15 我的肉身懦弱，求上主憐恤我， 3
 我的骨骸戰慄，求上主醫治我。
 13:2; 74:9 我的靈魂驚惶異常， 4
 上主呵！你要遷延到幾時呢？③
 求上主垂顧，拯救我的性命， 5
 因你的仁愛，解救我吧！

⑥ 11,12兩節按聖奧思定及諸聖師們的講解：詩文雖是希望的言語，其實卻也是預言，因為作者因天主的神感，預見了善人和惡人將來的結局，這不過是一種寓意。照字面上的意義，實是期望「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

⑦ 13節希伯來民族武士的「盾牌」，是高而厚的，可以掩護全身，不怕敵人的射擊。受天主保護的人，正像有這樣的護身符，不怕敵人的攻擊。

① 歷來聖教會用為懺悔詩者，計有七篇（詠 6, 32, 38, 51, 102, 130, 143）。第 6 篇即是此七篇中之第一篇，為達味所著。寫於何時，甚難確定。據古之學者稱：詠 6, 32, 38, 51（拉丁譯本作 6, 31, 37, 50）是作於達味與烏黎雅妻巴特舍巴犯罪之後，或於他統計百姓數目之後（事見撒下 11 章和 24 章）。這詩表現着聖王真誠的懺悔，他犯了重罪，天主施以重罰，最後聖王——象徵所有的罪人——終究得了天主的寬恕。

② 標題「調用第八」這種譯法不甚正確，如譯為「調用低音」似乎更為確切。其意義大概是「調用第八度」或「歌以低音」（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4 節「你要遷延到幾時呢？」這是一句企望中不耐煩的怨語，好像說：「遠離我要到何時？」或「要到何時才來扶助我？」。

- 6 死亡中無有人記念你，
陰府中又有誰稱頌你呢？^④ 30:10; 88:11-13;
115:17; 艾補錄
丙 8; 依 38:18
- 7 因了不斷的感歎，我已疲倦，
每夜泣流如雨，溼透了我的衾被，
我的淚珠，已浸溼了我的壯榻。
- 8 因了憂愁，我的眼睛已現憔悴，
為了仇敵的眾多，使我昏沉不省。^⑤ 38:11; 40:13
- 9 一切作惡的，遠離我吧！
因為上主俯聽了我泣號的呼聲。 119:115; 瑪 7:23
- 10 上主俯聽了我的哀訴，
上主必允納我的祈禱。^⑥
- 11 我的一切仇敵，必蒙愧赧驚駭，
願他們退避，蒙受恥辱。

④ 在耶穌復活及升天之前，沒有誰升過天；並且在舊約裡亦沒有一篇論及人死後有何遭遇的文章。因此作者只知道在現世能讚美稱謝天主，至於在陰間如何，聖王卻無從得知，是以他切願繼續生活下去。6節「陰府」或「陰間」，按原文為「坑」或「深坑」。古時的希伯來人以為這個地方是一個地下裂開的深坑，死者都在那裡做他們死亡的夢。聖王同時代的人們，對於身後的賞罰，以及肉身復活的觀念，漸漸有很顯著的進步。迨智慧篇與瑪加伯傳，出而問世以後，這種觀念，更加顯著了。耶穌降生後，人死後的狀態，我們有了更進一步的認識，耶穌親自給我們描寫了善人將來的住所是天國，所享受的是歡宴……，天國乃父家——我們的故鄉。

⑤ 7-8節言閃族，多富於情感，與我國大詩人屈原有很多類似的地方。

⑥ 10節言暗中所受的痛苦過去後，作者感到天主垂聽了他的苦訴，故此歡愉地稱頌上主的仁慈。

第七篇^①

於最高法官之前，作者辨駁敵人對他的誣謗，並證明自身的正直

達味指着本雅明人古士的話，向上主唱流離之歌。^② 1

上主，我的天主呵！ 2

我投靠你；

助我逃脫追趕我的人，而拯救我吧！

22:22 怕他們像獅子一樣要撕裂我的性命，甚至撕碎 3

我時，無人搭救我！^③

上主，吾天主呵！若我做過此事， 4

我手若有了罪孽，

我若向那與我友好的人，作過不義的事， 5

若無故搶掠了我的敵人，

44:26; 143:3 那末，就任憑我的敵人折磨我靈。^④ 6

直至追上我，將我的性命在地踐踏，

使我的榮譽，歸諸灰塵。(休止)

① 在講到第7篇序論之前，這裏提出幾個難解決的問題：(1)達味所言，是指撒烏耳挫折他的事呢？還是指阿貝沙隆的叛變呢？(2)詩文所言本雅明之子古士又為何人？(3)這詩原是一首詩呢？還是由兩首詩合併而成的呢？對於以上三個問題，姑且不論，只說明現代學者，對於這詩所有的見解。本詩大概是達味在撒烏耳虐待他之时的作品，名為「流離之歌」。讀者見了一定會聯想到達味在恩革狄或齊弗曠野時，不殺害撒烏耳的兩段故事(參閱撒下24章和26章)。聖王不殺害撒烏耳的性命，在他面前就證明了自己的清白；這樣，他在天主面前表白了自己的無罪。至於本雅明之子古士是誰，無從考證。或者是撒烏耳的一個黨員亦未可知。

② 1節「流離之歌」是達味在度流離飄泊生活時所作。中國大詩人屈原在放流的時候，也著了他的騷賦，以清白自居；不過達味在他飄泊時，受不住流離的苦楚，故作歌求救。而屈原怨遭放逐，漂泊沅湘，最後的解決，只有「赴湘流，葬於江魚之腹中」，以了其生。這也就是兩大詩人迥然不同的地方。

③ 3節「他們像獅子……」原文本作：「他像獅子……」。當知在詩篇中的句法，時有由單數改為複數，亦有由複數改為單數的。

④ 6節「那末，就任憑我的敵人折磨我靈」。希伯來文之「靈」字「נֶפֶשׁ」內非西 nefes」

- 7 上主呵！由你的義怒中興起，對我仇敵的
 憤怒，顯示你的尊威；
 求你為我施行你所命定的審判。 9:20
- 8 願異民的會眾環繞着你，
 願你在他們以上，返居高位。^⑤
- 9 上主！向列邦履行審判吧！ 9:5; 撒下 26:23
 上主呵！保護我的權利。
 依我的義德，
 按我衷心的純潔，聽取我的訴訟。
- 10 願惡人的惡毒滅絕，願你穩定義人； 26:2; 箴 15:3;
 因為正義的天主，透視人的心腸與肺腑。 耶 11:20
- 11 天主是我的盾牌， 3:4; 智 5:17
 他救拔心地正直的人。
- 12 天主是公正的裁判者， 9:5; 出 34:6-7
 又是每日向【惡人】懷有憤怒者。
- 13 若惡人不回頭，他必磨快刀劍， 11:2; 64:8; 智 5:22
 拉緊弓弦，準備射擊。^⑥
- 14 【天主】也為他預備了殺人的武器， 依 50:11
 所射的是火箭。
- 15 試看惡人心懷邪惡，孕育毒害， 約 15:35; 依 59:4
 心將產生虛偽。^⑦
- 16 這人好像掘深陷阱， 9:16; 35:8; 57:7; 箴
 竟自陷在所掘的坑中。 26:27; 訓 10:8

含有靈心、靈魂、生魂、心、我……等意義。此處即「我」之意。

- ⑤ 7-8 節想必是描寫天主的審判，若往細處論，實有相當困難。不過本篇的譯文，恐為最切合的。
- ⑥ 12-13 節聖經為表示天主的威嚴，往往說天主如一位具有權威的英雄。
- ⑦ 15 節「試看惡人……」約伯傳 15 章 35 節亦有同樣的敘述：「他們所懷的是邪惡，所生的是罪孽；心胸懷念的，無非是欺詐。」猶謂惡人心謀惡事，如婦女懷孕似的，將生出虛偽來（參閱雅 1:15）。

- 約 4:8; 德 27:28-29 毒害將會臨到他的頭上， 17
殘忍將落在他的頭頂。
912; 18:50; 30:5; 71: 我要依照上主的道義稱謝他， 18
23; 104:34; 135:
3; 146:2 我將謳歌至高者上主之名。

第八篇^①

- 宇宙，尤其萬物之靈的人，顯揚天主的尊威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按加特城之調。^② 1
哈 3:2 上主，我等主，你的名在普天下，何其美哉！ 2
在高天彰顯了你的莊嚴。
智 10:20-21; 瑪 11: 你因仇敵的緣故，由嬰兒及哺乳者的口裏，取得 3
25; 21:16 完全的讚美，
使你的仇敵和報仇者緘口無言。^③
德 43:1 當我仰視你手指所造的蒼天， 4
和你創造的星月，
144:3; 約 7:17-18; 【便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 5
德 18:7; 希 2:6-9 人子算什麼，你竟眷顧他？^④

① 第8篇按標題是達味的作品，作於何時不得而知。大概達味，自幼牧羊於白冷郡，夜間仰觀天上的繁星，覺得它們是何等的輝煌繁衍；同時又想到人，是天主所造，造了他，並且賦予他治理萬物的權柄。深思熟慮之後，不能不無感慨。達味又是一位富於宗教思想的少年，詩興一動，遂著了這詩，藉以稱頌天主的威能，詞句活潑艷麗。嗣後聖王制定聖殿禮儀時，曾用了這詩。按聖教會的公論，本篇是一首意義十足的默西亞詩。希伯來書 2 章 6 節引用了本篇的第 6 節，以證實救世主降生的原因（弗 1:22；格前 15:27）。耶穌在耶路撒冷聖殿中，對於孩童們頌揚他的話，表示贊許，並斥責法利塞人說：「是的，你們從未讀過：『你由嬰兒和吃奶者的口中，備受讚美』這句話嗎？」（瑪 21:16）。

② 標題「按加特城之調」有人釋作：「用加特城的樂器」。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譯作：「榨酒之歌」。即收穫葡萄時節的歌曲（參看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3 節脫落不全，然而原意尚未遺失。耶穌在耶路撒冷聖殿中，對於孩童們頌揚他的話，表示贊許，並引用這話斥責法利塞人說：「是的，你們從未讀過：『你由嬰兒和

- 6 你叫他稍微遜於天神，^⑤ 創1:26, 28; 智2:23;
並賜他尊崇及榮譽當冠冕。 德17:1-14
- 7 委任他治你手所造的， 格前15:27; 弗1:22
將萬物置於他的足下，
- 8 就是一切牛羊，
田野間獸類，
- 9 空中的飛鳥，海洋的蟲魚，
和一切游泳海道的水族。
- 10 上主！我等主， 哈3:2
你的名，在普天下，何其美哉！

第九篇^①

爾國臨格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調用阿耳木特拉本。^②
- 2 上主呵！我要一心稱讚你， 138:1
我要傳揚你一切的奇事。

吃奶者的口中，備受讚美』這句話嗎？」(瑪21:16)。

④ 5節「人算什麼……人子算什麼」，「人」和「人子」即亞當的子子孫孫。作者這樣行文，無非是表現天主的尊高，和人類的卑微。

⑤ 6節「天神」原文為Elohim，有「神」或「天主」之意，作者援引創世紀1章26節的話說：「天主說：讓我們照我們的肖像，按我們的模樣造人」。

① 第9篇：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皆以詠9,10兩篇為一篇，然而希伯來經卷卻分為兩篇；因此，聖詠集的計篇法拉丁通行本和希伯來原本就有一篇的差別。至於兩本的分法孰是孰非，不敢斷定，不過照詩的意義講來，還是以9,10為一篇詩較為穩妥。如果此詩應為兩篇的話，則拉丁通行本22節至末節何以沒有題名？再者無題名的例子在聖詠集卷一內是非常罕見的，並且本詩是一首順序的字母詩，每段的第一句冠以希伯來字母(參閱總論6：聖詠的體裁)，與耶肋米亞的哀歌同。字母的次序有些地方錯亂，有些字母業已遺脫，有些詩句也早已佚亡。本詩是敘述達味在得勝了敵人——猶大國周圍的異民——後，如何稱頌天主。並且邀請他人也都來讚美天主。又因為仍有些人與選民

| | | |
|--------------------|--------------------------|----|
| | 我將因你雀躍快慰， | 3 |
| | 至上之主呵！我要歌頌你的名。 | |
| | 我的仇人轉身退避的時候， | 4 |
| | 他們在你目前顛仆滅亡。 | |
| 7:9, 12; 89:15 | 因為你自己為我伸冤辨屈。 | 5 |
| | 你坐在寶座上作公義的法官。 | |
| 約 18:17 | 你曾擊潰了異民，殲滅了惡人， | 6 |
| | 將他們的名永遠塗去。 | |
| 創 19:23-25 | 敵人已經覆滅且永受災禍， | 7 |
| | 你蕩滅了他們的城邑，連他們的遺名，都歸於烏有。 | |
| | 惟上主永久為王， | 8 |
| | 他為審判，已設置了他的御座。 | |
| 96:13; 98:9 | 他要按公義審判世界， | 9 |
| | 照正義判斷萬民。 | |
| 37:39; 依 25:4 | 上主竟成了受屈者的庇護， | 10 |
| | 於患難中時常作他的援助。 | |
| 36:11; 86:4; 91:14 | 上主呵！認識你名的，惟你是依， | 11 |
| | 凡尋覓你的，你不擯棄。 ^③ | |
| 7:18; 57:10 | 請讚美居於熙雍的上主， | 12 |
| | 將他所為，宣示於萬民， | |
| 約 16:18 | 因為追求流人血的上主，思念着他們， | 13 |
| | 並不忘掉貧苦人的哀告。 | |

為難，在選民中又時有不良份子壓迫貧困和溫良的人，所以求天主起來現示正義，擊敗惡勢力。聖王何時作了這首長詩，實在難以考證。

② 1 節「調用阿耳木特拉本」(al-mut labben)這句是音譯，而非意釋。對這句話的意義，聖經學者的見解，各不相同。有譯作「為子之死」的，亦有謂即「你為兒子死吧！」之調。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譯作「為子之穩密事」，聖奧思定也這樣主張；並謂：「為子之隱密事」與詩義相吻合，且與吾主耶穌，天主子的奧妙，及他受苦受辱之事迹，更相吻合。

- 14 上主哀憐了我，
看見我敵人加於我的屈辱，
從死亡的門中，將我救拔出來。 71:20; 智 16:13
- 15 【吾主呵】！使我在熙雍女子之門，^④
宣揚你的美德，
且因你的救贖歡愉。
- 16 異民落於自己所掘的陷阱中，
他們的腳，在自己私設的羅網中纏住了。 7:16; 德 27:29
- 17 上主顯示了自己，施行了審判，
惡人落在自己所製的網裏。(休止)
- 18 惡人及一切遺忘天主的異民，
都要退避陰府。^⑤ 50:22
- 19 求上主起來，莫許世人制勝，
且願異民在你面前受審。 箴 23:18
- 20 貧困人，永不被遺忘，
困苦人的希望，永不會落空。 7:7
- 21 上主呵！願你使異民驚恐，
叫他們知道自己不過是人！(休止) 10:18

③ 11 節「凡尋覓你的，你不擯棄」。聖經往往有這樣鼓舞人的句子。其用意是在使我們一心一德地依恃天主。舊約時期的信眾尚有這種信念，我們新約時期的信友，更當怎樣依靠天主呢？

④ 15 節「熙雍女子之門」即耶路撒冷聖城，因為是建築在熙雍山上，所以稱為熙雍女子。

⑤ 根據許多現代的學者，將18,19,20節的次序顛倒為18,20,19。聖王的這種期望，是帶有預言色彩的。希望天主急速對付異民，並且預言天主將如何報復他們。

第十篇 (9)^①

- 22; 74:1; 143:7 上主呵！你為什麼立在遠處？ 1
困難的時候，為什麼隱藏了自己？
- 依 32:7 惡人一兇橫，小民就焦急萬分， 2
將被捕獲，落在他們所想的陰謀中。
- 10:13 惡人以自己的心願自誇， 3
貪婪的人詛咒並且輕慢上主。
- 14:1; 36:2; 約 22:13; 惡人面帶驕橫，且說： 4
依 29:15; 索 1:12 「他必不追究」，
「沒有天主」，
這是他所有的思想。
他的道路時時順利， 5
你的判斷超過他的眼界；
至於他的一切仇人，他都向他們噴氣慢罵。
他心裏說：世世代代我不動搖， 6
我將得福，免遭災禍。
- 依 32:7; 羅 3:14 看呵！他滿口咒語、惡言、欺詐， 7
舌底下只流毒恨和虛假。
- 11:2; 17:12; 他在村邊埋伏等候， 8
約 24:14; 箴 1:11; 耶 5:26; 歐 6:9; 坐在暗處，以殺滅無辜者，
哈 3:14 他的眼睛窺視窮困無靠的人。
- 17:12 他在暗地埋伏，如獅子蹲在洞中， 9
擄掠無辜者，
糾纏他到自己的羅網裏。
他窺視並且埋身伏踞， 10
窮困人們，便落在他的爪牙中。

① 第十篇的體裁及內容分析請參閱第九篇註 1。

- 11 他心裏說：天主竟忘記了，
且永久掩面不視。
44:25; 64:6; 73:11;
74:19; 94:7;
約 22:14; 則 9:9
- 12 上主，天主呵！求你起來！求你舉手，
莫忘了無辜的人們！
- 13 惡人為何輕慢天主，
心裏說：「他必不追究」？
10:3
- 14 你已經看見，因為你考察苦勞和困難，
用你自己的手施行它們。^②
窮苦人只依靠你，
只有你是孤兒的扶助。
- 15 願你折斷兇惡人的臂膊，
至於惡人，願你追索他的毒惡，直至無餘。
- 16 上主永遠為王，
異民將從他的領域內滅絕。
145:13; 耶 10:10;
鴻 2:1
- 17 上主呵！只願你依從窮苦人的志願，
堅固他們的心靈，諦聽他們的【祈求】。
- 18 要保佑孤兒和受屈辱者，
使地下的懦弱人再勿傲慢。^③
9:21; 申 10:18

第十一篇 (10)^①

困苦中要投奔天主

- 1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
我依恃上主。

② 14節「用自己的手施行它們」猶言天主隨意予人以困苦和艱辛。譬如天主怎樣待過了約伯(1-2章)。天使向多俾亞說：「當你……，我便被差遣來試探你」(多12:13)。

③ 18節「懦弱人」即希伯來文之enosh，和詠9:21同，皆表示人的軟弱。

① 第11篇述說達味雖屢次遭受艱難，然而始終沒有灰心，時常投奔天主，哀求他的救

| | | |
|---|---|--------|
| | 你們怎樣對我靈魂說：② | |
| 55:7; 91:4 | 你要像鳥飛往你的山上去呢？③ | |
| 7:13; 10:8; 37:14; 57:5; 64:4 | 看哪！惡人們彎弓，將箭搭在弦上， 要暗中射擊心地正直的人。 基礎若毀壞了， 義人還能作什麼呢？④ | 2 3 |
| 14:2; 102:20; 申 26: 15; 依 66:1; 哈 2: 20; 瑪 5:34 | 上主在自己的聖殿裏， 上主的御座在天上。 他的慧眼察看窮苦人，⑤ 他的眼臉細查人們。 上主試驗義人， 至於惡人和喜愛邪曲的人，卻是他靈魂所惱恨的。⑥ | 4 5 |
| 120:4; 140:11; 創 19:24; 約 18: 15; 則 10:2; 38: 22; 默 8:5; 20:10 | 他要給惡人降下燃燒的煤炭、烈火和硫磺； 熱風將是他們杯中之分。 | 6 |
| 146:8 | 因為上主是公義的，並且鍾愛公義； 義人將要得見他的儀容。 | 7 |

援。本詩大意雖然很清楚，但是不知道聖王作於何時。有人說是作於撒烏耳折磨他的時候，有人說是作於阿貝沙隆叛亂的時候。

- ② 1 節「你們怎樣對我靈魂說」，希伯來文之「靈」字「נֶפֶשׁ」(內非西 nefes) 含有靈心、靈魂、生魂、心、我……等意義。此處即有「我」之意。有聖經學者讀作：「你們怎樣給我說：為救拔你的性命，如鳥一般地飛往你的山上去」。
- ③ 「你的山」原文為：「你們的山」，左肋爾 (Zorell) 司鐸以為古代的希伯來人有這句俗語：「麻雀呵！向你們的山上飛去！」；所以人多拿這句語來勸勉人逃難，急走他方。
- ④ 3 節「基礎若毀壞了，義人還能作什麼呢？」，這句話仍然是忠告他逃難的話。義人如果時常反對壞人，就是自取煩惱，何益之有？若是義人依舊固執己見，又有什麼用處呢？
- ⑤ 4 節「察看窮苦人」原文只有「察看」二字。按此句不甚完整，今按希臘與拉丁通行本補「窮苦人」三字，敘利亞譯本為「世人」二字。
- ⑥ 5 節「是他靈魂所惱恨的」，其意義即「是他所惱恨的」。

第十二篇 (11)^①

求天主由說謊者和欺騙者之中解救的呼聲

- 1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調用第八。
- 2 上主呵！求你拯救，因為虔誠人已經斷絕，
世間的忠信人已經滅盡。
14:3; 依 59:15;
耶 9:2; 米 7:2
- 3 他們彼此說謊，他們說話，
是口脣油滑，口是心非。
28:3; 55:22; 116:11;
約 5:21; 依 59:3-4; 耶 9:7
- 4 凡諂諛的口脣和誇大的舌頭，上主必將剪除。
31:19
- 5 他們曾說：「我們以舌頭制勝，
我們知道應說的話，^②
誰能作我們的主呢」？
德 5:3
- 6 上主這樣說：「為着窮苦者的冤屈，
和貧困者的呻吟，
現在我要起來，
渴望救援的，我必要救助他」。^③
依 33:10
- 7 上主的言語，是純潔的言語，
如經火煉淨的銀子，如鍛煉七次的金子。^④
18:31; 19:8; 箴 30:5
- 8 上主呵！你必護佑我們，^⑤
由這一代護佑我們，直到永遠。

① 達味在何時作了第12篇詩歌，實不可考。許多聖經學者，以為是在撒烏耳難為他的時候作的。的確，那說謊言和口是心非的人，是達味和撒烏耳失和最大原因。聖王在詩文中陳明了他們不正的活動，並求上主的保佑。

② 5節「我們知道應說的話」照字面應譯作：「我們的口脣是我們的」。

③ 6節「渴望救援的，我必要救助他」原文不甚妥帖，今根據現代著名的學者譯出。而希臘和拉丁通行本則譯作：「我必救助他，（即受屈辱者），並且以忠信待遇他」。

④ 7節「如鍛煉七次的金子」，為使此句妥善而清楚，我們從現代學者將本句譯出。若照拉丁通行本則當譯作：「像地上的鍛鍊物，七次冶煉的銀子」，不過意義大同小異。

⑤ 8節「上主呵！你必護佑我們」有譯本作：「保存他們——天主的言語——護佑我們。」

惡人在四周升高遨遊，
求你絕滅人們的傲慢。^⑥

9

第十三篇 (12)^①

危險冗長中的哭訴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

1

6:4; 77:8; 89:47;
94:3; 哀 5:20

上主呵！你忘記我，要到何時呢？

2

要到永遠麼？你掩面不看我，要到何時呢？

我心中籌算，終日愁苦，要到何時呢？

3

我的仇敵升高抑壓我，要到何時呢？^②

上主，我的天主呵！求你看顧我，應允我。

4

使我眼目光明，免得至死沉睡。^③

38:17

免得我敵人說：「我得勝了他！」

5

免得我顛仆時，敵人歡樂！

116:7

我惟倚賴你的仁慈，

6

我的心因你的救恩歡欣，

我要向上主歌頌，因為他厚待了我。

⑥ 9 節此句與拉丁通行本不合，聖王結束他的歌說：「惡人不論怎樣包圍我，我的一線希望，就是上主必要為我滅絕他們的倨傲」。

① 第13篇是一首情感熱烈的詩，大概是聖王作於大難臨頭之際，也許是作於撒烏耳或阿貝沙隆謀害他的時候。

② 2-3 節「要到何時呢？」這一句接連說了四次，可見聖王懇切之至，和心亂如麻，心憂如焚之一斑了。

③ 4 節「看顧我，應允我，使我眼目光明。」是聖王向上主的三種要求：「看顧」猶言莫要忘掉或掩面不顧；「應允」即求主准他所求，看我對你仁慈的依恃心，求你俯聽我；「使我眼目光明」，是天主應允他的證實（參考詠 4:7）。

第十四篇 (13)^①

選民的仇敵要受的處罰

- 1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
痴人心裏說：「沒有天主」，
他們已敗壞至極，做出可憎惡的醜事，
沒有一人行善。
10:4; 36:2; 依 32:6;
耶 5:1,12; 米 7:2;
索 1:12
- 2 上主由天遙視人子，
察看有無明智人？有無尋覓天主的人？
11:4; 創 6:5
- 3 他們都離棄了正路，一同變為愚蠢，
並沒有行善，連一個也沒有。^②
12:2; 羅 3:11-12
- 4 他們吞食我子民，如吃饅頭，
連不呼號上主的做孽者，莫非沒有知識麼？^③
27:2; 29:6; 依 9:11
- 5 他們在那裏慌張驚恐，
因為天主在義人的族類中。
申 28:67
- 6 你們如將貧苦者的謀算變為恥辱，
上主將作他的庇蔭。
- 7 但願以色列的救恩從熙雍生出，
上主贖回俘擄的子民，
那時雅各伯必要歡騰，以色列必要雀躍。^④
85:2; 126:1

① 第14篇這首詩恐為阿貝沙隆煽動人民之时的作品。當時全國民眾幾為阿貝沙隆所哄騙而離棄了自己的君王。詩人見人類都已離開了天主，怎不覺心痛(參閱羅馬書 3:11)。

② 「……沒有一人行善……連一個也沒有」(1-3節)，聖保祿引用這句，以證實無論是猶太人或希臘人都生活在罪惡中(羅 3:9-12)。

③ 4節一般聖經學者，尤其古代的聖經學者，皆認為此句是指耶穌同時代的猶太人而言，特別是指法利塞人，因為他們誘惑民眾，不接受耶穌和他的教訓。

④ 7節聖王熱誠地期望天主從熙雍山上給他的百姓遣送救恩。這句含有更深的意義，聖奧思定說：聖教會因見以色列百姓，照理應該接受默西亞——救世主，然實際上，卻背棄了他，故此聖教會哀求天主莫要忘掉他的慈愛，從熙雍(天堂)給以色列選民打發救恩。如願詳細明瞭這端道理，請參閱羅 9-11章。

第十五篇 (14)^①

常生之路

依 56:7

達味的歌。

1

上主呵！誰能居在你的篷帳？

誰能住在你的聖山？

119:1; 則 18:5

惟有行為正直，作事公平，

2

心中說實話的人。^②

不以口舌誹議他人，不危害別人，

3

不凌辱鄰里的人。

他心目中蔑視貶抑自己，^③

4

尊崇敬畏上主的人，

他已起誓，雖然吃虧，也不更改。

他不放債取利，

5

不受賄賂，以傷良民。^④

這樣行事的人，永不動搖。^⑤

-
- ① 第15篇按題名為達味所作。然不能確定為何時的作品，有說是於遷移「約櫃」的時候（參看撒下6:12-19），亦有說這首詩和第24篇（拉丁通行本23篇）原為一首，並且認為這兩篇皆為遷移「約櫃」之时的作品，而詩中的材料是述說一個恭敬天主的人的熱心。
- ② 1-2節「你的篷帳」「你的聖山」，聖山即熙雍山。達味在山上搭了天主的帳幕，以後他的兒子撒羅滿在山上建築了聖殿。熙雍山即教會的表徵，則48:35：這城從那天起名叫「上主在那裏」。教友如果願意居住在天主的帳幕中（即聖教會中），必須行為無瑕，做事公正，不傷害別人，不發虛誓，作善去惡，遵循上主的命令。
- ③ 4節「心目中蔑視貶抑自己」這句話實在不易解釋，今按左肋爾司鐸的譯文譯出。普通皆譯作：「他在眼中藐視奸邪匪類」。
- ④ 5節「他不放債取利」按申23:20：「對外方人你可取利，對你兄弟卻不可取利。」然而以色列屢次利用這種機會，盤剝重利，超過法定利率（參閱則18:8）。至於互相「賄賂」，可參看箴17:23；出23:8。
- ⑤ 末節「永不動搖」在這篇詩的開頭說，「誰能住在你的聖山上？」達味沒有直接作答，只作了一個概括的答覆說：人若遵循了這詩的訓言，他在任何事上都不會動搖，可以自得地生活，最後還能平安地眠於主懷。

第十六篇 (15)^①

救主受苦受辱伊始的禱告

1 達味的金詩。^②

25:20

天主呵！保佑我吧！因為我投靠你。

2 我曾向上主說：你是我的主，^③

除你以外，沒有什麼幸福。

3 至於地上的聖民，他們為我又美又善。

他們是我最喜悅的。^④

① 第16篇確為一首直言默西亞的詩，聖伯多祿和聖保祿曾引用它作吾主耶穌復活的鐵證（參看宗 2:25; 13:35）。達味在蒙難時，受了天主特殊的默示，領悟自己是未來救世主的預像，因着天主聖神的啟示，將己所覺，發為歌詠，讚頌了救世主的熱愛，和他光輝的復活，並天主聖父及聖教會的光榮。本篇許多詩句頗難瞭解。照表像意義來講，詩文直接是指達味，間接指默西亞。比如4,5兩節，使我們聯想到撒 26:19 的故事。當時撒烏耳一黨人向達味說：「你去，事奉外邦神罷！」聖王或許在這種遺棄痛楚之中，作了這首詩。所以他說：「上主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之分。主呵！你為我固守我的基業。」然而達味的事蹟不足詳解本篇的深意。如果願意領會本詩的深意，這裡有兩件事情值得我們注意：一是吾主的受苦受辱，二是聖教會現世的生命。誰都知道聖教會的生命，就是耶穌苦難的延綿。撒殫初次誘惑耶穌，是要他背棄天主，遵行自己的道路，耶穌戰勝了撒殫的這種誘惑。聖經上記載撒殫暫時離開了耶穌（路 4:13），經上只言「暫時」，未言「永久」。的確，當耶穌在山園祈求聖父時，魔鬼又來了，那時耶穌的汗如同血珠一般，點點滴滴，直流到地上。按聖師們的講論，魔鬼前來誘惑耶穌說：「如果你跪下朝拜我，我會使你擺脫這慘痛的死亡。」耶穌正打了一個極猛烈的激戰，這不是生與死之戰，而是光明與冥獄之戰。他不怕死亡，因他是生命之主，死亡不能於他發生威力。在他忍受虐刑慘死之際，尚能祈禱天主，加強他的力量，使他能完成為人類而死的使命。至於精修、殉道諸聖為保持他們的信仰，飽嘗了異教人和他們親友的譏諷。耶穌尚「在血肉之身時，以大聲哀號和眼淚，向那能救他脫離死亡的天主，獻上了祈禱和懇求，就因他的虔敬而獲得了俯允。」（希 5:7）天主的選民因了他的哀禱，沒有背逆天主，忠信地事奉了他。最後本篇可以說是吾主為個人，為他的選民——聖教會——所發的哀禱。在詩中他預言自己的復活說：「你絕不將我的靈魂留在陰府，也不容你的聖人歸於腐朽。」

② 標題「金詩」，參看總論 1：聖詠的名稱。

③ 2 節「我曾向上主說」是按敘利亞、希臘和拉丁譯本譯出。有的卻譯作：「我的靈魂哪！你曾對上主說」。

④ 3 節「他們是我最喜悅的」如果照字面意義譯，應作：「我的喜樂完全在於他們的身

凡皈依其他神者，4
 他們的苦楚必要增加，
 我不奉獻他們灌奠的血，
 我的口脣也不提起他們的名號。^⑤
 上主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之分。5
 【主呵】！你為我固守我的基業。
 我所得的遺產，是在幽靜之境，6
 我的產業，最使我喜悅。^⑥
 我將感謝教導我的上主，7
 我的心夜間也警戒我。^⑦
 我時常將上主置於我目前，8
 我不動不移，因為他在我的右邊。^⑧
 因此我的心歡忻，我的靈愉樂，9
 我的肉身也要安然睡眠。^⑨
 因你絕不將我的靈魂留在陰俯，10
 也不容你的聖人歸於腐朽。^⑩

23:5; 73:26;
 戶 18:20; 申 10:9;
 約 22:25; 智 3:14;
 德 45:25; 哀 3:24

121:5; 宗 2:25-28

49:16; 73:24;
 戶 16:33; 納 2:7;
 宗 13:35

上」。當時的以色列民是達味的快樂；而耶穌聖心所悅樂的，就是那聖父所選和他以自己寶血所潔淨的配偶——聖教會。

- ⑤ 4 節「我的口脣也不提起他們的名號」是撒烏耳一黨人要求詩人背棄上主，而奉事其他的邪神，而詩人為抗議他們的要求，說出了這句話。耶穌基督及他的妙身——聖教會——每日念這句詩，反抗異教的誘惑，和表白服事天主的忠實。
- ⑥ 6 節「我的產業，最使我喜悅」聖教會中雖有許多不良份子，但是她——聖教會——始終是耶穌所愛的淨配。耶穌愛情的對象就是他的聖父、他的母親和他的淨配聖教會。
- ⑦ 7 節「我的心夜間也警戒我」此處所說的「心」就是現在人所謂的「良心」，亦即孟子所謂的「良知」、「良能」。人在夜間捫心自問，最易激發「天良」，所以詩人說他的心警醒他，使他服事天主。
- ⑧ 8 節「我不動不移，因為他在我的右邊」善人心中常對越（即答謝頌揚）天主，故能樂善去惡，正所謂「十手所指，十目所視，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大學）。天主時時立於耶穌及信徒的旁邊，加以護衛，只要他們投奔天主，就能得到助佑。
- ⑨ 9 節「我的肉身，也要安然睡眠」此句說明耶穌的死亡。「基督從死者中實在復活了，做了死者的初果」（格前 15:20），他是信友的模範，我們應如吾主一樣死於主懷，將來同他一樣得到光榮的復活。
- ⑩ 10 節「也不容你的聖人歸於腐朽」本句曾被聖伯多祿、聖保祿引用，證明耶穌的復活

- 11 你必將生命之路指示我，
 在你面前有豐盈的喜樂，
 在你右手裏有永遠的幸福。

36:10; 140:14

第十七篇 (16)^①

困苦中呼求上主的維護

- 1 達味的祈禱。^②
 上主呵！求你諦聽公義，傾聽我的呼籲，
 留心聽取我這不出於虛詐口脣的祈禱。
- 2 願論我的判語，由你面前發出，
 願你的眼睛洞察正直，
- 3 你如果試察我的心，你如果夜間檢驗或考究我，
 你不會發現我謀圖過邪惡，
 因我從來未曾違犯你的命令。
- 4 論到人的行為，因着你嘴脣的言語，我謹守了
【天主】的命令。^③
- 5 我的步踏定了你的道路，
 我的腳是不會滑倒的。
- 6 天主呵！我呼號你，你必垂允我，
 求你側耳俯聽我的言語。

26:2; 139:23;
約 7:18; 23:10;
智 3:6

23:11-12; 約 18:37

(宗 13:35)，宗座聖經委員會1933年頒佈斷定兩位宗徒的引證為正確的詮釋。

① 第17篇這首詩大概是撒烏耳逼迫達味流落荒野之時寫的。詩人和他的扈從遭仇敵陷害，聖王被迫終於逃往赫貝龍南方的瑪紅曠野。當時達味除天主外，真是無家可歸(參閱撒下23:25)。本篇原文殘缺不全，即拉丁、希臘和敘利亞三譯本亦然。今照現在尚存的原文和聖經學者的詮釋譯出，以求諸難題的解決。

② 標題「達味的祈禱」希伯來文為(Tefillah)，與詠90篇同(參看總論1：聖詠的名稱)。

③ 4節「我謹守了天主的命令」此乃依照左肋爾司鐸的譯文譯出。亦有譯作：「我不走強暴人的路」。

| | | |
|--|------------------------------|----|
| | 求你顯出你奇妙的慈愛來， | 7 |
| | 凡投靠你右手的， | |
| | 你必救他們脫離敵人的危害。 | |
| 36:8; 57:2; 61:5; 63:8; 91:4; 卅 32:10-11; | 求你護衛我，如護衛眼中的瞳孔， ^④ | 8 |
| 盧 2:12; 卍 2:12; 瑪 23:37 | 廢庇我於你翅翼的影下。 ^⑤ | |
| | 使我脫離那窘難我的惡人， | 9 |
| | 就是圍困我，想害我性命的仇敵。 | |
| 73:8; 119:70 | 他們將自己不慈悲的心關閉了， ^⑥ | 10 |
| | 用自己的嘴說傲慢的話。 | |
| | 他們跟着我的腳步圍逼我， | 11 |
| | 瞪着眼要將我推倒在地。 | |
| 10:9; 22:14; 35:17; 57:5; 約 4:10; 哈 3:14 | 他們望着我像焦急掠食的獅子， | 12 |
| | 又像伏在暗處少壯的獅子。 | |
| 耶 15:15-16 | 上主呵！你起來吧！代我前去迎敵，擊敗他們！ | 13 |
| | 用你的利劍，由惡人中救出我的性命。 | |
| | 上主呵！願你的右手【救我】脫離這些世人， | 14 |
| | 脫離在今世有長久幸福的人， ^⑦ | |
| | 因為他們用你的財富充實了他們的肚腹， | |
| | 他們因有兒女就心滿意足， | |
| | 並將剩餘的財富賜給他們的嬰兒。 | |

④ 8 節「求你護衛我，如護衛眼中的瞳孔」眼珠是人身上最不可缺的，所以詩人求上主保護它。這優美的比喻最足以表示天主對人類的愛護。「恪守我的教訓，像保護你眼中的瞳人」（箴 7:2）；「觸動你們的，就是觸動他的眼珠」（卍 2:12）。

⑤ 「廢庇我於你翅翼的影下」這句是以母鳥育雛做比喻，母鳥如何以翅膀蔭庇小鳥，詩人求天主也這樣蔭庇他。耶穌歎息耶路撒冷說：「我多少次願意聚集你的子女，有如母雞把自己的幼雛聚集在翅膀底下，但你卻不願意」（瑪 23:37）。

⑥ 10 節「將自己不慈悲的心關閉了」原文作：「他們被自己的油脂裹住了」。「油脂」二字指心而言。普通譯作：「他們以油脂將自己不慈悲的心包住了」。

⑦ 14 節原文有遺漏，故殘缺不全。今依希伯來原文譯作：「脫離在今世有長久幸福的人」。亦可作：「在今世有幸福的人」。

- 15 求你使我在義德中得見你的尊容，
在我醒了的時候，使我得瞻你的形像，【這樣】我就
心滿意足。⑧
- 4:7; 59:17; 73:25-26;
戶 12:8; 默 22:4

第十八篇 (17) ①

達味向使他屢獲勝利的天主深表謝忱

- 1 上主僕人達味的歌，交與樂官。當上主救他脫離一切
仇敵和撒烏耳之手的那一天，他向上主唱了這首歌。
- 2 他說，上主！我的力量呵！我愛你。
- 3 上主！你是我的磐石，我的保障，我的避難所。②
我的天主！你是我所奔赴的高山。
你是我的盾牌，是拯救我的角，是我的堡壘。
- 4 我要呼求應受頌揚的上主，
這樣我必由仇敵【手】中得救。
- 5 死亡的波濤圍困我。③
- 3:4; 27:5; 31:3;
42:10; 創 49:24;
申 32:4, 15, 18,
37; 撒下 22:24
撒下 22:3; 路 1:68
88:8; 93:3; 116:3-4

⑧ 末節「在我醒了的時候，使我得瞻你的形像」。有人把「醒了」二字作「復活」解，因之認為本篇，是講論復活的一首詩。有人以為「醒了」只不過是一個譬喻而已。詩人自述他所喜愛的，異於別人。別人溺於世俗，而他卻以遵循主訓為榮。所以詩人自言自語地說：困難的黑影溜走了，勝利就要到來，豈不樂哉！

① 第18篇由標題可以斷定，本篇是達味作於克勝仇敵，尤其制勝撒烏耳之後。至於達味著作此詩是否在阿貝沙隆叛亂之前或以後，卻不敢斷言。本篇內容與撒下22章所記述的頗同，不過也有許多不同的地方，差別雖說不顯明，然而卻相當的多。這大概是厄斯德拉或編輯者，故意將原文刪改，以求適合聖殿中舉行的禮儀的緣故，詩內所表顯的情緒和藝術，向為人所盛稱。聖奧思定說：達味既為耶穌的預象，本詩的記述亦可適合吾主及他的奧身——聖教會。猶如達味感謝上天大父的拯救，這樣耶穌的奧身時時謳歌天主的護佑。由此我們可以明白聖保祿在致羅馬書信中，何以引用本詩的第50節來證實天國普遍性的原因了（參看羅15:9）。

② 3節「我的避難所」亦譯做：「我的救命恩人。」

③ 5節「死亡的波濤……」按希伯來的並行詩體，本節的譯文如譯作：「死亡的繩索」更覺切合。

| | | |
|--|--|----------|
| | 兇險的巨浪使我駭愕。 ^④ | |
| 戶 16:33 | 陰府的繩索纏繞我， 死亡的圈套絆拘我。 於我憂難中，我呼求上主，我向我的天主禱告。 他由自己的殿中，聽從了我的聲音，我在他目前的呼聲，已徹達他的耳鼓。 | 6 7 |
| 99:1; 出 19:16,18; 民 5:4-5; 德 16:19; 依 64:1; 哈 3:6, 8-13 | 大地震盪動搖， 山基也惶悚撼動。 因為他發了憤怒。 ^⑤ | 8 |
| 97:3 | 由他的鼻中煙氣上騰， 從他口中噴出鯨吞的火燄， 連炭也給它焚燒了。 | 9 |
| 68:5; 104:3; 144:5; | 他使【高】天下垂，親自降臨， 黑雲在他的腳下。 | 10 |
| 99:1 | 他乘着革魯賓飛騰， 藉着風的羽翼翱翔。 | 11 |
| 出 13:21; 19:16; 申 4:11; 列上 8:12 | 他用四周的黑暗，做他的帳幔。 以暗黑的水和濃雲做他的掩護。 光輝的濃雲在他目前掠過， 遂有冰雹和火炭降落。 | 12 13 |
| 29; 77:18-19; 出 19:19; 約 3:6; 29-30 | 上主在天興雷， 至高者發出自己的聲音，冰雹和火炭下降。 | 14 |
| 77:18; 144:6; 民 5:20; 智 5:22; 匝 9:14 | 他射出自己的箭，驅散他們， 他發出許多閃電，驚嚇他們。 | 15 |

④「兇險的巨浪……」按舊日以色列人最喜歡這一類的句子，暗示外教人所敬奉的土木偶像——邪神。

⑤自8-16節，詩人描寫天主的具體表現，這在聖經中屢次可以見到的：天主現形降臨，大地震怒。

- 16 上主的斥責一發，
盛怒的氣息一出，^⑥
河底遂就出現，
地基曝露。
- 17 他從高天伸手抓住我，
由洪水中將我拉出來。
- 18 他救我脫離我的勁敵和那痛恨我的人，因為他們
比我猛烈有力。
- 19 在我不幸之日，他們來攻擊我，
但是上主做了我的保護，
- 20 他領我到了廣闊之境，^⑦
他救拔我，是因為他喜愛我。
- 21 上主按照我的公正，報答了我，
依照我雙手的清廉，酬報了我。^⑧
- 22 因我遵守了上主的道路，
沒有作惡背離我的天主。
- 23 他的一切訓誡常在我面前，
他的法令我從未違犯。
- 24 我對於他是忠直的，
常留意避免獲罪於他。
- 25 因此，上主按我的正義，
和我在他目前手中的清白，酬報了我。
- 26 慈愛的人，你待他也慈愛，
忠直的人，你待他也敦厚，

出 15:8

144:7

26; 撒 上 26:23

中 18:13

125:4; 撒 上 2:30

⑥ 16 節「上主的……盛怒……」原文用第二人稱作「你的……盛怒……」。

⑦ 20 節「他領我到了廣闊之境」達味於憂患中，屢次為逃避仇敵的危險，隱於山洞，天主救他以後，他再不必逃避敵人的攻擊了，故言領我到了廣闊之境，猶言：到了一安身之地。

⑧ 21 節「依照我雙手的清廉」猶謂我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語，甚至一思一念，皆適合上主的法律。

- 潔淨的人，你對他也純潔， 27
乖僻的人，你對他也詭譎。
- 約 22:29; 箴 3:34 你必解救困苦的百姓， 28
抑壓那些目空一切的人。
- 27:1; 119:105;
約 29:3 上主呵！因為是你叫我的燈發光， 29
我的天主燭照我的黑暗。
- 仰仗着你，我敢衝入敵營， 30
憑着我的天主，跳過牆垣。
- 12:7; 77:14; 箴 30:5 天主的道路是完全的， 31
上主的言語是精煉的，
凡投靠他的人，
他便做他們的盾牌。
- 申 32:4; 依 44:8;
45:21 除上主外，誰是天主呢？ 32
除了我們天主，誰能是磐石呢？
他是賜我力量， 33
使我道路完整的天主。
- 申 32:13; 依 58:14;
哈 3:19 他使我的腳快如母鹿的蹄， 34
他使我立於高處。
- 144:1 他教導我的手作戰， 35
使我的胳膊張開銅弓。
- 你把你的救護，當作我的盾牌， 36
你的右手支持我，
你的眷念，使我【胸襟】舒暢。
- 17:5; 約 18:7 你使我闊步行走， 37
我的腳不曾動搖。
- 21:9 我馳逐我的仇敵，並且趕上他們， 38
我如不制勝他們，誓不復還。
我擊傷他們，使他們不能起立。 39
使他們跌仆在我的足下。

- 40 你曾以剛勇束我腰，
使那反對我的人，都降服在我下。
- 41 你又叫我的仇敵由我目前轉背逃遁，
使我擊敗怨恨我的人。 21:13
- 42 他們呼喊，卻無人搭救，
就是呼籲上主，他也不應允他們。 哈 1:2
- 43 我驅散他們如風中的灰塵，
踐踏他們，如街上的污泥。
- 44 你由民眾的叛亂中救了我，
立我為列國的元首， 2:8-9; 默 2:26-28
我素不認識的人民，
也必服屬我。
- 45 他們都謹慎的聽從我，
異民向我降服。 66:3
- 46 異民驚惶失色，
走出他們的堡壘。 未 7:17
- 47 願上主永存，願我的磐石受人稱讚，
願救我的天主受人頌揚。 144:1
- 48 他就是為我伸冤，
使眾民屈服在我足下的天主。
- 49 他救我脫離了我的仇敵，
並且舉我超過那起來反抗我的，
又救我脫離橫暴的人。
- 50 上主呵！所以我將在異邦人中稱謝你，
歌頌你的名。^⑨ 7:18; 20:2; 57:10;
105:1-3; 羅 15:9
- 51 因為他使自己的王獲大勝利，
對自己的受膏者，即對達味及他的後裔施以
仁慈，直到永遠。 2; 20:6; 89:29-38;
144:10; 撒 上 2:10

⑨ 50 節含有預言的意味，因為本節言天主不僅在以色列民中被人稱頌，即異邦人也將頌

第十九篇 (18)^①

天主用星辰的光明，照耀宇宙；用法律的公正，
燭照人靈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1

8:2; 50:6; 93; 104:2; 諸天陳述天主的榮耀， 2

147:4-5, 15-20;

創 1:1-8, 14-19; 穹蒼宣揚他的手工。

約 38:7, 31-33;

箴 8:22-31; 德 43

日復日地傾吐言語， 3

夜復夜地闡明智慧。^②

這並不是言，也不是語。 4

他們的語聲，是聽不見的。^③

他們的喊聲徧傳天下， 5

他們的言語傳至地極，^④

約 9:7 【天主】在其間為太陽設置了帳幔。

它像新郎走出洞房， 6

又如壯士欣然奔路。

65:9 它由天的這邊出現，繞行到天那邊， 7

沒有一物能逃脫它的溫暖。

揚主名。聖保祿曾引用此節說明異邦人蒙天主的呼叫，進入惟一的聖教會(羅15:9)。

① 第19篇的標題，明言是達味的歌，分兩段：首段1-7節是詩人讚美創造萬有的天主，後段8-15節是詩人頌揚救世的天主。有些人以為本篇原來是兩首詩，但是歷來的經卷和譯本，都沒有將本篇分為兩篇的記載；讀者假使詳細的考察和研究，前後兩段的意義，也並不見得有什麼理由，能說它原是兩篇詩合成的，因為前後兩段的意義頗相一致。人類，尤其以民的天主，用造物啟發世人，用法律燭照他的百姓。

② 3節「日復日地，夜復夜地」言不當停止讚美天主，日日讚美，夜夜頌揚，永不止息。

③ 4節是穹蒼讚頌的歌聲，雖非人耳所能聽見，人心卻可領會。

④ 聖保祿引用5節「他們的喊聲徧傳天下，他們的言語傳至地極」一句說明福音的普及，耶穌升天後，宗徒們果真到處宣傳福音，導引眾生擯棄邪神，皈依惟一的真主(參看羅10:18)。在5,6兩節內，詩人以日、月、星三者中，惟日為大，故獨言日之光明壯麗。按希伯來人民的見解，天主在空中為太陽設了帳幕，使之過夜，每日早晨，快活升起，開始他的奔馳。太陽象徵天主的全能和慈愛，故此聖五傷方濟(St. Francis Assisi)

- 8 上主的法律是完善的，能甦醒人心；12:7; 119: 中 46
 上主的證言是真確的，能藉智慧化導淳樸人；^⑤
- 9 上主的命令是正直的，能快樂人的心胸；
 上主的誠命是純正的，能燭照人的眼目；
- 10 上主的敬畏是清潔的，永世常存；119:89
 上主的判斷是屬真理的，全然公正；
- 11 比黃金和許多金寶更可羨慕，119:103, 127;
 比蜜甘美，比蜂巢滴下的汁更香甜。德 24:27
- 12 如果你的僕人留意那些，119:33
 細心恪守，
- 13 誰能領會【自己的】過惡呢？
 願你赦免我隱而不明的過錯。
- 14 求你制止那對你僕人橫蠻的人，
 莫許他們轄制我，
 這樣，我將成為無辜的，
 免犯種種罪惡。^⑥
- 15 願我口中的言語，我心懷的意念在你面前中樂你。
 上主呵！我的磐石，我的救主。^⑦

在他的太陽歌中這樣說：「至高、全能、美善的上主，讚頌、光榮、尊敬和一切的稱揚，全部都是你的。至高者，它們只是屬於你的，誰都不配呼號你的名。我主，願你因你所創造的萬物、特別是因尊貴的太陽兄弟而受讚頌」。楚詞九歌東君：「暎將出兮東方……」。又九歎遠遊：「日暎暎其西舍兮」，皆是日出和日光盛貌的素描。

- ⑤ 在第二段8-15節中讚美天主法律的全備，與第119篇中所稱的法律、證言、誠命、判斷和真理相同。並明言遵循天主法律的人，絕不能走入歧途。
- ⑥ 14節「求你制止那對你僕人橫蠻的人，莫許他們轄制我」亦可譯作：「求你由異民的罪惡中，救出我來」，或「由任意妄為的罪惡中救出我來」。「種種罪惡」，是指悖逆真實的天主而敬奉邪神等罪。
- ⑦ 15節「我的磐石」：即我的避難所，如磅礴大石能夠廢庇逃亡的人；這樣天主能救護投靠他的人。「我的救主」，原文為「goel」亦可譯作「我的保護者」或「替我伸冤的主」。

第二十篇 (19)^①

民眾求上主保佑君王獲勝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1

18:50; 44:5;
箴 18:10

憂患之日，願上主應允你，

2

願雅各伯天主的名保佑你。^②

128:5; 列上 8:30

願他從聖所救助你，

3

由熙雍扶持你。^③

願他記念你的一切供獻，

4

願他悅納你的全燔之祭。(休止)

願他滿全你心中所冀願的，

5

完成你的一切籌劃。

18:51

我們要藉你的救恩，歡樂自矜，

6

要奉我們天主的名，豎立旗幟；

願上主成就你的一切要求。

現今我已知道，上主確實救了他的受膏者，^④

7

【主】必從自己的聖天，俯聽他，並藉自己施恩有力的右手，救護他。

33:16-17; 147:10-11;
編下 14:10;
箴 21:31; 依 2:7

這些乘車，那些騎馬，

8

但是我們卻依仗上主，我們天主的名制勝。

① 第20篇是戰爭前為祭獻天主所唱的歌，求主保佑君王及國民。本篇作於何時，不得而知。根據許多聖經學者的講論，皆認為此篇是攻擊培肋舍特人或阿孟人時著的(參看撒下 8:1-15)。

② 2節希伯來人往往以某人的名代表其人本身，故此「願雅各伯天主的名保佑你」這一句話好像是說：「願雅各伯的天主保佑你」。

③ 3節「聖所」即天主居住的昊天或天國。「熙雍」即聖殿所在地，存有約櫃，其上立有革魯賓，用自己的羽翼遮掩着約櫃，天主留寓在裏面，顯示他的全能(參閱列上 8:12-25)。

④ 7節「受膏者」即指君王，因君王於登極時應用油膏祝聖，故稱他為受膏者。

- 9 他們都顫慄傾倒，
我們卻挺身直立。
依 40:30-31
- 10 上主呵！求你救護王吧！^⑤
當我們呼籲之日，願你諦聽我們！
21

第二十一篇 (20)^①

歌頌賜予勝利的天主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2 上主呵！王必因你的權能歡愉，
因你的救助，他是如何的喜悅！
63:12
- 3 他心中所企望的，你已經賜予他，
他口中所希求的，你無不允諾。（休止）
- 4 因為你以福祥接待他，
將金冠加在他的頭上，^②

⑤ 10 節「上主呵！求你救護王吧」一譯：「上主，君王呵！賜予勝利吧！」聖奧思定說：達味既是默西亞的預像，舊約又為新約的表象，所以信友念這篇詩的時候，應該祈求天主救護聖教會，協助聖教會克勝耶穌基督的仇敵，宣揚天國，打破時間和空間的界限，直到世界末日。

① 第21篇與前篇有連帶的關係，前篇是祈禱，本篇則是感謝。就詩的大旨看來，似乎是達味同一時期的著作。前篇言國家適有戰事，王於出征之前，首向上主獻祭，祈求保佑。本篇是歌頌上主的助佑。學者中有人以為由1-7節為一段，是向天主所發的祈禱。8-14節為一段，是慶祝君王獲勝的歌詞。第二段中，第一與第二人稱互相使用。照字面看來，本篇好像是詩人勸告君王的語氣；但是根據古人相傳的講論，本篇是詩人專向天主所發的詩，說明君王已經戰勝，君王率領國軍凱歸，因此舉國歡騰。王思念上主賜予勝利，乃向上主敬申謝悃。入城時女樂前來歡迎。向君王高唱此詩，以示慶賀（參閱撒土18:6-7）。聖奧思定、聖羅伯多貝勒明和許多學者皆認為本篇是暗示默西亞的一篇詩，故此，君王的獲勝，即暗示耶穌基督因自己的苦難和死亡而獲的勝利。「延年益壽，萬世無疆」（5節），照字面講，也很相宜耶穌基督的分位，因為達味為基督的預象，那末達味的事蹟，也正十足的暗示了耶穌的事蹟。聖教會也時常援引本詩稱讚精修聖人，因為他們克勝了三仇，最後榮歸天鄉。

② 4 節「因為你以福祥接待他」按原文直譯：「你以福祉美善和祝福先佔據了他」。

| | | |
|---|---|----------|
| 61:7; 列上 3:14; 列下 20:1-7; 依 38:1-20 | 他向你求過生命， 你便賜他延年益壽，萬世無疆。 ^③ | 5 |
| 45:4; 72:17 | 因你的救助，他的榮譽是偉大的。 你又將尊榮和威儀加在他的身上。 | 6 |
| 16:11; 創 12:2; 48: 20; 編上 17:27 | 你使他永世蒙受洪福， 使他在你面前歡欣鼓舞。 | 7 |
| | 因王信賴上主， 因至高者的慈愛，堅立不移。 | 8 |
| 18:38 | 願你的手蒐尋你的一切仇敵， 你的右手搜出那些恨你的人。 當你現出怒容的時候， ^④ 你要置他們如在火爐中。 上主在他的忿怒中，必要消滅他們， 火燄必吞他們。 | 9 10 |
| 109:13; 約 18:19 | 你必由地上滅絕他們的子孫， 從人間除掉他們的後裔， ^⑤ 他們有意加害你， 想出陰謀，卻沒有成功。 | 11 12 |
| 18:41 | 因為你使他們倒轉逃遁， 張弓搭箭，瞄準他們的臉。 上主呵！高舉你的能力， 讓我們謳歌彈唱你的威能。 ^⑥ | 13 14 |

所謂「金冠」一事，大概是指達味攻陷辣巴城後，將米耳公邪神的金冠，戴在自己的頭上（參看撒下 12:30）。

③ 5 節「延年益壽，萬世無疆」這句話看來似乎言過其實，其實這句話若貼合在達味所代表的默西亞及他忠實的信徒身上，卻是十分確切的，恰到好處。

④ 10 節「當你現出怒容的時候」原文作：「當你現露你面容的時候」。

⑤ 11 節「子孫」「後裔」原文作：「果實」及「籽粒」（參閱哀 2:20）。

⑥ 13-14 最後兩節，原文隱晦不明，故本書按照左肋爾（Zorell）與郝爾根博士（Dr Herkenne）二人的譯本譯成。

第二十二篇 (21) ①

默西亞的苦難、死亡和他光輝的復活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調用「朝鹿」。②
- 2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你為什麼捨棄了我？③
你遠離了我的哀求，和我呼籲的言詞。
- 3 我的天主！我白天呼號，你不應允，
黑夜【哀求】，也得不到着撫慰。④
- 4 但你是聖潔的，
你住在以色列讚頌之中。⑤
- 5 我們的祖宗依靠了你，
他們依靠你，你便解救了他們，

依 49:14; 54:7;
瑪 27:46

肋 19:2; 依 6:3

① 第22篇述說達味處在苦患中，蒙受了天主特別的默示，知道將來的默西亞所應受的痛苦，聖王的心因此有感，遂用了救世者的語氣，具體地申訴了默西亞的苦辱，和他因苦辱而得的光榮。這篇聖詠，同先知依撒意亞所記述的耶穌苦難的事蹟，一樣的活潑，一樣的詳細，一樣的具體，故此博得聖教會許多聖師的贊許，以致被稱為耶穌受難記。此篇聖詠，充滿了萬種莫可名言的傷痛情緒，而同時又有一種一味信賴依恃之情交橫其間。耶穌當時心頭上，實有這般矛盾的心情；他覺得身負萬世萬民的罪惡，已成了聖父義怒之的；聖父要他的聖子成為全燔之祭，故也片時捨棄了他，暫時收回了自己的慰藉和愛撫，任他的聖子墮入極苦的無底深淵，以贖萬民的罪愆，補償人類自己所不能補償的罪債。聖子無依無靠，羞愧無地的發出了這番悽慘的哀鳴。耶穌在十字架上，默默同死亡掙扎，承受了那臨終的劇苦以後，突然喊出了本詩的第一句，也許當時他心中默默無聲地念至末句。猶太人在耶穌誕生前，以本篇是直接暗示默西亞的詩，而在耶穌降生後，他們中有人說這詩是暗示以色列民充軍時受苦的記述，亦有人以本篇為達味的自述，更有人以為這首詩不是指的達味，而是指其他一位聖人，如厄則克耳、耶肋米亞等。許多基督教的學者，都在盲從猶太人的成見。老實說，他們隨從猶太人的講解，絕不是偶然的。要知道，使他們偏離這篇專指默西亞詩的詮釋的，是傳統的成見，是自由主義的信仰，和怕見真理的心理。耶穌惟一的淨配——聖教會——絕不隨波逐流，惑於異端，反倒公然承認本篇是耶穌苦難最顯明的預言；何況耶穌的生死，已逐字句地應驗了先知的預言。

② 標題「調用朝鹿」或譯為：「曉明似母鹿」（參看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2節「你為什麼捨棄了我？」希臘和拉丁兩譯本加：「你垂顧我吧」一語。

④ 3節「也得不到着撫慰」瓦加黎（Vaccari）司鐸譯作：「沒人垂聽我」。

⑤ 4節「你住在以色列讚頌之中」言選民的讚頌升至天主寶座前，在四周圍繞着天主。

| | | |
|----------------------------------|------------------------------|----|
| | 他們呼籲你，便得了救援， | 6 |
| 25:3 | 他們依靠了你，就不蒙羞辱。 | |
| 依 53:3 | 但是，我宛如蠕蟲，沒有人形， ^⑥ | 7 |
| | 成了人們的欺凌，飽受了百姓的藐視。 | |
| 109:25; 瑪 27:39 | 凡看見我的人，都戲笑我， | 8 |
| | 撇嘴搖頭【說】： | |
| 71:11; 智 2:18-20; 瑪 27:43 | 「他既托付了上主，【上主】就當救他， | 9 |
| | 上主既喜愛他，就當救助他！」 ^⑦ | |
| 依 44:2, 24 | 你由母腹將我引出， | 10 |
| | 我尚在母懷中，你已使我安全。 | |
| 71:6; 依 46:3 | 我一離開母胎，就被寄托於你， | 11 |
| | 自從母親生我，你就是我的天主。 ^⑧ | |
| 35:22; 38:22; 40:14; 71:9, 12 | 你莫要遠離我！因為急難臨頭， | 12 |
| | 沒有人扶助。 | |
| | 許多牡牛圍繞我， | 13 |
| | 巴商有力的公牛四面圍困我， ^⑨ | |
| 17:12; 約 4:10 | 牠們朝我張着嘴， | 14 |
| | 像一劫掠吼叫的獅子。 | |
| | 我好像水被【人】傾倒出來， | 15 |
| | 我的一切骨骸都脫了節駭， | |
| | 我的心如同蠟一樣， | |
| | 溶化在我的腹中。 | |

⑥ 7 節「但是，我宛如蠕蟲，沒有人形」；這是最卑微的一幅圖畫。依撒意亞說：「就如許多人對他不勝驚愕，因為他的容貌損傷得已不像人，他的形狀已不像人子。」（依 52:14）。

⑦ 9 節「上主既喜愛他，就當救助他！」當耶穌懸十字架上時候，司祭長、經師和長老們，個個以勝利自居，在十字架下戀戀不捨，鑑賞着他們仇人的死，不時還搖着頭大聲的說：「他救了別人，卻救不了自己……他信賴天主，天主如喜歡他，如今就該救他。」（瑪 27:42-43）。

⑧ 10, 11 兩節按許多聖師們的意思，是特指耶穌生於童貞女。

⑨ 13 節「巴商有力的公牛四面圍困我」按巴商在猶大之東，產牛多而且猛。希伯來人慣

- 16 我的上顎枯槁如同瓦片，
我的舌頭，貼在我牙床的上方，
你將我置於死灰之中。^⑩
- 17 因為犬類圍困着我，
一羣歹類環繞着我，
他們刺透了我的手和我的腳，^⑪
- 18 我的骨骸，我都能數清，
他們卻睜眼怒視我。
- 19 他們瓜分了我的衣裳，
為我的長衣他們拈了鬮。^⑫
- 20 你，上主呵！莫要遠離我！
我的勇力急來輔助我吧！
- 21 由刀劍之下，救出我的靈魂，
由犬類的爪牙中，救出我這孤獨的人。
- 22 救我脫離獅子的口，
由野牛的角中，拖出我這苦惱的人。
- 23 使我能將你的名，傳給我的弟兄們，
在集會中，使我讚揚你！
- 24 「你們敬畏上主的人，讚美他吧！
雅各伯一總的後裔，光榮他吧！
以色列的諸多子孫，尊崇他吧！」^⑬

瑪 27:35; 若 19:24

71:9, 12

約 4:10

26:12; 35:18; 40:10;
撒下 22:50;
希 2:12

用這些動物的名字暗喻默西亞仇敵的凶毒。

- ⑩ 16 節「你將我置於死灰之中」此句是一種淒涼死亡的象徵。耶穌雖死，而他的身體卻永久不朽。
- ⑪ 歷來所有的原文與譯本皆有 17 節「他們刺透了我的手和我的腳」此記載，惟現代的瑪索辣原文（Massoretic Text），惑於成見，擅改「刺透」二字，以致本節意義，隱晦難明。
- ⑫ 若望福音記載：「這就應驗了經上的話：『他們瓜分了我的衣服，為我的長衣，他們拈鬮。』」士兵果然這樣作了。」（若 19:24）。
- ⑬ 24 節言聖教會代替了以色列選民，時時同耶穌、在耶穌、因耶穌讚美欽崇天主，因為

- 因為他沒有藐視和擯斥遇難者的卑微，
也沒有向他掩過自己的臉；
而且這人幾時呼籲，主遂即時垂聽。」
- 69:31; 109:30;
納 2:10 我要在盛大集會中讚美他，
在敬畏他者之前，還我的誓願。 26
- 23:5; 69:33 謙虛的人，必享飽飫，^⑭
尋求上主的人，必讚頌他，
願他們的心，永久生存。 27
- 86:9; 多 13:13;
依 45:22; 52:10 願地極的眾民，記憶並歸順上主；
願列國的萬族都要在他面前朝拜。^⑮ 28
- 103:19; 北 21;
匝 14:9 國權是屬於上主的，
他是萬民之王。^⑯ 29
- 地上一切的顯貴，都應朝拜他，
所有自賤於灰土的人，都要在他面前屈膝叩拜。
我的靈魂為他生活。 30
- 48:14; 71:18; 78:6;
102:19; 依 53:
10; 弗 2:7 願我的後代服事他；
將吾主傳給後代。 31
- 願後代人將他的正義，傳給將生的百姓；
言明：這是主所行的。^⑰ 32

失了他——耶穌，便無救贖可言，因為一切不繫於耶穌的讚頌，絕無悅樂天父的德能。

⑭ 27 節「謙虛的人，必享飽飫」這是指聖體盛筵而言。

⑮ 28 節詩人勸勉世上的人想念上主，因為有思想的人，外觀萬物，內察己心，不能不認識上主；此外詩人又勸人皈依上主，因原祖亞當人類背棄天主，現今因亞當第二的功勳，又能認識恭敬天主。

⑯ 29 節「他是萬民之王」一句，就民族論，只有以色列人享受了天主種種的殊恩（參看羅9:1-5）。耶穌受難而死之後，人類卻成他的大家庭、他的葡萄園、他的國家和他的百姓。照聖保祿的言論，聖教會是天主的新興以色列。真福董思高（J.B. Duns Scotus）說得好：「除非是因耶穌在十字架獻祭的功勞，天主聖三不給人什麼恩惠。然而為了那獻儀，天主賜予人種種恩澤，因為耶穌是他最鍾愛之子，並且他的死，是象徵着愛天主愛人的聖愛。」

⑰ 32 節在原文已不完整，今按敘利亞和希臘譯本勘正，本節大概的意思，是說聖教會——默西亞的後代，將天主救贖人類的大業，宣示給萬民。

第二十三篇 (22)^①

天主——我的牧者，我的家主

- 1 達味的歌。 95:7; 創 48:15; 歌 1:7; 依 40:11; 則 34:11; 米 7:14; 若 10:11, 14
- 上主是我的牧者，
我什麼都不缺乏。
- 2 他領我臥在多草的地上， 耶 31:25; 若 4:10-11
引我走近逸靜的水畔。^②
- 3 他舒養我的靈魂， 5:9; 48:15; 115:1;
因着自己的名， 箴 4:11
領我踏上正義之路。
- 4 縱令我行過死蔭的【幽】谷， 約 10:21-22;
我也不畏懼災難，因為你與我同在。^③ 依 50:10
你的木杖和你的棍棒，^④
都做了我的安慰。

- ① 第23篇述說天主怎樣厚待了達味，許多聖人稱：馥郁的「青草」，和清澈的「泉水」是聖體的標誌。本篇第6節詩人提到「上主的殿」，所以有人認為本篇是達味以後的作品。但是聖殿亦可作為帳幕解。誰都知道帳幕在達味的時候，已設在熙雍山上。在聖經中天主屢次被稱為以色列的善牧，（創48:15; 49:24; 依40:11）。耶穌在世時亦以善牧自喻（若10:11, 14）。聖教會初期的信友最喜愛「善牧」這個名稱，所以在書像上，多將耶穌畫做善牧。
- ② 2節言在乾枯不毛的猶大地方，牧童應時常注意覓尋草地和泉水，我們的善牧耶穌在他的神國——聖教會——中，給我們預備了靈魂的飲食，即他的聖寵和聖寵的源泉——聖事。
- ③ 4節「因為你與我同在」這句話為一個忠信的信徒，是何等的真實！信友不獨同耶穌，而且因耶穌在耶穌中生活，故此聖保祿說：「基督是我的生命」。
- ④ 「你的木杖和你的棍棒」猶大地方的牧童，慣用兩根木棍，一長一短，一則藉以行路及引導羊群，一則繫於腰間，用以自衛和保護羊群，防禦強盜及豺狼的危害。

- 16:5; 22:27; 63:6; 78:19; 92:11; 138:7 你在折磨我者之前，給我設了盛筵， 5
並且用油敷我的頭，使我的【酒】杯充盈。⑤
- 27:4 我一生一世，有幸福和慈愛陪伴着我， 6
我且能久長地寓居在上主的殿裏。⑥

第二十四篇 (23) ①

上主榮進熙雍

達味的歌。② 1

- 50:12; 89:12; 95:5; 申 10:14; 依 42: 5; 格前 10:26 大地和充滿其中的萬物，屬於上主， 1
世界和其間的一切居民，皆屬他有。

- 75:4; 136:6 因為他在海面上建立了大地， 2
在河水上穩定了它。③

- 15; 65:5 誰能登上主的山， 3
誰能立於他的聖所？

就是手潔心清的人，不思念虛妄， 4
不懷欺詐，不與別人起誓的人。

他將獲得上主的降福， 5
和他救主天主的恩澤。

-
- ⑤ 5節以賓主為喻，天主自為主人，義人是他的賓客，天主以油、盛筵和美酒款待他的嘉賓。按：主人的家庭，即聖教會；盛筵，即聖體聖事。
- ⑥ 6節「久長地寓居在上主的殿裏」所說的殿，即指帳幕而言，象徵着聖教會和天國。
- ① 第24篇是達味得了熙雍山之後，抬着「約櫃」登上山去的時候寫的。本篇是一首「啟」
「應」的歌曲，共分五段，每段又分二小節，肋未人啟，百姓齊應。詩的內容即述天主隆重地進入熙雍。有人將本篇分為二段，今從之。
- ② 在希臘和拉丁通行本則以「安息日後之第一日，達味的歌」為標題（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 ③ 2節「他在海面上建立了大地」希伯來人以水為元質，天主在這元質中，造了大地。水自地中流出，匯而成河。

- 6 這是尋覓他的種族，27:8-9
 是尋覓雅各伯的【天主】儀容的。④（休止）
- 7 眾城門呵！舉起頭來，47:6-7; 118:19-20;
 古老的門戶呵！你們將被舉起，撒下 6:12-16;
 因為光榮的王要進來。⑤則 44:2; 拉 3:1
- 8 誰是光榮的王？格前 2:8
 就是大力大能的上主，
 那戰時英勇的上主！⑥
- 9 眾城門呵！舉起頭來，
 古老的門戶呵！你們將被舉起，
 因為光榮的王要進來！
- 10 誰是光榮的王？出 24:16; 撒上 1:3
 軍旅的上主，
 便是光榮的王。（休止）

④ 6節「尋覓雅各伯的天主儀容的」一句是根據希臘與拉丁通行本譯出。原文無「天主」二字，或因脫落所致。

⑤ 7,9兩節，是詩人用「擬人法」向城門說話。拉丁譯本作：「君王們呵！舉起你們的門吧。」意義雖與本書所譯相類似，但是缺乏原文的真諦。

⑥ 8節「誰是光榮的王？」是上主，是勝利的上主。聖教會自古至今認本篇暗示耶穌升天的聖詠。當他制勝了罪惡、魔鬼和死亡之後，凱旋榮歸，回到他父那裏。耶穌的升天，象徵着我們的升天。「回頭是岸！」走在歧途上的人們，快快回頭，回向耶穌基督吧！因為他是走向天國的真道、真理、真生命。

第二十五篇 (24)^①

| | | |
|---|--|---|
| | 切求天主寬恕罪過，博施保佑 達味的【歌】。 | 1 |
| 86:4; 143:8 | 上主呵！我向你舉起我的靈魂。 | |
| 55:24; 71:1 | 我的天主呵！我倚靠你， 求你莫叫我羞愧， | 2 |
| 22:6; 40:15; 依 49: 23; 50:7; 達 3:40 | 莫叫我的仇敵朝着我狂喜。 ^② 沒有一個期待你的人，能蒙受羞辱， 但那些冒然違背信誓的，必要遭受慚愧。 ^③ | 3 |
| 27:11; 86:11; 119: 12, 35; 143:8, 10 | 上主呵！求你指示我你的道， 將你的路訓示給我， | 4 |
| 若 16:13 | 藉你的真理教導我，訓誨我， 因為你是救我的天主，我整日在仰慕着你。 | 5 |
| 德 51:11 | 上主呵！求你記念你的愛憐和你的仁慈， 因為亘古以來，你就是寬大【為懷】的。 | 6 |
| 106:4; 約 13:26; 依 64:8 | 莫要追念我青年時期的愆尤和罪惡； 上主呵！反要因着你的仁慈，為了你的美善，記念我。 上主是良善公正的， | 7 |
| | 因此，他指導罪人走【他的】道。 ^④ | 8 |

① 第25篇原文每節之第一字皆順序用一希伯來字母，聖詠集有此種體裁者，計有九篇（9, 10, 25, 34, 37, 111, 112, 119, 145 諸篇）。因為詩人用希伯來字母，順序冠於每節之首，這九篇不易分析，不過這種體裁除適於記憶外，別無其他用意。本篇是敘述詩人，不論憂苦如何重大，始終投靠天主。

② 2節「朝着我狂喜」亦可譯作：「自誇勝利」，本節好像說：天主呵！我時常依靠你，你若讓我時時含辛茹苦，不加保佑，我的仇敵豈不要揶揄竊笑我麼？舊約時期，人們多不領悟苦患的珍貴，和由苦患中產生出來的快慰，更未曾聽過耶穌的山中聖訓（參看瑪 5:1-12）。

③ 3節或譯作：「惟願那些叛逆你的人，因蒙羞慚，一無所成」。

④ 8節「他指導罪人走他的道」明言只要人樂意皈依天主，改過自新，天主必看自己的美善和慈愛，寬恕他們。

- 9 他引謙虛人走公平的路，
將自己的道指示給良善人。
- 10 上主對待那遵守他的約和法律者的一切道路，是 85:10-11; 多 3:2
慈愛和忠實。
- 11 上主呵！因你的名， 巴 2:14
赦免我的罪愆吧！因為是重大惡極。
- 12 誰是敬畏上主的人？^⑤ 箴 19:23
【上主】必指示他當選擇的路。
- 13 他寄居繁榮之境， 37:9, 29; 依 57:13
他的後裔必繼承【福】地。^⑥
- 14 敬畏上主的人，享受他的友誼，
【主】要將自己的約指示他。^⑦
- 15 我的眼睛時時仰望上主， 123:1-2; 141:8-9
因為他能使我的腳脫出羅網。
- 16 求你回顧我，憐憫我， 26:11; 86:16; 119:
因為我是茆獨而貧困的人。 132
- 17 焦慮絞亂了我的心靈，
求你領我脫出我的憂患。
- 18 求你垂視我的困苦、和我的煩惱，
寬恕我的一切罪過。
- 19 求你察視我的仇敵，因為他們眾多，
並且兇險地痛恨我。
- 20 求你護守我的靈魂，拯救我， 16:1
不要我為着投奔你，蒙受羞辱。

⑤ 12 節「誰是敬畏上主的人？」按希伯來人應譯作：「凡敬畏上主的人」。

⑥ 13 節「他的後裔必繼承福地」這是天主許給聖祖的諾言。這裏達味拿這句話來表示天主的恩寵和祝福。

⑦ 14 節或譯作：「上主的奧蘊，顯示給敬畏他的人」，這種譯法按希伯來文的並行體，是很對的。今隨左肋爾司鐸照字面譯出。

希望忠直和端莊保持我， 21
 上主呵！因為我依恃你。^⑧
 天主呵！拯救以色列脫離他的一切患難吧！ 22

第二十六篇 (25) ①

無辜者的祈禱

達味的【歌】。 1

上主呵！求你為我伸冤，因為我的行為無過，
並且我依恃上主，絕不動搖。

7:10; 17:3; 139:23; 上主！求你檢察我，磨難我， 2
智 3:6

焙煉我的肺腑與我的心腸。

86:11; 119:30; 因為你的仁愛在我目前， 3
德 51:20

我就照你的真理行走。^②

我沒有同欺偽的人們共處， 4

也沒有與假善者同行。^③

1:1 我惱恨歹人的集會， 5

總未和壞人並坐。

73:13; 申 21:6-7; 上主呵！我要洗我的雙手表明無罪， 6
瑪 27:24

並侍立你的祭壇。^④

⑧ 21 節今隨希臘和拉丁兩譯本補「上主呵！」三字。

① 第 26 篇是達味作於撒烏耳窘迫他，或阿貝沙隆作亂之時。聖王無辜無罪，遭此大難，遠離熙雍，心幾為之碎。故此求天主保護他，領他早日歸返耶路撒冷，參與禮儀，能在帳幕中讚頌天主。

② 1-3 節說明詩人所以敢如此求天主，一是因為他覺得自己行為端莊，二是因為他確知天主向來是以慈愛待他。

③ 4 節或譯為：「沒有和欺詐者為夥」；左肋爾司鐸根據語言學而譯作：「沒有與淫蕩者同行」。

④ 6 節「我要洗我的雙手，表明無罪」此是希伯來人的古風，司祭環繞祭壇時，首先洗手以示清白（參看申 21:6-7；瑪 27:24）。

- 7 我好能【高】聲稱謝，
和述說你一切奇妙的作為。
- 8 上主呵！我喜愛你所住的殿，
和你顯尊榮的住所。 29:9; 63:3; 122:9;
出 24:16; 25:8
- 9 不要將我的靈魂同惡人一齊攫去，
也不要將我的生命與流人血者一同祛除。 28:3
- 10 他們的手中都是醜惡，
他們的右手滿是賄賂。
- 11 至於我，我要行走端正，
求你解救我，憐恤我。 101:2, 7; 25:16
- 12 我的腳已踏上坦途，
我要在集會中讚頌上主。⑤ 22:23; 40:10;
52:10-11

第二十七篇 (26)^①

艱苦中的依恃之心

- 1 達味的【歌】。② 18:29; 35:3; 36:10;
43:3; 118:6; 依
10:17; 米 7:8
- 上主是我的光明，是我的救護，我還畏懼誰呢？
上主是我生命的保障，我還怕誰呢？
- 2 當惡人來吃我肉的時候，
挫折我的人與我的仇人，都要傾覆顛仆。 14:4; 約 19:22

⑤ 11-12 節言詩人深信天主必諦聽他的哀訴，所以在集會中頌讚救助他的天主。

① 第27篇可分兩段：首段是寫聖王雖然身處艱苦之中，但是他並不顯得畏懼，因為他深信有天主護衛他；第二段是寫他在險厄之際，向天主呼籲，莫要捨棄他，字裏行間，都是悽楚哀憐。這樣看來，前後景況，殊覺不同，這或許是後人將兩首短詩合併而成一篇，學者中有許多作這樣主張。至於本詩是作於何時？一般學者都以為是達味在撒烏耳折磨他的時候，作了這詩。

② 按希臘與拉丁譯本的標題作：「在受膏之前，達味所作之歌。」(參看總論4：聖詠的題名)。

雖然他們興師向我進攻，但是我的心卻不膽寒， 3
雖然對我開始交鋒，我依然信賴【天主】。
42:3; 61:3 有一件事，我曾請求上主，我仍切求這事：③ 4
就是我一生日日住在上主的殿裏。
瞻仰上主的豐采，
在他的殿中瞻仰【他】。④
18:3; 31:21; 耶 31:21; 默 7:15-16 窘難之日，他把我藏於他的帳幕中， 5
將我隱於他帳幕的深處，將我高舉在磐石之上。⑤
3:4-5 現在我得以昂首， 6
高過我四周的仇敵，
在他帳幕中得獻歡喜的祭物；
我要向上主謳歌彈唱。
上主呵！我向你呼號，求你垂聽我的呼聲， 7
憐憫我，應允我。
24:6; 105:4; 歐 5:15 【你說】：「你們當尋找我的面容」， 8
那時我的心向你說，
上主呵！我正在尋找你的面容。⑥
求你不要向我掩面， 9
不要發怒拒絕你的僕人，
你向來就是我的救助。
救我的天主呵！莫要遠離我，也不要捨棄我。

-
- ③ 4 節達味所求的「有一件事.....」，是能回到熙雍山，瞻望天主的禮儀和在帳幕中多得天主的溫存。按聖奧思定：所謂「有一件事」者，即指聖教會與將來的永生。
- ④ 「在他的殿中瞻仰他」，左肋爾（Zorell）、郝爾根博士（Dr Herkenne）與瓦加黎（Vaccari）三人對這譯文雖表示贊許，然而他們寧譯為：「謁拜他的殿宇」，其實意義上沒有什麼出入。殿宇非指耶路撒冷聖殿而言。
- ⑤ 5 節言穩如柱石，如立於磐石之上的人，不致倉皇失措。聖保祿稱耶穌為磐石（格前 10:4）。聖奧思定說：信徒的穩立，繫於耶穌本身，其原因是耶穌乃我們勝利之王，假使與耶穌同生共處，不惟無所恐懼，且能以勝利自持自矜。
- ⑥ 8 節「我正在尋找你的面容」即尋覓你的寵惠、慈愛與扶助之謂；進一步講，即希求時時享見天主，隨順他的聖旨。如果我們能善度終身，死後一定能面對面的享見天主。

- 10 我父我母摒棄了我，^⑦ 依 49:15; 歐 11:8
但是上主必收容我。
- 11 上主！求你將你的路教導我， 25:4; 86:11
為我仇敵的緣故，引導我走正直的路。
- 12 求你莫將我交與我對手的狂怒中， 35:11
因為妄自作證的與兇殘的人，起來攻擊我。
- 13 我若是不堅信在人世間能瞻仰上主的福樂，就 56:14; 116:9; 142:6;
【早已淪喪了】。^⑧ 依 38:11
- 14 要期待上主，要勇敢，
穩固你的心，等候上主。^⑨

第二十八篇 (27)^①

求天主解救他於仇敵之手

- 1 達味的【歌】。^②
上主呵！我向你呼籲。我的磐石呵！你不要對我
緘口不語；
你若對我沉默不答，我便要像陷於深坑的人。^③ 18:3; 143:7

⑦ 10 節「我父我母摒棄了我」這句格言，是說無伴侶獨居的苦楚。

⑧ 13 節因原文脫誤，致譯文紛歧；簡單地說：「惟望我在人世間，得享上主的福祉」。「人世間」，即對陰間而言。聖王獨望歸回熙雍山，這種希望鼓動他容忍了現世的遭遇。

⑨ 14 節一句是良心的回聲呢？——如瓦加黎所主張——抑或因禮儀的需要而為後人所插入呢？不敢斷言。要之，其意義與耶穌的：「要把你們的腰束起來，把燈點着：應當如同那些等候自己的主人，由婚筵回來的人」那些話，殊覺吻合（路 12:35）。

① 第 28 篇大概是達味作於阿貝沙隆叛逆之時。聖王在患難中，仰求天主垂顧他，並求天主對惡徒大施懲罰。

② 標題：原文與希臘譯本如詠 25, 26 偕缺「歌」字，今補上。

③ 1 節「深坑」二字指「墳墓」或「陰府」而言。死，尤其夭亡，在希伯來人心中，儼然是天主的懲罰。

- 5:8; 134:2; 列上 8:
48; 多 3:11; 達 6:
11 求你俯聽我哀號的聲音，當我向你聖殿的「至聖所」²
舉手，懇求你的時候，^④
- 12:3; 26:9; 55:22; 62:
5; 箴 26:24-28 不要使我與兇徒及作惡的人一同喪亡，³
他們對鄰人言談溫順，
心中卻懷有奸惡。
- 62:13; 撒下 3:39;
耶 50:29 願你按照他們所作的，並他們劣行的兇惡，報復他們，⁴
按着他們手所行的，報復他們，給他們【應得】的
報應。
- 52:7; 依 5:12 他們既不注意上主所行的，和他手所作的，⁵
願他擊碎他們，不要建立他們！^⑤
上主其受讚頌！⁶
因為他聽了我懇求的聲音。
上主是我的力量，是我的盾牌，⁷
我一心倚恃他，我既蒙扶助，
我的心靈歡樂，我必謳歌頌揚他。^⑥
- 68:36 上主是他百姓的勇力，⁸
是他傅油者得救的保障。
- 3:9; 29:11; 申 32:11 【天主呵】！求你拯救你的百姓，祝福你的遺業，⁹
牧養他，扶持他，直到永遠。^⑦

④ 2節「當我向你聖殿的至聖所……」言達味之子撒羅滿為主修建了聖殿。「至聖所」是指聖殿中最神聖之居所，內有約櫃，天主降臨其中；在達味之時，雖無聖殿，然而有幕室，幕室中亦有存約櫃的至聖所，詩人即指此聖所而言。

⑤ 4,5兩節，字裡行間多有詛咒的言詞，似乎不適合新約博愛的精神；當知道，本篇記載惡人如何叛逆天主所選的君王，反抗君王，即反抗天主，聖王不能不大聲呼籲，請求天主，對惡人施以有效的嚴罰；因為必如是，方可顯露天主的公義（參看總論7：聖詠的種類）。

⑥ 7節「我的心靈歡樂……」希臘與拉丁通行本譯為：「我的肉身重新興起，我要全心稱讚他。」

⑦ 一些聖經學者認為末節是後人為舉行宗教儀式時所插進的。聖教會亦將末節用於「吾儕讚頌主」詞中。

第二十九篇 (28) ①

風雨現示天主的莊嚴

- 1 達味的歌。②
天主的眾子！向上主進獻吧！③ 89:6-7; 96:7-9
將光榮威權獻於上主吧！
- 2 你們將上主的名應得的讚頌，奉還給他吧！
以聖潔的裝束叩拜上主吧！④
- 3 上主的聲音，響於樂水之上， 77:19; 104:7; 147:15; 依 30:30; 則 10:5
光榮的天主鳴雷；
上主在洪水之上。
- 4 上主的聲音，具有威力；
上主的聲音，滿是莊嚴。
- 5 上主的聲音，折斷香柏樹，
上主折斷黎巴嫩山上的香柏樹。
- 6 且使他們踴躍如牛犢一樣， 114:4
使黎巴嫩與息爾雍如野牛犢【踴躍】一般地搖撼。⑤

① 第29篇或是達味少年時，見颶風暴雨大作，心機感動，遂作此詩。詩文記述當時有烈風暴雨起自地中海之北，而止於巴力斯坦之南。詩人以靈巧的手腕，寫出絕妙有力生動的文字，引起了許多文學家的注意和讚歎。最後詩人用祝福的言語，說上主必將能力及和平賜予愛慕他的百姓。

② 按希臘與拉丁通行本的標題作：「達味的歌，唱於帳幕支搭之後」。學者中有人以為本篇是達味在熙雍山支搭帳幕之後著的（參看編上15:1）。有人以「帳幕」二字是指「帳棚節」而言。總之，本篇是唱於帳棚節末日的歌（參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1節「天主的眾子！」按約1:6是指天上的諸天神。或譯作「諸神之眾子」，一譯作：「權能者的眾子呵！」，拉丁譯文作：「天主的眾子呵！祭獻上主吧！將羔羊獻於上主吧！」上面的三種意見皆與原文不符。按聖經的意義，天神不但顧念人類的救贖，且管治天主所造的工程——宇宙，故也稱天使。

④ 2節「以聖潔的裝束」拉丁通行本及其他學者譯作：「在他的宮中，向上主膜拜，身被聖潔的裝束」，此是暗比語。司祭在聖殿中舉行宗教儀式時，身着禮服，肅敬朝拜。詩人以為諸天神奉事天主左右，亦當具有特殊華麗的裝束。

⑤ 3-6節說明當時雷聲震震，聞之令人心驚，甚至黎巴嫩山的香柏因巨響而折斷。黎巴

| | | |
|--------------------------------|-------------------------------------|----|
| 哈 3:11 | 上主的聲音，使火燄四射； | 7 |
| | 上主的聲音，使曠野震盪， | 8 |
| | 上主震動卡德士荒野。 | |
| 26:8 | 上主的聲音，驚動得母鹿落胎，樹木也剝落無餘； ^⑥ | 9 |
| | 凡在他宮中的，都高呼光榮。 | |
| 創 6:9; 依 54:9; 巴 3:3 | 洪水氾濫之時，上主坐於御座之上， | 10 |
| | 上主坐着為王，直到永遠。 | |
| 28:9; 68:36; 144:15; 達 7:27 | 上主必將勇力賜予他的百姓； | 11 |
| | 上主必將和平之福，賜給他的百姓。 ^⑦ | |

第三十篇 (29)^①

天主在危亡中救了詩人，故向天主示以謝悃。

達味於祝聖殿時所作的歌，交與樂官。^② 1

上主呵！我要稱頌你，因為你救拔了我， 2

也沒有使我的仇敵向我矜誇。

嫩、息爾雍 (Sirion) 二山震動得像牛犢跳躍。按息爾雍是黎巴嫩山之支嶺。郝爾根將本節第二段譯作：「(上主)使黎巴嫩震盪如黃牛的踴躍，息爾雍如水牛的跳動」。

⑥ 9節「上主的聲音，驚動得母鹿落胎」一譯作：「上主的聲音使松脂樹，左右輾轉」。由於希伯來文字的相似，致產生這樣不同的譯文。

⑦ 有人以為11節是後人為舉行宗教禮節所補入。

① 第30篇的詩文看來，有時是一人的祝禱，有時是多人的禱告，推其原因，說者不一。聖奧思定說：當達味調查百姓數目之時，天主為了他的自高，命國內瘟疫大行，百姓死亡者甚多；於是達味求天主免除災禍，天主聽了他的祈禱。君王於救爾難木場，為天主建築了聖殿，或者君王於獻殿之日，命令百姓唱了本詩(參看編上21:15；撒下24:24-25)。

② 本篇題名，恐為瑪加伯以後的人所補入(參閱加上4:59)。「交與樂官」一句是按希臘譯本補入。基督降生前164年，猶太人祝聖聖殿時，曾唱了本篇，由那時才有題名的記載。有人以為，如果本詩是達味所著，篇題亦應為其手筆。無論如何，沒有確切的證據，能說本篇不是達味的著作(參看總論4：聖詠的題名)。

- 3 上主，我的天主呵！我曾向你呼號，你醫治了我。
- 4 上主呵！你曾將我的靈魂，由陰府救出，
又使我安全，不陷入深坑。^③ 納 2:7
- 5 上主的聖民呵！你們應當歌頌上主！
稱謝他的聖名！ 7:18; 97:12
- 6 因為他的怒憤，不過在轉瞬之間，
他的慈愛，卻是一生綿延。
晚間雖令人流涕，
早晨便使人歡樂。^④ 17:15; 約 14:13;
依 54:7-8
- 7 至於我，諸事順適的時候，我曾說過：
我永不動搖。
- 8 上主呵！你曾優待我，賜給我榮譽與威能，
你一掩面，我就頓覺驚惶。 104:29
- 9 上主呵！我曾哀號你，
向吾主哀求【說】：
- 10 如我緘口無言，降入【陰府】成為腐朽，有什麼
益處呢？ 6:6; 51:16; 88:11-13;
依 38:18
灰塵豈能讚頌你，豈能傳述你的忠誠？^⑤
- 11 上主垂允了我，惻憐了我，
上主做了我的助手。
- 12 你將我的哀哭變為了舞蹈，
將我的苦衣脫去，給我披上喜樂， 126; 艾 9:22; 依 61:
3; 耶 31:13

③ 4 節「深坑」即陰府或死亡之所。此句猶言：「你救我脫離重病」，或「你由大難——瘟疫——之中救援了我」。

④ 6 節言天主的慈愛勝過他的一切工作，他以慈愛厚待人類。本節第二段按字面譯，應譯作：「夜間在外哭涕旅居，而早晨已轉為歡欣」。

⑤ 10 節「如我緘口無言」一語，普通多作「若我流血」，猶言「我若斷氣死亡」。至於本節的意義請參看詠 6:6; 51:16; 88:11-13，和總論 8：聖詠中的神學。

好使我靈，不斷歌頌你，
上主，我的天主呵！我要稱讚你，直到永遠。⑥

13

第三十一篇 (30) ①

天主！我怙恃你，你必然會維護我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②

1

71:1-2

上主呵！我投靠你，使我永不蒙受羞愧。

2

憑你的公義，解救我吧！③

18:3; 71:3

請你側耳聽我，急來救我；

3

做我藏身的磐石，做搭救我的堡障。

因為你是我的磐石，是我的堡壘；

4

求你為了你的名，引導我，指教我。

求你救我脫離敵人暗中為我所設的羅網，

5

因為你是我的保護。

路 23:46; 宗 7:59

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中，④

6

上主，誠實的天主呵！是你救贖了我。

⑥ 末節「我靈」亦作「我的榮耀」。聖奧思定說：「猶如靈魂是肉身的光榮，同樣天主是人靈魂的光榮。」

① 第31篇是達味作於阿貝沙隆或撒烏耳挫辱他的時節。吾主耶穌在苦架上，臨死以前，曾引用了這篇中6節的一語說：「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中」。由此可知，本篇與第22篇均為耶穌所喜愛的。聖伯拉米諾說：本篇的描述，最適合備嘗艱難的聖教會。

② 拉丁譯本和一些希臘抄本的標題作：「達味的詩歌，交與樂官，為追念神魂超拔事」。「神魂超拔」(Ecstasy)是指達味心身受奇重痛苦的時候，他的神魂超脫於形骸之外(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2節此句是聖沙勿略(St. Xavier)臨終時所誦讀的一句；在「吾儕讚頌爾」一詞中亦有此句。

④ 6節「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中」一句，不但吾主耶穌在苦架上，即許多聖人(如

- 7 你痛恨那敬奉虛偽偶像的人，^⑤
 至於我，我卻仰望上主。
- 8 我要藉着你的仁慈，歡躍喜樂，
 因為你看見我的艱苦，
 知道我心中的煩惱。 10:14
- 9 你沒有把我交與仇敵手中，
 你使我的腳立於廣闊之地。
- 10 上主呵！求你體恤我，因為我陷於危難；
 因了憂傷，我的眼，和我的心身焦灼頹廢。 35; 38; 69
- 11 我的生命，為憂感所消耗；我的年齡為嗟嘆所曠廢；
 我的力量，因我的罪愆而減損；我的骨骸，亦成
 枯萎。 6:3; 32:3; 38:11
- 12 我在一切仇敵面前成了詬辱，甚至在鄰人目前，亦
 成為可譴責的人。 38:12; 71:1;
 約 19:13-19
- 那認識我的，都害怕我；在路上看見我的，都遠
 避我。
- 13 我被人遺亡，猶如死去的人，
 無人追念，我就像被棄的器皿。
- 14 我曾聽見許多人的誣謗，四周都是恐怖。
 敵方齊集，商議攻擊我，謀圖殺害我的性命。 41:7; 耶 20:10
- 15 上主呵！我依舊投靠你，
 我說：你是我的天主。^⑥ 140:7; 依 25:1

聖斯德望 St. Stephen、聖巴西略 St. Basil、聖伯爾納多 St. Bernard) 在臨死前，都念了這句。

⑤ 7節「你痛恨那敬奉虛偽偶像的人」現今的希伯來文作：「我痛恨……」，今從古譯文與拉丁通行本。

⑥ 15節「我說：你是我的天主」這是信徒艱苦中的興奮劑，又是聖教會危急中始終如一的口號，誰都不能使她灰心，因為她知道生活真實的天主——耶穌的聖父，就是她的天主；天主時常體念並維護着他的聖教會。

- 139:16; 智 7:16 我的歲月在你手中。⑦ 16
求你救我擺脫敵人的手，
與那些窘迫我的人。
- 4:7; 67:2; 戶 6:25 願你的面容，光照你的僕人， 17
憑你的慈愛，援救我。
上主呵！求你別叫我蒙受愧赧，因為我呼籲了你。 18
惡徒們應受慚怍，在陰府中緘口無語。
- 12:4 那說誑語的人，驕矜自慢， 19
妄出惡言攻擊義人，願他們的嘴，瘖瘵無聲。
你為敬畏你，投靠你的人，所積存的， 20
在人們面前，所施行的恩澤，是何等富厚呢？
- 27:5; 約 5:21;
默 7:15-16 你必將他們藏於面前的隱密處，以免橫遭人的陰謀， 21
你必在帳幕下蔭覆他們，免受口舌的角鬥。
- 60:11; 依 26:1 讚頌上主！因為他在穩固的城中， 22
對我展示他奇異的慈愛。
至於我，我曾驚惶的說：我已由你目前隔絕； 23
然而我幾時向你呼籲，你仍然俯聽了我哀號的聲音。⑧
上主的善僕呵！你們都愛慕他吧！天主護佑忠誠人， 24
對驕橫人，他必要一一報復他們。
- 37:34; 62:13 凡信賴上主的，
你們要鼓起勇氣，要堅固你們的心！ 25

⑦ 16 節「我的歲月在你手中」猶謂：我的生死禍福，都有天主的安排。而希臘與拉丁通行本譯作：「我的命運在你手中」，與原文稍有差異。

⑧ 23 節特別提出祈禱的效力，聖文德 (St. Bonaventure) 說：「獨獨祈禱能使人與天主親密神交。所以誘惑來的時節，祈禱去吧！困難蝟集你左右的時節，祈禱去吧！你如果不肯做罪惡的奴隸，祈禱去吧！你如果願意在德行的道路上，猛飛前進，祈禱去吧！你如果願意如在天之父一樣的成全，祈禱去吧！」真福董思高 (J.B. Duns Scotus) 說：「人要向天主交談，不能離開祈禱」。

第三十二篇 (31) ①

蒙天主寬恕的人，是有福的

- 1 達味的訓誨歌。② 65:4; 羅 4:7-8
- 罪惡蒙饒恕，愆尤被掩飾的，這人是**有福的**。
- 2 凡心中沒有詐騙，上主不歸咎於他的，這人是**有福的**。③
- 3 我隱諱不語的時候， 31:11
- 因終日長嘆，我的骨骸已呈疲憊。④
- 4 白日黑夜你的手重壓着我，
- 我的力量好像為夏日的炎暑所耗盡。（休止）
- 5 我向你承認了我的罪， 38:18; 51:5, 14-15;
- 沒有隱藏我的邪惡； 撒下 12:13;
- 我說：我面對着上主，承認我的惡行； 約 31:33
- 你就寬赦了我的罪罰。（休止）
- 6 為此，一切虔誠人，都當趁你可尋的時候懇求你， 42:8; 66:12
- 大水氾濫時，必不致逼近他。⑤
- 7 你是我的庇佑，你必使我脫離仇敵，
- 必使護救的狂歡環繞着我。（休止）

① 第32篇詳述達味犯姦殺人一年之久，尚不肯認罪，先知納堂奉天主命，前來責斥，他才翻然自新，痛改前非，著詠51篇認罪求救；不多時以後，遂著是篇以教戒世人。聖奧思定臨死前，曾命人將本篇書於壁間，誦時，心中歡樂盈盈。本篇列入懺悔詩類，為懺悔詩之第二篇。

② 「訓誨歌」此種標題，本書中共有13次（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1-2節大旨與箴28:13所載的：「文過飾非的，必不會順利；認錯悔改的，將蒙受憐憫」一節相同。赦免、掩蔽與不歸咎，按並行詩體，即表示天主將人的罪惡完全除掉，使人在天主面前，無可歸罪之處。

④ 3節「隱諱不語」言達味在主前緘默，不肯認罪。「終日長嘆」是寫他心中悽楚悲愴，終日受良心的齧食。

⑤ 6節「大水氾濫時」表示罪罰和良心的激刺；人蒙天主的赦免，頓覺無一可怕。

- 33:18 我要訓誨你，指給你應走的路，8
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
莫像無知的騾馬，9
除非用羈轡予以管束，
牠們是不願到你跟前的。^⑥
- 依 33:2 罪人必多受痛楚，10
惟獨依恃上主的，四面必有慈愛環繞着他。
- 33:1 義人呵！你們要因上主喜樂歡騰；11
心地正直的人，你們要歡愉鼓舞。

第三十三篇 (32)^①

讚頌大能大慈的天主

- 32:11; 92:1; 147:1 義人呵！你們應當憑上主喜悅，1
因為頌美原是正直者的事。
- 92:4; 144:9 你們要鼓琴稱讚上主，2
彈着十絃琴歌頌他。
要向他謳唱新歌，^②3
歡呼地奏着琵琶！

⑥ 8-9 兩節是天主的答詞，好像天主將當走的路指給罪人，並且警告他，要他抑制自己的傾向，如以羈轡馴服無知的騾馬一樣。

① 第33篇因為沒有標題，所以一般聖經學者與前篇併為一篇；不過這是一種沒有根據的解說，實在不足憑信。本篇是詩人邀請民眾謳唱新歌，說明天主為全世的天主，應受讚揚；又說上主不捨棄依恃他的民眾。由此可以推知，本篇是達味作於戰勝異教民之後。其他學者以本篇為希則克雅制勝塞納凱里以後，或猶太國晚年的作品。拉丁與希臘通行本的標作「達味的歌」，這是代代相傳至今的証據，證明聖王確是本詩的作者。

② 3 節「要向他謳唱新歌」是因為選民蒙了新恩。聖奧思定說得好，他說：「諸位信友！你們捨棄了舊俗，也應知道新歌是什麼。讓我告訴你們：新人、新約、新歌。新歌不

- 4 因為上主的言語是正直的，
他所作的，皆出於至誠。 89:15; 申 32:4
- 5 他愛正義與公理，
上主的惠愛，瀰漫大地。③ 119:64
- 6 諸天的造成，由於上主的一語，
萬象的產生，由於他口中的噓氣。 創 2:1; 若 1:1
- 7 他好像將海水聚在皮囊，
將海洋藏在深淵。 78:13; 創 1:9-10; 出 15:8; 約 38:8-11
- 8 願全地都敬畏上主，
世上的居民都敬畏他。
- 9 因為他一言即有，
一命即成。 147:15; 148:5; 創 1:3; 友 16:14; 德 39:21; 依 48:13; 哀 3:37; 若 1:3
- 10 上主混亂了異民的計劃，
廢止了民眾的思念。
- 11 惟獨上主的籌劃永遠不變，
他心中的意念代代常存。 箴 19:21; 訓 3:14; 依 40:8; 46:10
- 12 認天主為上主的民族，是有福的，
【上主】選為自己產業的民族，是有福的。④ 135:4; 144:15; 出 19:6; 申 7:6; 艾補錄丙 8
- 13 上主由天上監臨，
注視亞當的子孫。 編下 16:9; 約 34:21; 德 15:19-20; 耶 16:17
- 14 從自己的居所，
眷顧地上的一切居民。 達 13:42; 耶 32:19
- 15 他是那造作他們心靈的，
洞悉他們一切操作的。 94:9-11; 139:1-6; 匝 12:1

是讓舊人唱的，是讓新人——因聖寵而復生者——唱的。我們的愛情追慕着他，要向
他謳唱新歌」。

③ 4-5 兩節詩人闡明天主以率真、誠實、公正與慈愛厚待人類。

④ 12 節「是有福的」說明以色列民族，不但認識上主為天主，為真神，且因蒙受了天主的特恩，一心歸屬他，做他的產業。聖奧思定說：我們信友是天主的產業，他也是我們的產業，是養育我們靈魂的天筵。

| | | |
|----------------------------------|---|----------|
| 147:10-11; 撒下 14:6; 友 9:7; 歐 1:7 | 國王不能因兵多制勝， 壯士不能因力大獲救。 為救援，良馬是徒然的， 只依憑牠的力量，【人】不能獲得安全。 | 16 17 |
| 32:8; 34:16; 德 34:19 | 看！上主的雙目監視敬畏他與信賴他仁慈的人； 要救他們的生命脫離天亡， 並且使他們在饑饉之日，得以生存。⑤ | 18 19 |
| 115:9 | 我們的靈魂素仰上主， 因為他是我們的保障，是我們的盾牌。 我們的心要因他歡樂， 我們向來是依恃他的聖名。 | 20 21 |
| 90:17; 依 33:2 | 上主呵！求你向我們廣施你的慈愛， 亦如我們對你所企盼的。 | 22 |

第三十四篇 (33) ①

讚頌保佑義人的天主

| | | |
|-------|--|--------|
| 145:2 | 達味在阿彼默肋客前佯狂，被他逐走時，所作的詩。 我要時常頌揚上主， 願我的口常有讚頌他的言詞。② | 1 2 |
|-------|--|--------|

⑤ 聖奧思定說：今世是受饑餓的時節，來日為飽飫的喜辰，在此涕泣之谷，天主還這樣軫念（即悲切思念）我們，撫養我們，來世天國裏，更有誰能說出天主愛戴我們的盛情？所以現今應當敬畏上主，仰望他的慈愛，那末，天主必然照着我們所冀望的，向我們博施他的慈恩。

① 第34篇的標題，指示我們達味聖王在阿彼默肋客前佯狂被逐的時候，作了這首詩。本詩亦如第25篇，同樣地將希伯來字母順序冠於每節之首，這種編制，雖難以分析全篇，然而於記憶上，不無裨益。關於本篇的史事可參看撒下21:11-15，但撒慕爾書中加特國王名阿基士或亞希買勒，而本篇作阿彼默肋客，所以學者們以為此是謄寫之誤；有人以為阿彼默肋客，為王者之稱呼，而阿基士為王者的私名，如法郎乃埃及國王之稱呼，凱撒乃羅馬帝王之稱號，巴耳（Baal）乃腓尼基王之名號。

- 3 我的靈魂必因上主矜誇，
溫順人聽見頓感歡愉，
- 4 你們與我齊聲稱頌上主，
一同高揚他的名。^③
- 5 我曾尋覓上主，他便應允了我，
並且由一切驚怖中將我救出。^④
- 6 凡瞻仰他的，必獲光照，
他們的臉必不蒙受羞赧。^⑤
- 7 這謙虛人乞求時，上主便予以俯聽，
由一切困苦中救出他來。^⑥
- 8 上主的天使紮營在敬畏者的四周加以防衛。^⑦ 35:5; 出 14:19
- 9 你們要嘗試，要瞻望， 2:12; 伯前 2:3
上主是何等的和藹。
凡投奔他的人，是有福的。^⑧ 箴 37:10:3
- 10 上主的聖民呵！你們應當敬畏他，
因為凡敬畏他的，一無所缺。
- 11 富貴人成了貧苦者，遭受饑餓；^⑨
惟有尋求上主的，任何福利，都不缺少。

② 2 節言我們非但於順適和歡樂的時節，要稱讚上主，即於逆境，也應時常頌揚上主，如約伯，如聖保祿。

③ 聖奧思定說：莫讓我一人稱揚天主，人類都應齊來讚揚，因為人類皆為同一天主的子女，是同一耶穌的寶血所救贖的。為此中華兒女，都是天主的子女，是耶穌的汗血救贖出來的，我們也應齊聲讚揚上主！

④ 5 節猶言天主時時俯聽我們的祈禱，假使不允許我們所求的，一定必另賦給我們不朽腐的恩惠；如果不讓我們脫離暫時的苦楚，只要誠心祈求，他必定使我們脫離永遠的苦痛。

⑤ 按第 6 與第 7 節之間，缺順序字母 waw（希伯來文第六個字母）一節。

⑥ 7 節即達味自己的謙辭。

⑦ 8 節「上主的天使」與詠 35:5-6 均為「護守約櫃的天神」。出 23:20 有下面的記載：「看我在你面前派遣我的使者，為在路上保護你……」。

⑧ 按聖奧思定與聖多瑪斯（St. Thomas Aquinas）謂 9 節是暗示聖體神糧。

⑨ 11 節「富貴人」瑪索辣原文作：「小獅子」；今從敘、希與拉丁譯文。

| | | |
|---|--|----------------|
| 箴 1:8; 4:1 | 兒子們！你們前來，聆聽我的話， 讓我昭示你們，敬畏上主的道。 | 12 |
| 亞 5:14; 伯前 3:10-12 | 誰愛惜生命， 羨慕享受安和的時日呢？ ^⑩ | 13 |
| | 要預防你的舌說出惡言， 莫讓你的口脣言談狡詐。 | 14 |
| 37:27; 箴 37; 德 17:23; 瑪 5:9; 希 12:14 | 要棄惡為善， 尋求和平，一心追覓。 ^⑪ | 15 |
| 33:18; 德 15:20 | 【因為】 上主的雙目監臨義人， 他的雙耳側聽他們的哀告。 上主的面容敵視做惡的人， 要從地上抹滅他們的記念。 義人哀求，上主立即應允， 救他們擺脫一切患難。 | 16 17 18 |
| 51:19; 瑪 11:29-30 | 上主接近心田悲悼的人， 拯救精神惆悵的人。 義人雖多苦惱， 然而上主必使他脫離這一切。 | 19 20 |
| 若 :19:36 | 保全他們的一切骨骸， 一根也不容折斷。 惡習會使不正者喪亡， 痛恨義人的，必受懲罰。 上主救助他僕人的靈魂， 凡依靠他的，必不遭受遺棄。 ^⑫ | 21 22 23 |

⑩ 13 節照希伯來文法，可譯為：「凡愛慕生命，和享受吉祥時日的」。

⑪ 15 節「棄惡、為善、尋求和平」三者包括信友的內修生活：「棄惡」即痛改前非之謂（煉路）；「努力行善」即追躡吾主（明路）；「尋求和平」即尋求天主所賜與的和平（合路）。

⑫ 按末節是適應宗教禮儀，而補入的一節。

第三十五篇 (34)^①

患難中呼求天主的保佑

- 1 達味的【歌】。
上主呵！求你擊滅那與我交戰的人，
攻斥那攻擊我的人。
- 2 持着大小的盾牌，
起來援助我，
- 3 拔出長槍，制止那追逐我的，
願你向我靈魂說：我是你的救援。^② 27:1
- 4 願搜索我靈魂的，蒙羞受辱，
使那謀害我的，退走和含羞。^③ 71:13; 40:15; 德 51:5
- 5 願他們如風中的糠秕，
有上主的天使追擊他們。 1:4; 34:8; 83:14
- 6 願他們的道路陰黯溼滑，
有上主的天使逼逐他們。^④ 耶 23:12
- 7 因為他們無故的暗設羅網，想陷害我，
無故挖掘坑穴，想殘殺我的性命。 約 18:8; 耶 18:20
- 8 願不測之禍面臨他們，
願他們陷入自己所設的羅網，遭受敗亡。 7:16; 依 47:11;
得前 5:3

① 第35篇是達味寫於阿貝沙隆或撒烏耳挫磨他的時候。達味既為救世者的預表，所以本篇亦即吾主蒙難，及聖教會——耶穌妙體——在人間遭受壓迫的寫照。

② 3節「願你向我靈魂說」希伯來文之「靈」字「רוח」(內非西 nefes)含有靈心、靈魂、生魂、心、我……等意義。此處即有「我」之意，猶謂：「向我說：我就是你的救援」。

③ 至於本篇所載的詛咒，可參看總論7：聖詠的種類。本篇的詛咒，概屬預言，達味將自己的仇敵看做了天主的仇敵，天主既立他為王，反抗王的就是違抗天主；但是天主的仇敵，終必淪喪。

④ 5-6節言上主的天使，不能不施行全能者的判決；此天使乃護守約櫃的天神(詠34:8)。

- 但是我的靈魂要因上主欣悅， 9
因他的救助快慰。
- 40:6; 51:10; 86:8 我所有的骨骸必要說：「上主呵！誰相似你呢？ 10
你救困苦者脫離有權勢的人，使困苦和貧窶人
脫離劫掠他的人」。
- 27:12; 瑪 26:59 陵虐的證人起來究詢我不知道的事。 11
- 38:20; 109:5; 耶 18:20 他們待我，是以惡報德， 12
使我的生命孤無歸所。
- 109:4 但是我，在他們有病恙的時候，身被苦衣， 13
持齋刻苦，伏地祝禱。
- 我如此行，好像在哀傷自己的友人或弟兄， 14
我屈躬戚戚，好像痛悼亡母。^⑤
- 我顛仆時，他們卻喜慶自得，聚集一處，^⑥ 15
客民和我素不相識的，信口雌黃，喋喋不休。
- 他們磨難我，向我狂喜， 16
朝我咬牙。
- 17:12; 22:21; 58:7 吾主呵！你豈能忍視這些？ 17
使我的靈魂脫離他們的殘害，
使我這孤者脫離少壯的獅子。^⑦
- 22:23; 40:10 使我在盛大集會中讚美你， 18
在民眾中間頌揚你。^⑧

⑤ 13-14 節仇敵遇有困苦，達味卻為他們刻苦祈禱，深表同情；達味遭受患難，惡徒反而滿面喜容，幸災樂禍，嬉笑他。

⑥ 15 節「我顛仆時」即謂「我在患難中時」。

⑦ 17 節「少壯獅子」指暴行的仇敵而言。

⑧ 古聖師們說：憂患不論如何重大，達味始終期望在集會中頌揚天主。這正暗示着蒙難

- 19 勿容那擠陷我的人歡愉，
勿讓那無故惱惡我的人敵視我。
38:17; 69:5; 德 27:25;
哀 3:52; 若 15:25
- 20 因為他們不談和平，
想出欺詐的言語，傾害地上的溫良人。
38:13; 120:6-7
- 21 他們向我張着嘴說：
「阿哈！阿哈！我們的眼，可看見了！」^⑨
40:16; 哀 2:16
- 22 上主呵！你已看見，求你不要緘口。
吾主呵！求你莫要遠離我！
22:12; 38:22; 109:1;
哈 1:13
- 23 吾主天主呵！求你醒起，辯解我事，
伸我冤屈！
- 24 上主，我的天主呵！按照你的公義審斷我！
莫讓他們朝我矜誇！
- 25 不容他們心中說：「阿哈！我們的靈魂呵！」^⑩
不許他們說：「我們已吞了他。」
40:16; 則 25:3; 26:2
- 26 願那喜歡我受窘的，都蒙受慚愧；
達 3:44
- 27 願那用言語傲然攻擊我的，都遭恥辱。
40:17
- 願那愛護我正義的人，歡呼踴躍，願他們時常說：
「望喜愛他僕人的順利之上主，受頌揚！」
- 28 我的口舌要伸述你的正義，
71:15
整日讚頌你！

受辱的耶穌，直至最後的一口氣，始終稱揚他的天父。聖羅伯多貝勒明說：聖教會受壓迫時，除哀號天主外，無他路可循。

⑨ 21 節猶言：當耶穌在苦架的時候，法利塞人同樣的戲笑了他（參閱瑪 27:39-44）。

⑩ 25 節「我們的靈魂呵！」此言：我們已心滿意足，這是何等的快慰呢？

第三十六篇 (35)^①

人類惡習的檢討，天主仁慈的謳歌

上主僕人達味的歌，交與樂官。^②

141; 羅 3:18

惡人的罪孽在他心裏說：^③

目前沒有天主，何必起敬起畏？

瑪 7:3-5

在他眼中：【天主】對於罪惡，無論是追討，或是痛恨，對待罪人始終是溫存寬容。^④

他口中的話，盡是不善和欺詐。

他已與智慧和善行隔絕。

米 2:1

他在床上謀圖邪惡，

決意要行不正的道，不迴避惡事。

57:11; 71:19

上主呵！你的仁慈直沖天際，

你的忠誠上徹雲霄。

上主呵！你的公義，高如天主的山，^⑤

你的審判，如無底的深淵。

你使人民與畜牲得以生存。

17:8; 46:4; 63:2;
依 31:5

天主呵！你的慈愛何等珍貴，

使人子們能投入你羽翼蔭庇之下。

-
- ① 第36篇大概是達味受撒烏耳或阿貝沙隆磨難之時著的。惡人處處與聖王敵對，聖王卻不言不語，只知讚美天主無上的恩德。聖羅伯多貝勒明說：本篇的詩意是在闡明人的無良心不能勝過天主的仁愛。
- ② 本篇的題名與第18篇相同。兩篇皆有「上主僕人達味的歌」。本篇亦分為兩段，因之有聖經學者認為本篇是由兩篇併成的詩；不過這種意見的根據不甚確切，故暫作闕疑。
- ③ 2節非常難解，今按希臘敘利亞譯本及聖保祿羅馬書3章18節譯出。「罪孽」即惡意或惡習。在這裏作者拿非人格的東西使之擬人化，罪孽輕輕地在惡人心裏說：目前沒有天主。依拉丁聖詠集羅馬宗座聖經學院1945年新譯版（Liber Psalmorum. Nova e textibus primigeniis interpretatio Latina cura professorum Pontificii Instituti Biblici edita, Romae, 1945, editio altera）應作：「他心中自慰自語：他的罪孽不會得知，也不會遭受痛恨」。
- ④ 關於3節一句，見解不同，譯文各異。意義也許是惡人心中想：天主待罪人並不嚴厲，所以惡人們任意的放浪形骸。

- 9 他們因你宮中的盛饌，得以飽食，
教他們痛飲你怡樂的溪水。
- 10 因為你有生命之泉，
在你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明。^⑤
- 11 求你對認識你的人，不斷展示你的慈愛，
以公正支持心善的人。
- 12 勿容高傲者的腳蹂躪我，
不許惡徒的手搖動我。
- 13 請看！作惡的人在那裏已經傾倒，
他們被推倒，不得再興起。^⑦

16:11; 27:1; 42:2;
97:11; 依 55:1;
耶 2:13; 若 4:14

9:11

第三十七篇 (36)^①

惡人的享樂是短促的，善人的賞報是永遠的

- 1 達味的【歌】。
莫要為着惡徒，就要忿怒，
莫要因了作惡的人，心生嫉妒。
- 2 因為他們如同青草，即行枯槁，
如碧綠的花草，將要萎謝。

39:2; 約 8:13; 箴
3:31; 23:17; 24:
1,19; 拉 2:17;
3:14

58:8; 90:6; 103:15;
依 40:7

⑤ 7 節「高如天主的山」此為猶太文法中的加強語，即是最高的山峰，如中國的「通天達霄的山」一語。

⑥ 10 節「在你的光中」此句不但闡明現世的生活，而且作者因天主聖神的感觸，預言來世的永生。

⑦ 13 節言惡人必受天主的懲罰。作者好像親眼看見，天主在那裏嚴懲他們的一般。

① 第 37 篇是一首希伯來字母順序的詩，每一字母下包有兩節，為達味所著。體裁與智慧篇頗同。其子撒羅滿所著的智慧篇即以本詩為藍本。詩中屢見的「地土」，特指聖地（巴力斯坦）而言。許多聖師以為「地土」暗指聖教會或天國。因而信徒們多愛讀本篇詩文，因為本詩一面能穩固信友們的信仰，一面能鼓舞他們的冀望，又能激動和推進他們愛天主愛人的熱忱。聖奧思定對本篇有極深沈的闡述，聖富爾真爵（St. Fulgentius）讀後，頗受他的影響，因而離棄塵寰，進入修院。

| | | |
|---------------------------|--|-------------|
| 128:1 | 至於你，你要信賴上主，又當行善， 寓居【聖】地，愛惜忠實。② | 3 |
| 箴 10:24 | 當以上主為樂， 他必將你心中所求的，賜予你。 | 4 |
| 55:23; 箴 3:5; 16:3 | 將你的道路，委託上主， 並且依賴他，他必成就。 | 5 |
| 112:4; 智 5:6; 依 58:10 | 他要使你的正義，如光出現， 使你的公平，像中午的光華。 上主面前，你要緘口，耐着性的等候他； 不要因那道路順利的，和那謀圖成功的，就要忿怒。 要制止憤恨，消除怒氣， 莫要忿怒，免得罪上加罪。 | 6 7 8 |
| 25:13; 箴 2:21; 依 57:13 | 因為作惡的必被殄滅， 惟有仰望上主的，將佔有地土。 還有片刻，惡人就不見了， 你即令細察他的住處，也已不存在。 | 9 10 |
| 119:165; 瑪 5:5 | 但是良善人，卻承受地土。 樂享豐渥的安和。 惡人謀劃殘害義者， 朝着他咬牙切齒， | 11 12 |
| 59:9; 智 4:18 | 吾主要笑他， 因見他的日子將要來臨，③ | 13 |
| 11:2 | 惡人拔劍張弓，想擊滅溫良和貧困的人， 殺盡操行正直的人。 | 14 |

② 3節「愛惜忠實」或譯作：「以信實做食物」。「聖地」指巴力斯坦地區。一般學者以為「聖地」二字是後人補入的。如此則本節之意義為：「你當依靠上主，行善安居，持守忠誠」。

③ 13節猶謂：惡徒的日子即末日的審判，在那末日，惡人在天主面前，無人保佑，只有等待着嚴厲的處罰。

15 可是他們的劍，將刺傷自己的心，
他們的弓，必被折斷。

16 義人所有的固少， 箴 15:16; 16:8
但是卻優於多數惡人的富餘。

17 因為惡人的手臂，將被摧折，
至於義人，有上主支持。

18 上主知道齊全者的日子，
他們的基業，永久長存。^④

19 患難之際，他們不致蒙羞，
饑餒之日，必得飽食。

20 惡人確要滅亡，上主的仇人， 智 5:14
像草地的花卉，必要凋謝，
像煙霧一樣，將要消滅。^⑤

21 惡人借貸，概不償還，
義人卻能贈與和施惠。

22 因為蒙天主祝福的，將承受地土，
受他咒詛的，必被剷除。

23 上主堅固無罪者的腳步， 箴 20:24
上主喜愛他的道路。

24 他縱或失足，也不致仆倒，
因為上主握着他的手。^⑥

25 我先年幼，現已老邁， 約 4:7; 德 2:12
從未目睹義人見棄，
也沒見過他的後裔行乞。

④ 18 節言上主眷念善人，在艱苦之中，記憶他們，加以保護與撫慰。

⑤ 20 節有人譯為：「如火窯中的火柴，必將化為灰燼」，從表面上看，與本書的譯文，並沒有什麼不同，都是說明惡人的命運是險厄的，暫時的。

⑥ 24 節此言天主必要使他蒙福。「他縱或失足」，莫怕！有天主握着他的手，將他拉起。

| | | |
|--|----------------------------|----|
| | 他不斷的施惠和借與， | 26 |
| | 他的子孫必將蒙福。 | |
| 34:15; 亞 5:14 | 你要避惡趨善， | 27 |
| | 這樣你就永遠寓於【聖】地。 ^⑦ | |
| 約 18:19 | 因為上主尊重正義，必不拋棄自己的聖民； | 28 |
| | 不忠實的人，永久淪亡，惡人的後裔，將被祛除。 | |
| 25:13; 箴 2:21 | 義人承受地土， | 29 |
| | 永久留居其上。 | |
| 箴 10:31 | 義人的口傾吐智慧， | 30 |
| | 他的舌講論公正。 | |
| 40:9; 申 6:3, 6; 耶 31:33 | 天主的法律在他心中， | 31 |
| | 他的腳步，必不躊躇。 | |
| | 惡人窺伺義者， | 32 |
| | 待機將他殺害， | |
| | 上主絕不將他擲於惡徒之手， | 33 |
| | 審判之日，也不定他的罪。 | |
| 31:24 | 你要等候上主，遵循他的道， | 34 |
| | 他必高舉你，使你承受地土， | |
| | 親睹惡人的殲滅， ^⑧ | |
| 92:8; 約 20:6-7; 依 2:13; 14:13; 則 31:10 | 我見悍勇的敗類，抬起頭來， ^⑨ | 35 |
| | 像一株翠綠的樹，在原地滋長。 | |
| | 我由彼地經過，不料他已不在， | 36 |
| | 我尋覓他，卻沒有尋見。 | |

⑦ 27 節言人避惡之外又應行善，僅僅不勒索別人的物件，還不算是「天主之子」的正義，又當行善，力行超性的善功。誰做了這個，他才堪當安居「聖地」。按聖奧思定說：「聖地」指聖教會或天國而言。良好信友若能以身作則，避惡趨善，末日必蒙天主永遠祝福，賜以長生。

⑧ 32-34 節參閱智 5:1-13：描寫惡徒的懲罰和善人的賞報。

⑨ 35 節有人譯作：「我見惡徒起了驕傲」，今從左肋爾譯：「我見悍勇的敗類，抬起頭來」。

- 37 求你眷顧良善人，注視中正人，
因為慈祥的人，將獲後裔。
38 至於違法的人，必一同滅絕，
惡人的後裔，必遭淪亡，
39 義人的救援，來自上主，
逆境之日，他作他們的營寨。
40 上主扶助他們，解救他們脫離惡人，
解救他們，是因為他們曾依恃他。

第三十八篇 (37)^①

達味受罰，改過自新之後的哀求

- 1 達味的記念歌。^②
2 上主呵！在你震怒中不要責斥我，
在你義憤中不要懲治我。
3 因為你的箭射中我，
你的手壓在我身上。^③
4 因你的盛怒，我身已無完膚；
因了我的罪，我的骨骸，已不安寧。^④
5 我的罪高過我的頭顱，
好像重擔超過我的力量。

① 第38篇與第6篇意義大抵相同，是達味犯罪後，受懲罰時的作品。因此，本篇被列入懺悔詩類，為懺悔詩之第三篇。古聖師們以本篇為吾主耶穌受難的預言詩；聖教會於耶穌受難日（聖周五）與追憶耶穌蒙難時常誦吟此詩。

② 希臘與拉丁兩譯本的標題多附有「安息日」一語，大概本詩多用於安息日之禮儀中（參看總論4：聖詠的題名）。「記念」二字也許即肋24:7中所載的「祭祀」。

③ 3節此句是指達味身患重病；至於他所患何病，不詳。

④ 4節指出病症之來，確非無故，必為曾陷罪惡，故有此罰。

| | | |
|-----------------------------|----------------------|----|
| | 因了我的痴愚， | 6 |
| | 我的傷痕潰爛流膿。 | |
| | 我悲傷，屈身已極， | 7 |
| | 整日憂鬱以行。 | |
| 102:4-6 | 我滿腰是火， | 8 |
| | 我身幾無完膚， | |
| | 我已疲憊，備受壓榨， | 9 |
| | 我的嗟歎就像牝獅的吼叫。⑤ | |
| | 吾主呵！我的企盼在你面前， | 10 |
| | 我的長歎不向你隱瞞。 | |
| 6:8; 31:11; 40:13; 88:10 | 我心跳動，我的氣力捐棄了我， | 11 |
| | 我眼的光也已消失。 | |
| | 我的友好和伴侶，因我的災禍，都避在一旁。 | 12 |
| | 我的親人，也遙遙立着。 | |
| 35:20 | 譏誚和索取我性命的及加害我的， | 13 |
| | 口出謊言， | |
| | 不斷思想詭計。 | |
| 依 53:7 | 但是我，我像一個沒有聽見的聾子， | 14 |
| | 又如一個不開口的啞巴。 | |
| | 我如一個不聽的人， | 15 |
| | 口中沒有辨駁的言語。⑥ | |
| | 上主！我仰望你， | 16 |
| | 吾主吾天主！求你應允我。 | |
| 13:5; 35:19 | 我怕他們因我的失敗狂喜； | 17 |
| | 因我的跌仆自高。 | |

⑤ 9 節不易解釋，我已衰弱，悲苦已極，因了我心的悲怨而嗟嘆。

⑥ 15 節猶言，自知有罪，難免受罰，故安心忍受天主的懲治。

- 18 我幾乎失足，32:5; 51:5
因為磨難我的，時時在我目前。
- 19 我要揭露我的愆尤，
我將為着我的罪憂慮。
- 20 我的仇人，強而有力，109:3-5
許多人無故的憎恨我。^⑦
- 21 以怨報德的與我作對，
是因為我追求正義。
- 22 上主呵！莫要遺棄我！22:12; 35:22
我的天主呵！莫要遠離我！
- 23 吾主，我的救援呵！
求你速來助我！

第三十九篇 (38)^①

生命的歲月，短而且苦 (創 47:9)

- 1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耶杜通。^②
- 2 我曾說過：我要遵循我的道路，免得我的舌頭犯罪。^③ 37:1
幾時惡人在我面前，我使用嚼環勒住我的嘴。^④

⑦ 20 節亦可譯作：「我的仇敵猛烈而活潑；無故惱恨我的人反而增多」。

① 第39篇是聖詠集中最婉轉雅致的哀歌。作期無從考究。也許是作於阿貝沙隆達叛之時。當時有許多人，或其中的一人，目擊聖王以前那樣的熱心敬主，現在卻這樣的受誹謗誣陷，譏刺污蔑，他便對聖王也變了臉，報以冷酷與戲笑。達味懺悔之後，哀求天主寬恕他，且表露他依恃天主的熱忱。

② 耶杜通、科拉與阿撒夫皆是耶路撒冷聖殿中的樂師(參看編上16:41和總論5：聖詠的作者)。

③ 2 節「我要遵循我的道路」一譯作：「我要留意我的言行」。

④ 「我使用嚼環勒住我的嘴」猶謂：惡人無論怎樣詛罵我，戲笑我，我卻處之泰然，若無其者然。

| | | |
|---|--|-------------------------------|
| 耶 20:9 | 我沉靜無聲，即善言也不出口； 然而我的悽楚重新滋生。 我的心在懷中滾沸， 當我靜思之時，炎熱如灼， 我曾用舌頭說：⑤ | 3 4 |
| 102:24-25; 智 2:1 | 上主呵！求你教我認識我的結局和我壽數幾何， 好知道我是如何的易衰。 | 5 |
| 62:10; 73:20; 90:9-10; 144:4; 約7:6, 16; 14:1, 5 | 看哪！我的歲月，手掌可量，⑥ 我的生命在你眼前，宛如虛空， 所有的人皆屬虛無。（休止） | 6 |
| 94:11; 訓 2:22; 6:2,12; 智 2:5; 依 40:7 | 世人行動，一如幻影，他們囂嚷，實屬枉然， 他們所積藏的，不知由何人來承受。⑦ 現今我企盼什麼呢？吾主呵！⑧ 我一切的渴望都在你身上。 求你使我脫離種種罪惡， 別讓我受愚魯者的侮慢。⑨ 我默然不語， 因為是你做的事。 求你摒除你在我身上的重擊， 因你手的猛擊，我便消滅。 你若以刑罰懲治罪人， 你就使他所喜愛的如【衣】被蟲蝕盡。 眾生也不過是個空虛。（休止） | 7 8 9 10 11 12 |

⑤ 4 節言詩人以前保沉靜，默待主命；無奈他的愁思已達最高峰，直至不能再忍，乃開口發言，祈禱上主使他知道人世的空虛和人生的短促。

⑥ 6 節「手掌可量」亦可譯作：「短如手掌」。

⑦ 7 節參看訓 2:18-21; 4:7-8。

⑧ 8 節猶言：「你是我的希望」。

⑨ 9 節「別讓我受愚魯者的侮慢」與 2 節：「幾時惡人在我面前……」皆指達味的一個凶狠的仇敵。

- 13 上主呵！求你俯聽我的祈禱；
 傾耳靜聆我的哀號，
 我流涕時，求你不要裝聾。
 因為我在你面前是旅客，
 是寄居在外的，如同我的列祖。
- 14 求你不要注視我，
 使我在一去不復返之先，得享歡忭。^⑩

119:19; 出 39:13;
 肋 25:23;
 伯前 2:11

約 7:19; 10:21; 14:6

第四十篇 (39)^①

感謝天主的恩德，祈求天主的保佑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 2 我曾耐性地仰望上主，
 他垂顧了我，聽了我的哀呼。
- 3 他由禍坑和污泥中拖出我來。
 使我的腳立在磐石上，穩固了我的腳步。
- 4 他教我的口，謳唱新歌，就是讚揚我們天主的歌曲。
 多人見了，必然起敬起畏，依賴上主。
- 5 依賴上主，不向慕傲慢與趨附欺偽之徒的，才是有
 福的人。
- 6 上主，我的天主呵！你行了許多奇事，
 你向我們所懷的意念，沒有人可以與你比擬。

哀 3:25

18:4; 69:2-3, 15-16;
 71:20; 耶 38:6

52:8

1:1; 箴 16:20;
 耶 17:7

35:10; 139:17-18;
 申 4:34

⑩ 末節頗難領會，故註解也不一致，今按聖熱羅尼莫(St. Jerome)與聖羅伯多貝勒明(St. Robert Bellarmino)二人的譯文譯出。

① 第40篇是達味作於阿貝沙隆威脅他之時。達味既為耶穌的表象，所以本篇亦即吾主耶穌受難的寫照。聖保祿曾將本篇中第7,8,9三節，引為救世主的使命(參閱希10:5-10)。同時也可證明本篇是一首涉及基督的詩。有人以為本篇是在巴比倫充軍後，由數段殘闕不全的詩集成的，不過此說不但不能成立，而且毫無根據。

縱使我要曉諭申述，亦不能勝數。^②

| | | |
|---|--------------------------------|----|
| 50:7-15; 51:18-19; 69:31-32; 希 10: 5-7; 依 50:5; 亞 5:21 | 祭物與素祭你不喜悅，你已通透我耳； ^③ | 7 |
| | 全燔祭品與贖罪之祭又非你所要； | |
| | 那時我便說：你看！我來了； | 8 |
| | 關於我，書卷上都已記載。 | |
| 37:31; 若 4:34; 8:29 | 我的天主呵！我樂意承行你的旨意， | 9 |
| | 將你的律法置於我的心府。 ^④ | |
| 22:23; 26:12; 35:18; 149:1 | 我在盛大集會中，要宣稱你的正義， | 10 |
| | 你看！我沒有封閉我的嘴脣。上主呵！你是知道的。 | |
| | 我沒有將你的正義藏在心中， | 11 |
| | 我已訴明你的忠實和你的救恩。 | |
| | 我在盛大聚會之前， | |
| | 沒有掩飾你的慈愛與你的忠義。 | |
| 61:8; 89:34 | 上主呵！對於我，莫要停止你的憐憫， | 12 |
| | 但願你的慈愛與你的忠信時常保存我。 | |
| 6:8; 38:5, 11; 69:5 | 因為無數的災禍圍困我， | 13 |
| | 我的罪惡抓住了我，我若詳細觀察， | |
| | 比我的頭髮還多，真使我膽戰心寒。 | |
| 22:12; 38:22; 70:2 | 上主呵！求你開恩解救我！ | 14 |
| | 上主呵！速來援助我！ | |
| 35:4; 71:13 | 願那謀圖殺害我生命的，一同蒙受慚愧和恥辱。 | 15 |
| | 願喜歡我遭難的，都惶惶退走。 | |

② 6 節原文頗為難解，作者好似在說：雖然我要比擬你的奇事，但是人世間卻沒有一事能與你的奇事作比。

③ 7 節「通透我耳」猶言使我不能佯聾。無論如何，我也得聆聽天主的訓示。

④ 7-9 三節按聖保祿有下面的解釋：古聖祖按律法所獻的祭物，你是不樂意受納的，因此，我要向你呈上一種永久而完全中悅你意的祭品，那就是我要在十字架上，將我的全身獻給你，作為人類的得救的代價，你所要求的，我都願秉承你的聖意實踐(參閱希 10:5-10)。

- 16 願那些對我說：「呵哈！呵哈！」的，35:21, 25; 達 3:44
 都滿面羞愧驚愕。
- 17 願那些尋求你的，因着你都高興歡樂；35:27; 69:7; 104:1
 那些戀慕你救恩的，都常說：「上主！其受讚美」。
- 18 我是卑微貧窮的人，達 9:19
 然而吾主眷念我。
 你是我的助手，我的救援。
 我的天主呵！求你不要遲延。

第四十一篇 (40)^①

病者的呻吟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 2 眷顧貧苦人的，是有福的，箴 14:21; 德 4:10;
多 4:7-11
 乖運之日，上主必要拯救他。
- 3 上主必保全他，使他生存，在地上將成為有福的人，
 決不將他交於仇人，任其所欲為。^②
- 4 他臥病在床，上主必扶持他，
 他在病中，必使他的病轉危為安。^③

① 第41篇著作時期，有二說：一說謂達味於阿貝沙隆叛亂之時著了這首詩，第10節詩人斥責阿希托費耳的負義，日前尚為聖王的知己好友，幾天以後竟成了出賣聖王的人；一說謂本篇是達味寫於身患重病，求主治療之際。按二者之中，前說較後說更近情理。本詩又是一間接涉及基督的詩，詩中達味所遭，即是耶穌基督蒙難的寫照。

② 3節「決不將他交於仇人」一句原文作：莫將他交於仇人的靈魂（即仇敵的狂怒），因之引伸作「任其所欲為」。

③ 4節現代的瑪索辣原文作第二人稱，而希臘、拉丁、敘利亞三譯本皆作第三人稱，今從之。2-4三節明言達味憐恤了貧苦人，現在他為病魔所纏，極盼也有人來慰問他。「他在病中……」一譯作「他在病中，你必給他鋪床」，用第二人稱。

我曾說：上主呵！求你可憐我，
療治我的靈魂，因為我獲罪於你。^④
我的仇敵用惡言議論我說：
「他何時死？他的名何時才滅絕呢？」
倘有人來慰問我，便口出虛言，
心懷惡意，出去後，便說出來。^⑤
所有惱恨我的人，都低聲誹議我，
設計暗算我。
【他們說】：「他身患怪病，
這臥病的人，已不能再起」。
就是我知心的好友，我素日所依恃，
吃過我飯的，也舉腳踢我。^⑥
上主呵！求你體恤我，
使我起來，報復他們。^⑦
設若我的敵人不向我矜誇，
因此我便知道，你是真喜愛我。
你為着我的忠直，保持了我；
並使我永遠立在你面前。^⑧
上主，以色列的天主，應受讚美，
由千古直到萬世。阿們，阿們。

④ 5 節「療治我的靈魂」一譯「療治我的性命」。但因下面有「因為我獲罪於你」一句，證實了違味的病，是來自罪惡，故此用「靈魂」二字，尤為妥善。

⑤ 7 節猶謂：詩人痛言酒肉朋友的欺偽，甚於約伯的友人（約19:19）。他們的來，並非為着慰勞，乃是為窺視病人是否尚在人世。

⑥ 10 節指於阿貝沙隆騷亂之秋，違味的好友阿希托費耳在其營中（參撒下15:12）。仇敵陷害，尚可忍痛，惟好友悖逆，實令人傷心。新約中吾主耶穌曾引證此節暗示猶達斯（若13:18）。聖師們則以此節責斥犯重罪的人們。

⑦ 11 節猶言叛徒得罪了天主，按照法律應予以懲治和報復，為當然之事。在新約中，卻是絕對嚴禁施行報仇雪恨的。

⑧ 13 節指人無論活多大年齡，終不免不死，違味何能要求天主使他永久立於天主面前呢？學者認為本句含有預言的意味，聖王知道天主已誓許他的後裔世世為王，而基督即為違味的後裔，所以此句暗示基督永久的王位。

◎ 卷二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 卷二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二輯

第四十二篇 (41)

流亡的朋友人企望目睹天主的聖職

將珠璣優美的詞藻歌，交於聖官

天主啊！我的靈魂是聖的

36 頁 61 行 54 字

係 26 句

就像孔雀喝著淚水

我的靈魂渴飲天主，主頌於天主

27 字

我感禱分佈得聖潔

72 頁 96 行 102 字

係 24 句

卷二

當人對我說：「你在那裏？」我笑

【告白】我每讀福音，一用題額天主殿宇的時候，

17 頁 1 頁 3 行

係 12 句

我感禱分佈得聖潔

我感禱分佈得聖潔

我的靈魂渴飲天主，主頌於天主

27 字

等待天主心，因我感禱分佈得聖潔

他是我感禱分佈得聖潔

我的靈魂在我內沈溺

43 頁 60 行

本卷 2 篇的詩，是作者流亡的感傷，著作者在與多少聖潔的靈魂或大家靈魂之間，流連著異鄉人的渴望和哀怨，及在希望中使衣服飄揚起來，滿心為寶來詢問機械，在聖職的祈禱中，靈魂在天主聖心內沈溺，並作了這詩，以誌不忘。本篇或下集第 41 篇，是天主頌讚一首，經過九句在內，是天主頌讚天主，每段末，首句同樣的音節，再重疊一遍，這首題額的感文，可說是一篇下，詩文的慷慨和悲憤，已情傳了聖潔歌，非但在此聖潔歌沒有和歌，聖潔歌使動，轉推深處中的詩人，自然現在聖潔歌，詩常就這聖潔歌的音節，而作。

- (1) 36 頁 61 行 54 字 係 26 句
- (2) 27 字
- (3) 72 頁 96 行 102 字 係 24 句
- (4) 17 頁 1 頁 3 行 係 12 句
- (5) 43 頁 60 行

卷二

第四十二篇 (41) ①

流亡的肋未人企望目睹天主的聖殿

- 1 科辣黑後裔的訓誨歌，交於樂官。
- 2 天主呵！我的靈魂思慕你，
就像牝鹿渴慕溪水。 36:10; 63:2; 84:3;
依 26:9
- 3 我的靈魂渴欲天主，生活的天主；
我幾時方能得見天主呢？② 27:4
- 4 我的淚涕晝夜作我的飲食，
當人向我說：「你的天主在那裏？」的時候。 79:10; 80:6; 102:10;
岳 2:17
- 5 【昔日】我率領顯貴者，一同趨詣天主殿宇的時候，
歡樂的百姓，發出歡呼讚美的歌聲。
我一記起這事，心中就哀傷叢生。③ 122:1; 哀 3:20;
約 3:24
- 6 我的靈魂呵！你為何心亂？為何在我裏面煩悶？
等待天主吧！因我還要稱讚他，
他是我面容的拯救者，是我的天主。④ 62:6
- 7 我的靈魂在我內懊惱， 43:3; 68:17

① 第42篇的作者是肋未族科拉的後裔。當作者在阿貝沙隆窘迫達味或充軍異國之時，遭逢了異邦人的逼迫和譏誚。及至作者率領民眾復歸聖地，滿心渴望恭詣聖城，在聖殿虔行膜拜，服事天主，當時心機煥發，遂作了這詩，以誌不忘。本篇與下篇第43篇原文原作一篇，經後人分為兩篇；原文詩文分為三段，每段末，皆有同樣的疊句。再者第43篇，並無標題，由此更可證實是一篇了。詩文的嫺雅和熱忱，已博得了教內教外所有文學家的愛好和欣賞。聖奧思定說：科拉後裔中的詩人象徵現在聖教會，時常熱切企望父家的福樂。

② 3節猶言「我何時能歸國和進入聖殿，如昔日一樣的朝拜天主呢？」諸聖多次誦吟此句，表示他們渴望天父的熱忱。

③ 5節因經文殘闕，致使譯文各有不同。

④ 本篇6,12兩節，和43篇的5節，均是疊句。「他是我面容的拯救者」亦譯作「他是我的拯救者」，或「因他的笑容扶助我」，或「是使我面帶微笑的拯救者」。

- 因為我從約但地，從赫爾孟嶺，從米則阿爾山，
追念着你。^⑤
- 32:6; 69:3; 88:8;
納 2:4 你的飛泉一發巨響，深淵與深淵相呼應， 8
你的洪濤巨浪，都由我的身上漫過。^⑥
- 上主晝間顯示他的仁慈， 9
黑夜我要歌頌他，禱告賜我生命的天主。
- 18:3 我將要向天主說：我的磐石，你為何遺忘了我？ 10
我為何因仇敵的欺壓，時常懊喪地徘徊呢？
- 岳 2:17; 米 7:10 我的仇敵辱罵我，敲碎我的骨骸， 11
而且不住的向我說：你的天主在那裏？
- 62:6 我的靈魂！你為何心亂？為何在我裏面煩悶？ 12
等待天主吧！因我還要稱讚他，
他是我面容的拯救者，是我的天主。

第四十三篇 (42)^①

- 119:154 天主呵！求你為我伸冤，向不仁者之民為我辯屈；^② 1
救我脫離不義與欺偽之徒。
- 賦我勇力的天主呵！為甚麼拒絕我？ 2
我為何因仇敵的欺凌，時常帶着哀痛行走呢？

⑤ 5節「赫爾孟」山嶺位於加里肋亞東北，即約但河之發源地。「米則阿爾 Mizar」是赫爾孟山嶺之一小山。故拉丁譯本有「小山」一語。人登赫爾孟山嶺，可遙見猶太全境，故詩人言：「從米則阿爾山，追念着你」。

⑥ 8節「飛泉」、「洪濤」、「巨浪」皆指流亡異國的種種苦辛。愁苦之來，滔滔不絕，如波濤似的前起後擁，如深淵跌入深淵般的互相呼應。

① 第43篇的體裁及內容分析，請參閱前篇註1。

② 1節「不仁者之民」指阿貝沙隆一黨的人或外邦人。

- 3 願【主】現露你的光輝與你的忠義； 27:1; 57:4; 61:3;
好使它們引導我，帶我到你的聖山，進你的住所。③ 122:1
- 4 我要到天主的祭壇， 63:6; 81:3; 108:3
到我最忻悅的天主面前。
我要鼓着琴，歌頌你，天主，我的天主！
- 5 我的靈魂呵！你為何心亂？為何在我裏面煩悶？ 62:6
等待天主吧！因為我還要稱讚他！
他是我面容的拯救者，是我的天主。

第四十四篇 (43)

國難方殷之秋，作者追求天主速施救援

- 1 科辣黑後裔的訓誨歌，交於樂官。
- 2 天主呵！我們親耳聽見，我們的祖先也曾向我們 78:3; 申 4:9;
述說過， 撒下 7:22-23
昔日你在他們時代，所作的偉業。②

③ 3節「光輝」與「忠義」，照字而講，是指天主的兩種德能。不過照聖經的深意講，是指耶穌為世界的光明（參看若 8:12）。並為天主聖父的忠實證人（默 3:14）。聖奧思定說：「住所」、「聖所」及「高山」皆指聖教會而言。詩人的長歎、渴望和耐勞，暗示世界上的聖教會，因她淨配的忠實與光明，追慕天上父家的怡園。

① 第44篇是作於以色列遭逢痛苦之際，字裏行間都是陳述國運險厄的情況。至於所說的危機是發生在何時代，學者的主張，殊不一致。有人以為是寫於巴比倫充軍時期，有人認為是作於瑪加伯時代，亦有人說是寫於亞述王散乃黑黎布攻擊希則克雅之時，而瓦加黎則主張本詩是熱心君王約史雅死後的產物。總觀上述，第三種意見更覺可靠。希則克雅捍衛真教，廢除丘壇，毀滅偶像，削平煽動民心的巫者。他時常遵循生命，一生受盡他人的欺凌陷害。本詩的禱詞婉轉哀怨，頗與約伯傳同。

② 按出 10:2; 12:26 及申 4:9; 6:7，天主訓令百姓的首領，務要將天主昔日所行的神蹟，傳給他們的後代子孫。本詩又將聖祖昔日的偉業與目前的危機，在行將亡國的以色列人民面前，和盤托出。

| | | |
|-----------------------------|------------------------------|----|
| 78:55; 申 8:17-18 | 用你的手將外邦驅走，卻培植了他們。 | 3 |
| | 你虐待異族，卻使他們得以振興。 ^③ | |
| | 他們佔領了地域，不是依憑自己的刀劍， | 4 |
| 47; 蘇 24:12; 歐 1:7 | 使他們戰勝的，也不是他們的手臂； | |
| | 是你的右手，你的膀臂， | |
| | 和你儀容的光輝，因為你喜悅他們。 | |
| 145:1; 出 17:11 | 天主呵！你是我的君王， | 5 |
| | 是你奠定了雅各伯的勝利。 ^④ | |
| 20:2; 60:14 | 依仗你，我們曾制勝了我們的敵人， | 6 |
| | 因你的名，我們曾踏碎了我們的對手。 | |
| | 我不依恃我的弓矢， | 7 |
| | 我的劍也不能解救我。 | |
| | 是你救我們脫離我們的仇人。 | 8 |
| | 使忌恨我們的，蒙受羞辱。 | |
| | 我們曾整日依仗天主自詡。 | 9 |
| | 曾時常頌揚了你的名。（休止） | |
| 60:12 | 可是，現在你丟棄了我們，使我們備受恥辱， | 10 |
| | 不與我們的軍隊出發， ^⑤ | |
| 肋 26:17; 申 28:25 | 你反使我們由敵人面前轉身潰走。 | 11 |
| | 任憑惱恨我們的，肆意劫奪。 | |
| 肋 26:33; 申 28:64; 羅 8:36 | 看我們如當宰割的羣羊， | 12 |
| | 使我們逃亡列國。 | |

③ 3 節「他們」指以色列民族先祖而言。天主曾將客納罕人逐出國境，將巴力斯坦歸還以色列民（參閱若蘇厄書）。

④ 5 節「雅各伯」即以色列民，所以言雅各伯者，是因為雅各伯是十二支派的先祖。而以色列民族即由十二支派而來。「你是我的君王」在別處每用複數（我們），而本句則使用單數（我）；推其原因，或為希則克雅個人的口氣，或為詩人代表民眾之言。

⑤ 10 節猶言古人爭戰，如自己失敗，則其神亦被稱為戰敗之神；反之，如獲勝利，則其國神，即被稱為勝利之神。天主始終沒有戰敗，他的百姓如遭逢失敗，這是天主故意離棄自己的百姓；這種離棄是暫時的，而不是長久的；是教戒他們，警告他們，使他們覺悟，天主之外，沒有救援（參閱加下 6:12-17）。

- 13 你以賤價，出賣你的子民，
貿易之所得，並沒有增多你的財富。
中 32:30; 依 52:3
- 14 使我們遭受鄰國的嘲諷，
受周圍我們者的譏刺嗤笑。
79:4; 123:3
- 15 使我們成為異邦的話柄，
叫異民向我們搖頭。
64:9
- 16 我的污辱終日在我目前，
羞恥籠罩了我的臉，
- 17 都是為着貶責侮慢者的聲音，
和仇人及報仇者的緣故。
- 18 這一切都來到我們身上，
雖說我們沒有忘記你，
也沒有違犯與你所訂的約。
- 19 我們的心沒有退縮，
我們的腳步，也沒偏離你的道，^⑥
- 20 可是，你在有野狗的荒野，壓傷我們，
以死亡的蔭影蓋住我們。
依 34:13; 耶 9:10
- 21 假使我們忘了天主的名，
或向異神舉手；
- 22 天主豈能不稽查這事麼？
因為他是洞識人心機密的。
139:1-3; 耶 11:20
- 23 我們為了你，整日受人宰割，
他們將我們看成待殺的羣羊。^⑦
巴 3:3; 羅 8:36
- 24 吾主呵！求你醒來，為何依舊沉睡呢？
求你興起，不要永遠予以擯棄。
74:1; 79:5; 80:5;
83:2; 89:47

⑥ 19 節言除希則克雅與約史雅時期外，以色列民族不能向天主自負的說：「我們的腳步，也沒有偏離你的道」。因為兩位君王皆努力消除偶像與丘壇，而致力於一個純正天主宗教——純正「雅威」主義——的重建。

⑦ 聖保祿引用 23 節這句話來說明聖教會初期信徒所遭逢的欺凌（參看羅 8:36），聖教會引用這句話來稱揚殉道諸聖。聖熱羅尼莫稱之為「殉道者的歌」。

| | | |
|-------------------|---|----------|
| 10:11-12; 約 13:24 | 你為何掩面， 不顧我們的逆境和窘困？ | 25 |
| 7:6; 119:25 | 我們的靈魂，伏至塵垢， 我們的肚腹緊附地面。 求你起來，扶助我們， 因你的慈愛搭救我們。 | 26 27 |

第四十五篇 (44)^①

耶穌與聖教會——他的淨配——的祝婚歌

| | | |
|------------------|--|---|
| 60:1; 69:1; 80:1 | 科辣黑後裔的訓誨歌，又名愛情歌，交與樂官， 調用「百合」。 | 1 |
| | 我的心湧溢雅言， 我向王傾吐我的讚頌； 我的舌像敏捷書記的筆。 ^② | 2 |

① 第45篇的內容而論，的確是一篇婚歌；新郎是誰，新婦又是誰，論者不一。第13節上提到左蘭——提洛女子。所以一些詮釋聖經的學者們，以為本詩是達味族系的君王與提洛女子結婚的婚歌。有人以為是阿哈布與依則貝耳或約蘭與阿塔里雅結婚的婚歌（列上16:29-31；列下8:16,25-26），不過這種臆測令人會發生疑問的：假使本篇為一平凡俗人的賀婚詩，如何能將它納入正經篇籍中呢？學者中有許多以為本篇是撒羅滿與提洛女子的祝婚歌，詩人蒙天主特殊的燭照，藉猶大君王的大婚，來預表默西亞與聖教會之結合。這種詮解，以為本篇只是間接暗示基督與聖教會的結合；然而聖教會大多數聖師和學者們，以為本篇是一直接預言基督詩。這樣說來，新郎便是耶穌，新婦便是聖教會了。如果再翻翻以色列民族的歷史的記載，更顯明的證實了本篇是一直指默西亞詩。舊約往往以夫婦間互相愛戀之情，表明闡釋天主與選民間的思慕之情（參閱出34:15；依54:5；耶2:2；則16:8；歐1:1-3）。在新約上，這種觀念尤為卓著（參閱瑪9:15；弗3:2）。耶穌的前驅若翰說：「有新娘的是新郎；新郎的朋友，侍立靜聽，一聽得新郎的聲音，就非常喜樂；我的喜樂已滿足了。」（若3:29）耶穌基督曾以新郎自居，以聖教會為新婦，並以婚姻指天國（參閱瑪22:1-14；25:1-13；弗5:23；默19:7；21:2）。本詩的許多地方與雅歌相類似，可說本詩是雅歌的大綱。

- 3 你比世人尤覺佳美，
你的脣流露嬌豔：
為此天主永遠向你祝福。^③ 歌 5:10-16
- 4 大能者呵！腰間要佩上你的刀，
就是你的榮譽和尊威。 21:6
- 5 願你為着忠實、慈愛和公正，乘車前往，行程順遂。
你的右手教導你許多奇事。^④
- 6 你的利箭，射中王敵的心，
萬民傾覆在你以下。^⑤
- 7 天主呵！你的御座，永久無窮；
你秉國的權杖，是公正的權杖。^⑥ 希 1:8-9
- 8 你愛慕正義，憎恨罪惡，
為此天主，你的天主用歡愉之油敷你，勝過你的
伴侶。^⑦

- ② 2節可作全詩的序言。「湧溢」吐露之意。詩人情意頗覺懇摯，洋溢胸懷，故不能不將內心所懷之美詞，發諸筆端，故自謂他的言語如書寫流利的妙筆。
- ③ 3節猶言耶穌與聖教會互愛的程度與奇妙，是誰也不能說得出，描得來的。聖奧思定說：耶穌是十足美麗的新郎，在聖母無瑕懷抱中時，美麗無比，在馬槽中與納匝肋家庭中，美麗絕倫，在宣示福音，施行神蹟時，亦美麗超群；在苦架上，更覺美麗無比；在復活和坐在天父右邊時，更是美麗絕倫，誰不思慕十足美麗降生的天主呢？
- ④ 4-5節指出他非但是全備美麗，而且是聖教會的「大能者」淨配。他的聖言、光耀和尊威，就是他腰間佩帶的利劍。他的忠實、慈愛、公正與猛晉，便是他所乘的車。他是勝利者，他的右手，行過奇異的事。
- ⑤ 6節「你的利箭，射中王敵的心」，「萬民傾覆在你以下」等都暗示基督神國力量，與福音內在潛力。4節「大能者」即英勇的君王，他的訓示便是他的「利箭」。按希伯來書4:12記載：「天主的話確實是生活的，是有效力的，比各種雙刃的劍還銳利，直穿入靈魂和神魂，關節與骨髓的分離點，且可辨別心中的感覺和思念。」吾主克服萬民非為施行壓迫，而為使他們的生命充實美滿。
- ⑥ 7節猶指這位新郎，不獨是英雄，是君王，又是天主。他的寶座永久無替。他的聖教會繼續他拯救人類的神聖工作，直到世界末日。
- ⑦ 8節即謂：「降生之主呵！你的天父以歡樂的油敷了你，使你優美勝於你的伴侶；使你超越天神與人類。」耶穌的人性勝過天神與人。天父所以派遣天主聖子降世，是因

| | | |
|---------------------------|----------------------------------|----|
| | 你的服裝都帶有沒藥、沉香和肉桂的郁馥； ^⑧ | 9 |
| | 象牙宮中的絃樂之聲，使你快心。 | |
| | 君王的女兒們都來迎接你。 ^⑨ | 10 |
| | 王后佩戴敖非爾的金飾，立在你的右邊。 ^⑩ | |
| 創 12:1; 蘇 24:2; 則 16:3 | 女兒！你聽，你看，你側耳諦聽！ | 11 |
| | 你要遺忘你的民族，和你的父家！ | |
| | 君王羨慕你的嫵雅， | 12 |
| | 因為他是你的主，你當崇拜他。 | |
| 72:10-11; 依 60:5 | 左爾的女子前來獻禮； | 13 |
| | 民中的富者瞻盼你的威儀。 | |
| | 宮中的王女，絕然華麗， | 14 |
| | 他的上服是金【絲】織成， | |
| 則 16:10-13 | 身上穿着錦繡的長衣，被帶到王前； | 15 |
| | 作陪的處女和她的女友，也被引至你面前， ^⑪ | |

為只有降生的聖言，能齊全的光榮天主，因他、同他、在他，聖教會方能光榮聖父。聖保祿曾引證這些話，說明耶穌是天主子。基督君王瞻禮日的彌撒序言中說：「你（聖父）曾以歡喜的油膏敷了你的惟一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司祭，普世之君王，叫他於刑架的祭壇上，奉獻自己，做無玷與和平的犧牲，完成救贖人類的妙工，使一切受造物屬自己的權下，將永久普遍之國，即真理生命之國，聖德寵愛之國，正義愛情與和平之國，交於你無限尊威之下……」。

⑧ 9 節「郁馥」指耶穌妙身的德能。

⑨ 10 節「都來迎接你」依原文應作「在你貴妃之中」，今依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修改。

⑩ 「王后」指聖教會而言。下節詩人勸勉她不要記念她的民族和父家，要她離開舊約的「局部主義」(Particularism)，專心聆賞聽、瞻盼和崇拜他的王。聖教會為秉行自己的使命，便向世界上所有人類，宣佈她夫君的福音，請萬民都來朝拜天主；因為人類在天主眼中，沒有言語、國籍和種族的區別(參閱羅 2:11)。王后亦暗示聖母，天上之母皇，立在耶穌右邊，時時為我輩祈求，所以聖教會在聖母瞻禮日，多誦念本詩，以示頌美。

⑪ 13-15 節「左爾的女子」即提洛女子、民中的富者和作陪的處女，三者皆指敬奉真教的異國。她們如王后一樣，穿着各色的服裝，在言語和習俗上雖有不同，然而她們卻敬奉同一的真主，領受同一的聖神，有着專一的愛德，向着同一的目標。她們在歡樂舞蹈中，被帶入耶穌君王的宮庭。

- 16 於歡樂鼓舞中，
他們被引導，進入王宮。
- 17 你的兒子們，將繼續你的先祖；
你要立他們在地上為王。^⑫ 創 17:6; 35:11
- 18 我要使你的名，垂留萬世；
萬民也要永遠讚美你。^⑬ 依 60:15; 61:9;
62:2, 7

第四十六篇 (45)^①

天主與我們相偕

- 1 科辣黑後裔的歌、交與樂官，歌以女音。^⑫
- 2 天主是我們的避難所和威力，
憂患時，必惠然予以扶持。^⑬ 61:4; 依 33:2
- 3 因此，地雖震動，山雖移至海心，
我們卻無所畏懼。 75:4; 約 9:5-6;
依 24:18-23;
54:10
- 4 縱使海水澎湃翻騰，巨濤猛擊，
山雖因海浪而戰兢；我們依然毫不驚惶。（休止） 36:8

⑫ 17 節新娘的後裔，被她(新娘)立為世界之王，繼續她祖先的偉業；此言替代舊約列祖而治世的宗徒們，他們地位的尊高，將與君王並駕齊驅。

⑬ 因為是天主作了這事，使降生的惟一聖子，救贖了我們，將我們選為他的「新民」。所以詩人願意同我們一心一德的永遠記念他的名，讚頌他，直到無窮。

① 第46篇與第47和48兩篇，大意相同，皆是敘述以色列所遭遇的患難。厄運發生在何時，無法考究。有的聖經學者認為本詩，是寫於撒乃黑黎布佔領巴力斯坦之時(參看依36章)；亦有以本詩為北國以色列與阿蘭締結盟約，齊攻猶太國時的產物(參閱列下16:5-9)；更有人以為是約沙法特王時作品：當摩阿布人，阿孟人，以及其他許多的民族，共同謀劃攻擊猶太人(編下20章)。作者用這三篇詩辭，尤其是第47和48兩篇，來激發百姓的勇猛；並啟示他們，天主是以色列的救主。

② 標題「歌以女音」或作「調用女音」(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2 節「惠然予以扶持」照字面應作：「他是容易尋見的」；或作：「他容易俯允人的祈求」。

| | | |
|------------------------------------|--|----|
| | 「萬軍的上主，與我們相偕； 雅各伯的天主，是我們的保障。」 ^④ | |
| 87; 創 2:10 | 河水的支流，悅樂天主的城市； 因為至高者祝聖了他的居所。 ^⑤ | 5 |
| 列下 19:35; 依 17:14 | 天主居於其中，城不致震動； 於黎明時，天主必予以援助。 | 6 |
| 29; 依 33:3 | 異民擾亂，列國震蕩； 【天主】一發聲音，遍地搖撼。 | 7 |
| 依 7:14; 8:10 | 「萬軍的上主，與我們相偕； 雅各伯的天主，是我們的保障。」(休止) | 8 |
| | 請你們來看，上主的化工， 看他在地上所做的奇事。 | 9 |
| 76:4; 依 2:4; 則 39:9-10 | 他息滅戰禍，直達地角； 他折斷弓矢，擣碎鐵槍，焚盡車甲。 | 10 |
| 59:14; 83:19; 申 32: 39; 則 12:16 | 你們罷休吧！你們要認識我是天主， ^⑥ 比萬民更尊高，較大地更優越。 ^⑦ | 11 |
| | 「萬軍的上主，與我們相偕； 雅各伯的天主，是我們的保障。」(休止) | 12 |

④ 3-4 兩節描述天翻地覆的紊亂，是指示敵方佔領軍的危機。

⑤ 5 節猶如樂園地堂因河水被稱為「青翠碧綠」；同樣耶路撒冷聖城中有天主的殿宇，被稱為美妙神聖的住所。天主居於殿中，亦可說是居於聖城之中。耶路撒冷預表聖教會；天主常居於聖教會內，所以信徒們不論如何遭受磨難，惡類不論如何猖獗，他們——信徒——總不畏懼。

⑥ 11 節「你們罷休吧！」言惡類進攻聖京，與其固執已見，徒勞無益，無寧停止妄想，認識雅威是真實的天主。

⑦ 「萬民」指外邦人而言。「大地」即巴勒斯坦聖地。本篇，尤其是本句，暗示上主將使人類都認識他，即在默西亞時代，諸凡帶有身軀的人類，都要目睹天主的救恩。

第四十七篇 (46)^①

向萬有的君王謳唱凱歌

- 1 科辣黑後裔的歌，交與樂官。
- 2 萬民呵！你們要鼓掌歡慶！
向天主用歡愉的聲調呼喊！
89:16; 索 3:14-15
- 3 因為上主是至高的，是可畏的，
他是全地的大王。
95:3; 出 15:18
- 4 他使萬民降服在我們以下，
使萬邦歸順於我們的腳下。
2:8; 依 52:7;
- 5 他為我們揀選了我們的基業，
即他所愛的雅各伯之榮耀。^② (休止)
依 58:14
- 6 天主上升，有呼聲相送，
上主上升，有角聲相從。^③
24:7-10; 68:19;
89:16; 98:6;
戶 23:21
- 7 你們要向天主頌揚，頌揚！
要向我們的王頌揚，頌揚！
- 8 因為天主是全地的王，
你們要技巧的頌揚。^④
- 9 天主統治萬國，
天主坐在他的聖寶座上。
72:11; 93:1; 耶 10:7

① 第47篇與前篇46和下48篇互相聯繫。天主使百姓脫離大難，又將聖地交還，做他們的基業，眾百姓高興地將約櫃，送入聖殿，這就是天主在萬民之上所得的凱旋。天主的王權，不僅限於以色列國境，即將來整個世界，都要歸順崇拜天主。這偉大的事實，在救世主降世的時節，必要實現。聖教會特選此篇為耶穌升天瞻禮所用聖詠之一。

② 5節指昔日天主揀選以色列民，將容納罕福地交給他們。現為仇敵所佔有，天主使以色列戰勝他們，重將福地交還給他們。

③ 若願上升，須先下降；須知6節暗示耶穌基督降世救人，戰勝魔鬼罪惡與死亡，完成了他覺世覺人的救世工程，然後輝煌的直升天國。

④ 8節「你們要技巧的頌揚」或作：「你們要用動心的歌曲頌揚」。

89:19; 出 3:6;
厄上 6:21;
艾補錄丙 6;
依 2:2-4;

萬民的君王聚集，要作亞巴郎天主的民族。⑤
因為世界的盾牌，是屬天主的。他為至高。⑥

10

第四十八篇 (47) ①

頌揚救護耶路撒冷的天主

科辣黑後裔的詩歌。②

1

96:4; 99:2; 145:3

上主本是尊大，在我們天主的城中，
在他的聖山上，應受絕大的讚美。

2

50:2; 76:3; 78:69;
依 14:13;
哀 2:15;

熙雍山，大王的城，在北面壯麗的聳出，為全地
所喜愛。③

3

天主在其宮中，
自顯為穩固的保障。

4

民 5:19

看哪！眾王集會，
一同前來。

5

依 33:3

他們一見驚駭，
倉皇逃遁。

6

出 15:14; 耶 4:31

恐懼在那裏抓住了他們，

7

【所受的】痛苦，就像分娩的產婦；

依 2:16; 60:9

就如東風擊沉塔爾史士的船隻。④

8

⑤ 10 節「萬民的君王聚集，要作亞巴郎天主的民族」一譯為：「萬民的君王與亞巴郎的子民一同聚集」，猶謂「外邦人民也要沾得亞巴郎的祝福。」(參看創 15:1)。

⑥ 末節「盾牌」即元首，保護者之謂。

① 第 48 篇的體裁及內容分析，請參看詠 46 篇註 1。

② 標題：希臘與拉丁通行本有「安息日之第二日」。大概本篇為某種禮儀的習用詩(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3 節「為全地所喜愛」一作「它使全地歡騰」。所謂「北面」，是指遠離人世最幽深之地而言(參看依 14:13)。

④ 8 節「塔爾史士的船隻」本詩並無海戰的記述，所謂「船隻」，是指列進攻聖城的武

- 9 在萬軍之上主的城中，在我們天主的城中，
我們所見的，正如我們所聞的；天主必堅固它，
直到永遠。^⑤（休止） 87:5
- 10 天主呵！我們在你的殿中，
默念你的仁慈。
- 11 天主呵！你受的稱讚，
正如你的名，直到地極；
你的右手充滿正義。^⑥ 113:3; 拉 1:11
- 12 因了你的審斷，熙雍山應當愉樂，
猶大的女子們，應當歡躍。^⑦ 97:8
- 13 你們應當周遊熙雍，
四周環繞，計算它的堡壘。 122:3; 依 26:1; 33:20
- 14 細心觀察它的外郭，巡視它的官邸，
為傳給後代，^⑧ 22:31; 71:18;
147:13-14
- 15 因為這偉大的天主，
永世是我們的天主，
始終引領我們，脫離死亡的險惡。^⑨ 23:3; 90:1; 102:28

器而言。天主壓服他們的傲慢，猶如風波之擊沉船隻。塔爾史士（Tarshish）可能是指今西班牙（Spain）西南著名的口岸。

- ⑤ 9節是說以色列民，深信他們必親見上主的拯救，因為天主在昔日已拯救了他們的列祖。
- ⑥ 聖師們均認11節一句是指默西亞所建立的天國。在這神國中，天主的名備受人類的讚揚，直到世界窮盡。
- ⑦ 12節「猶大的女子們」指猶大的其他城邑。
- ⑧ 14節言耶路撒冷受着天主的維護，毫無損害，故詩人邀請人民細心觀察，巡視熙雍，使他們將偉大的神蹟，傳給他們的子孫。
- ⑨ 末節「脫離死亡的險惡」一句，恐屬於49篇之標題，即「歌以女音」或「調用女音」；希臘與拉丁通行本作：「直到永遠」；而瓦加黎司鐸以為本句是音調之名，作「歌以死亡之詞」。

第四十九篇 (48)^①

富貴人的享樂是空虛的

科辣黑後裔的歌，交與樂官。

1

箴 8:4

萬民呵！你們諦聽這事；

2

世上所有的居民，你們側耳靜聽，

諸凡庶民縉紳，富者和貧者，

3

都要靜聽。

78:2

我的口要說智慧的言語，

4

我的心要想高深的道理。

我要側耳諦聽箴言，

5

我要鼓琴以解謎語。^②

厄運之日，攻擊者的罪惡圍困着我，我何必害怕呢？

6

約 31:24; 箴 101:5;
11:14; 耶 9:22

這些依仗自己財產，

7

自誇錢財富裕的人，【我為什麼要害怕他們呢】？

則 7:19; 瑪 16:26;
羅 3:24

噫！無人能解救自己，能夠受得救恩，^③

8

誰都不能將贖命的代價，還給天主。

他們生命的代價，雖說昂貴，

9

但是終覺不足，

① 第49篇的內容與箴言略同，為一訓誨歌。原文殘闕不全，希臘譯文難解之處實在不少；至於拉丁譯本也有許多地方，相當費解；今根據郝爾根、左肋爾、和瓦加黎三人之說譯出。本詩對人身後問題，確有一大進步：昔日以色列人民相信人死後，無論善惡智愚，賢與不肖，皆降至陰府（「協教耳」Sheol即死亡之所），那裏沒有賞罰的區別；本詩對於人類身後應得的酬報，則予以清晰的答覆。16節義人這樣說：「但是，天主將解救我的靈魂，脫離地獄的權力，因為他要拖出我來」。對於惡人有如是的記載：「他（的靈魂）終必回到他祖宗那裏，永遠不見光明」（20節）。由此可知「協教耳」有二：一為地獄，一為亞巴郎的懷抱。古時聖經學者也注意到這一點，故某一舊抄本於本篇聖詠開首寫着De divite Purpurato et Lazaro paupere（紫紅袍富翁與窮漢拉匝祿），作為本篇的要旨（參考總論8：聖詠中的神學）。

② 4-5兩節詩人自覺有天主的默示，所以言辭間，含有嚴肅氣色。

③ 8節「無人能解救自己」有譯文作：「一人總不能解救自己的弟兄」。「弟兄」二字為無定代名詞。

- 10 誰都不能永久生活，
不見死亡。^④ 39:7
- 11 他將目睹智者的死，又要見痴人和畜類的人，
一同滅亡，
將自己的資產留給他人。^⑤ 訓 2:16; 德 11:18-20
- 12 他們曾以自己的名稱自己的園地。
現今他們的墓塋，卻做了他們永久的住宅。
做了他們萬代的居所。^⑥ 訓 12:5
- 13 人不能久居富貴，
就如那待宰的畜類。 訓 3:18-21
- 14 這是他們的道路，這是他們的企望，
是愛好自己命運者的終結。^⑦（休止）
- 15 他們如同羣羊被推進陰間，
死亡將作他們的牧者。 55:16; 73:20
清晨時節，義人必要控制他們；
他們的面容要憔悴，
陰府是他們的住所。^⑧
- 16 但是，天主將解救我的靈魂，脫離地獄的權力，
因為他要拖出我來。（休止） 16:10; 73:24
- 17 當着別人發財，家室增榮的時候，莫生妒心；

④ 9-10 兩節，頗難詮釋。或作：「使他恒久生存，不見喪亡，因為他們（惡人）生命的估價過高，只有永久罷休」；意謂：富貴人雖用他們豐富的財帛，作為免死的代價，不睹墳中的腐朽，然終不能達到目的地。他們的代價，不論如何高貴，終不足以贖回自己的命運。

⑤ 11 節謂善人惡人的死，表面上是一樣的，都不能帶去什麼。

⑥ 康博士 (Z. Kahn) 將 12 節譯為：「他們的心在想：自己的居室是長期的，住宅是永久的，將自己的名字稱為自己的別墅」。本句是意譯，而非逐字譯出。

⑦ 14 節或作：「這是他們的道路，這是他們的企望，但是他們的後人，還盛稱他們的言語」。

⑧ 希伯來文抄卷此處由第三人稱改為第二人稱，目的是使讀者能將本句的話語，作為自己的訓戒。

- 德 11:18-20;
弟前 6:7 因為他死的時候，不能帶去什麼。 18
他的財產，也不能跟他同去。
他在世活着的時候，曾向自己祝福【說】： 19
「你若興隆，人必誇讚你」。
- 創 15:15;
約 10:21-22 他終必回到他祖宗那裏， 20
永遠不見光明。
- 訓 3:18 坐享富貴而不覺悟的人， 21
正如那任人宰殺的畜類。

第五篇 (49) ①

應當怎樣熱誠地恭敬天主

- 申 10:17; 蘇 22:22 阿撒夫的歌。 1
大能者天主上主，訓令招呼天下。②
從日出直到日落。
- 48:3 從全美的熙雍中，我們的天主已經發光。③ 2
97:3; 101:2; 依 63:19;
64:1; 達 7:10 我們的天主要來，再不緘默； 3
在他面前有烈火燃燒，
在他四周有暴風吹起。
為審斷他的百姓， 4
他招呼上天下地【說】：

① 第50篇是阿撒夫的歌。他原為肋未人，與達味同時（編下29:30）。按編上16:4的記載，他是聖殿中的樂師；他不但著了許多詩歌，且設立樂府，栽培許多弟子。他的弟子所作的詩詞，多偽託他的名字（參閱總論5：聖詠的作者）。

② 1節「大能者天主上主」是表示天主的神聖與他的尊威。按景教碑稱天主為「至尊」、「天尊」。拉丁通行本作：「萬神之主」（Deus deorum）。

③ 歷來聖經學者對於2節一句，各有見解。照希伯來文法可作：「天主從熙雍山顯出自己的全美。」今從聖熱羅尼莫與其他許多學者。

- 5 為我聚集那些以犧牲同我立約的信義者。^④ 出 24:4-8
- 6 諸天揭露他的正義， 19:2; 97:6
因為天主是審判的執行者。（休止）
- 7 我的民呵！你要聽我的話，
以色列呵！讓我勸戒你。
我是天主，是你的天主。
- 8 我並不因你的祭品譴責你， 40:7; 51:18; 69:32;
亞 5:21
因為你的全燔之祭，常在我面前。
- 9 從你的家裏我不攫取牛犢，
從你的圈裏也不拿取出羊；
- 10 因為林中的野獸，
牧牲山上的畜類，都是我的。
- 11 天上的飛鳥，我都認識；^⑤
田間的動物，也是我的。
- 12 我若饑餓，決不向你告訴， 24:1
因為大地與其間所有，全是我的。
- 13 我豈能吃牛犢的肉，
喝牡羊的血？
- 14 你們向天主要以讚頌做奉獻， 69:31; 119:108;
戶 30:3; 歐 14:3;
希 13:15
又要向至高者還你們的誓願。
- 15 艱苦的時候，要向我呼籲； 77:2
我必拯救你，你也要光榮我。
- 16 但天主對惡人說：你怎麼敢傳述我的律例， 羅 2:17-24
口中朗吟我的約呢？

④ 5節「信義者」即「虔敬我的人」，因為他們亦有可譴責之處，故此也列入被聚集之數。亦有以「信義者」暗示司祭者。

⑤ 11節「天上的飛鳥」原文作「山上的飛鳥」。今從希臘、敘利亞與「塔爾古木」(Targum, Pl. Targumin) 諸譯本。按「塔爾古木」，即用阿拉美語(Aramaic)所譯之舊約全書。

其實，你惱惡教導，17
 將我的話，拋擲不顧。
 你見了賊竊，便與他奔走；18
 與行姦淫的人，又為夥作惡。
 你信口惡言；19
 你的脣舌，造謠生事。
 你坐着譏諷你的弟兄，20
 誣陷你親母的兒子。^⑥
 你做了這事，我緘默無語。21
 你想我同你一樣麼？
 我要訓誡你，並將這事置於你目前。
 9:18; 申 32:39 你們忘記天主的，要澈底覺悟，22
 免得我裂傷你們，而無人搭救。
 91:16; 119:108 凡以稱謝天主為祭的，他必光榮我。23
 行路端莊的，我必導領他得見天主的救恩。^⑦

第五十一篇 (50)^①

箴 20:9

天主！求你憐憫我罪人！

達味的歌，交於樂官。1
 撒下 11:12 當他與巴特舍巴同居以後，先知納堂到他面前之時。2
 天主呵！求你按你的仁慈，憐恤我；3
 照你豐厚的慈悲，祛除我的愆尤。

⑥ 20 節「弟兄」按希臘語不常指嫡親的兄弟。「你親母的兒子」，則常指嫡親的弟兄。
 ⑦ 23 節「我必導領他得見天主的救恩」即言：我必使他享受天主的救恩。為取得天主的救恩，只要我們恪守職責，互愛互助，行路端莊，上愛天主，下愛世人。
 ① 第51篇的標題，將詩人作詩的原因，很清楚的寫出，使人讀了，一目了然；然而作者內心的熱情與謙虛的愧悔，不是人所易領悟的。聖教會所用的懺悔詩中本篇列為第四篇。至於達味犯罪的經過，請看撒下 12 章。本篇最後兩節為以民流亡時所補的。

- 4 求你將我的罪孽，滌除淨盡，
並掃去我的罪惡，
- 5 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
我的罪常在我眼前。^②
- 6 我惟獨獲罪於你，^③
在你跟前我行了醜惡，
以致你在斥責我時，顯為公義，
審判我時，顯為清正。
- 7 我在罪惡中成胎，
母親懷孕我時，我就染了罪。^④
- 8 你喜愛的，是心中的真實；
在幽密處，你使我獲得智慧。^⑤
- 9 求你以牛膝草灑我，我便潔淨；
求你洗滌我，我就比雪更白。^⑥
- 10 求你使我得聽歡樂快慰的【聲音】，
使你所擣碎的骨骸，得以歡躍。^⑦
- 11 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
塗去我所有的罪孽。
- 12 天主呵！求你為我造一澄清的心，
使我懷中重有正直的神。

32:5; 38:18;
依 59:12; 則 6:9

依 59:2; 羅 3:4

32:5; 約 14:4

約 9:30; 依 1:18;
則 36:25;
希 9:13-14

6:3; 35:10

- ② 3-5 節猶謂時常追念已往的罪過，一面可以激發真誠的懺悔，一面可以做他在修德路上，不干天主義怒的良藥。
- ③ 6 節詩人污辱了巴特舍巴，又斷送了她的丈夫（烏黎雅），違犯了天主的禁令，故言：「惟獨獲罪於你」。
- ④ 7 節指出原罪，除聖母自始胎不染原罪外，無人逃脫了原罪的遺毒。
- ⑤ 8 節言明只有表面的善行，而無內心的痛悔，不足以使天主悅納。內心的痛悔能使罪人在隱暗處得知天主的智慧；聖奧思定便是這事的證據。
- ⑥ 9 節指示舊約古規，每獻祭品，成人患痲瘋病痊愈之後，司祭須以牛膝草浸血灑在祭物或人身上，禮畢，祭品或人方為清潔。可見牛膝草是行潔禮時，所不可缺的一種物品。聖王求天主賞他心中潔白，不再在天主前，身帶罪愆。
- ⑦ 10 節謂真正的痛悔，能使人感到一種不可思議的超性神樂。因神樂而回頭的罪人，只知刻苦自己，一心修德，專心愛主，一點都不旁鶩。

- 智 1:5; 9:17;
羅 8:9, 14:16 不要丟棄我，使我離開你的儀容； 13
不要從我身上收回你的聖神。⑧
- 求你使我仍能受得救恩之樂， 14
用堅固的精神扶持我。
- 我願將你的道，諭示惡人， 15
罪人必都歸順你。⑨
- 30:10 天主，拯救我的天主呵！求你使我脫離流人血的罪； 16
我的脣舌，必謳歌你的公正。
- 吾主呵！求你啟我脣， 17
我的口將傳揚頌美你的話。
- 40:7; 50:8; 69:32;
友 16:16 祭物原不愜你意， 18
我要獻以燔祭，你也不肯悅納。⑩
- 34:19; 依 57:15;
66:2; 達 3:39 天主呵！我所獻的祭品，就是憂傷的心； 19
天主呵！憂傷懺悔的心，你絕不輕視。
- 依 58:12; 耶 30:18;
31:4; 則 36:33 上主呵！求你照你的善意，厚待熙雍， 20
重修耶路撒冷的城垣。
- 4:6; 肋 1:3 那時你必悅納正義的祭物和犧牲，並全燔之祭， 21
那時人必將牛犢獻於你的祭壇上。

⑧ 12 節中所謂「正直的神」，即「堅固的意志」。13 節之所謂「聖神」，即天主賦給我們的「行善趨向」。

⑨ 15 節說明歸正的人，如何發出愛主愛人的烈火，盡最大努力，使其他罪人歸順天主。

⑩ 18 節或作：「你原不喜愛祭物，若喜愛，我便呈獻。全燔之祭，你也不喜愛」。如果心內沒有誠意的悔改，外面的祭品，天主是不歡迎的。

第五十二篇 (51) ①

撒 上 21:8; 22:6

對譏諷和殘忍的敗類，施以詛語

- 1 達味的訓誨歌，交與樂官。
- 2 當厄東人多厄格告訴撒烏耳說：達味到了阿希默肋客家之時。
- 3 勇士呵！你為何以作惡自誇，天主的仁慈是常存的？②
- 4 你這欺哄人的，心中惡念盈盈；
你的口舌宛如銳利的剃刀。
59:8; 120:2-3
- 5 你愛惡勝於愛善；③
你喜謊言，勝於正義。(休止)
耶 4:22; 9:4;
若 3:19-20
- 6 詭詐的舌頭呵！
凡一切傷人的話，你無一不喜愛。
120:2-3
- 7 但天主將永遠消滅你，使你淪亡，
將你從帳幕中擲出；將你根除人寰。(休止)
28:5; 約 18:14;
箴 2:22
- 8 義人見了，必生恐懼，
必要戲笑他說：
40:4; 58:11; 64:10
- 9 看！這便是那不以天主為屏藩的人；
只依仗他的富饒資產，在資產上反加強了他的虛偽。④
約 31:24; 箴 11:28

① 第52篇述說達味因怕受撒烏耳的殺害，便逃往諾布地方，晉謁司祭阿希默肋客，請他救濟，司祭毅然應允竭力救助。無奈這事被厄東人多厄格在撒烏耳面前告發了，撒烏耳就命士兵將諾布地方的司祭85人盡行殺戮（撒 上 22:18）。達味聞知，乃作詩誌哀，並嚴辭斥責，向殘忍的敗類，預言天主必要嚴行懲罰。本詩的後半，申言善人的快樂和依靠天主的熱忱。事見撒 上 21:8。

② 3節按敘譯本作：「為何時常攻擊善人呢？」左肋爾（Zorell）司鐸作：「莫非是因你終日蒙受天主的恩澤麼？」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作：「你時常謀圖惡事呵！」

③ 5節「你愛惡勝於愛善」即言你愛行奸惡。

④ 9節「在資產上反加強了他的虛偽」有譯作：「在自己奸惡上自立」，亦有作：「靠自己的虛偽，而揭露暴心」。今從敘本與現在諸著名學者之說。

1:3; 92:13-15; 耶11:16; 匝4:14 至於我，我卻像天主殿中盛綠的橄欖樹， 10
我永遠依賴天主的眷顧。

26:12; 54:8 我要稱謝你，直到永遠，因為你行了這事。 11
我也要在敬愛你者之前，稱譽你的名，因這名是美善的。⑤

第五十三篇 (52) ①

14

人類因不信仰天主而遭敗壞

達味的訓誨歌，交與樂官，調用哈爾馬哈拉特。② 1
痴人心裏說：「沒有天主」。 2
他們敗壞至極，做出可憎惡的醜事；
沒有一人行善。
天主由天遙視人子， 3
察看有無明智人，有無尋覓天主的人。
他們都離棄正路，一同變為愚蠢； 4
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
吞食我子民如吃饅頭， 5
連不呼求上主的做孽者，莫非沒有知識麼？
他們在不應驚惶之處，卻張慌驚恐， 6
因為天主擊散了那圍攻你之人的骨骸；

⑤ 末節「稱譽」原文作「盼望」。今為着並行詩體及亞述語的關係，跟從柏得斯(Peters)、左肋爾(Zorell)與宰乃而(Zenner)三人作「稱譽」。

① 第53篇與第14篇除字句微有不同外，詩意大致相同。或者於希則克雅或約沙法特王時，有人增刪第14篇而成是篇；其所以刪改的原因，大概不外是以色列戰敗了敵人，詠詩誌勝，以頌謝上主。6, 7兩節，詩人不僅略略的說明，而詳細的描寫敵人敗北潰走的情況。

② 標題「哈爾馬哈拉特 Al-mahalat」有人譯作：「用憂鬱之聲調」(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他們慚愧，因為天主擯棄了他們。^③

7 但願以色列的救恩，從熙雍生出。

當天主救回他俘擄的子民，

那時雅各伯必要歡騰，以色列必將雀躍。

第五十四篇 (53)^①

撒 上 23:19

在艱苦中向天主發出的呼聲

1 達味的訓誨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

2 時當齊弗人來對撒烏耳說：「達味藏在我們這裏。」^②

3 天主呵！求你因你的名，解救我，

因你的威能，為我伸冤。

4 天主呵！求你允聽我的哀禱；

側聽我口中的言語。

5 因為外邦人起來攻擊我，

86:14

殘忍人索尋我的性命，^③

他們眼中沒有天主。^④（休止）

6 看！天主是我的扶持者，

118:7; 143:12

吾主是我生命的衛護者。

③ 6 節詩人在本句內或向以色列王發言，或向以色列人民發言。達味曾預言了惡人的結局；他的預言，現在一一都應驗了。聖王所指的惡人，即當時為以色列人民所擊潰敗走的敵人。

① 第54篇詳述達味因遭撒烏耳的迫害，逃亡齊弗曠野，有齊弗人在撒烏耳前告發，撒烏耳遂派人前去逮捕，幾為所獲。達味就在這被暗算的時候，作了這詩。

② 標題可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2 節所述之史事可參閱撒 上 23:14-24; 26:1-4。

③ 5 節「外邦人」許多學者根據古經卷作「殘忍人」。而第二段之「殘忍人」，則作「強暴人索取我性命」。他們居於猶大曠野，希伯來人之南方，與達味為同一民族，這時他們將達味視為仇讎，故聖王稱他們是「外邦人」，「殘忍者」。

④ 「他們眼中沒有天主」此言他們不願敬畏天主。

- 求你使災禍，反歸我的仇敵，
求你憑你的忠信，消滅他們。^⑤ 7
- 52:11 我要自願向你獻祭。^⑥ 8
- 上主呵！我要稱頌你的名，因為這名本為美好。^⑦
- 58:11; 59:11; 91:8; 92:12 因為他由一切急難中救出我來； 9
- 我的眼卻看見敵人的羞愧。

第五十五篇 (54)^①

耶 9:1-8

- 在敵人窘迫中，達味呼籲天主救助
達味的訓誨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 1
- 130:1-2 天主呵！求你側耳聆聽我的祈禱， 2
- 不要規避我的哀求。
- 求你俯念我，垂允我， 3
- 我焦躁不安哀聲嘆氣，

⑤ 7節說詩人見敵人遇害，欣然自得。其實並非是因為敵人遇難而存幸災樂禍之心，乃是因念及自己獲得救援，性命得以保全。我們應當牢記：新約乃補舊約之不足。舊約屬公平正義時代，而新約則首倡博愛；故此舉凡新約的跟從者，換言之，即一切公教信徒，都應追從耶穌愛仇的精神，去愛自己的仇人，為他們祈禱。

⑥ 8節「我要自願向你獻祭」，即言除法律上所應獻的祭祀外，我還要自願另外向天主獻祭。

⑦ 本詩兩次載有「你的名」：3節中「你的名」乃指天主的全能；8節中「你的名」指天主本體。詩人說：我要稱頌你的名，這——天主的名——原是美好的；猶謂天主是仁慈美善的。

① 第55篇是達味作於其子阿貝沙隆叛逆之時，君王看見舉城紛亂，互相爭鬧。為達味除天主外，沒有可靠的人，故此他說：「死亡的驚愕壓住了我」(5節)並且叛徒中，還有他向來交好的朋友，心中更感傷不已；有人以為這就是兒子阿貝沙隆，然大多數認為是他的友人阿希托費耳(參閱撒下15:12-31; 16:23)。聖教會常以阿希托費耳為猶達斯的預像，達味為受苦難被遺棄的耶穌的預像。其他聖經學者以為本詩是耶肋米亞的作品，或為瑪加伯時代的作品，這些都不過是無根據的臆說，多半是由於體裁的難解而來。

- 4 皆是由於仇敵的威脅，和惡人的壓迫；
因為他們將災禍傾在我身上，並且狂怒的磨難我。
- 5 我的心在懷中顫慄，
死亡的驚愕壓住了我。
- 6 恐懼與張惶襲擊我，
恐怖籠罩了我。
- 7 我說：我恨不得有翅翼如同鴿子，
我願飛去，尋覓棲身的所在。 11:1
- 8 我必逃避遠方，
留寓荒涼之區。(休止) 耶 9:1; 默 12:6
- 9 我必疾赴避難所，躲避狂風暴雨。
- 10 吾主呵！求你淪滅他們，變亂他們的舌頭，^②
因為我在城中看見了暴戾和角鬥的事。 耶 5:1; 6:6; 則 22:2;
哈 1:3; 索 3:1
- 11 **【這類的事】**，晝夜像牆垣般的圍繞着城；
在**【城】**中有苦惱和擾亂， 59:7
- 12 城中都是邪惡，
欺壓和詭詐不離街市。
- 13 若是敵人詬辱我，我尚可容忍，
若是惱恨我的人，向我狂傲暗算我，我尚可隱避他。
- 14 但是你，你原是與我平等，
是我的伴侶，是我知心的好友。 41:10; 耶 9:3, 7;
瑪 26:21-24
- 15 我向你訴說過怡情的密語，
在天主的殿裏，在會席之間，我曾和你同行。^③
- 16 願死亡抓住他們，願他們活活的墮入陰府，
因為在他們的帳幕裏，在他們的中間，都是邪惡。 49:15; 箴 1:12;
依 5:14

② 10節「淪滅他們」事見戶 16:31 節以下；「變亂他們的舌頭」，就如天主教在史納爾平原曾變亂了古人的口音（參閱創 11:1-9）。

③ 13-15節，是指猶達斯的預像阿希托費耳而言，「塔爾古木」用詬諱（責罵）的語調責斥他說：「但是你，阿希托費耳呵！你向來與我同席……。」

| | | |
|---|--------------------------------|----|
| | 至於我，我要哀求天主， | 17 |
| | 上主必要救我。 | |
| 達 6:11 | 晚間、早晨和正午，我要哀聲悲嘆； ^④ | 18 |
| | 他必俯聽我的聲音。 | |
| | 求你賜我安和，救我脫離攻擊我的人， | 19 |
| | 因為反對我的人太多。 | |
| 29:9; 93:2 | 願永遠長存的天主俯聽我，抑制他們，(休止) | 20 |
| | 征服這些不更改，不敬畏天主的人。 | |
| | 因為他們背了天主的約， | 21 |
| | 伸手攻擊自己溫順的朋友。 | |
| 12:3; 17; 28:3; 57:5; 59:8; 62:5; 64:4 | 他們的容貌比嫵油更光澤，他們的心卻是頑梗； | 22 |
| | 他們的話比油還柔和，其實是傷人的利劍。 | |
| 37:5; 伯前 5:7 | 將你的重擔卸給上主，他必要扶持你， ^⑤ | 23 |
| | 他永遠不讓義人動搖。 | |
| 25:2; 56:5; 140:12 | 天主呵！將他們拋在滅亡之深井； | 24 |
| | 流人血及狡譎的人，定不能滿全他們歲月的半數； | |
| | 至於我，我時常依靠你，上主！ | |

第五十六篇 (55)^①

仇人不拘如何厲害，詩人始終依賴天主

| | | |
|-----------|-------------------------------------|---|
| 撒 上 21:11 | 培肋舍特人在加特捕了達味，那時他作了這金詩， ^② | 1 |
| | 交與樂官，調用：「遠方無聲鴿」。 ^③ | |

④ 18 節言熱心以色列人的祈禱是一日三次：即早晨，正午，和晚上。

⑤ 23 節「將你的重擔卸給上主」按敘文作：「將你的顧慮，擲於上主的懷裏」。

① 第 56 篇產生在何時，標題已顯明的告訴了我們（參閱撒 上 21:11）。文體含有一種古香古色，故無人敢否認本篇是達味的著作。

② 本詩標題所載「金詩」二字，究有何意，無考（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對「調用遠方無聲鴿」一語，說者不一，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2 天主呵！憐憫我，因為人踐踏我，
終日攻擊欺壓我。
- 3 仇敵們終日想張口吞我，
許多居高位的人攻擊我。^④
- 4 在我恐懼之日，
我要依靠你。
- 5 我仰仗天主，我要稱讚他的話。^⑤ 130:5
我依靠天主必不害怕，血肉的人對我還能怎樣呢？
- 6 他們終日誣謗我的事，
他們所有的心思，就是想暗算我。
- 7 他們聚集、埋伏、窺伺我的足跡， 140:6-7
待機要謀害我的性命。
- 8 他們豈能因奸惡逃脫麼？
天主呵！求你在義怒中，使眾民墮落。^⑥
- 9 我幾次流離，你都數清； 10:14； 列下 20:5；
依 25:8； 默 7:17
求你把我的淚滴，裝在你的皮囊裏：
這不都記載在你的書卷上麼？^⑦
- 10 我幾時哀求你，我的仇敵必都轉身退走； 118:7； 124:1-2
天主扶助我，這是我所知道的。

④ 3 節「許多居高位的人」一句，譯文各異：左肋爾將此句與下節合併，作：「至高者呵！在我恐懼的時候，我必要依靠你！」；一譯：「願我恐懼的時日，遠離我，（假使此時日）臨到，「我仍依靠你」。今照字面譯出。

⑤ 5 節「稱讚他的話」即稱讚他的預許；天主曾選我為他百姓的君王，他既是忠信的天主，不能不實踐他所許的；所以無論有血肉的人，對我怎樣，我始終要依賴上主。

⑥ 8 節「眾民」即達味的仇敵，諸聖師因達味是默西亞的預像，所以認此句，是預言默西亞的敵人，都要墮落失敗。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此節作：「因他們的罪惡，求你報復他們，天主呵！在義怒中，使眾民降伏。」

⑦ 古來猶太人將寶貴的香料，或美酒盛於皮袋。9節即言詩人深知他所流的淚，在天主面前，是很寶貴的。山中聖訓裏耶穌說：「哀慟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受安慰。」（瑪5:4）並且天主將義人的淚，記在冊子上。那些備嘗世苦的信徒們，記起這句話時是何等的快慰？

我仰望天主，我要稱讚他的話， 11
118:6; 希 13:6 我依靠天主，必不害怕：人對我還能怎樣呢？ 12
戶 30:3; 肋 7:11 天主呵！我向你所許的願在我身上， 13
我將稱謝之祭獻給你。
27:13; 116:9; 因為你救我的性命，逃出死亡，使我的腳，沒有 14
約 33:30; 顛仆，
訓 11:7 並且在天主之前，在生命之光中，引我行走。③

第五十七篇 (56) ①

撒 上 24:4 獅子中間的安眠 1
達味為躲避撒烏耳，藏於洞中，那時他便作了
17:8 這金詩，交與樂官，調用「莫要毀壞」。② 2
天主呵！憐憫我，憐憫我！
因為我的靈魂倚恃你，
容我投奔到你羽翼的蔭下，
138:8 等待凶禍過去！ 3
我呼求至高的天主，
就是那垂惠我的天主。③

⑧ 按猶太人的觀念：人生在世即是光明，14節末句「生命之光」這句話，相對陰府的黑暗而言。

① 第57篇詳述達味身遇艱難，逃往阿杜藍山洞的時候，作了這詩（參閱撒 上 22:1; 24:1）。本篇的詩意是謂：憂患愈多，依賴天主的心，亦應愈大。

② 標題：調用「莫要毀壞」，梅瑟在以民禍患困難之時，切求天主說：「莫要絕滅你的百姓。」（參閱出 32:12）；「莫要絕滅」四字，與「莫要毀壞」原文相同，故有學者以為本句在當時是很流行的句子，猶如我們教友所常念的：「吾主可憐我！」一樣的普遍（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3節「那垂惠我的天主」按原文應作「成全我事的天主」。「垂惠」「施惠」等詞更覺與本篇意旨切合。「垂惠」「成全」二語，原文的字母甚相類似，只有一字的差別，故易混淆；或竟是瑪索辣經卷一字之誤。今按希臘、拉丁通行本譯出。

- 4 當那想吞食我的人侮辱我的時候， 43:3
願天主從天上施惠解救我，向我發出慈愛和誠實。^④
(休止)
- 5 我躺臥在獅子的中間。 11:2; 17:12; 22:22;
55:22; 58:7; 59:8;
64:4
人子們好像是火烈的【猛獸】。^⑤
他們的牙齒是槍是箭，
他們的舌頭是利劍。
- 6 天主呵！願你崇高在諸天之上， 72:19; 102:17;
戶 14:21; 依 33:5
願你的光榮，超乎大地。
- 7 他們為我的腳設下羅網，他卻使我得以脫離；^⑥ 7:16; 140:6-7
他們為我掘下了深坑，他們自己反陷在裏面。(休止)
- 8 天主呵！我的心已經安穩； 108:2
我的心已經安穩，
我要彈唱歌詠。
- 9 我的靈魂呵！你要警醒， 6:4; 約 38:12
弦琴呵！你們也應蘇醒，
我要喚醒曙光。^⑦
- 10 吾主呵！我要在萬民中稱謝你， 9:12; 18:50
在列邦中歌頌你。
- 11 因為你的慈愛高沖天際， 36:5
你的誠實上達穹蒼。
- 12 天主呵！願你崇高在諸天之上，
願你的光榮，超乎大地。

④ 4 節按左肋爾作：「望他，即被我敵人所侮辱的天主，從天上施惠拯救我。」
⑤ 5 節因下段的「牙齒」和「舌頭」，所以補「猛獸」二字，或作「我躺臥在性如烈火的人中。」(瓦加黎)。
⑥ 7 節「他……」即指天主而言。原文作：「他阻止我，沒有陷在這羅網之中。」今作：「他卻使我得以脫離。」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作：「他們抑制了我的心靈。」
⑦ 9 節「靈魂」原文作「光榮」，與他的樂器，應當醒起，在曙光升起之前，齊聲讚美歌詠天主。

第五十八篇 (57)^①

在世上必有天主施行審判

- 達味的金詩，交與樂官，調用「莫要毀壞」。
- 主人們！你們言談，是否力主公義？
- 人子們！你們執行審判，是否依照正道？^②
- 82:2; 申 16:19; 米 21 你們心中作惡，
- 在世上你們的手權衡非義之事。
- 惡人尚在母胎，即背離正義；
- 說謊者，一出母腹，便走入歧途。
- 140:4; 申 32:33 他們的毒氣，宛如蟲蛇的毒氣，
- 又像塞耳的聾虺；
- 不聽呪術的聲音，^③
- 也不聽靈妙的妖術。
- 3:8; 35:17; 57:5 天主呵！求你擣碎他們口中的牙齒；
- 上主呵！求你敲斷少壯獅子的牙床。^④
- 37:2; 約 11:16; 智 16:29; 願他們消滅如流水急下。
- 若【他們】射擊，願他們的箭遲鈍。
- 約 3:16; 訓 6:3 願他們像蝸牛過去，漸行消失，
- 如流產的胎兒，不得親睹天日。
- 約 21:8; 27:21; 歐 13:3; 鴻 1:10 你們的釜甑，還未覺得荊棘之火，【你們的食物】在未 10
燒熟之前，

① 第 58 篇詩人責斥惡人，尤其是背叛正義的審官；他們必遭滅亡。至於本詩作於何時，言人人殊：有的說是寫於撒烏耳審迫他的時候，有的說是寫於阿貝沙隆背叛之時。詩人心中憤慨已亟，故本篇的詩文異常激烈。為着希伯來原文諸譯本，殘缺不全，所以現在之譯者的譯文，難免有不同的地方。

② 2 節「主人」原文為 Elim，即「神」、「民長」、「判官」之意；以其代天主執行審判，故又名「神」（參閱詠 82）。

③ 6 節「呪術」即咒術。

④ 不秉公施審的判官，正像「聾虺」一樣（5 節）；不肯聽從正道人，如「少壯獅子」

願狂怒的烈風吹散它們！^⑤

- 11 義人見仇讎已報，且能在惡人的血中，洗滌自己的
腳，將要欣喜。 52:8; 54:9; 64:11;
68:24
- 12 眾人必要說：「義人果獲善報，
在世上果有執行審判的天主。」^⑥ 約 19:29; 拉 2:17;
3:18

第五十九篇 (58)^①

達味在危機中，求天主救他，脫離敵害

- 1 撒烏耳為殺害【達味】，派人窺探他的住屋；那時達味 撒 上 19:11
就作了這首金詩，交與樂官，調用「莫要毀壞」。
- 2 我的天主呵！救我於仇敵，
救我得脫免起而攻擊我的人。
- 3 求你使我脫離行惡的人， 26
救我逃脫好「流人血」的人。
- 4 上主呵！看！我並沒有犯罪，沒有做惡，然而
強橫的人潛伏着，
要害我的靈魂，要攻擊我。
- 5 我雖然無辜，他們卻準備妥當，跑來攻擊我。 依 26:10
求你醒來、鑒察、幫助我。
- 6 上主！萬軍的天主，以色列的天主，

一樣，任意妄為。

⑤ 10 節猶謂旅行曠野者，或牧羊荒蕪之地者，常拾荊棘和枯草煮飯；有時匪徒忽然猛來，或大風急起，將枯草與荊棘予以吹散，或所煮的飯尚未煮熟，已為匪類搶掠一空；詩人希望天主也這樣的忽降嚴罰，阻其成功。

⑥ 末節猶言：當公道得伸，正義勝利的時候，善人必覺異常快樂，因為他從此更親切的感覺到世事必有天主的制裁。

① 第 59 篇標題明言是達味的詩，時在撒烏耳窘難達味之伊始（參閱撒 上 19:9）。原文和舊譯本多處頗難詮釋；或許本詩為應禮節上之使用而有所刪改。

求你興起，嚴罰這些羣眾，不要饒恕背信做惡的人。^②

(休止)

- 55:11 他們晚上歸來如嗥叫的狗， 7
圍城繞行；
- 52:4; 55:21; 57:5; 64:4 看呵！他們口中噴出咒語，他們的脣舌宛如利劍， 8
他們說：「有誰聽得見」？
- 2:4; 37:13; 智 4:18 但是你，上主，你必嘲笑他們， 9
輕視這些羣眾。
- 我的力量呵！我必歌頌你， 10
因為天主是我的護衛。^③
- 54:9 天主必要以慈愛趨迎我， 11
願天主使我目睹仇人的惡報。^④
- 天主呵！殺戮他們吧！免得他們陷害我的百姓；^⑤ 12
吾主！我們的保護者，求你用你的能力，懲罰他
們，制服他們。
- 箴 12:13; 18:7 他們口犯的罪，就是他們嘴唇的言語； 13
願他們因自己的驕傲，因他們所說的咒罵及虛話，
陷入羅網。
- 46:11-12; 83:19; 則 5:13; 6:12; 13:13 求你發義怒時，毀滅他們，消滅他們，以致歸於 14
無存，

② 6,9 兩節「這些羣眾」原文作萬邦，對於萬邦的解釋，學者意見不一：有人想聖王稱自己的敵人為萬邦，因為他們雖是以色列民族，然而始終如外邦人一樣反對天主選拔的人；有人以為聖王蒙受神光，而預言反對天主敷油的人，必遭災禍。

③ 10 節「我必歌頌你」原文作「我必醒悟」。今從敘文。本節的大意就是：求天主勿將惡人盡行殺滅，恐怕人民快快忘記了他們的不忠不義；只要使他們受懲罰，使世人皆得親睹天主治理世界之權，並使他們知道天主確是雅各伯——即以民——的君王。不過有的譯文作：「求天主殺滅他們，免得我的百姓見怪多疑。」這種譯法，是將原文的「al」誤改為「el」的緣故。

④ 11 節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依據一些希臘譯本譯作：「我的天主！我的慈愛！願天主趨迎我，使我因目睹我仇敵的失敗而感欣愉。」

⑤ 12 節「免得他們陷害我的百姓」敘譯本作：「恐怕我的百姓遺忘」。「我的百姓」是指誰而言？達味寫這詩的時候，尚未登極，他能否說：「我的百姓」一語？「我的百

- 使他們知道，天主在雅各伯中掌權，直到地極。(休止)
- 15 他們晚上歸來如狂吠的狗，
圍城繞行；
- 16 他們肚腹饑餓，尋覓食物，
若不得飽，就狺狺的狂叫。
- 17 至於我，我要頌揚你的能力，
每日早晨，我要因你的仁慈歡樂；
因為在我困難的日子，
你作了我的保障和避離所。
- 18 我的能力呵！讓我讚美你，
因為天主是我的保障，
是施恩於我的天主。

17:15

第六十篇 (59)^①

以色列人因遭潰敗，故向天主哀求

- 1-2 達味與兩河間的阿蘭及阿蘭祚巴交戰的時候，約阿布
於返回之時，在鹽谷中打死了一萬二千人，那時達味
作了這金詩，教人學習，交與樂官，調用「證據的
百合」。^②

45:1; 69:1; 80:1;
撒下 8:2, 3, 13;
編上 18:2, 3, 12

姓」，或者即言「我的親屬」，或者日後以民在禮儀上將本詩初期的原文稍加修改，以便適合一些不宜達味少年時代的詩句，譬如：「羣眾＝萬邦」(6,9節)，「背信做惡的人」(6節)，「我的百姓」(12節)，「直到地極」(14節)。

① 第60篇標題是記達味的一次勝利，事見撒下 8:3; 10:7 云云；編上 18 章。詩的內容記述以民為敵兵所敗，因此聖經學者，認為標題不過是時候的記號而已。如此，則標題的意義不外是謂：當達味在北方戰勝兩河間的阿蘭祚巴時，南方的阿孟人及厄東人來乘間侵略猶大邊境，衝入以色列軍中，致使全軍潰亡。

② 約阿布和阿彼瑟打敗敵人的數目與撒下所記不同，標題明言殺人一萬二千(1-2節)，但撒下 8:13 卻謂被殺者有一萬八千。按希伯來的數目號碼容易混亂，或者是繕寫之

| | | |
|----------------------------------|-------------------------------|----|
| | 天主呵！你拋棄了【我們】，你驅散了我們， | 3 |
| | 你曾發怒；求你使我們復興。 | |
| 75:4; 依 24:20 | 你使地震動崩裂； ^③ | 4 |
| | 求你治好它的裂口，因它還在動搖。 | |
| 75:9; 依 51:17, 21-22; 耶 25:15 | 你使你的百姓，遭受了艱難； | 5 |
| | 你使我們飲了麻醉的酒。 ^④ | |
| | 你為敬畏你的人豎立旗幟， | 6 |
| | 使他們逃避仇敵的弓箭。 ^⑤ （休止） | |
| 108:7-14 | 為使你所愛的人得救， | 7 |
| | 求你用右手扶助我們，並應允我們。 ^⑥ | |
| 德 50:28; 依 42:13 | 天主曾指自己的聖善許下： | 8 |
| | 「我要歡樂，我要分開舍根， | |
| | 測量蘇苛特的平谷。 ^⑦ | |
| 依 11:13; 北 19:20; 創 49:10 | 基肋阿得是我的， | 9 |
| | 默納協也是我的， | |
| | 厄弗辣因是保護我頭的， | |
| | 猶大是我的杖， | |
| 依 11:14 | 摩阿布是我的浴盆； | 10 |
| | 我要向厄東拋擲我的鞋， | |
| | 培肋舍特呵！你要向我歡呼。」 ^⑧ | |

誤。達味所作的歌，即如他給撒烏耳和約納堂所作的哀歌，是教人學習，使民眾習用。關於本篇的音調，參看總論 4：聖詠的題名。

③ 4 節「使地震動崩裂」指聖地而言，即巴力斯坦。

④ 5 節「麻醉的酒」，表示極度殘酷的苦楚，使人躊躇不前，猶豫不定。

⑤ 6 節原文和諸譯本不相符合。有人另作：「你為敬畏你的人豎起了旗幟，使那些為真理打仗的人，向他那裏奔馳。」無論如何，在危機之中，天主終必給他的百姓，留下一個企望的標誌。

⑥ 7 節「用右手」表示天主的相助。

⑦ 從 8-10 節，乃為一個預言，這個預言在申 11:24，天主業已申說詳明。郝爾根博士 (Dr. Herkenne) 以為此預言，只限於若蘇厄佔領客納罕地域時代。

⑧ 10 節「摩阿布是我的浴盆」即謂是我的奴隸。仇敵戰敗受辱，得勝者用之如浴盆。

- 11 誰引領我走進堅固的城？^⑨ 31:22
 誰引領我走進厄東地？
- 12 天主！你看！你拋棄了我們， 44:10; 68:8
 天主！你不出來率領我們的軍隊麼？
- 13 求你幫助我們抵抗仇敵， 33:16-17
 因為人的幫助是枉然的。
- 14 我們依仗天主，方能創造大業， 44:6; 編下 14:10
 他必降伏我們的仇敵。

第六十一篇 (60)^①

達味在充軍中哀求天主的保佑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
- 2 天主呵！求你聆聽我的哀懇，
 側耳俯聽我的祈禱。
- 3 **【今】**我心靈感感，自地極向你哀號，^② 27:4-5; 43:3
 求你領我上到那崇高的磐石，賜我安憩；^③
- 4 因為你成了我的避難所， 46:2
 仇人之前，你成了我堅固的敵樓。

「我要向厄東拋擲我的鞋」，含有輕視或佔取厄東為己有之意（參閱盧 4:7）。培肋舍特人也「向我歡呼」，即言將要事奉我。

⑨ 11 節「堅固的城」指厄東的國都：波賁辣 Bosra。

① 第 61 篇是達味著於阿貝沙隆達叛之後，流落異地，遠離聖京，心中感感不悅，每日都在思維，何日可以歸故宮。

② 3 節「自地極」，達味那時還在約但河那邊的基肋阿得地方，離聖地並不算遠；不過流落的時候，極短的時間，亦覺長久，相離雖近，亦覺遙遠。

③ 3 節第二段「領我上到那崇高的磐石」一譯作：「領我得上那比我更高的磐石」，意思相同，即謂一妥當的高處。

- 17:8 我要永久留寓在你的帳幕裏， 5
隱避到你翅翼的蔭下。(休止)
天主呵！你原俯聽了我的志願； 6
21:5; 72:15 你將那敬畏你名之人的產業，賜給了我。
你將增加王的壽命， 7
使他的年歲世世無窮。
40:12; 72:5; 85:11; 89:5, 15, 25, 30, 34, 37; 箴 20:28 他必永遠在天主之前為王，^④ 8
求你授以仁慈與誠實，保佑他。
這樣我要永遠歌詠你的【聖】名； 9
天天還我所許的誓願。

第六十二篇 (61)^①

我的靈魂要安息在天主懷裏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依照耶杜通的作風。^② 1

我的靈魂要安息於天主， 2

我的救恩是從他來的。

惟獨他是我的磐石，我的救援； 3

他是我的堡壘，我總不動搖。

你們大家暗算一人，將他毀壞， 4

如同毀壞傾斜的牆，及將坍塌的垣壁，要到何時呢？^③

④ 8 節「他必永遠在天主之前為王」有些聖師說，這句話是預言默西亞的王位，世世無替。這不過是詩中的含意，其實是詩人暗示自己。

① 第62篇是達味在阿貝沙隆背叛的時候作的，與第4及39兩篇，有許多相同的地方；然而本篇卻較其他兩篇更熱烈地、更清晰地表現了詩人依賴天主眷顧的心情。

② 「耶杜通」乃聖殿中的樂師，參閱總論5：聖詠的作者。

③ 4 節「傾斜的牆，及將坍塌的垣壁」是詩人用來自喻的，正所謂「牆倒眾人推」；詩人雖遭此不幸，仍覺不失天主的援助。

- 4:3; 28:3; 55:22 他們彼此商議，專要從我的高位上，將我推翻。 5
他們喜愛謊語，口雖祝福，心卻辱罵。(休止)
- 42:6, 12; 43:5; 118:8; 米 7:7 我的靈魂呵！你要安息於天主！ 6
因為我的希望，是從他來的；
- 3:4; 依 26:4 惟獨他是我的磐石，我的救援； 7
他是我的堡壘，我永不動搖。
- 依 45:17; 60:19; 耶 3:23 我的救恩，我的光榮，都基於天主； 8
我救援的磐石，我的避難所，都基於天主。
- 你們人民！當時常依靠他； 9
在他的面前，當傾吐你們的心願；
天主是我們的保護者。(休止)
- 39:6-7; 116:11; 訓 1:2; 依 39:6; 7; 40:15, 17 窮人誠然空虛，富貴人亦屬虛偽， 10
如將他們放在天秤上，勢必升起，他們一齊比噓氣
更輕。④
- 約 27:12; 31:25; 訓 5:9; 依 30:12; 耶 17:11; 則 22:29; 瑪 6:19, 24 莫要依勢欺人，仰仗劫掠，驕矜自足。 11
如財寶充裕，莫要置諸心頭。
- 約 40:5 天主說了一次，兩次我都聽見：【即是】「能力屬於 12
天主。」⑤
- 28:4; 31:24; 約 34:11; 耶 17:10; 羅 2:6; 弟後 4:14 吾主呵！仁慈也屬於你， 13
因為你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④ 10 節指出無論上流下流之輩，都是空虛不實，虛偽不真。達味勸人倚靠天主，同時並用兩個比喻，說明世人不足恃，空虛如人噓氣，幻而不實，輕浮如煙。

⑤ 12 節「天主說了一次，兩次我都聽見」這是詩體文上的一種成語（參閱箴 6:16）。此言天主默示我兩件事情：就是力量和仁慈完全屬於他。聖奧思定說：為我們充軍異鄉屢次犯罪的我們，天主的力量和仁慈，超越他所有的其他美德。我們應當認清天主的力量；他的全能，能使我們不獲罪於他；他的仁慈，能使我們罪人，不致陷於失望。

第六十三篇 (62)^①

| | | |
|----------------------|------------------------------|---|
| | 吾主！吾天主！我熱誠的切慕你 | |
| 撒 上 22:24 | 達味在猶大曠野時所作的歌。 ^② | 1 |
| 36:8-10; 42:2; 143:6 | 天主呵！你是我的天主！我切切尋覓你， | 2 |
| | 我的靈魂渴慕你；我的身軀渴望你， | |
| | 正如破裂的，乾枯無水的田野。 ^③ | 3 |
| 26:8 | 我在聖殿裏曾這樣瞻仰了你， | |
| | 為要觀看你的能力，和你的光榮。 ^④ | 4 |
| | 因為你的仁慈比性命更美善， | |
| | 我的嘴脣要稱讚你。 ^⑤ | 5 |
| | 我要一生頌讚你， | |
| | 因你的名我將舉起我的雙手。 | 6 |
| 23:5; 36:9; 43:4 | 我的靈魂好似填滿了骨髓油脂， | |
| | 我的口脣，要歡愉歌詠。 ^⑥ | 7 |
| 119:148 | 我在床上懷念你， | |
| | 在徹夜不寐的時候，我凝想你； | 8 |
| 17:8 | 因為你曾幫助了我， | |
| | 我將在你翅翼的蔭下歡躍。 | |

-
- ① 第63篇是一首熱心的歌曲，是達味寫於逃脫撒烏耳的謀害，或阿貝沙隆叛逆的時候（撒 上 23:14；撒 下 15:13）。惟因詩人在12節自稱為王，即可以知道本篇是阿貝沙隆背叛之時的產物。
- ② 標題：「猶大曠野」拉丁通行本作「厄東曠野」，與事實不合。
- ③ 2節「正如破裂的，乾枯無水的田野」原文與希臘、拉丁通行本皆作：「在這破裂乾枯無水之地」，今從敘譯本。
- ④ 3節此言猶如昔日我在聖殿中，曾熱心朝拜了你；同樣我現在由遙遠的曠野，熱心向你哀禱。
- ⑤ 4節言詩人經驗了天主的仁慈和眷顧，比生命更覺寶貴，故此矢志矢勇，一心一德，稱頌天主。
- ⑥ 6節說明祈禱的甘飴：天主在人祈禱的時候，所賜予的安慰，能使靈魂喜不自禁地吐露讚詞。

- 9 我的靈魂緊緊的跟從你，
你的右手扶持我。
- 10 那尋找要害我靈魂的人，
必將沉入地心；
- 11 那要將我交付刀劍的人，
必遭狐狸的分食。⑦
- 12 但是王要因天主忻悅；
凡指着他（即天主）發誓的，必能自矜，
因為說謊者的口，必被堵塞。⑧
- 21:2; 64:11; 94:23;
107:42

第六十四篇 (63) ①

惡人的暗算必要落空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 2 天主呵！求你聽我怨訴的聲音；
使我不受敵人的驚嚇。
- 3 求你掩護我，使我遠離惡人的喧嘩，
和行惡作亂者的聚會。
- 4 他們磨舌如刀，
吐出的言語，毒辣如箭；
- 5 暗暗的射傷無辜的人，
突然他們擊傷了他，而毫無怯心。
- 6 他們彼此激勵要施行惡事，
互議暗設羅網，
- 11:2; 55:22; 57:5;
59:8; 140:4;
耶 9:2;
10:11; 94:7; 箴 1:11;
6:14

⑦ 11 節「那要將我交付」，「我」即指君王自己。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作：「他們必被刀劍所殺，被野狗所分食。」

⑧ 末節指那些妖言惑眾，誘人叛逆的人，終歸失敗。

① 第 64 篇標題明言是達味的作品，大概是作於阿貝沙隆達叛之時，亦有人主張是撒烏

| | | |
|---------------------------|---|----|
| | 並說：「誰能看見我們？」 ^② | |
| 訓 7:24 | 他們圖謀邪惡，掩飾所考慮的思念， 每天的意念和心思，是不可猜度的。 ^③ | 7 |
| 7:13-14; 38:3; 申 32:42 | 但是天主用箭射擊他們， 他們驟然地被箭射傷。 | 8 |
| 44:15 | 他們的舌頭，使他們顛仆： 凡看見他們的必都搖頭。 ^④ | 9 |
| 40:4; 52:8; 109:27 | 眾人都要惶悚，還要申明這是天主的工作； 並且洞識這是他的作為。 | 10 |
| 5:12; 58:11; 63:12 | 義人必因上主歡樂，又要投靠他； 凡心地正直的人，都要歡躍。 ^⑤ | 11 |

第六十五篇 (64)^①

天主祝福的豐衍

| | |
|----------------|---|
| 達味的詩歌，交與樂官。 | 1 |
| 天主呵！熙雍的人都要稱揚你， | 2 |

耳難為他之時的著作。

- ② 6節「誰能看見「我們」？」原文作「它們」，意指網羅；今從聖熱羅尼莫與敘譯本作「我們」。
- ③ 7節按照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譯出；有人譯作：他們圖謀邪惡說：「成功了！都以為自己想得周到，他們的意念和心思，是不可猜度的。」末後這一句是詩人的自語，他嘆息惡人的詭詐和虛偽。又有聖經學者，以為是惡人的自言，因之將本句譯作：「成功了，都以為自己想得周到，每人的心思和意念，是怎樣的深奧。」不知孰是孰非。無論如何，詩人是宣佈着罪人奸詐的心慮。
- ④ 8-9節仇敵自以為計巧謀善，萬無一失；焉知天主用箭射傷了他們，他們的驕傲將他們置諸死地。世人見他們奸惡畢露，已遭惡報，一面必要搖頭嘲諷他們，一面都要敬畏天主，驚奇天主治世的公義。
- ⑤ 末節指出欺詐的人將要失敗，凡心地正直的人，投靠天主的人，必要自誇欣愉。
- ① 第65篇是一篇感恩歌，是民眾年尾在聖殿前所歌唱的。作於何時，已不可考。拉丁

- 所許的願，也要向你償還。^②
- 3 俯聽祈禱的【主】呵！凡有血氣的，
都要來接近你。依 66:23
- 4 雖然罪惡勝過我們，
對我們的過犯，你依舊予以寬恕。^③32:1; 78:38
- 5 你所簡選，使他親近你，留居你前庭的人，才是有
福的。24:3
- 因你居所的美福，因你殿宇的聖潔，我們必得飽足。^④
- 6 拯救我們的天主呵！你用了威嚴，按照正義，垂聽
我們。依 66:19
- 你原是地極與遠方人的信賴。^⑤
- 7 你既以大能束腰，
就用你的力量，堅定諸山。約 38:6
- 8 你平息了海洋的洪濤，
和其中波浪的巨聲，並萬民的騷亂。89:10; 107:29;
約 38:11; 瑪 8:26
- 9 住在地極的人，因你的神蹟惶悚；
你使日出日落之地的人，得着愉樂。^⑥19:7; 依 17:12
- 10 你眷顧大地，降下甘霖，使它愈加豐饒；
肋 26:3; 依 30:23,
25; 岳 2:22

通行本與許多希臘譯本的標題作：「達味的歌，交與樂官。耶肋米亞和厄則克耳當擄民動身離（巴比倫）之伊始，所作的歌」。或許當百姓歸國時，兩位先知使他們唱了這感恩歌（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② 2 節於希臘與拉丁通行本有「耶路撒冷」一語，然為適合並行詩體，當作：「天主呵！熙雍的人……所許的願，要在耶路撒冷向你償還。」
- ③ 4 節「罪惡勝過我們」原文作「我」，今從拉與希譯文作：「我們」。此言：我們的罪過壓住了我們；可是你依舊惠然予以寬赦。
- ④ 5 節指選民而言。聖師們謂：這些話是預言新約的選民，天主自永遠揀選了他們，使他們永為耶穌妙身的肢體，永為他愛子神國的國民（哥 1:13）。神國即聖教會，即天主的聖殿，它的美福，就是聖事，與各種超性的恩惠。
- ⑤ 6 節猶言：求你使我們脫離我們仇敵的時候，你便向他們示威，並且秉公懲罰他們，救了我們。你不獨是以民的天主，又是萬民的天主，是遠方人的依歸。
- ⑥ 9 節指出天主非獨治理自然的世界，而且也顧念人類的行為。他的治理與眷顧，有時使人心起敬起畏，有時使人心歡樂不已。

- 天主的河已經橫溢，你這樣澆灌了大地，為給世人
預備五穀。⑦
- 你灌溉田畦，使土塊鬆軟； 11
因時雨使之溶解，並向萌芽降福。
- 亞 9:13 你的恩惠，做了年歲的冠冕， 12
你的足跡，滴流脂油。⑧
- 曠野的牧場，也在滴流膏腴， 13
小山以歡忻束腰。
- 66:1; 依 44:23 羊羣成了牧場的衣裳， 14
五穀蓋滿了山谷；
這一切都在歡躍歌詠。

第六十六篇 (65) ①

稱謝天主的救恩

- 65:14 一篇詩歌交與樂官。② 1
全地讚美天主吧！
- 弗 1:12, 14 歌詠他【聖】名的光耀， 2
以讚詞稱頌他。
- 18:45; 81:16 你們須要向天主說：你的作為何等可畏！ 3
因你的大能，你的仇敵，必向你投降。

⑦ 10 節「天主的河」指甘霖與時雨而言。

⑧ 12 節「你的足跡.....」本來須譯作：「你的車轍滴流脂油」。詩人以為天主好像在雨中，坐車遊行田野，他所經過的地方，落下甘霖，滋潤大地，使能收穫豐富的果實。

① 第66篇是一首無題名的感恩詩，作於何時，實難斷定，根據最合事實的意見，本詩是希則克雅王奇妙地脫離了散乃黑黎布之險時的作品(依36章)。本詩是否為依撒意亞先知所作，不敢斷定；不過為了詩中的思想和救恩普濟的觀念，會使讀者聯想為先知依撒意亞所作。

② 拉丁和希臘通行本題名加有「為復活節」一語。就是聖教會在復活節念這詩的由來

- 4 全地要朝拜你，謳歌你，
歌頌你的【聖】名。(休止)
- 5 你們來，看天主所作的：
他向世人所行之事，是可畏的。
- 6 他曾將海變為乾地；
人民步行過了河：③
我們應當因他悅樂！④
- 7 他秉執自己的大能統治一切，直到永遠；
他的眼鑒視萬民：悖逆的人不應高傲自慢。(休止)
- 8 萬民呵！頌揚我們的天主，
高聲稱讚他，讚美他。⑤
- 9 他使我們的性命存活，
又不讓我們的腳滑倒。 121:3
- 10 天主呵！你曾試驗我們；
煉我們如煉銀子。 依 48:10
- 11 你引我們邁進入羅網，
將重擔壓在我們身上。
- 12 你使別人的車，壓軋我們的頭；
我們經過水火： 32:6; 81:8; 依 43:2;
51:23;
- 你竟引領我們到了靜息的境地。⑥

(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③ 6 節現在救我們的天主，即是那率領他的百姓，渡過紅海和約但河現顯神蹟的天主。
- ④ 6 節第二段「我們應當因他悅樂！」原文作：「在那裏我們因他喜樂」，由上下文看來，這句話不甚洽合。許多近代聖經學者譯為：「如今他也行了，這使我們悅樂的事」。今從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
- ⑤ 按聖師們的意見，以為 8 節是預言萬民將歸順真實的天主。
- ⑥ 10、11 與 12 節，描寫以民的苦楚。11 節「將重擔加在我們身上」按字面譯應作：「將重擔加在我們腰間」，因重擔能使腰部彎曲故云。12 節「水火」指最悽慘的疼痛。「你竟引領我們到了靜息的境地」今從希、敘、拉三通行本。按原文作：「引領我們到豐富之地」，兩句之所以不同，或許是瑪索辣經士誤讀 rewahah 為 rewayah 的緣故。

如今我拿着燔祭要進入你的殿， 13
向你償還我的願，
就是以先在困厄中， 14
我嘴唇所發的，親口所許的。
我要用肥牛作全燔之祭， 15
將小山羊的馨香獻給你，
又將牛犢與公羊獻上。(休止)
凡敬畏天主的人，你們來聽！ 16
我要述說，他為我的靈魂所行的事。
我曾用口哀求了他， 17
我的舌頭已準備讚美他。⑦
我若心中渴求罪惡， 18
吾主必不應允。
其實天主垂聽了， 19
聽從了我祈禱的聲音。
天主是可讚美的，因為他沒有拒絕我的祈求； 20
也沒有從我身上，撤回他的仁慈。

第六十七篇 (66) ①

願萬民認識天主

4:7, 31:17;
戶 6:24-25

一篇詩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 1
望天主憐憫我們，降福我們； 2

⑦ 17 節「我的舌頭已準備讚美他」或作：「在我的舌下，有尊敬他的讚詞」，此言：因我知道天主的慈愛，為哀求他的救恩，我一接近他，我就預備了要怎樣感謝他；因為他不能不慈然的俯聽我。

① 第67篇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的標題是達味的作品，此說是否確切，不敢斷言。據他

- 顯示給我們他的慈顏，^②（休止）
- 3 為叫世人認識你的道路，^③ 耶 33:9
萬民得知你的救恩。
- 4 天主呵！願萬民稱讚你，
願萬民都讚美你。
- 5 願萬國都喜樂歡呼。 82:8; 98:9
因為你按照公道審判萬民，
指導地上的萬國。（休止）
- 6 天主呵！願萬民稱讚你，
願萬民都讚美你。
- 7 地已生出了自己的產物：^④ 85:13; 肋 26:4;
天主，我們的天主，降福了我們。 則 34:27;
歐 2:23-24
- 8 願天主降福我們，
地極都要敬畏他！

的內容，贊成與反對的理由，兩相力敵。一般聖經學者，以本詩是散乃黑黎布潰敗之後的歌詞；又有因了第7節而主張本篇是秋收的歌詞。本詩無論是為什麼寫的，總該引起我們的注意，因為詩中含有救恩普濟的觀念。詩人邀請萬民承認有一個天主，對他要特別肅敬，因之本詩在預言未來的天主宇宙之國——聖而公教會。

- ② 2 節一句是司祭引用的祝福詞，參戶 6:24。「顯示給我們他的慈顏」原文作：「使他的臉光照你」；亦有譯作：「惠然顧念你的」。
- ③ 3 節「認識你的道路」一面表示天主眷顧我們人的方法，一面指示給人走到天主那裏去的路徑。
- ④ 7 節「地已生出了自己的產物」照字面看來，表示豐收的年成（即農作物歲收的狀況）。聖教會為讚美聖母瑪利亞和天主降生的奧妙，常引用本句。天主賜福瑪利亞，使她宛然成了結實的土地，給我們產生了極可愛的救世主。

第六十八篇 (67)^①

天主的約櫃凱旋熙雍

達味的詩歌，交與樂官。

1

132:8; 戶 10:35;
依 33:3

願天主興起，使他的仇敵淪滅，
使惱恨他的，都由他面前逃遁。^②

2

92:10; 97:5; 智5:15

如吹散的煙，如被火鎔化的蠟，
惡人就在天主面前如此消滅。

3

然而義人應當喜悅，

4

應當在天主面前踴躍，要加倍的歡樂。

18:10-11; 申 33:26;
依 19:1; 57:14;
66:15

你們當向天主歌唱，讚頌他的【聖】名；
為乘車經過曠野的，修平道路，

5

「上主」就是他的名，你們要在他面前歡樂。^③

146:9; 巴 6:37

天主在他的聖所，

6

作孤兒們的父親，和孀婦們的辯護者。

146:7

天主使灰心的人有家可歸，

7

使俘擄的人獲得自由：

惟使悖逆者，留居乾燥之地。

44:10; 60:12;
民 5:4-5; 申 33:2;
哈 3:3-4

天主呵！你曾在你百姓面前出現，
你曾在曠野中行走。(休止)

8

① 第68篇大概在聖詠集中是最難詮解而最高尚的一篇。按標題明言為達味所作，不過有些學者，為了29節內的「聖殿」二字，斷定是後代的產物。又有人以為是在希則克雅，或在約史雅，或在祝聖第二座聖殿，或在瑪加伯時代的作品。意見既然不同，故有許多學者仍依照標題證明本篇確是達味的著作，標題內容和詩文的古雅，都證明是達味的手筆。至於本詩寫作的時期，大概是在遷移約櫃到熙雍山之時(參閱撒下6:1)。本詩是描述天主勝利的凱旋，天主的神國擴展到客納罕地域，由客納罕地域將蔓延到地極。本詩原文既為最難詮解的一篇，故譯文僅能是近似原意的譯文而已。

② 2節為梅瑟於約櫃前行之時的習用語，事見戶 10:35。

③ 5節「上主(雅威)，就是他的名」，雅威即結約之天主的名。本詩屢次申述上主的偉業和他的忠信，所以按現代許多學者謂：「天主」二字在本詩，和其他聖詠中，應以「上主」二字代之。

- 9 那時大地震動，諸天在天主面前緩緩地滴落，
這西乃山也在天主前，以色列天主前顫慄。
114:4, 7; 希12:26
- 10 天主！你施給的恩惠，宛如甘霖；
你恢復了那疲憊的遺業。^④
29; 78:24-25; 出16:13
- 11 你的羣羊住在裏面，
天主呵！你給窮苦人預備了你的福利。
- 12 天主實踐了他所說的；^⑤
傳報佳音的婦女們，聚集了羣眾說。^⑥
- 13 「軍旅的君王，逃跑了，逃跑了；
在家等候的婦女，分取了所劫的。^⑦
民5:19, 22
- 14 你們為何還留寓在羊圈裏，
像鴿子的翅翼塗着銀色，
翎毛鍍着金黃色呢？^⑧
民5:16
- 15 全能者，【在境內】驅散諸王，
勢如飄雪落在匝耳孟」。^⑨
- 16 巴商山是天主的山，
巴商山是多羣多嶺的山：
- 17 多峯多嶺的山呵！你們為何覬覦天主所愛住的山，
即上主永久要居留的山？^⑩
42:7; 132:13-14;
友7:10; 則43:7

④ 10 節言天主在曠野中，所施予的恩典。「你恢復了那疲憊的遺業」，大概指以民而言。

⑤ 12 節「天主實踐了他所說的」言上主曾許將客納罕聖地賜予以色列人民。

⑥ 12 節第二段：按以色列風俗，出征凱歸，婦女必舞蹈歡迎，同唱凱歌。

⑦ 13 節「在家等候的婦女」照字面應作：「家中的美人」，或「住在家中的人」，無論如何，皆指婦女而言。得勝歸來，將勝利品，分贈在家等候的婦女（參閱民5:24-30）。

⑧ 14 節頗難詮解，普通的解釋是：詩人叱責那些按兵不動，不肯從軍而享安樂的人們。他們如同自在的「鴿子」，留在自己家中，不做冒險的犧牲。一說：詩人以鴿子的比喻，描寫出征凱旋之後的安和與舒適。

⑨ 15 節按左肋爾，與前節切合，前節言：「你們不肯從軍打仗」本節勸勉他們勇敢出征，如同匝耳孟山上所下的雪。如果左氏的意見對的話，該譯作：「假使全能者」或：「當全能者要吹散諸王的時候，他就要在匝耳孟山上下雪」。此言客納罕諸族敗北，被以民追逐，其奔馳之速，有如風吹雪花。

⑩ 17 節「所愛住的山」不是多峯的巴商，而是熙雍山。「上主」原文作「雅威」。

| | | |
|--|---------------------------------|----|
| 列下 6:17; 7:6 | 天主的車輦，盈千累萬； | 18 |
| | 吾主從西乃山蒞臨聖殿。 ^⑪ | |
| 47:6; 弗 4:8-10 | 你曾升至高處，率領着俘擄，你在人間，受了供獻； | 19 |
| | 悖逆的人應當居在上主天主那裏。 ^⑫ | |
| 145:2; 申 32:11; 依 46:3-4; 63:9 | 吾主是可讚美的， | 20 |
| | 他日日眷顧着我們： ^⑬ | |
| | 他是拯救我們的天主。(休止) | |
| 130:7 | 天主是為我們施行救恩的天主； | 21 |
| | 擺脫種種死亡的關口，是吾主上主的事。 | |
| 申 32:42 | 天主定要擊破他敵人的頭， | 22 |
| | 就是那走犯罪道路之人的髮頂。 | |
| | 吾主說：「我從巴商領他們歸來， | 23 |
| | 使他們從海的深處歸回。 ^⑭ | |
| 58:11; 申 32:42; 列上 21:19; 22:38; 列下 9:36 | 你要在血中洗滌你的腳， | 24 |
| | 使你狗的脣舌，從仇敵中，將得一分。」 ^⑮ | |
| 撒下 6:5 | 人都看見天主遊行， | 25 |
| | 我的天主，我的王，在聖殿裏面遊行： | |

⑪ 18 節按原文作：「吾主在他們之中」，即在千萬車輦之中；「西乃山是他的聖所」。今從亞美尼亞譯本，和現代的許多學者譯作：「吾主從西乃山蒞臨聖殿」，即謂熙雍山之會幕。在那裏，後來撒羅滿建築了天主的聖殿。

⑫ 19 節「你曾升至高處」言達味得勝耶路撒冷，聖王將光榮歸於天主；所以他說：「是天主自己率領着俘擄者，受了得勝之人的供獻；並使悖逆的人，與他同居；在熙雍山上率領他們恭敬雅威」。達味乃耶穌的預像，因此聖保祿在弗 4:8 曾引用了此節，描述救世者的工作。吾主得勝了魔鬼，救了人類，率領着他們邁進天國，引領外教人、悖逆者住在天主的聖殿中——即聖教會。

⑬ 20 節「他日日眷顧着我們」或作：「他帶着我們」，或：「他是肩負我們重擔的天主」（參閱申 32:11）。

⑭ 22-23 節言：天主是全能者，他會擊破他敵人的頭。以色列人民，無論怎樣四散奔逃，天主必領他們歸回故鄉。這個預言，要在以民歸順救世主耶穌的時候應驗。

⑮ 24 節以民的勝利是完全的，詩人用熱烈的情感描寫說：「要在仇敵的血中洗腳，使狗也享受勝利的福」。

- 26 歌唱的走在前面，彈奏琴瑟的跟在後面，
中間卻是一羣擊鼓的少女。 149:3
- 27 「在集會中你們祝福天主吧！
以色列的貴胄！你們也【祝福】上主吧！」¹⁶ 申 33:28; 耶 17:13;
23:6
- 28 在那裏年幼的本雅明率領着他們，
有猶大的首領和他們的隨眾，
有則步隆的首領，和納斐塔里的首領。¹⁷ 80:2,3; 依 8:23
- 29 天主呵！求你顯示你的能力，
天主呵！求你用你的威能，堅固你為我們所行的！
- 30 為你耶路撒冷的聖殿，
諸王必將向你敬奉獻儀。
- 31 你必叱責蘆葦中的野獸、
和羣公牛並列民中的牛犢，
願他們在你面前降伏，呈獻銀塊；
願你逐散愛戰爭的萬民。¹⁸ 則 29:2,3; 友 16:2;
依 18:7; 45:14
- 32 使埃及的貴族，前來朝見天主，
使雇士急速舉起他的手。 138:4
- 33 世上的萬邦呵！你們要向天主歌詠，應當稱讚吾主。
(休止)
- 34 他是駕行在極高最古諸天之上的，
請看！他發出聲音，發出巨大的聲音。

¹⁶ 27 節「以色列的貴胄」按字面當譯作：「以色列的泉源」，或：「由以色列的泉源裏所生的人」，即「以民的後代」。

¹⁷ 自 25-28 節，詩人敘述以民集會慶祝賜予勝利的天主。本雅明、猶大、則步隆、納斐塔里四支派，代表以色列全民；本雅明領着他們，意謂以民第一位君王撒烏耳，即由本雅明支派所生的。

¹⁸ 31 節詩人求天主「叱責蘆葦中的野獸」，就是指的埃及國；「羣公牛」和「牛犢」就是指的附近的民族：如巴商人，培肋舍特人，客納罕人。天主必擊敗他們，故異邦人皆敬畏天主，向他進貢，呈獻銀塊。「願你逐散愛戰爭的萬民」，或作：「他(天主)逐散了……。」本句乃預言默西亞時代，人類所要享受的和平。因為本節過於難解，今由許多意見中，選譯了最切合原文的譯文，然而仍不敢自信。

- 你們要將全能歸於天主！ 35
他的莊嚴在以色列之上，
他的能力是在天際。
- 28:8; 29:11 天主從他的聖所，現得可敬可畏， 36
他是以色列的天主，予百姓以偉大力量。天主應受讚美！

第六十九篇 (68) ①

困苦中義人的哀求

- 45:1; 60:1; 80: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調用「百合」。 1
- 約 22:11; 納 2:6 天主呵！求你救我， 2
因為大水已到了我的頸項。②
- 40:3; 42:8; 124:4-5 我陷入深污泥中，沒有立足之地； 3
我沉入深水中，波浪淹沒了我。
- 123:2; 依 38:14 我因不住的哀號，疲乏無力，我的喉嚨已成嘶啞； 4
我因時常仰望我的天主，我的眼目已日漸失明。
- 35:19; 40:13; 哀 3:52; 若 15:25 無故恨我的，比我的頭髮還多， 5
無理與我為仇，圖謀剷除我的，日漸鞏固；
我沒有搶取的，我應該償還。

① 第 69 篇頗與第 22 篇相同，描寫詩人如何遭遇患難，哀求天主，使他脫離敵人的羅網，並預言仇敵的報應。本篇按題名是達味的作品。聖王既是救主的預表，所以聖教會的聖師們，以及新經的作者，多次引用本詩，證明本篇有特別預表吾主耶穌的作用。例如：若 15:25 引用本篇的第 5 節；若 2:17 是引用本篇第 10 節；羅 15:3 亦引用了第 10 節；若 19:28 引用本篇第 22 節；羅 11:9 引用本詩第 23 節，宗 1:20 曾引用本詩第 26 節。由此可以知道本詩是直接指示基督的一篇聖詠了。最後兩節大概是在充軍時代，為後人所補。有的人以為整篇聖詠，作於巴比倫充軍時代，或許經過耶肋米亞先知一度的刪改，也未可知。當然我們不能否認本詩的文體，與先知的筆墨。有許多相同的地方；不過這是一種臆說，而沒有確實的證據。

② 2 節「到了我的頸項」這是現代一般學者的譯法，照字面應作：「到了我的性命」，

- 6 天主呵！你原知道我的愚昧，^③
我的過犯，不能向你掩飾。
- 7 吾主！萬軍的上主呵！但願那仰望你的，不要因我 40:17
蒙受慚辱。
以色列的天主呵！願尋找你的，不要因我遭受羞愧。
- 8 為了你，我容忍恥辱， 耶 15:15
慚愧籠罩了我的面容。
- 9 我的弟兄們，看我是一個外人， 約 19:13-15
我母親的兒子們，拿我當做一個過客。^④
- 10 因為我對你殿宇的熱忱，耗盡了我， 119:139; 若 2:17;
並且那詬辱你的者的辱罵，都落在我身上。^⑤ 羅 15:3
- 11 我哭泣守齋， 109:24
倒成了我的恥辱。
- 12 我身着苦衣， 哀 3:14
倒成了他們取笑的資料。
- 13 在城門坐着的人都議論我，
飲酒之徒，也拿我當作歌曲。
- 14 上主呵！我在寵幸的時候，向你祈禱； 326; 102:14; 依 49:8
天主呵！照你豐盛的仁慈，俯聽我，
按你正義的寬仁，應允我。
- 15 求你搭救我，脫離污泥，不叫我陷落， 40:3
求你使我躲避惱恨我的人，使我逃出深水。

此言我遭遇極大的危險。

- ③ 6節按希伯來文法應作：「吁天主！我若愚昧，你也知道……」這愚昧自知獲罪於主，受罪是理所當然，救世主是至聖的天主子，無罪無辜，潔自如玉，所以受苦者，是為了我們的罪。
- ④ 8-9節天父為救贖我們，願他的聖子忍受死亡的痛苦；而吾主甘心順命，順命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故此說：因着聽父命，備嘗恥辱；為着自己的弟兄，成了「外人」和「過客」。
- ⑤ 在若 2:17 說明宗徒們明認10節是預言「默西亞」。

- 求你莫許波浪掩覆我，不容深淵吞滅我，
勿容坑穴，在我身上合口【而埋我】。
上主呵！俯聽我，因為你的仁慈是美善的；
憑你豐盛的仁慈眷顧我。
- 102:3; 143:7 求你對你的僕人，別隱藏你的容貌；
因我在困難之中，求你速來應允我。
求你親近我的靈魂，救贖他；
因了我的敵人，解救我。
你知道我受的恥辱、慚赧和藐視；
欺服我的人，都在你面前。⑥
- 約 6:14; 哀 1:2;
瑪 26:40;
若 16:32:2 恥辱折傷了我的心，致使我動搖；
我指望有人體恤，卻沒有一個，
我渴望有人安慰，可是尋不着。
- 哀 3:15; 瑪 27:34, 48 他們拿苦膽給我當食物，
我渴了，他們拿醋給我喝。⑦
- 羅 11:9-10 願他們的筵席，在他們面前，變成羅網，
願他們平安的食物，變成樊籠。⑧
願他們的眼睛昏迷，不得看見，
願他們的腰，時常顫動。
求你在他們身上，傾注你的憤怒，
願你的狂怒攫住他們。

⑥ 20節「欺服我的人，都在你面前」一作：「我們所受的困苦，都在你面前。」
⑦ 22節所言即若 19:28-30 記載着：「以後，耶穌因知道一切的事都完成了，為應驗經上的話，遂說：『我渴。』，有一個盛滿了醋的器皿放在那裏，有人便將海綿浸滿了醋，綁在長槍上，送到他的口邊，耶穌一嚐了那醋，便說：「完成了」就低下頭，交付了靈魂。」
⑧ 自 23-29 節所記載的咒言，按聖奧思定謂：這不過是先知的預言，詩人代替受苦的默西亞說明他的敵人，將來要受報復。聖奧思定又說：我們看猶太人現在可憐的地步就可以知道，這些可怕的預言，一一都在他們身上應驗了。

- 26 願他們的住所，變為荒蕪，
願他們的帳棚，無人居住。^⑨ 宗 1:20
- 27 因為你所打擊的，他們追逐，
你所擊傷的，他們卻另加苦楚。 71:11; 依 53:4
- 28 願你也在他們的罰上加罰，
不容他們稱為義人。^⑩
- 29 願他們從生命冊上被塗抹，
不容他們同義人一同記錄。 139:16; 出 32:32;
撒 上 25:29;
依 4:3; 達 12:1;
默 3:5
- 30 天主呵！我期望你的助佑，我是困苦憂傷的，求你
護衛我。
- 31 我要用詩歌來讚美天主的名，
感謝稱頌他。 22:26-27; 40:7
- 32 **【願這樣的歌】**使上主歡樂，
勝似有角和蹄的牛犢。 50:8, 14; 51:18
- 33 心謙的人！你們要觀看，要喜樂。
尋求天主的人，願你們的心甦醒。 22:27; 70:5; 119:174
- 34 因為上主垂聽了貧苦的人，
也沒有鄙視他的俘擄。
- 35 望上天下地、海洋和其中的蟲魚，都讚美他。
- 36 因為天主要拯救熙雍，建造猶大的城邑：
他的民留居在那裏，取得基業。 102:22-23; 依 44:26;
則 36:10
- 37 他僕人的種族，必要佔有它；
愛他名的人，也要住在那裏。 5:12; 依 65:9

⑨ 宗 1:20 引用 26 節暗示猶達斯。本句的話，都在以民身上應驗了。選民因出賣他的救主，猶如變成荒蕪不毛之地。聖保祿在羅馬書 9-11 章詳解此奧義，略謂：以民因背棄了所等候的基督，也暫時被天主遺棄了；等到異民信奉了吾主耶穌以後，以色列民也要歸順，仰望他們所曾刺透救主。那時他們的這種歸化，將成為聖教會的一個復活。

⑩ 28 節一譯作：「不容他們看見義德，即蒙受義德所有的利益。」

第七十篇 (69) ①

祈求天主的保佑

達味的記念歌，交與樂官。 1
 天主呵！求你急來救我； 2
 上主呵！求你急速助我。
 願那些尋找我性命的，慚愧蒙羞； 3
 願那些因我災禍而慶幸的，退後受辱。
 願那些對我說；「啊哈，啊哈！」的， 4
 立刻羞慚引退。
 願一切尋求你的，因着你歡樂踴躍； 5
 願那些孺慕你救恩的，常說：「天主應受讚頌！」
 惟我是困苦貧乏的人，天主呵！保佑我吧！ 6
 你是我的輔助，我的避難所；上主！求你莫要遲延。

69:33

第七十一篇 (70) ①

年近老邁的詩人求天主的保佑

上主呵！我投靠你， 1
 莫要使我永遠羞辱。
 求你按照你的正義解救我，救拔我； 2
 側耳諦聽我，拯救我。

25:2; 31:2-4

① 第70篇與第40篇末段之詞意相同，不過稍有出入，若願知道本篇的意義，請參看詠40篇註1及14-18節。

① 第71篇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的標題，明言是達味的作品。標題是這樣：「達味、約納達布的后裔和首次被擄之人的歌。」人讀了不免就要發生疑問，究竟誰是本篇的作者？聖教會的上古學者謂：達味是本詩的作者，而約納達布的后裔和首次被擄的人，因喜愛歌詠本篇，故列其名。由此可知，標題還帶有以民傳統性的痕跡。並且有些瑪

- 3 願你作我常住的磐石，使我能隨意的進入。你曾
訓令要解救我，
因為你是我的磐石，我的保障。②
- 4 吾天主！求你使我脫離惡人的手，
不法和暴行者的手。 140:2
- 5 上主！我的天主呵！因為你是我的期望，
從我幼年，你就是我的依靠。
- 6 我自從出了母胎就仰賴你； 22:4; 109:1; 耶17:14
我自從離了母腹，你就是我的保護者：
我的希望常在你身上。
- 7 許多人看我是一怪物； 31:12; 依 52:14
因你作了我有力的保障。
- 8 願我的嘴充滿你的讚美，和你榮耀的歌詠，
終日【頌揚】你的尊威。③
- 9 在老年的時候，莫要捨棄我； 22:12, 20
我氣力衰頹的時候，莫要離棄我。
- 10 因為我的仇敵議論我，
那些等候【結果】我性命的，互相私議。④
- 11 說：「天主已經離棄了他； 3:3; 22:9; 69:27
你們追擊他吧！逮捕他吧！
因為沒有誰救他。」

索辣經卷仍保存着「達味的歌」的標題。如果再讀一讀詩人，許多地方指示我們，作者年已老邁，對於達味的一些聖詠，尤其是詠22, 31, 35, 40等篇，非常熟習。本詩的取材，大概是節錄以上四篇聯綴而成的，文體雖然老練，然而缺乏詩的風味。約納達布的後裔，就是勒加布人（參閱耶35章）。

② 1-3節與詠31:2-4同。或許後人欲使兩處相同，故將此處修改也未可知。3節之大意尚存，而文詞頗覺晦澀；郝爾根曾一度刪改作：「求你作我的避難所，做我堅固的保障，好在那裏得到扶助。」

③ 8節或有脫誤。今從希譯本譯出。

④ 10節「那些等候結果我性命的……」或作：「那些窺探暗算我命的人，互相私議。」

| | | |
|---------------------------------------|---|----------|
| 22:20 | 天主呵！不要遠離我！ 吾天主，速來助我！ | 12 |
| 35:4; 40:15 | 願那些謀害我靈魂的，都要羞愧敗亡； 願那些暗算我的，都要蒙受恥辱和慚赧。 至於我，我要時常希望， 我要越發讚美你。 | 13 14 |
| 35:28; 109:30 | 我的口要終日講述你的公義， 和你的救恩： 我也不知它們的數量。 ^⑤ 我要稱揚吾主的偉業， 上主呵！我要傳述：惟有你是公義的。 | 15 16 |
| 129:1-2; 依 46:3-4; 耶 2:1-2; 歐 2:17 | 天主呵！自我年幼時你就教訓我， 迨至現在，我稱揚你奇異的作為。 | 17 |
| 22:31; 48:14; 145:4 | 迨至老年白髮時期， 天主呵！求你莫要擯棄我， 直到我將你的偉力指給這一代， 將你的威能，傳給後世的人。 | 18 |
| 36:6; 72:18 | 天主呵！你的公義直達高天， 你所行的如此偉大：天主呵！誰能像你一樣？ | 19 |
| 9:14; 40:3 | 你曾使我經過許多的急難： 現今你又叫我復生， 再由地的深處舉起我來，堅固了我。 求你增高我的品位， 而再安慰我。 | 20 21 |
| 109:30-31 | 我的天主！我要彈琴讚頌你的信義， 以色列的聖者呵！我要鼓瑟，向你歌詠。 | 22 |

⑤ 15 節「我也不知它們的數量」，此言：我既不能盡數天主的正義和救恩，我就終日感謝他，讚美他。本書譯文的意旨如下：「因為我不會書寫，所以為講述天主的偉業和救恩，我整日拿感謝和讚美，彌補我的不足。」

- 23 我歌詠你的時候，我的口脣，和你所拯救的
我的靈魂，都要歡樂。 7:18
- 24 我的舌頭必整日講述你的正義，
因為那暗算我的人，蒙受了羞愧和恥辱。

第七十二篇 (71) ①

依 11:1-5; 匝 9:9-10

默西亞的神國

- 1 撒羅滿的【歌】。
天主呵！求你將審判的權能賜給王，②
將你的正義賜與王的兒子：
願他按正義治理你的民族，
按照公義統治你的貧苦人。 99:4; 撒下 23:3;
耶 23:5
- 2 願大山給人帶來和平；
願小嶺帶來公平。③ 箴 31:8
- 3 他必護衛民中的謙虛人，
救護窮困的子孫，
擊碎那剝奪人的。 55:12; 依 45:8; 52:7

- ① 第72篇標題明言本詩是撒羅滿的著作，因許多經卷作：「為撒羅滿的歌」，所以有人忖度本詩或許是達味為他的兒子所作的歌。又有人對於標題發生了懷疑，然而對本詩的作者，又不敢下一斷語。關於本詩所言，猶太學者，聖教會的學者，以及許多基督教的解經學者，都一口同聲的承認是直接預言默西亞。然亦有人主張詩人所言，直接指示撒羅滿，而間接暗示默西亞。此說雖然不違犯聖教會的公論，然而甚覺不妥。其理由是因為本詩內，有許多辭句不適於一位平凡的君王。本詩的文體，特別豔麗，這也是本篇為撒羅滿手筆的另一證據，因為撒羅滿時代，是希伯來文學的黃金時代。
- ② 1節「王」亦稱「王之子」：即救世主耶穌基督。他降來人世，要統治天主的人民，尤其要管治貧窮的人。
- ③ 3節和6節與依45:8意義相同。先知說：諸天，請由上滴下甘露，望雲彩降下仁義，願大地裂開生出救恩，願正義一同出生！我上主創造了這事。

| | | |
|---|---|----------|
| 61:8; 89:38 | 直到太陽尚存，月亮發光， 他要代代作王。 ^④ | 5 |
| 中 32:2; 依 45:8; 歐 6:3 | 他像降在已割草地上的時雨， 像潤澤田地的甘露。 | 6 |
| 89:37; 119:165; 撒下 7:13; 耶 31:35; 33:20 | 在他的日期內，義德必要興盛， 直到月亮消逝，必有充實的和平。 ^⑤ | 7 |
| 德 44:23; 匝 9:10 | 自這海直到那海，從【大】河直到地極，他必要為王。 | 8 |
| 依 27; 米 7:17 | 寄居在曠野中的，必要俯伏在他面前， 他的仇敵必要舔土。 | 9 |
| 列上10:1; 依49:23; 60:5; | 塔爾史士與海島的諸王，要獻禮物； 舍巴及色巴的諸王必要前來進貢： | 10 |
| 47:9 | 諸王必要崇拜他， 萬民必要奉事他。 ^⑥ | 11 |
| 約 29:12; 箴 31:8-9 | 因為困苦人求救的時候，他必搭救， 無人救助的貧窮人，他必拯救。 他要體恤遭禍和貧寒的人， 他要拯救窮苦人的靈魂： | 12 13 |

④ 5節有人仍墨守瑪索辣原文，將「作王」二字作：「人必要敬畏你。」今從希臘通行本，並根據現在的許多學者譯出，意思和17節相同，大旨即謂：直到太陽尚存，月亮發光，世世代代的人民，必要敬畏他，他必要作王；他的聖名，是應受讚美的。關於默西亞的王位請參閱：依11:3-4; 32:1; 61:1；若5:22；宗10:42。至於默西亞給人類帶來的和平，聖經上到處可見（參看依11:6-9）。

⑤ 6-7節謂基督用自己的表樣、道理和聖寵的甘露，灌溉了我們久旱的心田。「義德」照原文文字面作：「義人」，今從希、敘二譯本和聖熱羅尼莫作：「義德」。「直到月亮消逝」一句，含有永久的意思

⑥ 自8-11節，詩人闡明默西亞普徧的神國，遠方的人民向他歸順。9節「寄居在曠野的」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作「埃塞俄比亞人」；「舍巴」和「色巴」皆指阿剌伯人而言。8節「大河」指幼發拉的河；「自這海直到那海」指全地而言。此節指示基督必在世上掌權。匝9:9-10節上說：「熙雍女子，你應盡量喜樂！耶路撒冷女子，你應該歡呼！看，你的君王來到你這裏來，他是正義的，勝利的，謙遜的，騎在驢上，騎在驢駒上。他由厄弗辣因剷除戰車，從耶路撒冷除掉戰馬，作戰的弓箭也要被消除；他要向萬民宣佈和平，他的權柄由這海到那海，從大河直達地極。」

- 14 他要救他們，脫離欺凌和殘酷，
因為他們的血在他眼前是寶貴的。^⑦ 116:15
- 15 因此他要生存，他的【庶民】將舍巴的黃金分給他，
要時常為他祈禱，給他祝福。 61:7-8
- 16 在地上五穀必要茂盛；
山嶺上所結的果實要響動，如黎巴嫩山上的樹林，
城中的人要滋榮繁生，像田野的青草。^⑧ 依 27:6; 歐 14:6-9;
亞 9:13
- 17 願他的名永受讚頌，
願他的名與日並存，
萬邦要因他得福，
萬民都要稱讚他。^⑨ 21:6; 創 12:3;
匝 8:13
- 18 上主！天主！以色列的天主，應受讚美，
惟獨他行奇事。 57:6; 戶 14:21
- 19 他光榮的名，應受讚美，
直到永遠；願他的光榮充滿全地。
阿們！阿們！
- 20 葉瑟之子達味的祈禱終。^⑩

⑦ 為解釋 12-14 三節，這裏我們只記載聖瑪竇引證依撒意亞的話：「看，我的僕人，他是我所揀選的，我所鍾愛的；他是我心靈所喜悅的；我要使我的神住在他身上，他必向外邦人傳佈真道。他不爭辯，也不喧嚷，在街市上沒有人聽到他的聲音；已壓破的蘆葦，他不折斷；將熄滅的燈心，他不吹滅，直到他使真道勝利。外邦將要期待他的名字。」（瑪 12:18-21；依 42:1-4）。

⑧ 15-16 節經文今從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譯出。舍巴的黃金，五穀的豐盛，人類的興旺，都是默西亞的恩惠；具體來說，都是指示超性的恩惠。

⑨ 17 節與創 12:13; 18:18; 22:18; 26:4; 28:14 相同。萬民因由亞巴郎後裔中而生的默西亞，將蒙受天主的降福。

⑩ 18-20 節為聖詠集卷二的結束語。20 節告訴我們，古時達味的詩歌，隨時隨地可以蒐集，故不能算為完整（參看總論 3：聖詠的分法與次第）。

卷三

第七十三篇 (72)

編者附錄
第 121 卷

悲傷的橋分是暫時的

阿爾卑斯的山

天主降克萊爾人心中的人家在學道！

主於我，我的胸臆才這樣不定

我的胸臆也悲憤

我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

我心裏苦

他們才沒有痛苦

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第 214 卷

第 117 卷

卷三

我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

我心裏苦

他們才沒有痛苦

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179, 118 卷

第 121 卷

1) 第七十三篇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2) 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3) 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4) 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看見惡人強強地，強強地，我心裏苦，他們才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很健康。

卷三

第七十三篇 (72)^①94:3-4; 訓 8:14;
耶 12:1-2

惡徒的福分是暫時的

- 1 阿撒夫的歌。
天主待良善的人和心淨的人實在厚道！^②
- 2 至於我，我的腳幾乎躊躇不定，
我的腳險些滑倒。
- 3 我見惡人和強橫的人享福，
就心懷妒意。
約 21:13-26;
箴 23:17
- 4 他們毫沒有疼痛，
他們的身體很健強。^③
- 5 他們沒有別人所受的苦，
也沒有別人所遭的憂患。
- 6 故此驕傲如頸環套住他們，
殘忍像衣服遮蓋他們。
109:19
- 7 他們的眼睛，因體胖而凸出，
任他們心中念頭放肆。^④
17:10; 119:70;
約 15:27; 耶 5:28

① 第73篇的問題，是在人見惡人享福，善人受苦，致使許多信仰薄弱的靈魂，有憤憤不平之概，以為上主太不公平。詩人在這篇詩裏，說明惡人必食其報，善人亦必得其賞；換言之，惡人死後自有他們的痛苦，善人生前不但可以享受心中的安樂，而且身後還有他永久的報答——無限的福樂。故此善人在世要勉力翕合主旨。與本篇大旨相同者：有耶12:1；哈1:3-13；約伯傳全文；聖詠37和49兩篇。按許多學者謂：本詩對於靈魂的不死不滅，和天主的賞善罰惡兩端道理，比以前有更進一步的說明。本詩的作者，有古聖約伯那樣勇的信德。

② 1節本詩並沒有提及以民的事情，詩人所講，都是普遍的道理，故此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將原文的以色列三字，改譯作「良善的人」，今從此說。

③ 4節「他們毫沒有疼痛，他們的身體很健強。」一作：「他們死的時候不覺得困難，他們的身體又肥又舒適。」

④ 7節有人按希臘文譯作：「他們的好惡生於愚笨的心中，心中有可畏的思念衝出來。」

| | | |
|----------------|-----------------------------|----|
| | 他們嘲弄人，談惡事， | 8 |
| | 驕傲自矜，說欺凌人的言語。 | |
| | 他們的口褻瀆上天， | 9 |
| | 他們的舌詆毀大地。 ^⑤ | |
| | 所以我的百姓遠離了天主， | 10 |
| | 滿口喝着災禍的水； ^⑥ | |
| 10:11; 約 22:13 | 他們說：「天主怎樣知道？ | 11 |
| | 至高之主豈有知識？」 | |
| 17:14 | 請看！這些都是惡人， | 12 |
| | 他們享受安樂，加增財富。 | |
| 26:6; 拉 3:14 | 實在！我白白的潔淨了我的心， | 13 |
| | 洗手表白我的無辜，也是徒然。 ^⑦ | |
| 約 7:18 | 因為我終日遭受災難， | 14 |
| | 每【日】早晨遭受懲治。 | |
| | 我若想：我也能同他們一樣說， | 15 |
| | 這就對你的眾子失了信。 ^⑧ | |
| | 我要想領悟這事； | 16 |
| | 可是在我看，實在難解。 | |
| 119:130 | 等我進了天主的聖所， ^⑨ | 17 |
| | 思想他們的結局。 | |

⑤ 8-9 節描寫他們口舌所犯的罪過，這些罪過都是由於驕傲；正如聖經所謂：「驕傲乃諸罪之源」（參閱德 10:15）。

⑥ 10 節原文與諸舊譯本皆不甚穩妥，今從著名學者譯出。意義大概是：因他們誣謗的言語，我的百姓（詩人的語氣）遠離天主，滿耳聽他們所講的惡語，上了他們的當，並且說：天主怎樣知道……。

⑦ 13 節參閱詠 26:6 註 4。

⑧ 15 節猶謂：我不但獲罪於你，而且「對你的眾子」（原文作：後代人）失了信，所以我雖然天天遭難受罪，然而我依然忠信於你。

⑨ 17 節「聖所」二字，按字面是指聖殿，但按意義則是暗示天主的奧理。為領會其中的奧理，先得死去。紐曼樞機（Card. Newman）說：「當死神來臨時，人就離開幻影不實的大地，而進入光明的世界」。

- 18 你實在將他們安置在滑路上，
使他們陷於災禍中。
- 19 他們轉瞬間已經變成了何等的荒涼！
他們因驚嚇消盡而滅亡。
- 20 人睡醒了怎樣看夢，
吾主呵！你也照樣藐視他們的空想。
39:6-7; 49:15;
約 20:8
- 21 因此我心中酸苦，
我的肺腑感着刺痛。
- 22 這樣我愚魯一無所知，
在你面前如畜類一般，
- 23 但是我時常與你同在：
你握着我的右手；
121:5
- 24 你要以你的訓言引導我，
以後你必接我走進榮耀。
16:10; 49:16
- 25 在天上除你以外，我有誰呢？
在世上除你以外，我也沒有所喜愛的。
17:15
- 26 我的肉體和我的心靈業已瘁微，
然而天主是我心中的力量，是我永遠的福分。
16:5; 哀 3:24
- 27 請看！遠離你的必要滅亡，
你必消滅那悖逆你的人。^⑩
- 28 親近天主，把我的希望寄托在吾主天主身上，為我
是有益的。
在熙雍子女的門前，
我要稱述你一切的恩惠。^⑪

⑩ 27 節「悖逆」二字原文作：「行邪淫」；因為雅威（上主）款待以民，猶如丈夫恩待自己的妻子，如果妻有了外遇，在丈夫面前，宛如一淫婦（參閱依 57:3；歐 4:15；詠 106:39）。

⑪ 28 節今按希臘通行本補：「在熙雍子女的門前」一句。親近天主的，必要順從他，信賴他，翕合他的旨意，如同兒女翕合父母的旨意，良妻服從自己的丈夫。

第七十四篇 (73) ①

聖殿被拆毀後的禱告

| | | |
|-------------------------------------|--|---|
| 10:1; 44:24; 77:8; 80:5; 依 63:17 | 阿撒夫的訓誨詩。 | 1 |
| | 天主呵！你為什麼永遠丟棄了【我們】？ 你為何向你牧場的羣羊發怒，如冒煙呢？ | |
| 出 15:17; 耶 10:16; 51:19 | 求你顧念你往日所建立的會眾， 就是你所贖作你遺業支派的； 求你記憶你所愛居的熙雍山。 你的腳凳已成了永久的廢墟： 敵人在聖殿中破壞了一切。② | 2 |
| | 你的仇敵在你的會所中怒號， 揚起了他們自己的旗幟。 | 3 |
| | 他們好像在周密的林中， 高舉斧頭的【樵夫】， 他們用斧錘， | 4 |
| | 將聖殿雕刻的門打壞。③ | 5 |
| 依 64:10 | 他們用火焚燒了你的聖殿， 污辱了你名的居所，【拆毀】到地。 | 6 |
| | | 7 |

① 第74篇是阿撒夫之後裔寫於拿步高王焚燬耶路撒冷和聖殿之後（耶穌降生前586年）；因此本詩和耶肋米亞的哀歌頗相類似（參閱列下25章）。有人主張本篇是瑪加伯時代的產物（參閱加上4:38-46; 9:27; 14:41；加下1:8; 8:1-4）。然而細考本詩的背景，似覺與拿步高王燬滅聖殿之事相符；因為拿步高王燬滅耶路撒冷後，其地荒蕪至70年之久，如此則可以斷定本篇是以拿步高王燬滅耶路撒冷和聖殿為背景的。詩人籲告上主，將以色列受苦的情形，及敵人如何污穢聖殿的殘暴行為，都向天主述說，求天主報復他們。

② 3節隨瓦加黎、左肋爾與郝爾根譯出。天主的「腳凳」即是聖殿（參看詠99:5; 132:7；依60:13-14）。或為耶路撒冷聖京（哀2:1）。然照字面譯，應作：「求你舉步視察那永久的廢墟」。

③ 6節指聖殿之門為加色丁軍隊打壞（哀1:4; 2:9），又被敘利亞軍隊焚燒（加上4:38）。

- 8 他們心裏說：「我們盡行破壞它們；
你們將天主在地上所有的會所，用火焚毀」。^④
- 9 我們不見了我們的標幟，
再也沒有先知；^⑤
- 在我們中間沒有人知道【這災禍】要綿延到何時。
10 天主呵！敵人污辱【我們】要到何時？
仇人譏誚你的【聖】名，莫非要到永遠麼？
- 11 你為什麼縮回你的手？
求你從你的懷中，伸出你的右手絕滅【他們】。
12 天主呵！你起初就是我的君王，
你在地上經營那拯救的事業。
- 13 你曾用你的偉力分開海洋，
你在水中擊碎了毒獸的頭；
14 你曾敲碎了鱷魚的頭顱，
將牠當作食物，給了曠野的民族。
- 15 你引源泉成了溪河；
你使常流的江河乾枯。^⑥
- 16 白天屬你，黑夜也屬你；
你創造了夜光和太陽。^⑦

6:4; 77:9, 10; 89:47;
哀 2:9; 則 7:26

依 52:10

89:10-11;
依 51:9-10

114:3; 依 27:1

創 1

④ 巴力斯坦原來只有一座聖殿，8節所言的：「破壞它們」即各地所建的會堂。因為外教人是多神教的，他們心中以為在猶大地域也應有許多宗教的禮堂。那些以本詩為瑪加伯時代作品的學者說：這「它們」二字不但指示聖殿，而且還指示會堂，即 Synagogue。

⑤ 9節「再也沒有先知」(參閱哀2:9)，當時原有兩位大先知，即耶肋米亞和厄則克耳，不過二人那時一在埃及，一在巴比倫。

⑥ 12-15節猶謂天主曾施行了許多「拯救的事業」。本詩只特別提出渡過紅海，渡過約但河，在曠野梅瑟擊石得水等事蹟。13節「毒獸的頭」及14節「鱷魚的頭顱」，指埃及而言，「曠野的民族」指野獸而言。

⑦ 16節「夜光」即「月亮」。天主如果願意，就可使他的百姓脫離困難。他不但是施行救恩的天主，且是萬有的天主。

| | | |
|-------|------------------|----|
| | 你分割了地的一切畛域； | 17 |
| | 夏季冬季也是你所制定的。 | |
| | 求你追憶這些事！仇敵凌辱了上主， | 18 |
| | 愚頑人污辱了你的【聖】名。 | |
| 10:11 | 莫要將你斑鳩的性命交給老鷹：⑧ | 19 |
| | 不要永遠忘卻你窮苦子民的性命。 | |
| | 求你回視你的約， | 20 |
| | 因為地上的暗處與鄉田充滿了殘忍。 | |
| | 求你不要使窮苦人蒙羞轉走， | 21 |
| | 使貧寒和困苦的人讚美你的名。 | |
| | 天主呵！起來保護你的案件； | 22 |
| | 要記憶愚頑人終日凌辱你。 | |
| | 莫要忘記你敵人的聲音， | 23 |
| | 和悖逆你的人，時常傲慢的騷嚷。⑨ | |

第七十五篇 (74) ①

天主依正義來施行審判

| | |
|-----------------------|---|
| 阿撒夫的詩歌。交與樂官。調用「莫要毀壞」。 | 1 |
| 我們稱謝你，天主呵！我們稱謝你， | 2 |
| 我們呼求你的【聖】名，頌揚你奇妙的作為。 | |

⑧ 19 節「斑鳩」指以色列民；「老鷹」指敵人。

⑨ 末節言天主的敵人，不斷地辱罵天主，詩人求他不要忘記。

① 第75篇大概是作於猶大國遭逢亞述王侵略之時，百姓的心神陷於衰頹，各處都見不到有救護來臨。在那時候天主激勵了自己的百姓，許給他們要施行公道的審判(參閱列下19:1)。又有聖經學者想：本詩是作於安提約古厄丕法乃脅迫猶太人的時候。無論如何，學者大概都承認這篇聖詠的內容，超越當時的事實，而指示默西亞將要來根據正義施行審判(參閱加上3章)。本詩詩體異常深刻，而又帶有一種話劇的意味。

- 3 我到了所預定的日期，^② 93:1-2; 96:10
 我必秉公實行審判。
- 4 地和地上的居民，雖都鎔化了， 24:2; 46:3; 60:4;
 我依舊堅固它的柱子。（休止） 撒 上 2:8
- 5 我向狂暴人說：不要肆意橫行； 撒 上 2:3; 哀 2:3;
 對兇惡人說：不要將角揭起。^③ 匝 2:1-4
- 6 不要高舉你們的角， 94:4; 約 15:25
 不可挺直頸項，信口妄言。
- 7 因為救援的來臨，不是從東方，不是從西方， 耶 3:23; 瑪 24:23-28
 不是從曠野，也不是從山林。^④
- 8 惟有天主施行審判： 撒 上 2:7; 約 5:11;
 他貶抑這人，高舉那人。 達 2:21
- 9 上主的手持着杯， 60:5; 約 21:20;
 裏面有起沫的酒，和混合物： 則 23:32; 哈 2:16
 他倒出來，地上所有的惡人，
 必都飲盡它的渣滓。^⑤
- 10 但我要喜樂，直到永遠，
 我要歌詠雅各伯的天主。
- 11 惡人所有的角，我都要折斷； 92:11
 惟有義人的角，必要昂舉。

② 3 節「我到了所預定的日期」一譯：「因為你的聖名臨近」。此言：你的德能臨近。天主的名，屢次代表天主，或他的德能（參閱詠 54 篇）。

③ 5 節「角」表示力量、權能、和狂傲的意思。詩人忠告侵略的亞述人，不要橫行霸道，因為天主到了所定的日期，必要懲罰他們。

④ 7 節此句頗難講解，今隨左肋爾和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譯出。大旨就是：救援或公道的審判，是由天主而來，不可依仗世人的能力，希望他們的救援。

⑤ 聖經屢次記載天主忿怒的爵（約 21:20；依 51:17,22；耶 25:15；哀 4:21；則 23:31-32,33；哈 2:16）。9 節猶言天主罰惡，概不寬貸，猶如使飲者乾杯，不留殘滴（參閱依 51:17；耶 25:15）。

第七十六篇 (75) ①

勝利後的凱歌

| | | |
|---------------------------------------|---------------------|---|
| | 阿撒夫的詩歌，交與樂官，樂用絲弦。② | 1 |
| 哈 3:2 | 天主在猶大為人所認識， | 2 |
| | 在以色列，他的名為大。 | |
| 48:3-8; 87:2; 122:6 | 他的帳幕是在撒冷，③ | 3 |
| | 他的居所是在熙雍。 | |
| 46:10; 友 9:7 | 在那裏他折斷了弓上的火箭、 | 4 |
| | 盾牌、刀劍、和一切的武器。④ (休止) | |
| | 你現示着光明與威嚴， | 5 |
| | 從永遠的山降來。⑤ | |
| 列下 19:35; 耶 51:39, 57; 鴻 3:18 | 心地健壯的，莫不驚惶失措，睡了長覺， | 6 |
| | 強而有力的，沒有一個能夠措手。 | |
| | 雅各伯的天主呵！坐車騎馬的，困了你的 | 7 |
| | 驚嚇，都沉睡了。 | |
| 申 7:21; 10:17; 撒 上 6:20; 鴻 1:6; 拉 3:2 | 惟你可畏，你一發怒， | 8 |
| | 誰能在你面前站住？ | |

① 前篇所許的勝利，以色列民已經獲得，故個個都歡天喜地的稱謝天主。猶如詠46,47,48三篇是陳述約沙法特與摩阿布人、阿孟人、及附近的人民交戰的事蹟；這樣前篇與本篇是講論撒乃黑黎布侵略猶大，圍困耶穌撒冷種種悽慘的景象。又有人以為這兩篇皆是瑪加伯時代的作品，正確與否，不敢置信。

② 希臘和拉丁通行本標題補有：「為亞述人」一句。戴陶鐸 (Theodoret) 說：「他曾見有幾個經卷在前篇的標題上，亦載有這一句。」這卻是一個新證據，作證古時的人有以第 76 和 77 兩篇為一篇詩的

③ 3 節「撒冷」為耶路撒冷舊名，有和平之意。

④ 4 節「一切的武器」原文作：「戰事」，按儒翁博士 (Dr. Joüon) 作：「槍彈」，二者意義相同，即謂天主消滅了他子民的仇敵。

⑤ 5 節拉丁聖詠集 1945 年新譯版從希臘和拉丁通行本作：「你從永久的山嶺發光」。按瑪索辣原文應譯作：「從掠物之山降來」這句指示天主擊敗仇敵而凱旋來，敵人已被戰敗，其所有物，都被掠奪為戰利品。

- 9 你從天上使人聽判斷：
大地恐悚而靜默，
- 10 就是當天主興起施行審判，
救地上所有貧苦人的時候。（休止）
- 11 實在，人的忿怒要成全你的榮美， 耶 13:11
那幸免怒火的，要為你過節慶祝。⑥
- 12 你們許願，當向上主，你們的天主償還， 戶 30:3
凡居留在他附近的人，都當拿獻儀給可畏的主，
- 13 他要摧毀首領們的自尊心，
他是地上諸王所當敬畏的。

第七十七篇 (76)^①

天主仍是仁慈，不能完全遺忘我們

- 1 阿撒夫的歌，交與樂官，依照耶杜通的作風。②
- 2 我要向天主，發聲哀號， 50:15
我要向天主發聲，他必垂聽我；
- 3 我在困難的日子，尋求吾主。 88:2; 依 26:16
我的手整夜的伸着，不覺疲倦；
我的靈魂拒絕了撫慰。

⑥ 11 節頗難詮解。大旨是說：人的狂怒，和敵人種種的侵略，末後都要成全天主的榮耀，揄揚他的照顧與聖治；並暴露他仇人的陰謀終歸失敗。那些幸免天主義怒的人，都要承認自己的虛偽卑微，和天主的尊威，而虔心欽拜他。

① 第 77 篇是在何時著的，已不可考；不過由詩的內容可以斷定，必是國難時期的產物。有人以為本篇作於猶太國分為南北之時；有人認為是寫於充軍之時；又有人以為是瑪加伯時代作品。國家遭此大難，詩人目擊心傷，感同身受，幾乎疑惑上主已離棄他的民族。但追憶已往，仍深信天主，終必拯救他的百姓脫離苦難。故此詩人一面憂傷，一面希望天主救拔以色列民於水火。

② 「耶杜通」參閱第 39 篇註 2。標題所記載的阿撒夫不是達味同時的那位稱阿撒夫的肋未人，而是他的後裔（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 | |
|------------------------------|----------------------------------|----|
| 納 2:8 | 我想念天主，嘆息不已； | 4 |
| | 我沉思，我的心日漸枯樵。（休止） | |
| 119:148 | 你使我的眼臉張開； | 5 |
| | 我煩燥不安，甚至說不出話來。 | |
| 143:5; 申 32:7 | 我追想着往古的日子， | 6 |
| | 和過去的年月； | |
| | 我記起，我夜間捫心自問， ^③ | 7 |
| | 我的靈魂也深究省察： | |
| 131; 74:1; 89:47 | 「莫非吾主要永遠遺棄【我們】， | 8 |
| | 不再慈悲麼？ | |
| 74:9; 哀 3:22-23 | 難道他的慈愛永久停止， | 9 |
| | 他所許的約言，世世代代廢棄了麼？ | |
| 依 49:14-15; 63:15 | 難道天主忘記了憐憫？ | 10 |
| | 或是因發怒而忘記了慈悲麼？」 ^④ （休止） | |
| 拉 3:6 | 我便說：「這是最難受的， | 11 |
| | 至高者的右手改變了。」 ^⑤ | |
| | 我要記念上主所行的， | 12 |
| | 回憶你曩昔所行的奇跡。 | |
| 143:5 | 我要思想你的經營， | 13 |
| | 默念你偉大的事業。 | |
| 18:31-32; 89:7; 出 15:1-18 | 天主呵！你的道路是基於聖善： | 14 |
| | 什麼神能如天主這般偉大？ ^⑥ | |

③ 7 節按瑪索辣原文不言「捫心自問」，而言「彈弦思慮」，今從現代批評家的講法譯出。

④ 10 節猶謂：詩人追思曩昔，上主曾救拔了他的百姓(12 節)；此時見以民遭遇大難，詩人以為上主已遺棄了以色列，永不回顧。

⑤ 11 節「這是最難受的」或作：「這是我的懦弱」，或「這是我的憂傷……」，詩人心裏這樣難過，是因為至高者主，不像昔日那樣的開恩款待他的百姓。「至高者的右手改變了」，此言他不像從前一樣治理他的百姓。

⑥ 14 節「什麼神能如天主這般偉大？」他的偉大已在萬民之前彰顯了；甚至外邦人都認

- 15 你是行神蹟的天主，
你曾在列邦之前，彰顯了你的偉力；
- 16 你曾伸你的手，救了你的百姓，
就是雅各伯及若瑟的子孫。（休止）
- 17 天主呵！諸水見了你，
一見就都戰慄，
深淵也都驚怖；
- 18 濃雲流出水來，
天空發出巨聲，
你的電光閃閃【不已】；^⑦
- 19 你的雷霆，在旋風中，轟轟的響，
電光照着大地，
大地震動搖撼；
- 20 你的道在海中，
你的途徑在洪水中，
你的足跡，無人得知。^⑧
- 21 你曾藉梅瑟和亞郎的手，
如羣羊一般的，率領了你的百姓。^⑨

申 32:4

創 46:26-27;
厄下 1:1018:16; 114:3; 鴻 1:4;
哈 3:10-14

18:15

29; 97:4

厄下 9:11; 智 14:3;
依 43:11-16; 51:
10; 哈 3:1578:52, 72; 依 63:11-
14; 米 6:4

識他，都敬畏他。詩人在下面15-21節提到以民出離埃及，是揚言天主的尊威和他道路的聖潔。

⑦ 18節指示天主在西乃山上的顯現（參閱出19:16-18）。

⑧ 20節言那時上主率領以民走過紅海，人卻看不見他；不過他降格之效驗，是明顯的，因為那些神蹟，只有他能做到。現在天主好像隱藏了自己；然而他仍是率領以民出埃及的天主。詩人希望天主此時前來救他的百姓，脫離困難。

⑨ 本篇的語氣，好像未盡，詩人不願詩意突然遽止。因之，在此只提起天主對以民最負盛名的聖蹟，足以激勵同時人民的志趣。

105; 106; 114; 136;
 卮下 9:9-37;
 智 16-19;
 依 63:7-19

第七十八篇 (77) ①

明鏡可以察形，追古可以知今

- | | | |
|------------------------------------|---|---|
| 申 32:1 | 阿撒夫的訓誨歌。 | 1 |
| | 我的民呵！你們要諦聽我的教訓； 側耳傾聽我口中的話。 | |
| 49:4; 瑪 13:35 | 我要開口說比喻， 我要說出古時的謎語， ^② | 2 |
| 44:2; 申 4:9 | 是我們所聞所知的， 也是我們祖宗給我們講述的。 | 3 |
| 145:4; 出 10:2; 13:14; 約 8:8; 15:18 | 我們不將這些事，隱瞞他們的子孫， 反要將上主的讚詞，和他的能力， 並他所行的奇事， 傳給後代。 | 4 |
| 147:19; 申 4:9; 6:7; 33:4 | 因為他在雅各伯中建定律例， 在以色列中設立法度， 並且訓令我們的祖宗， 要諭示他們的子孫。 ^③ | 5 |

① 第 78 篇與第 105、106 及 107 篇略同，皆稱為詠史詩；因為作者將曩昔一切奇蹟臚列，忠告當時的人。那「欲知天下事，須讀古人書。」的箴語，不惟適合於中國，而且也是猶太人一貫的高尚思想。阿撒夫著作本詩，或許是在色巴率領厄弗辣因人抗違達味之時（參閱撒下 20 章）。有人以為本詩是達味死後，撒羅滿登極伊始的作品。詩人援引國史，勸勉百姓遵守天主的法律；並且忠心於天主所選的王：達味或其子撒羅滿。詩人的選材，異常新穎機巧。前八節與後八節為本詩的開始與結尾。中段以一個導言的方式開始，使讀者追隨他意念的線索，逐步引伸。例如：「轉身後退」（9 節）「依舊犯罪」（17 節）「他們仍然犯罪」（32 節）「好多次觸犯了他」（40 節）「他們又試探悖逆至高者」（56 節）。

② 1-2 節明言阿撒夫為闡明舊約的精神，用比喻和謎語詳述了過去歷史上的大事。因其內蘊深意，不僅是歷史的記載，故曰比喻，曰謎語。吾主耶穌為說明新約的精神，也曾用比喻教訓人（瑪 13:35）；故本節為耶穌是極適宜的，而阿撒夫亦被稱為默西亞的預象。

③ 舊約中屢次命以色列人將天主的法度，教訓子孫，世世相傳，永遠勿替。新約時代，

- 6 使那將生的後代可以知道，22:31
 他們也要起來傳訴他們的子孫，
- 7 好叫他們拿天主當作自己的盼望，從不忘記天主
 的作為，
 遵守他的命令。
- 8 不要像他們的祖宗，是悖逆頑梗，95:10; 申 31:27; 32:
5, 20
 居心不正之輩，對天主心懷不忠。
- 9 厄弗辣因人民精於拉弓射箭，歐 7:13-16
 可是臨陣之日，卻轉身後退。^④
- 10 他們沒有遵守天主的約，
 不願履行他的法律；
- 11 又忘記了他所行的，106:7
 和他顯示給他們的奇妙的作為。
- 12 在他們祖宗的目前，他曾施行了奇跡，
 在埃及地，在左罕的田間。^⑤
- 13 他將海劈開，領他們過去，33:7; 出 14:15;
14:22
 使水立起如堤防。
- 14 他白晝用雲柱，105:39; 出 40:36
 黑夜用火光引導了他們。
- 15 他在曠野擊裂磐石，105:41; 114:8;
出 17:1-7; 戶 20:
2-13; 依 48:21
 如用深淵之水，使他們痛飲。
- 16 他使水由磐石湧出，
 使水如江河流下。^⑥

吾主耶穌沒有囑託自己的宗徒著書記事，但吩咐他們要到普天下去訓誨萬民。宗徒和聖史們所寫的，並不包括吾主耶穌的全部道理，亦不能代替聖教會生氣充盈的教義。

④ 關於厄弗辣因人那種懦弱，只在9節記述，其他經書中並無記載，故此一些學者以為本節單單指示厄弗辣因人對約櫃一種怠慢和疏忽（撒上4章）。

⑤ 12節「左罕」(Zoan)按拉丁通行本作：「塔尼斯 Tanis」，即埃及故都。在那裏梅瑟和亞郎曾顯過神蹟。

⑥ 13-16節記載天主為領自己的百姓出離埃及，歸回福地，所顯的神蹟，例如：分開海水（出14:21）；晝間以雲彩遮掩太陽，夜間以火柱燭照黑暗（出14:19）。

| | | |
|---------------------------------------|---|----|
| 則 20:13 | 然而他們依舊得罪他， 在乾旱之地，悖逆至高者。 | 17 |
| 106:14; 出 16:2-36 | 他們心中試探天主， 為自己的靈魂尋求食糧。⑦ | 18 |
| 23:5; 智 1:11 | 他們竟妄論天主說： 「天主在曠野豈能擺設筵席？ 他雖曾打擊磐石，使水湧出，江河氾濫； 他還能賜予食糧？還能為他的百姓預備肉麼？」 | 19 |
| 出 16:3 | 上主一聽見，便大發忿怒， 烈火要燒滅雅各伯， 【他的】忿怒上騰，要攻擊以色列。 | 20 |
| 戶 11; 申 32:22 | 因為他們不信賴天主， 也不依靠他的救助。 | 21 |
| 列下 7:2; 拉 3:10; | 他卻吩咐了蒼天， 開啟了天上的閘門，⑧ | 22 |
| 68:10; 若 6:31 | 他像雨似的降下瑪納給他們喫， 將天上的食糧，賜給了他們。 | 23 |
| 105:40; 申 8:3; 智 16:20; 格前 10:3 | 人人都喫了英勇者的糧食： 他賜給他們飽滿的食物。⑨ | 24 |
| | 在天上他興起了東風， 用自己的能力使南風吹動。 | 25 |
| | | 26 |

⑦ 18 節「為自己的靈魂尋求食糧」一譯作：「隨己所欲的，求了食物」，又有譯本作：「為自己的肚腹，求了食糧。」不論怎樣，以民的罪過，是在於求天主眷顧的態度，沒有依恃心，屢次口出怨言。

⑧ 23 節謂古猶太人以為大雨並非由雲而來，而是蒼天有一「閘門」，此門由天主開閉（創7:11）。在荒野中天主為眷養他的百姓，便開了天上的門，使瑪納如雨一般降下。

⑨ 24 節所言的「瑪納」，按吾主耶穌的解釋，為聖體神糧的預表。猶如沒有瑪納，留寓曠野的以民，便不能生活，也沒有進入福地的希望；同樣信友沒有聖體神糧，不但不能忍受世苦，並且不能獲得永生（參閱若 6:31）。25 節瑪納稱為「英勇者的糧食」，意即「天神之糧食」，因為瑪納是天主藉天神而降下的。

- 27 他使肉降在他們身上，多如灰塵，
降落飛禽，多如海岸上的砂粒。
- 28 【兩種食物】落在他們的營中，
他們居所的四周。^⑩
- 29 他們喫了，而且飽足，
他們所希求的，【天主】也賜給了他們。
歐 13:6
- 30 食物尚在他們的口中，
他們還不放棄自己的慾望，
戶 11:33
- 31 天主便向他們發怒：
殺了他們肥壯的勇士，
打倒以色列精選的少年。^⑪
戶 14:29
- 32 此外他們仍然犯罪，
不相信他的奇跡。
出 16:1-2
- 33 因此【天主】使他們的時日迅速逝去，
使他們的年月突然消亡。^⑫
- 34 他殺他們的時候，他們就尋找他，
回心轉意，尋求天主；^⑬
戶 21:7; 依 26:16;
歐 5:15
- 35 他們方憶起天主是他們的磐石，
至高者天主是他們的救護者。
申 32:15, 18
- 36 他們以自己的口欺騙他，
用自己的舌，在他面前說謊；
歐 6:4
- 37 因為他們的心對於他沒有誠意，
並不遵循與他所立的約言；
95:10; 依 29:13;
歐 8:1
- 38 不過，他憐憫他們，寬恕他們的罪惡，
不但不滅絕【他們】，反而屢次克制了自己的義怒，
65:4; 85:4; 出 32:14;
戶 14:20; 依 48:
9; 則 20:22; 歐
11:8-9

⑩ 詩人於 28 節此處用單數，因為以民的「營和居所」，是屬於雅威（上主）的。

⑪ 30-31 節指以民遭罰之史事，參閱戶 11:33; 14:29。

⑫ 33 節此言以民不相信天主，試探天主，受了天主的降罰，飄流曠野四十年之久，不得進入福地（參閱戶 14:20-25）。

⑬ 34 節指火蛇災而言（參閱戶 21:4-9）。

| | | |
|--|--|----------|
| | 不洩盡自己的忿怒。 | |
| 智 12:8; 約 7:7 | 因為他想他們不過是血肉之人， 是一陣去而不返的風。 | 39 |
| 出 14:11; 申 9:22 | 他們多少次在曠野中觸犯了他， 在荒蕪之處使他憤怒！ 他們再三試探了天主， 激怒了以色列的聖者。 | 40 41 |
| 106:21 | 他們毫不追念他的手， 和拯救他們脫離敵人的日子： | 42 |
| 135:9; 出 7:14-11: 10; 12:29-36 智 16:18 | 他怎樣在埃及行了神蹟， 在左罕地域作了他的奇事。 ^⑭ | 43 |
| | 【天主】將他們的河，與支流的水變為血， 使他們沒有水喝。 ^⑮ | 44 |
| 出 8:17 | 他使舐吮的蠅蚋，落在他們當中， 使青蛙殘毀了他們； 將他們的產物，交給了蚱蜢， 將他們的果實，給與蝗蟲。 ^⑯ | 45 46 |
| 智 16:16 | 他降下冰雹，打壞了他們的葡萄園， 用嚴霜打毀他們的桑樹； ^⑰ | 47 |
| 出 9:15 | 又將他們的牲畜，交與瘟疫， 把他們的羣牲，交與瘡癩。 ^⑱ | 48 |
| | 他使猛烈的怒氣、憤怒、惱恨和困苦，像一羣做惡 的鬼，臨到他們的身上。 ^⑲ | 49 |

⑭ 43-51 節詩人詳述埃及十大災難。次序與出谷記所載者不同。

⑮ 44 節十災之第一災：水變為血（事見出 7:14-26）。所提及的十災，請參閱出 7-11 章。

⑯ 45-46 節即十災之第二、第四和第八災。

⑰ 47 節十災之第七災。

⑱ 48 節十災之第五災。今依據左肋爾、瓦加黎等譯作：「交與瘟疫」；照字面則應譯作：「交與冰雹」。

⑲ 49 節十災之第九災：即黑暗之災。

- 50 他為自己的義怒修平了路；
不保持他們的性命，
將他們的牲畜交與瘟疫。^{②①}
- 51 在埃及擊死了他們所有的長子，
在舍的帳棚內，擊殺了【一切】首生的。^{②②} 105:36; 136:10;
出 12:29
- 52 他卻如【領】羊一般領出了自己的百姓，
在曠野中引導了他們如【領】羊羣。 77:21
- 53 他穩妥的率領他們，使他們不至恐懼；
海水卻淹沒他們的仇敵。^{②③} 出 14:26-28
- 54 帶他們到了他自己的聖地，
到了他右手所佔領的山嶺；^{②④} 114:2
- 55 從他們面前，將異邦人驅走，
用拈鬮【的手續】，將地域分與他們作基業，
竟使以色列支派，安居在他們的帳幕裏。^{②⑤} 44:3; 蘇 24:8-13
- 56 可是【在那裏】，他們又試探悖逆了至高者天主，
沒有遵守他的誠命。 友 8:19
- 57 他們反倒後退，背棄信義，一如他們的祖宗，
並且彎曲像虛弱的弓弩。
- 58 因他們的丘壇，惹了他的義怒，
因他們彫刻的偶像，觸動他的憤恨。 申 32:16, 21
- 59 天主聞知此事，就義怒發作，
嚴厲的責斥了以色列。
- 60 甚至他擯棄了史羅的居室，
即他在人間，所寓留的帳幕。^{②⑥} 蘇 18:1; 耶 7:12, 26x6

②① 50 節十災之第六災。「他們的畜性」，按原文應譯作：「他們的性命」。

②② 51 節即第十災。「舍的帳棚」指埃及。

②③ 53 節申述天主引領以民平安地離開埃及，嚴厲地懲罰了法郎的軍隊（參閱出14:27）。

②④ 54 節「聖地」「右手所佔領的山嶺」指熙雍而言。

②⑤ 55 節參閱蘇 13:6; 14:15; 18:1。「拈鬮」二字照字面應譯作：「用繩索衡量」。

②⑥ 60 節此言培肋舍特人得勝以民佔領史羅城，劫去城中所存的約櫃（撒下 4:3-11）

| | | |
|---|---|----------|
| 撒 上 4:11, 22 | 他讓自己的榮耀，被人剝奪， 將自己的光華，交在敵人手中。 ^{②6} | 61 |
| 耶 12:7 | 並將自己的百姓，交與刀劍， 向自己的遺業發怒。 | 62 |
| 申 32:22-25; 耶 7:84 | 火吞滅了他們的青年， 他們的處女都不得許配。 | 63 |
| 約 27:15 | 他們的司祭死於刀下， 他們的寡婦都不得哀哭。 ^{②7} 那時吾主好像睡醒， 像壯士飲酒呼喊。 | 64 65 |
| 撒 上 5:6-7 | 他就在後方擊敗自己的仇人： 使他們永遠蒙受恥辱。 並且他拒絕了若瑟的帳幕， 也沒有揀選厄弗辣因支派。 ^{②8} | 66 67 |
| 48:3; 87:2 | 但他選了猶大支派， 他所篤愛的熙雍山。 | 68 |
| 撒 下 5:9 | 他建築了摩天的聖殿， 好像為永遠建立的地域。 | 69 |
| 89:21; 撒 上 13:14; 16:11-13; 撒 下 7:8 | 他選擇了他的僕人達味， 從羊圈中將他召來： | 70 |
| 則 34:23; 37:24; 亞 7:14 | 由牧羊生活中召叫了他， 使他牧養自己的百姓雅各伯， 和自己的遺業以色列。 | 71 |

②6 61 節天主的「榮耀」和「光華」指約櫃而言。

②7 63-64 節培肋舍特人打死的青年，計有三萬（撒 上 4:17）。處女們不能高唱訂婚的喜歌，司祭們成了刀下之鬼，寡婦們都不得哀哭：這一切都指示困難時種種淒慘的悲劇。

②8 67 節「若瑟的帳幕」即厄弗辣因支派。按厄弗辣因為若瑟之子，史羅城在厄弗辣因支派中，故云。

72 於是他心懷純正地牧養了他們，
用自己手腕的機智引導了他們。²⁹

77:21

第七十九篇 (78)^①

44; 74; 80

吾主呵！請看！耶路撒冷已成荒墟

- 1 阿撒夫的歌。
天主呵！外邦人侵入了你的產業，
污辱了你的聖殿，
使耶路撒冷變為廢墟。^②
- 2 將你僕人的屍骸，
交與天空的飛禽，
將那敬畏你者之肉，交與地上的走獸。
- 3 在耶路撒冷的四周，他們的血如水般的傾流，
而無人掩埋。
- 4 我們成了我們鄰人的恥辱，
做了四周之人的譏刺和玩物。
- 5 上主呵！你時常發怒，要到何時呢？
你的怨恨焚燒如火，要到何時呢？

列下 25:8-10; 哀 1:10

80:12-13; 加上 7:
17; 耶 7:33

耶 14:16; 索 1:17

44:14; 80:7; 索 2:8

89:47; 44:24

²⁹ 末節言達味是平常牧童，只因為天主所選，就能用自己的手和機智，引導了以色列人民。

^① 第79篇與74篇不但文詞相同，而且意義亦相聯繫；故此可以斷定它們的歷史背景，必為同一事件；且作於同一時代，即是作於巴比倫軍隊克服耶京，破壞聖殿之後，以民亡國之時。第74篇中詩人追弔聖殿所遭的劫掠；本詩詩人卻傷歎聖京已成廢墟。有些學者以為瑪加伯上7章17節，引用了本篇第3節，就忖度本詩是瑪加伯時代的作品；然而那時敘利亞人不過只污穢了聖殿，並未破壞耶路撒冷；並且按客尼格博士 (Dr. Koenig) 謂瑪加伯上一書的作者，並未逐字援引，只不過概括的引用罷了，故客氏稱：本詩乃紀元前六世紀的產物。

^② 1節謂敵人不惟污辱了聖殿，而且毀壞了耶路撒冷；光華燦爛的聖京，一變而為荒涼的廢址。哀歌亦曾敘述這事。

- 願你將你的忿怒，傾注在那不認識你的異民，
和那不稱呼你的【聖】名的列邦。
14:4; 德 36:1-5; 耶 10:25
耶 50:7
因為他們吞食了雅各伯，
蕩平了他的廬舍。^③
- 142:7
求你不要追念祖宗的過犯，而懲罰我們；
願你的慈悲，速來接濟我們；
因為我們太荏弱了。
- 出 32:12; 則 20:44; 36:22
天主呵！我們的救援呵！因你【聖】名的榮耀，救助
我們，
因你的【聖】名，解救我們，饒恕我們的罪惡。^④
- 42:4; 115:2; 126:2; 申 32:43; 岳 2: 17; 4:21
為什麼讓異邦人說：「他們的天主在那裏？」
願你在我們面前，
明明報復你僕人們所流的血。
- 102:21; 119:170
願俘囚的嘆息達到你面前；^⑤
求你依仗你強有力的手臂，釋放已判決處死的人。^⑥
- 89:51
求你將我們鄰邦所加於你的羞辱，
吾主呵！七倍的加在他們身上。
這樣我們——你的民，你牧場的羊——
要稱謝你直到永遠；要頌揚你的聖德，直到萬世。

③ 7 節「雅各伯」指以色列百姓而言。「他的廬舍」指以民所住的聖地。

④ 9 節以民因為恭敬真天主，而呼他的「聖名(雅威)」，若外邦人見上主不速來拯救，必定以為上主無力，反因此不肯信崇天主；故此求天主搭救。

⑤ 11 節「俘囚」指吃苦的以民，尤其是被囚於巴比倫的人。

⑥ 11 節第二段「已判決處死的人」照字面應作：「滅亡之子。」

第八十篇 (79) ①

44:79; 依 63:15-64:11

上主的葡萄園已經荒蕪

- 1 阿撒夫的歌，交與樂官，調用：「證據的百合」。② 45:1; 60:1; 69:1
- 2 率領若瑟子孫如羊羣之以色列的牧者呵！求你諦聽；坐於革魯賓之上的呵！求你現出。③ 68:28; 95:7
- 3 在厄弗辣因，本雅明，默納協面前振起你的權能來拯救我們。④ 創 48:15
- 4 天主呵！求你使我們復興，
使你的臉發光，我們便能得救。 4:7; 85:5; 耶 31:18
- 5 上主，萬軍的天主呵！向你百姓的祈禱發怒，要到幾時呢？ 44:24; 74:1
- 6 你用淚涕的食物養育了他們，
用多量的眼淚，給他們當飲料。 42:4
- 7 你使我們的鄰邦，因着我們分爭，
使我們的仇敵戲笑我們。⑤ 79:4

- ① 第80篇是一篇極雅麗的哀歌，但不知所遭逢的是何種患難，更不知是何時遭遇的。至於本詩的作期，尤難確知。為了第5節載有「要到幾時呢？」一語，就有人以為是瑪加伯時候的作品。照他們所擬想的，這種哀歌，或許是瑪加伯時代所常適用的哀辭，故有這種主張。又有人以為本詩，是亞述王沙耳瑪乃色滅盡了以色列列國之時的產物。赫爾根臆度是默納協王被亞述軍隊遣送至巴比倫時的作品。無論如何，詩人阿撒夫的後裔，在國難時著了這篇，教導人民，共誦此詩，以哀求天主的憐恤。
- ② 關於標題，可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③ 2 節聖經屢次稱天主為以民的牧者（參閱創 48:15; 49:24；詠 18:11）。「坐於革魯賓之上」，此句是指天主的御座——約櫃，和存放約櫃的至聖所；因為按厄則克耳先知，天主的寶坐，是為革魯賓天神所肩負。以色列民以為約櫃，即是天主的腳凳；約櫃上有兩革魯賓用他們的翅翼，遮蓋約櫃。
- ④ 3 節本雅明為辣黑耳之子，厄弗辣因，默納協為若瑟之子，辣黑耳之孫，故此詩人將三人的名字一齊提出。
- ⑤ 7 節有人按瑪索辣原文譯作：「我們的敵人彼此譏笑」今從敘、希兩譯本與聖熱羅尼莫作：「我們的仇敵戲笑我們」。

| | | |
|-------------------------------|------------------------------|----|
| | 萬軍的天主呵！求你使我們復興， | 8 |
| | 使你的臉發光，我們便能得救。 | |
| 依 5:1 | 你由埃及搬出了一棵葡萄樹， | 9 |
| | 趕走了外邦人，種植了它。 ^⑥ | |
| | 你為它預備了【土壤】， | 10 |
| | 它便深深扎根，佈滿全地。 | |
| | 山巒為它的蔭影所遮蓋， | 11 |
| | 天主的香柏為它的枝葉所籠罩， ^⑦ | |
| | 它的枝擴張到海涯， | 12 |
| | 它的蔓芽線延到大河。 ^⑧ | |
| 79:2; 89:41; 耶12:7-13; 歐 2:14 | 你為何毀壞了他的籬笆， | 13 |
| | 任憑過路人採取？ | |
| | 林中出來的野豬將它蹂躪， | 14 |
| | 田野間的走獸將它吞食。 ^⑨ | |
| | 萬軍的天主呵！求你歸來， | 15 |
| | 從天上垂視眷顧這葡萄樹。 | |
| | 求你鑒臨這葡萄樹， | 16 |
| | 和你右手所種植的葡萄園。 ^⑩ | |
| | 它已經被火焚燼，被刀砍伐， | 17 |
| | 因你面容的威嚴，【萬物】滅亡。 ^⑪ | |

⑥ 9 節詩人以葡萄樹，和葡萄園比作以民（參閱依 5:1）。

⑦ 11 節「天主的香柏」意謂極高的樹。同樣「天主的山嶺」即指絕高的山。

⑧ 12 節指天主所許給以民國家的畛域。出谷紀上說：「我要劃定你的國界，由紅海直到培肋舍特海（地中海），從曠野直到大河。」（出 23:31）。

⑨ 14 節「野豬」二字指亞述國；「田野間的走獸」指以民鄰近的仇敵。

⑩ 16 節謂因外邦人任意破壞了這葡萄樹，就好像天主遠離了它，故詩人哀求他轉目回視它可憐的地步。「和你右手所種植的葡萄園」一句，乃左肋爾、郝爾根二人的譯文；按瑪索辣原文應作：「和你為自己所堅固的樹枝。」

⑪ 17 節經文不妥，大意是這樣：「假如你使你的面容現出威嚴，萬物（或作「諸敵」）必皆滅亡。」

- 18 願你的手扶持你右邊的人，
就是你所堅固的人子。^⑫
- 19 這樣我們就不遠離你；
求你使我們生存，我們就要稱呼你的【聖】名。
- 20 上主，萬軍的天主呵！求你使我們復興，
使你的臉發光，我們便能得救。

第八十一篇 (80)^①

舉行佳節的以民之省察

- 1 阿撒夫的歌，交與樂官。調用「加特【城】調。」^②
- 2 你們當向天主我們的力量，高聲頌揚，
向雅各伯的天主要歡呼欣樂。友 16:1
- 3 你們應當歌詠擊鼓，
彈奏悅耳的琴與瑟。^③43:4; 149:3
- 4 在新月之初升；在月滿之夜，
在我們的節期，你們要吹角。^④肋 23:34; 戶 29:12
- 5 因為這是以色列的法律，
這是雅各伯的天主之典章。
- 6 當他擊敗埃及的時候，
為若瑟立了這儀式，

⑫ 18 節指以民。許多猶太學士和聖教會的聖師皆謂：詩人是在預言默西亞。

① 第81 篇述說詩人警告百姓：節期應該隆重舉行；而究為何節日不敢斷定。有人以為是「踰越節」，亦有人以為是「帳棚節」。作於何時不詳。按詩的內容，似乎那時耶路撒冷聖殿尚存，所以郝爾根等謂：本詩是猶太人充軍以前的作品。

② 關於標題，請參閱第8 篇註2 和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2-3 節詩人首先邀請民眾，繼而邀請司祭和肋未人，來熱烈參加盛典，歡樂頌揚天主。聖殿中作樂，原為肋未人的職務。

④ 4 節似猶太教曆七月之望：即帳棚節，因詩中記載「吹角」一事，故「塔爾古木」(Targum) 謂在「提市黎月 Tishri」(即七月) 應當吹角。

| | | |
|---------------------------------|--|----------|
| | 【現在】 我聽見了，我所不領悟的言語。 ^⑤ | |
| 出 1:14; 6:6 | 「如今我使他的肩膀，脫離重擔； 使他的手放下筐子。 ^⑥ | 7 |
| 66:12; 95:8; 出 19:19; 17:1-7 | 你在困難中呼求，我就拯救了你； 我從雷霆的暗處，答應了你， 在默黎巴水畔，試探了你。 ^⑦ （休止） | 8 |
| 出 15:26; 依 55:2-3 | 我的民呵！聽着！我要警告你： 以色列呵！但願你肯聽從我！ | 9 |
| 出 20:2-3 | 在你中間不該有外邦的神； 你萬不可在別的神前曲膝跪拜。 我是領你走出埃及的上主，你的天主； 你要張開你的口，我要填滿它。 ^⑧ | 10 11 |
| 申 9:7 | 無奈我的民，不聽我的聲音， 以色列沒有服從我。 | 12 |
| 耶 3:17; 7:24 | 我就任憑他們在心中保留着自己的倔強； 讓他們按照自己的計謀進行。 ^⑨ | 13 |
| 依 48:18 | 我的百姓如果聽從我， 以色列若肯行我的道！ | 14 |
| 肋 26:7-8 | 轉瞬間我就屈服他們的仇敵， 反手攻擊他們的仇人； | 15 |

⑤ 6 節「若瑟」指全以民。「他擊敗...」指天主而言。聖熱羅尼莫和希臘、拉丁通行本作：「當若瑟離開埃及的時候」。「我聽見.....」是詩人的語氣。「所不領悟的言語」，即天主的言語。

⑥ 7 節是天主的語氣，指以民在埃及所受的苦楚（事見出 1:8-14）。

⑦ 8 節「默黎巴」為曠野之一地名。以色列因無水解渴，抱怨天主，與天主爭鬥。梅瑟曾在此地，第二次擊石得水，故拉丁通行本作：「爭鬥的水」（參閱出 17:6-7；戶 20:13）。

⑧ 9-11 節言只要你遵守我的法度，不論你向我求什麼，我都要賞賜你。真福董思高說：「天主的仁慈是無限量的，而又是極慷慨大方的；所以我們應當向他求絕大的恩惠。」聖奧思定禱告上主說：「吾主，求你將你自己賜給我，我就必能生活。」

⑨ 13 節指人若固執於惡，天主必任他行惡：這是天主為人類所定的最嚴厲的罪罰（參閱羅 1:26）。

- 16 痛恨上主的人，必來降伏；
而他們的厄運，必永久常存。 66:3; 路 21:24
- 17 我必用麥子的精華，養育他【們】，
用磐石流出的蜜，使他【們】果腹。」^⑩ 147:14; 申 32:13-14

第八十二篇 (81) ^①

58

天主審斷世上的判官

- 1 阿撒夫的歌。 依 3:13-14
天主站立在諸神的會中，
在諸神中施行審判【說】：^②
- 2 「你們審判不按公義， 58:3
顧全惡人的情面，要到幾時呢？（休止）
- 3 你們應照公平判斷微賤的人和孤兒， 出 23:6; 申 1:17
你們當依憑正義給貧窮和困苦的人伸冤。^③
- 4 應當保護荏弱與悽慘的人，
救他們脫離惡人的手。」

⑩ 末節言舊約時代天主誓許遵守他法律的人，得賞世上的美福；新約時代他卻賜予我們天上的財富和福樂。信友的幸福，是何其偉大崇高。聖教會的許多聖師謂：本節所說的蜜和甘食，是指聖體神饌。

① 第82篇作於何時，無考；或許是猶大國末葉的作品。那時的官吏多不秉公治世。吾主耶穌曾引用了本篇第6節，以一種逐漸加強的方式，辯護了自己未曾妄用天主子的名稱（參閱若 10:34-37）。

② 1節「諸神的會中」有人譯作：「在權力者的會中」；今照字面譯作：「諸神」；按左肋爾、瓦加黎等則譯作：「神聖的會中（in concilio divino）」；不論怎樣，意義相同。天主召集以民的官吏，開庭審判。他們被稱為：「神」或「天主」，因為他們的職責是替天行道，是天主的代表（參閱出 21:6; 22:7）。

③ 2-3節言天主訓誨官吏，當如何行事；命他們特別保護那些貧寒、孤兒、寡婦及貧乏受屈的人（參閱出 23:6；申 1:17; 10:18；依 1:17）。

他們不知道，也不明白，在黑暗裏徘徊；^④ 5
 大地的基礎，已經動搖。
 我曾說過：「你們是神， 6
 都是至高者的兒子。
 確實你們如世人一樣要死， 7
 要像列王中的任何一位滅亡。」
 天主呵！求你起來，審判世界， 8
 因為你當佔據萬民，以為基業。^⑤

第八十三篇 (82)^①

吾主！救我們脫離外鄰聯軍的侵略
 阿撒夫的詩歌。 1
 天主呵！求你不要靜默，不要緘口； 2
 天主呵！求你不要不作聲。
 因為你的仇敵騷擾， 3
 惱恨你的人抬起頭來。
 他們狡黠的謀圖陷害你的子民， 4
 彼此商議要傷害你所保護的人。^②

④ 5 節「他們不知道」一語是天主向羣眾宣佈罪狀的話，並非詩人的感歎語。
 ⑤ 7-8 節指出判官縱為天主的代表，最後同世人君主一樣都要死亡。詩人目擊世上官吏之不公，求永存的天主掌管世界，審判萬民；則萬民因見天主的公義，必然皆來降伏做他的基業。
 ① 第83篇詳述以民的敵國，對待以民的事蹟，尤其是亞述國聯合大小各國，聯軍進攻以色列一事。然而詳細考究歷史，從沒有一個時期，有過摩阿布、厄東、培肋舍特、亞述諸國，聯軍進攻以民的事；故此研究本篇的人，以為本篇是瑪加伯時代的著作（參閱加上5章）；但那時亞述國，早已不存在。考約沙法特王與敵國有過戰爭（參閱編下20章）。當其時君王和人民，一齊都到聖殿裏去，哀求上主。那時有一肋未人名雅哈齊耳者，蒙聖神默示，一面撫慰他的同胞，一面預言聖民的勝利（編下20:14）。本篇或許為雅哈齊耳的手筆，亦未可知。
 ② 4 節「你所保護的人」原應譯作：「你所隱藏的人」；天主為保護其子民，好像他們

- 5 他們說：「來吧！我們要由列民中剷除他們，
使以色列之名，不再有人記念。」 耶 11:19
- 6 這樣他們同心共謀，
彼此結盟反對你。^③ 2:2
- 7 **【有】**住帳棚的厄東人和依市瑪耳人，
摩阿布人和哈革爾人， 編上 5:10, 19
- 8 **【有】**革巴耳阿孟和阿瑪肋克人，
培肋舍特並提洛的居民； 蘇 13:2
- 9 並且亞述人也依附他們，
作了羅特子孫的幫兇。^④（休止） 民 4:5, 7
- 10 求你待他們如待米德揚**【人】**，^⑤
如在克雄河邊待息色辣和雅賓一樣。^⑥ 依 9:3; 10:26
- 11 他們在恩多爾絕滅，
在田間如糞土般地倒亡。 耶 8:2
- 12 求你使他們的君王像敖勒布和則厄布，^⑦
使他們的首領像則巴黑和匝耳慕納一樣。^⑧ 民 7:25; 8:10-21
- 13 因為他們曾說：
「我們去佔領天主的住處！」

藏匿起來，使仇敵無法尋覓，故譯作：「你所保護的」。

- ③ 6 節猶言敵人聯合來，自想是擊滅以民，其實他們是攻擊天主；因為以民是天主所愛惜的，故詩人謂以民的仇敵，籌劃反抗以民，無異籌劃反抗天主。
- ④ 7-9 節記載仇人的名單，此名單比編年紀下 20 章所記載的，更覺冗長完備。厄東與依市瑪耳人，是兩個遊牧的民族，居於巴力斯坦的西南方，為厄撒烏和依市瑪耳的遺族（創 25:18）。摩阿布人，素為以民之敵，居在巴力斯坦東南方。哈革爾人為阿刺伯族之一支，住於基肋阿得之東。即阿爾農和雅波克二小河之間（創 19:38）。培肋舍特人與提洛人居於巴力斯坦西方沿海一帶。亞述人在耶穌降生前八百年，已起始往南擴張他們的版圖；故此詩人言他與羅特的子孫連合。羅特的子孫即阿孟和摩阿布人（創 19:37）。
- ⑤ 10 節有關「米德揚人」慘敗，參閱民 7 章。
- ⑥ 客納罕人「息色辣和雅賓」的結局，參閱民 4-5 章。
- ⑦ 12 節有關米德揚的領袖「敖勒布和則厄布」之死，參閱民 7:25。
- ⑧ 有關米德揚的兩個王子「則巴黑和匝耳慕納」之事，參閱民 8:5-21。

| | | |
|--|-----------------------------------|----------|
| 35:5; 約 13:25; 依 17:13; 29:5 | 我的天主呵！求你使他們變成輾轉的車輪， 像風前的碎稽。⑨ | 14 |
| 依 5:24; 10:17; 則 21:3 | 【大】火怎樣焚燼樹林， 火燄怎樣燒毀山嶺， | 15 |
| 耶 25:32 | 求你也照樣用你的旋風和暴雨，驚嚇他們。 願你使他們滿面羞慙， | 16 17 |
| | 好教他們尋找你的【聖】名，上主！⑩ 願他們永遠慚愧惶悚， | 18 |
| | 願他們羞怯滅亡。 | |
| 46:11; 59:14; 97:9; 申 4:39; 依 33:5; 42:8; 達 3:45 | 使他們知道，惟獨你名為上主， 是全世界上的【唯一】至高者。⑪ | 19 |

第八十四篇 (83) ①

對聖殿的渴慕

| | | |
|---------------|--|---|
| | 科辣黑後裔的歌，交與樂官。調用加特【城】調。② | 1 |
| | 萬軍的上主呵！你的殿宇是何等可愛。 | 2 |
| 42:2,3; 122:1 | 我的靈魂，企望眷慕上主的庭院； 我的心靈，我的肉身， 向生活的天主踴躍。 | 3 |

⑨ 自14-19節詩人求上主滅除聖民的仇敵，將他們吹散，如風前的碎稽。聖師們謂以上所說的咒語，不但是對以民的仇敵說的，也是對聖教會的仇敵說的。

⑩ 17節「聖名」即「雅威的聖名」。

⑪ 19節猶謂：「他們知道我是雅威，是以民的保佑者，施行所許之事的天主。」（參閱耶 16:21）。

① 第84篇與第42和43篇意義頗同，都以服事上主為至美，拜主於聖殿為至善。故一般學者都以為這詩是作於阿貝沙隆違叛之時。又有人（聖伯達 St. Bede）想本詩是充軍時代的作品。詩文充滿着熱心、深微與懇摯，作風尤為雅麗；猶太人每年三次恭詣耶路撒冷，在聖殿朝拜上主時，朗誦本詩。

② 至於標題，參閱第8篇註2和總論4：聖詠的題名。

- 4 在你祭壇旁，麻雀尋找住所，
燕子預備伏雛的窩巢；
我的王，我的天主！萬軍的上主呵！^③
- 5 凡住在你殿中，
永遠頌揚你的，才是有福的！（休止）
- 6 凡以你為自己的力量，
和心中想往朝【聖殿】的人，是有福的。^④
- 7 他們經過流淚之谷，叫它（谷）變為泉源，
並有初雨的祝福，裝飾了它。^⑤
- 8 他們越前行，越覺有力；
達到熙雍，覲見天主。
- 9 上主！萬軍的天主呵！求你俯聽我的祈禱；
雅各伯的天主！求你側耳諦聽。（休止）
- 10 天主呵！我們的保護者，求你垂視，
注視你受膏者的容貌。^⑥
- 11 在你庭院居住一日，
遠勝在他處留寓千日；
寧願立在我天主聖殿的門限，
不願住在惡人的帳幕裏。^⑦

則 34:26; 岳 2:23

約 22:25

③ 3-4節有人（如左肋爾）因詩文次序的關係，將3節與原文4節末段「我的王，我的天主！萬軍的上主呵！」合併譯作：「我的靈魂切望着戀上主的庭院，我的心靈和我的肉身，因生活的天主，我的王，我的天主而踴躍。」

④ 6節「往朝聖殿」的路徑，按瑪索肋經卷的異文和希臘、拉丁通行本譯作「上昇」。

⑤ 7節詩文有點費解。郝爾根作：「受苦的人，憂苦的時候，到你面前，你便救他脫離他的苦楚，並且用你的祝福，掩護遭難的人。」（8a節）：「只要他切望依賴生活的天主。」按瓦加黎、左肋爾，本節的「流淚之谷」，為耶路撒冷的要隘；只是這個地方苦旱，不生長什麼東西；不過因朝聖團的熱心和祈禱，而變成一蒙天主祝福的山谷，時受甘霖的灌注。旅行者至此，常覺乾渴困憊，難以覓水解渴，然而虔誠的人們，都在舉目仰望聖京，一心一意要見聖殿，雖有種種苦與艱沛，到此也忘得乾淨了。

⑥ 10節言詩人求天主垂顧君王——受膏者。按一些學者的意見，盾牌也指示君王；故譯作：「天主呵！垂視我們的盾牌，注視你受膏者的面容！」

⑦ 11節詩人渴願在聖殿中執行賤役，不願在繁華的異邦作客遠遊。

因為上主是太陽，是盾牌：⑧ 12
 天主賜予恩惠和榮耀；
 對那行走端莊的人，
 上主未嘗拒絕一樣美福。
 萬軍的上主呵！依靠你的， 13
 才是有福的人！

第八十五篇 (84) ①

救贖之主來近了

科辣黑後裔的歌，交與樂官 1
 14:7; 126:1 上主呵！你已降福了你的領域， 2
 救回了被擄的雅各伯。
 你赦免了你百姓的罪惡； 3
 遮蓋了他們一切的過犯。②（休止）
 78:38 你撤回了你一切的義怒， 4
 減輕了你火熱的怒氣。
 80:4 拯救我們的天主呵！求你使我們復興， 5
 消除你對我們所懷的憤恨。

⑧ 12節謂天主如「太陽」光照我們，如「盾牌」保衛我們。

① 第85篇詳述被擄的以民，被波斯王居魯士釋回；歸來後，見自己的祖國，滿目淒涼景象，不覺心酸；所以詩人再求天主多賜鴻恩，並勉勵民眾一心依靠上主，致力國家與聖殿的再建與復興。以前的先知們（如依52章），曾將以民的返國和默西亞的來臨，相提並論。看來這兩件事，似乎要同時實現。就如亞當和厄娃見亞伯爾被加音所殺，就明白不是他們的親子，而是他們的後裔中，要出現一位踐踏毒蛇的頭；同樣以民歸國後，四面受敵，遂知默西亞的時代雖然來近，然而相離尚遠。本詩特別發揮下面兩種意義：(1)感謝天主曾應允了藉耶肋米亞所許的事，就是：上主在70年後，要拯救他的百姓，使他們脫離充軍的苦楚；(2)渴望默西亞急速降來，予人類以救恩與和平。

② 2-3節言以民因犯罪受了天主的懲罰，被擄至巴比倫；70年後，天主又發仁慈，赦免他們，使他們重返祖國，再降福了自己的領域——巴力斯坦。

- 6 難道你要永久向我們發怒，
要將你的怒氣延留到萬代麼？
- 7 你不再將我們救活，
使你的子民，靠你歡喜麼？
- 8 上主！求你使我們得見你的仁慈，
又將你的救恩賜與我們。③
- 9 我要聆聽上主天主所說的話：
他要向自己的子民和虔敬者，
並一切回心轉意皈依他的人，
說和平的話語。④
- 10 他的救恩誠然接近敬畏他的人，
使光榮住在我們的地上。⑤
- 11 仁愛和忠實，彼此趨迎；
正義與溫良，互相親善。
- 12 忠實由地間生出，
正義從天上出現。
- 13 上主定要將遐福賜給【我們】，
我們的地，也必生出自己的美果，
- 14 正義在他面前行走，
救援卻在他腳跡的路上。⑥

依 43:3; 49:14-15;
54:7-8

25:10; 則 11:23;
43:2; 若 1:14

61:8; 89:15; 97:2;
依 45:8

67:7; 匝 8:12

依 58:8; 匝 9:10

③ 按聖奧思定說：8節一句的含義，是求天主遣發默西亞。基督確是天父遣來的無限仁慈的救世者。

④ 聖奧思定稱聖子（天主的聖言）降生，是為給選民和一總正心歸向天主的人（即外邦人），宣佈天主的道理。9節今按左、瓦等改譯作：「並向一切回心轉意皈依他的人。」希臘譯作：「向一切歸順他的人」，敘譯作：「免得他們向後退縮」，聖熱羅尼莫作：「免得他們歸向愚昧。」

⑤ 天主的光榮指示默西亞時代的幸福；但10節這句的深意卻是暗示天主的肖像和光耀——耶穌基督。

⑥ 11-14節描寫天主在默西亞時代所賜的鴻福。作者與其他先知們的意思頗同，即救世主一來人世，一切美德，如溫和、真理、正義、良善與和平，都必要顯著人世。14節末可譯作：「窺視他行路的腳跡」，或「在路徑上跟從他的腳跡」。拉岡熱Lagrange改譯作：「和平跟隨他的足跡」；這種譯法與並行詩體甚為洽合，在14a有「正義」，

第八十六篇 (85)^①

虔敬僕人的祈禱

| | | |
|--|---|---|
| | 達味的祈禱。上主呵！求你側耳俯聽我， 因為我是困苦貧寒的。 | 1 |
| | 求你保衛我的性命，因為我是虔敬人。 ^② | 2 |
| | 我的天主呵！求你救拔這依靠你的僕人。 吾主呵！求你憐恤我！ ^③ | 3 |
| | 因我終日向你哀號。 | |
| 9:11; 25:1; 143:8 | 吾主呵！求你使你僕人的靈魂快愉， 因為我向你舉起我的靈魂。 | 4 |
| 出 34:6 | 吾主呵！因為你是美善和易於寬恕人的， 對呼求你的人，你懷有豐渥的慈祥。 ^④ | 5 |
| 5:2-3 | 上主呵！求你側耳諦聽我的祈禱， 垂聽我禱告的聲音。 | 6 |
| | 在我遭難之日，我要向你呼號， 因為你必會俯聽我。 | 7 |
| 35:10; 89:8; 出15:11; 申 3:24; 耶 10:6 | 吾主呵！諸神之中，無可與你比較， 也沒有作為，堪比你的作為。 | 8 |

在14b「和平」，好像正義在默西亞前面，猶如他的前驅，和平隨在他的後面，猶如他的護從。今從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譯出。

- ① 關於第86篇，有些學者以為是達味作於阿貝沙隆叛逆，或撒烏耳挫折他的時候；有些學者認為是一篇選集的歌曲，換言之，即辭句並非本人自撰，乃是引聖經或其他聖詠之文句湊合而作；故此缺乏具體的創作力。如果確為達味所著的話，則字裏行間，必然充分表現他的創作力。最後我們還要承認本詩是達味的作品，因為本詩不過是後來的作者，節錄了聖王精華的辭句，編綴而成；故標題亦應照上面的意見解釋。
- ② 2節「虔敬人」即熱心恭敬天主的人，或蒙天主愛護的人。
- ③ 3節「吾主呵！」原文作 Adonai，是作者特別喜歡應用的。
- ④ 根據出34:6所載，5節一句便成了以民的信經，故此舊約經典，往往重提（參閱戶14:18；納4:2；岳2:13；詠103:8; 145:8）。

- 9 上主呵！你所造的萬民，都要來敬拜你，
他們也要尊崇你的【聖】名。^⑤ 22:28; 默 15:4
- 10 因為你是偉大的，行過奇異的事跡；
惟獨你是天主。 友 16:13
- 11 上主呵！求你將你的道訓示我，
使我照你正義的道行走；
求你使我專心敬畏你的【聖】名。^⑥ 25:4; 26:3; 27:11
- 12 吾主！我的天主呵！我要全心稱謝你，
我要尊崇你的【聖】名，直到永遠，
- 13 因為你對我的慈愛浩大，
救了我的靈魂，免入極深的陰府。^⑦ 88:7
- 14 天主呵！驕傲人起來攻擊我，
一夥橫暴的人暗算我的性命，
他們沒有將你放在自己的眼前。 54:5
- 15 天主呵！惟你懷有慈愛和寬仁，
富於耐心、仁慈和信義。^⑧ 103:8; 130:7; 145:8;
出 34:6
- 16 【求你】回顧我，憐憫我，
將你的力量，賜予你的僕人，
拯救你婢女的兒子。^⑨ 25:16; 116:16;
智 9:5
- 17 求你向我表示一種愛護的憑據，
使痛恨我的見了，蒙受羞慙，
上主呵！因為你扶助了我，撫慰了我。

⑤ 9 節預言默西亞時代；那時不但以民要蒙受天主的恩寵，而且萬民也要得沾救世者的鴻恩。

⑥ 11 節照字面應譯作：「求你引導我的心，達到這唯一的目的」；這目的就是「敬畏你的聖名」。如果人的力量不集中，不會作出驚人的事業。

⑦ 13 節「陰府」亦指重大的危險。拯救他「免入極深的陰府」，就是說救他脫離生死的危險。一些學者以為詩人援用這句，是為表明當時充軍的苦楚。

⑧ 15 節參閱註 4。

⑨ 16 節「你婢女的兒子」即謂我不是買來的，我一生下來就是奴僕，我的母親既是你的婢女，我就是你家中的一份子。

第八十七篇 (86) ①

萬民的母親：熙雍——聖教會

科辣黑後裔的詩歌。 1

上主所立的基礎，

在諸聖山；^②

76:3; 78:68; 匣 2:14 他喜愛熙雍【城】的門， 2

勝於雅各伯一切的帳幕。^③

天主的城呵！ 3

有些榮譽的事，是指着你說的。^④（休止）

我要將辣哈布和巴比倫， 4

列入認識我者之人中：^⑤

① 第87篇的大意，是很明顯的；然而因了許多文字的脫誤，故頗覺費解。注疏家謂：本詩已不完整，原文較長，現存的只不過是一些論及熙雍山的隻言片語而已。又有人說：本詩第1節亦不完整，至於其他的詩句，也不是按次序排列的；故此他們依照他們理想中所設想的原文的次序，擅自修改。郝爾根對於本詩次序的修改，便是這樣的，今抄錄於下：「^{1a}科辣黑後裔的詩歌。²上主愛慕熙雍城門，勝於雅各伯的一切帳幕，^{1b}他所建造的城邑，在諸聖山上。^{5c}他自己在聖山上堅固了它。⁶上主將在冊子上寫明在那裏（熙雍城）所生的民族；³於是指着你，天主的城邑呵！他說了榮譽的事。⁴說：我將在認識我者之中，提念辣哈布，和巴比倫，培勒舍特地；提洛和雇士也是生在其中的民族。^{5a, b}凡生在那裏的，都要稱熙雍為母親；⁷凡住在其中的，將要像跳舞者一樣的歌唱。」這種修改無論怎樣巧妙，是沒有根據，而不可置信的。因此現代的許多學者，一面保留原有的次序，一面另依照古譯本勉力將幾個地方，加以勘正。本篇的譯文，亦是依照以上兩個原則譯出。至於本詩作於何時，已不可考；據它的內容，似乎作於聖京和聖殿尚未破壞以前；或許是依撒意亞前後的產物。

② 1節照字面應作：「它的基礎在諸聖山上。」或許本節首段已脫落不全，或許詩人在此，用了一種突如其來的筆法，無論如何，詩人在這裏是指熙雍而言。

③ 2節猶言：天主喜愛這城，勝於雅各伯一切的帳幕；即以色列其他的城邑。

④ 3節天主這樣喜愛熙雍，因為是他的城池，因為人要指着它，揚言它的榮譽。依撒意亞說：「到末日，上主的聖殿山必要矗立在羣山之上，超乎一切山岳，萬民都要向它湧來。將有許多民族前去，說：「來！我們攀登上主的聖山，往雅各伯天主的殿裏去！他必指示我們他的道路，教給我們循行他的途徑。因為法律將出自熙雍，上主的話將出自耶路撒冷。」（依 2:2-4; 4:3; 11:10; 14:32; 歐 1:10）。熙雍城指示聖教會，人論到她所說的榮譽事，就是萬民將要歸順天主，欽崇在熙雍殿所尊崇的天主，所以稱呼熙雍——聖教會——為我們的母親（參閱迦 4:26）。

請看！培肋舍特地和提洛並雇士人：

這些也生在那裏。^⑥

- 5 論到熙雍，人要稱它為母親，
因為這人、那人、都生在它中間，^⑦
至高者親自堅固了它。

48:9; 迦 4:26;
弗 5:22-23

- 6 上主將在萬民冊上記載：
這些也生在那裏。^⑧（休止）

依 4:3; 則 13:9

- 7 那裏的【百姓】歡忻舞蹈的時候，要歌唱【說】：
「我的泉源，都在你內！」^⑨

149:3; 依 66:21

第八十八篇 (87)^①

一個極困苦者的哀求。

- 1 科辣黑後裔的詩歌，則辣黑人赫曼，啟應的訓誨歌。
交與樂官，調用「哀悼之調」。^②

⑤ 4 節「辣哈布」即埃及。本節言：天主將召叫異民（雖只載有四個民族，然代表所有的民族）歸化，將他們列入認識他聖名者之數中。

⑥ 4 節末句「這些也生在那裏」照字面該譯作：「這個人生在那裏」，即言各個人都在那裏。按吾主給尼苛德摩所說的：「為進入天國，人應當再生。」（參若 3:3）。

⑦ 5 節經文有人譯作：「論到熙雍，人便要說：這個那個都生在它那裏。」言外是說：許多民眾都要作它的子女。

⑧ 6 節猶指天主按所規定時期，要使民族一一都信奉他。

⑨ 7 節一譯作：「凡住在你內的，都要快愉歡樂。」按聖奧思定：「我們都能向聖教會說：熙雍呵！基督的至聖教會呵！光明、喜樂、和平與希望的泉源，皆由你裏面湧出來。」

① 第88篇標題明言是科辣黑後裔赫曼的作品，但赫曼究為何人，不可考。編上6:18; 15:17; 16:41 載有一位名叫赫曼的樂師；然而他是肋未支派的人，而不是猶大支派的人（按：則辣黑人即舍拉族系的人舍拉屬於猶大支派。編上2:3-4）。為避免這種困難，希臘通行本，用以色列人來代替則辣黑人。學者們大都以為標題是由於兩個標題合成的。細讀詩辭，頗與約伯傳的哀禱相同，文體酸澀單調，惆悵橫溢，傷感交流其間，讀之令人哀哀不絕。關於詩人所以如此悲哀的原因，有人依據第9節：「令我為人所

| | | |
|----------------------------|---|-------------|
| 77:3 | 上主，我的天主呵！我終日懇求你， 夜間在你面前哀禱。 ^③ | 2 |
| 119:170 | 願我的禱告，達到你面前， 求你傾耳聆聽我的苦求。 | 3 |
| 143:7; 約10:15; 17:1 | 因為我的靈魂填滿了災禍， 我的性命面臨陰府。 我已列入下坑的人中， 成了一個沒有援助的人。 我已列入亡者之中，竟然毫無拘束， ^④ | 4 5 6 |
| 86:13 | 就像那些你不再記憶， 被殺躺在墳塋裏的人， 他們已與你的手隔絕。 你將我放在極深的坑裏， 陰沉和幽暗的地方。 | 7 |
| 18:5; 42:8 | 你的忿怒伏在我身上， 你用一切波濤磨難我。（休止） | 8 |
| 41:7; 142:8; 約19:13; 哀 3:7 | 你使我所認識的人與我隔絕； 使我成了他們所痛恨的， 令我為人所拘，不得外出。 ^⑤ | 9 |

拘，不得外出」的話，斷定作者是忽患癲瘋病，在病患之時，為求天主哀憐他，作了這篇詩。又有學者以為本詩不是專指一人，而是指整個充軍的以民。這樣，照他們的意見，本篇又成了巴比倫充軍時期的作品了。聖師們如：亞大納修（Athanasius），奧思定（Augustine），羅伯多貝勒明（Robert Bellarmine）等，以為本篇是暗示受苦的默西亞的呼求，與第22篇，有不少相同的地方。

② 關於標題，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有一些學者將2節一句譯作：「上主！拯救我的天主呵！我晝夜在你面前呼籲。」

④ 聖師們將6節「我已列入……毫無拘束」這句話貼合在吾主耶穌身上，他們說：耶穌死後完全有了自由，不受死亡的拘束。他為救贖人類，為證明自己的工作不是常人的工作，而是降生救世主的工作，怎樣捨了自己的性命，也怎樣恢復了自己的性命，而自死中復活。照字面講，是說詩人受種種苦楚的壓迫，好像是一個失去自由的囚犯，死了以後，可說是得了自由，不再災難的壓制了。

- 10 我的眼睛因憂慮而憔悴，
上主呵！我天天呼號你，
向你舉起我的兩臂。
- 11 你豈要為死者行奇事麼？
難道陰魂還能起來稱頌你麼？（休止）
6:6, 30:10; 依 38:18
- 12 人豈能在墳塋裏講述你的仁慈麼？
人豈能在死亡之所【稱揚】你的信義麼？^⑥
- 13 你奇異的行為，豈能現露在幽暗之中麼？
你的正義，豈能在遺忘之地被人知道麼？
- 14 上主呵！我哀求你，
清晨我的祈求達到你面前。
- 15 上主呵！你為何棄擲我的靈魂？
對我為何掩面不顧？
約 13:24
- 16 我自幼受苦，幾乎死去，
我受了你的驚嚇，甚為沮喪。^⑦
約 20:25
- 17 你的怒火，逾越我身；
你的驚嚇，將我消滅。
119:120; 約 6:4
- 18 終日如水環繞着我，
齊來圍困着我。
- 19 你使親人密友，遠離了我；
黑暗做了我相識的人。^⑧
約 17:13-14; 19:13

⑤ 9 節與約 19:13-14；詠 31:12；哀 3:7 等處，意義相同。有聖經學者根據這句，斷言詩人所言，是指自己所患的癲瘋病。

⑥ 12 節猶言：舊約時代，對身後的道理不甚清楚，不知人死後，他的靈魂所處的光景，究竟如何；因此善人希望在世行善，讚美天主，修德立功（參閱總論 8：聖詠中的神學）。

⑦ 16 節「我受了你的驚嚇，甚為沮喪」一譯作：「你的警告絕滅了我」。

⑧ 末節言墳墓的黑暗外，我沒有認識的人，換言之：墳墓中的黑暗，就是我所認識的。本篇所記載的：「死亡之所」（原文作：「毀壞之處」12 節）、「遺忘之地」（13 節）、「黑暗」（13, 19 節）皆指陰府而言。

第八十九篇 (88) ①

願上主實行曾向達味所預許的話

則辣黑厄堂的訓誨歌。

1

依 63:7

我要永遠謳歌上主的仁慈；

2

用我的口時常講述你的信義。

因為你曾說：「恩寵已永遠建立了」。

3

在天上你堅定了你的忠實。

撒下 7:8-16

「我與我所揀選的人立了約；

4

對我僕人達味起了誓：

61:8

我要鞏固你的後裔，直到永遠，

5

世世代代我要建立你的寶座」。^②（休止）

約 5:1

上主呵！願諸天稱讚你的奇跡，

6

在諸聖者的集會中，要稱讚你的信義；^③

29:1; 82:1

因為在雲霧中誰能與上主比擬？

7

天主的諸子中，誰能相似上主？^④

天主在諸聖者的集會中，是令人惶悚的，

8

比一切在他四圍的更偉大，更可畏。

① 第89篇可分兩段：第一段由1-38節詳述天主與達味所立的約，和給予他的榮耀；第二段由39-52節申述達味國家的滅亡。為了二段的意義，兩相逕庭，故聖經學者關於本詩作於何時的意見，也就各有不同了。有人以為標題所載的則辣黑厄堂，即列上5:11所提及的那位賢者，故推想本詩為該賢士作於勒哈貝罕之時。那時達味的國已分為南北，埃及王史沙克侵略猶大國，將耶路撒冷，搶掠一空，致使鄰邦的人民，都欺凌蔑視猶太人。詩人目睹此情此景，遂作了這詩，求天主不要忘記他向達味所預許的榮耀。撒肋士（Sales）對於上述的意見表示贊同；郝爾根以為本詩作於默納協充軍巴比倫之時；瓦加黎等則謂：第一段乃寫於達味或撒羅滿之時，第二段是在以民充軍於巴比倫時所附加的。無論意見如何不一，對本詩的意義，是絲毫無關的；即首段指示默西亞和他的國都，末段詩人懇求天主來復興達味的王族。

② 5節這是天主從前給達味所說的話（參閱撒下7章）。

③ 6節「諸聖者」即指一切天神，他們常立在天主的宮庭中。

④ 7節「天主的諸子」與上節之「聖者」，皆指眾天神。

- 9 上主！萬軍的天主呵！誰能像你？ 86:8; 11:35
 上主！你的能力，你的忠實，縈繞着你。⑤ 65:8; 74:13; 107:29
- 10 你統治海洋的驕橫，
 你平息海濤的澎湃。
- 11 你壓倒了辣哈布彷彿一被殺者，⑥
 用你大能的巨臂打散了你的仇敵。
- 12 諸天屬於你，大地也屬於你； 24:1-2
 世界與其間所充滿的，都是你所創造的。
- 13 你創造了北風與南風；
 大博爾及赫爾孟【山】都因你的【聖】名而歡躍。
- 14 你有大能的手臂，
 你的手臂施行大業，你的右手高舉。
- 15 正義和權威是你寶座的基礎； 85:11; 97:2
 仁慈與信義，走在你的前面。 出 34:6-7
- 16 上主呵！認識歡樂的人民，才是有福的； 47:2, 6
 他們在你慈顏的面前行走，⑦
- 17 因你的【聖】名，他們終日歡忭，
 因你的正義喜樂自得。
- 18 你必定是我們力量的光耀， 112:9; 148:14
 因你喜悅我們，我們的角必被舉揚。⑧
- 19 我們的盾牌屬於上主， 47:10
 我們的君王，屬於以色列的聖者。⑨

⑤ 9 節詩人將「能力」與「忠實」擬之為人，在天主寶座的左右肅敬的事奉。

⑥ 11 節「辣哈布」原為怪物之名，在此處指埃及國。本節暗示天主在埃及所行的奇事（參閱出 4 章）。

⑦ 16 節「認識歡樂的人民」原文作：「認識吹角」或：「歡呼的人」，此言凡知道悅樂你，過節慶祝你的，才是有福的。「他們在你慈顏的面前行走」即言：「他們必蒙受你的保佑。」（參閱詠 4:7; 36:11）。

⑧ 18 節「我們的角」即言：「我們的力量。」（參閱本詩 25 節和詠 18:3; 75:5-6,11）。

⑨ 19 節「我們的盾牌」，「我們的君王」指示以色列國王。有人將這節譯作：「保護我們的是上主，我們的君王是以色列的聖者。」

| | | |
|--------------------------|---|----------------|
| 132:11-12; 撒下 7:8-16 | 當時你曾在異像中曉諭你的虔誠人，說： 「我已將我的救助，加在有能者的身上； 就是加在由民間所選者的身上。」 ^⑩ | 20 |
| 78:70 | 我覓得了我的僕人達味， 用我的聖油傅了他。 | 21 |
| 智 3:11; 依 42:1 | 我的手必要堅固他， 我的手臂，要加強他的力量。 不使他受敵人的欺騙， 不使他受兇惡人的凌抑。 我要在他前面打擊他的敵人， 使忌恨他的人都遭失敗。 | 22 23 24 |
| 撒下 2:10 | 我的信義和我的仁慈，與他相偕； 因我的名，他的角將被舉揚。 ^⑪ 我使他的手伸到海上， 他的右手，伸到河上。 ^⑫ | 25 26 |
| 2:7; 撒下 7:14 | 他將稱呼我說：『你是我的父， 我的天主，和拯救我的磐石。』 | 27 |
| 撒下 7:9; 哥 1:15; 默 1:5 | 我立他為長子， ^⑬ 要他超過世上所有的君王。 | 28 |
| 18:51; 依 55:3 | 我要永久為他保留我的仁慈， 我與他立的約，永存不渝。 | 29 |
| 61:8; 撒下 7:11 | 我要使他的後裔，永世無替， 要使他的寶座，久與天齊。 | 30 |
| 德 47:24 | 倘若他的子孫離棄我的法令，不照我的誠命行動； | 31 |

⑩ 20 節「有能者」和「所選者」皆指達味。

⑪ 22 和 25 兩節，推衍撒下 7:13。

⑫ 26 節「海」指地中海；「河」指幼發拉的河（參閱詠 80:12 及註 8）。

⑬ 28 節猶謂：昔日天主稱以民為自己的長子；國王為一國之元首，故稱王（達味）為長子。天主許給達味的這些話，都在默西亞身上應驗了（參閱第 72 篇）。

- 32 違背我的律例，不遵守我的訓令：
- 33 我就用棍杖責罰他們的惡行，
用鞭笞處置他們的過犯。
34 只是不使我仁慈離棄他，
不教我的正義，歸於烏有。^⑭
- 35 我必不廢棄我的誓約，
也不改變我口所出的斷言。
- 36 我一次指着我的聖潔起誓：
我決不向達味廢止信誓，
37 他的後裔要永遠常存，
他的寶座，在我面前，有如太陽，
38 又如月亮永遠常存，
作天上忠實的見證。」^⑮（休止）
- 39 但是你拒絕擯棄了【他】，
對你的受膏者大發了忿怒。
- 40 你曾拆毀與你僕人【所立的】誓約，
將他的冠冕擲在地下。
- 41 你盪滅了他的城垣，
使他的堡壘，變為荒墟。^⑯
- 42 所有的過路人，都搶掠他，
他成了鄰邦的恥辱。
- 43 你高舉了他敵人的右手；
你叫他的仇人快樂。

撒下 7:14

40:12; 61:8;
耶 31:36-37

耶 33:20-21

110:4; 亞 4:2

61:8

72:5, 7; 德 43:6

80:12-13

哀 1:5

⑭ 31 和 34 兩節，一面指達味時代，一面也指默西亞的神國（聖教會），天主決不離棄它。

⑮ 36-38 節謂給達味作見證的是天主。有人竟主張是：「太陽」或「月亮」；又有人將 37 節改譯為：「他的寶座永久常在，如天之恆。」

⑯ 39-41 節詩人描述今日的光景，確實與曩昔不同。達味的家，幾被人滅亡，京都已被敵人蹂躪破壞，堡壘因敵人的凶猛，而遭受威脅。

| | | |
|-------------------------|--------------------------|----|
| | 你使他的刀劍捲刃， | 44 |
| | 在戰場上，你沒有扶持他。 | |
| | 你減損了他的光輝， | 45 |
| | 將他的寶座推翻在地。 | |
| | 你縮短他青年的時日， ^① | 46 |
| | 用羞辱掩盖了他。（休止） | |
| 13:2; 44:24; 74:9; 79:5 | 上主呵！這要到幾時呢？你永久將你自己隱藏起來麼？ | 47 |
| | 你的如火的忿怒，要焚燒到幾時？ | |
| 39:5; 約 7:7 | 求你記憶生命是什麼？ | 48 |
| | 你所造的人的生命，又是何等的空虛！ | |
| 90:3-4 | 誰能長生不死？ | 49 |
| | 誰能使自己的靈魂，逃脫陰府的威權？（休止） | |
| | 吾主呵！你曩昔依憑你的信義， | 50 |
| | 向達味所誓許的仁慈在那裏？ | |
| 79:12 | 吾主呵！求你記憶你僕人所受的恥辱： | 51 |
| | 記念我懷中所備嘗許多民族的凌辱。 | |
| 106:48 | 上主呵！你的仇敵這樣污辱了我， | 52 |
| | 羞辱了你受膏者的蹤跡。 | |
| | 讚美上主！直到永遠！ | 53 |
| | 阿們，阿們！ | |

① 如果按撒肋士的意見，本詩是在勒哈貝罕為王第5年上，所遭的大難時所作，那麼46節「你縮短他青年的時日」這一句，說明君王因國家遭受大難，日夜憂心國事，雖為四十多歲的人，已經成了一個衰老的人了。如果不以前面所說為是的話，則本句即指達味朝代而言，因災禍，國家好似衰微下去了。

卷四

第九十篇 (89)

人生宛如流水，天主卻永遠常存

天主之六悔罪翻新橋，

天主們！慷慨時代代化了我們的超越附，

諸山未嘗變過，大地與世界未曾造成以前，

自亘古直到永遠你是天主，

你使人歸於塵土，

說：「人子們！你們的歸宿！」

因為在靈魂中，你的神已與天交關，

的一更永存。

卷四

他們必能當天主的天主。

- (1) 第九十篇標題中「天主」二字，是「天主」的音譯，「天主」是這首詩的音譯，因為這首詩是天主聖神降臨而作，所以「天主」二字，故這首詩將本詩歸天主法蘭西詩人，現代的詩人，亦有這首詩是極感賞的，亦有說是他人所作，或竟屬臨終聖詠詩人的作品。但本詩與前首的聖詠詩的見方頗多，所以標題說「天主」的詩人(中92章)，本詩中「天主」的天主，即天主的天主，並且提示我們先命經保的人類，聖詠詩人當天主的天主。
- (2) 1節：做了我們的超越附，亦費打作，作我們的居所，以及做在睡夢中你之久，四面是歌，沒有原罪，只有，只有求天主作他們的避難所。
- (3) 2節：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
- (4) 3節：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此種仍歸於天主(中92章)。
- (5) 4節：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
- (6) 5節：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天主在天主聖神降臨以前，早已成道存在。

卷四

第九十篇 (89)^①

人生宛如流水，天主卻永遠常存

- 1 天主之人梅瑟的祈禱。
吾主呵！你世世代代做了我們的避難所。^②
- 2 諸山未曾生出，大地與世界未曾造成以前，
自亘古直到永遠你是天主。^③ 48:15; 93:2; 創 1:1;
哈 1:12
- 3 你使人歸於塵土，
說：「人子們！你們要歸回！」^④ 89:48; 103:14;
104:29; 146:4;
創 3:19
- 4 因為在你眼中，千年如已過的昨日，又如夜間
的一更。^⑤ 伯後 3:8
- 5 你趕走他們：他們如睡一覺，
他們如蕃生的青草：^⑥ 約 14:1-2; 20:8
依 38:12; 40:6-7

- ① 第90篇標題明言是梅瑟的詩；聖奧思定與聖羅伯多貝勒明，卻說是達味的著作，因為本詩是一首述說天主藉梅瑟向百姓，頒賜法律的詩，故達味將本詩歸大立法者梅瑟；現代的批評家，亦有主張本詩是梅瑟寫的；亦有說是後人所作，或竟是編輯聖詠集的人的作品。因本詩與梅瑟的歌類似的地方頗多，所以標題說是梅瑟的祈禱（申32章）。本詩告訴我們人生的短促，與天主的永遠生命；並且提示我們生命短促的人類，要誠心投靠永生的天主。
- ② 1節「做了我們的避難所」亦可譯作：「作我們的居所」以民飄泊曠野40年之久，四面楚歌，沒有居留的地方，只有求天主作他們的避難所。
- ③ 以色列人以山地和星辰，是世界上最古之物；然而天主卻在他們以前，早已永遠存在。
- ④ 3節猶言人在天主眼中不過是塵土，人為天主由土所造，死後仍歸於土（參閱創3:19）。
- ⑤ 4節幾乎成為一種諺語（參閱伯後3:8）。人生不過如朝露，唯天主無始無終，永遠常存。世人瞻前顧後，覺得人生冗長，但天主卻以為不過是夜間之一更。按以民分一夜為四更，每更約3小時左右（參閱詠63:7）。
- ⑥ 5節原文頗覺費解。有人譯作：「你使他們（年歲）如水沖去，它們睡了一覺」。而意思毫無區別，詩人將年月比作流水，和早晨蕃長，晚上就萎靡的荒草（參閱詠103:15-16；依40:6-7）。

| | | |
|--------------------------------------|---|----|
| 37:2; 102:12; 103:15-16 | 早晨滋榮蕃長， 晚上割下枯焦。 | 6 |
| | 誠然我們為你怒氣所消滅， 因你的威怒惶慄不安。 ⑦ | 7 |
| 109:15; 歐 7:2 | 你將我們的罪過擺在你面前， 將我們的隱惡，擺在你面光之中。 ⑧ | 8 |
| 39:6-7; 創 6:3 | 我們過去的日子，都在你盛怒之下， 我們耗盡的年歲，好像一聲長歎。 | 9 |
| 箴 10:27; 訓 6:12; 12:1-7; 德 18:8-9 | 我們生命的年月是七十歲， 若強壯，也不過八十； 中間所能自矜的，卻只是虛無與勞苦； 他們轉瞬駛過，我們也要飛去。 ⑨ | 10 |
| | 誰按照你應受的敬畏， 思維過你憤慨的威力和你的忿怒？ ⑩ | 11 |
| | 求你訓示我們，算清我們的日子， 好使我們得到內心的智慧。 | 12 |
| | 上主呵！求你歸來！幾時呢？ 求你寬恕你的僕人。 | 13 |
| | 求你早些使我們飽嘗你的仁慈， 致使我們一生一世，歡愉快樂。 | 14 |
| 戶 14:34; 耶 31:13 | 求你照你以前使我們受苦的日子， 和我們遭難的年月，使我們快樂。 | 15 |

⑦ 我的罪過，使天主發怒，而懲治我們；由此看來，是罪過縮短了我們的生命。7節大概是詩人暗示，天主懲罰百姓，飄流曠野 40 年之久的故事（參閱戶 14:26-35）。

⑧ 8 節說明任何事情，都不能隱瞞天主；因為天主是光，不但能見人外表的惡行，即人心中的隱惡，亦能洞燭無遺。他是至公至義的天主，見我們有罪，不能不罰；假使他不立即懲罰，便是等待罪人的悔改，這為罪人是多大的鴻恩！

⑨ 杜甫曲江詩「人生七十古來稀」，人普通的壽命，不過七十，即使能享長壽，活到八十，甚至活到一百歲，也不過轉瞬成空，曇花一現，徒增勞苦煩惱而已！

⑩ 11 節猶言：我們應常按照那對天主所應懷的敬畏而生活；為保持這敬畏之心不失，應當牢記「天主是如何惱惡罪過」。

- 16 願你向你的僕人顯示你的作為，
願你向他們的子孫顯示你的光耀。
- 17 願吾主，我們天主的仁慈，常在我們的身上，
願你堅定我們雙手所作的工作，
我們雙手的作為，願你堅定。

第九十一篇 (90) ①

約5:19-22; 德 33:1;
依 43:2

至高者天主乃義人之護衛

- 1 你這住在至高者隱秘處，
住在全能者蔭下的人，
- 2 要對上主說：「我的避難所，我的保障，
是我所仰望的天主」。^② 18:3; 142:6
- 3 他必要救你脫離捕鳥者的羅網，
和兇暴的瘟疫。
- 4 他必以自己的翎毛，遮蔽你，
你要投奔他的翼下：^③ 11:1; 17:8; 申 32:11;
盧 2:12; 瑪 23:37
- 5 你必不怕黑夜的驚惶，
或白日飛來的羽箭。 箴 3:15; 歌 3:8
- 6 也不怕黑暗中流行的瘟疫， 申 32:24; 耶 15:8;
歐 13:14

① 第91篇按希臘、拉丁通行本皆有「達味的讚美歌」Laus cantici Davidis一語，當作題名。這標題或許是自古相傳而來的。本詩是首依靠天主的詩歌，詩辭為任何人為國家都很洽合。無論何時，信友都可利用本詩，則受益良多。本詩的寫法，也非常奇異，與智慧篇很多類似的地方。最後天主親自預許他的救恩。

② 按左肋爾和普格曼(Brockelmann)2節亦可譯作：「他(即住在全能者蔭下的人)說：上主是我的避難所。」

③ 4節吾主耶穌為忠告耶路撒冷，也用了同樣的比喻(參閱瑪 23:37)。

| | | |
|-----------------------------------|---------------------------|----|
| | 和午間害人的毒患。 ^④ | |
| | 在你旁邊雖有千人跌仆， | 7 |
| | 在你的右邊，雖有萬人滅亡， | |
| | 災禍也不臨近你身。 | |
| 54:9; 92:12 | 然而你要親眼觀看， | 8 |
| | 要得見惡人的報應。 | |
| 142:6 | 因為上主是你的避難所， | 9 |
| | 你以至高者，作你的居所。 ^⑤ | |
| 申 7:15; 箴 12:21 | 惡運必不臨近你， | 10 |
| | 災禍也不得進入你的帳幕， | |
| 瑪 4:6; 希 1:14 | 因他為你委命了自己的天神， | 11 |
| | 在你所行的一切道路上護衛你。 | |
| 121:3; 箴 3:23 | 他們要用手托着你， | 12 |
| | 免得你的腳為石所碰傷。 | |
| 約 5:22; 依 11:8; 路 10:19 | 你要走在獅子和虺蛇的身上， | 13 |
| | 也要踐踏少壯獅子和龍蛇。 ^⑥ | |
| 9:11; 119:132 | 【天主說】：因為他專心愛我，我要解救他； | 14 |
| | 因為他認識我的名，我必要保護他。 | |
| 申 4:40; 依 43:2; 耶 33:3; 匝 13:9 | 他幾時向我呼籲，我必要應允他； | 15 |
| | 他在憂患中，我要與他同在， | |
| | 我要拯救他，我要使他顯耀。 | |
| 50:23; 約 5:26; 箴 3: 2-3; 10:27 | 我要使他飽享年壽， | 16 |
| | 我要使他目睹我的救恩。 ^⑦ | |

- ④ 5-6 節言無論遇有何種危險，依靠天主的人，不但不害怕，而且還能勝過種種的危險。詩人言及巴力斯坦最常見的幾個禍患：5 節「黑夜的驚惶」即突如其來的襲擊；「白日飛來的羽箭」即顯明的災難或瘟疫，和 6 節「午間害人的毒患」即中暑症。
- ⑤ 9 節照字面譯作：「上主是我的避難所」。今隨左肋爾等譯作：「上主是你的……」。瓦加黎則譯作：「既然你說：上主是我的避難所，你就將至高者作你的居所。」
- ⑥ 11, 13 兩節內伸述，護守天神如何保衛人的心身性命。12 節撒理為誘惑吾主耶穌，曾引用了這句（參閱瑪 4:6）。
- ⑦ 末節是天主親自發言，保證詩人所說的話是對的。

第九十二篇 (91) ①

稱讚管治全世界的上主

- 1 安息日的詩歌。
- 2 讚美上主！歌頌你的【聖】名，33:1-3; 147:1
至高者呵！這本是件美事：
- 3 清晨傳揚你的仁慈，
夜間【傳揚】你的誠實。②
- 4 我要用十弦的琴與瑟，33:2
用箏彈奏歌詠。③
- 5 上主呵！因為你以你的作為，使我忻悅，
我為你雙手所行的工作而歡愉。④
- 6 上主呵！你的行為，何其偉大！8; 139:6, 17-18;
智 13:1; 17:1
你的心思，何其高深！
- 7 畜類的人，不會領略，
愚昧的人，也不明白。
- 8 惡人雖茂盛如草，37:35-36
一切做惡的人，雖都騰達顯耀，
但他們終要滅亡，直到永遠。⑤

① 第92篇的作者與作期，無從考證，或許作者是一司祭，或一肋未人；因本詩內，多有關於聖殿禮儀的記載。再者，本詩是猶太人於每安息日清晨行祭時所用的詩歌；因為本詩7次提起了上主（雅威）之名，暗示天主7日的化工，故其大旨，是在稱揚天主的化工，所以應用在安息日上；蓋安息日禮儀之主要目的，是在感謝天主的造恩和一切的恩惠。

② 3節「仁慈」和「誠實」是上主向聖民所有的特殊的美德。「清晨」「夜間」指聖殿獻祭的兩個時辰。

③ 4節「弦、琴、瑟、箏」這些樂器，都是司祭或肋未人，在聖殿中為崇拜天主所用的樂器。

④ 5節「你的作為」和「你雙手所行的工作」，是說他造生或統治的工作，都能使我們歡愉；因為天主無論是我們的造主，或主宰，都應享受我們的崇拜。

⑤ 8節言惡人雖興盛一時，不久以後，終究必要滅亡。「茂盛如草」：猶言瞬息即將枯萎，惟有天主，永為至高。

| | | |
|-------------------------|---|----|
| | 上主呵！【惟】你至高，直到永遠。 | 9 |
| 68:3-4; 125:5 | 上主呵！請看你的仇敵！ 你的仇敵必要滅亡： 行惡的人，都必要離散。 | 10 |
| 23:5; 75:11; 申 33:17 | 然而你高舉了我的角如野牛的角， 在我身上傳了鮮妍的油。⑥ | 11 |
| 54:9; 91:8 | 我親眼看見仇敵【遇難】， 我親耳聽見起來攻擊我的惡人【遭報】。 | 12 |
| 1:3; 52:10 | 義人滋榮如棕樹， 繁生如黎巴嫩的香柏。⑦ | 13 |
| | 他們被種在上主的宮中， 在我們天主的前庭蕃衍。 老年時還仍然開花結果， 豐饒而有力， | 14 |
| 申 32:4 | 好宣揚上主是如何正直， 他是我的磐石，在他毫無不義。 | 15 |
| | | 16 |

第九十三篇 (92) ①

19:2-3; 47

天主的國是堅定而不能動搖的

| | | |
|--|--|---|
| 47:8; 75:3-4; 96:10; 97:1; 99:1; 104:5; 145:11; 依 52:7 | 上主作王，他以威嚴為衣衣身，② 上主以能力為衣，以能力束腰， 於是世界奠定， 不能動搖。③ | 1 |
|--|--|---|

⑥ 11 節「角」即力量的象徵。天主暫時讓惡人順適興隆，終究必要離棄他們。至於義人卻不如此：他要舉揚他們的能力，使他們的身體，富有魄力，如適才以油擦身的壯士。

⑦ 13 節以二樹比作善人的興盛：棕樹與香柏皆極高大，枝葉常清蔥可愛。上文曾以草比惡人，言其為時不久長也。

- 2 你的寶座從太始立定，55:20; 90:2
從永遠就有你。
- 3 上主呵！大江揚起，185
江河發出它們的聲音，
江河興起它們的怒號。
- 4 在高處的上主，有大尊威，
勝過海洋的怒號，
勝過大水的澎湃。^④
- 5 上主呵！你的證據是最真確的；列上 93
你的殿宇永遠聖潔，是相宜的。^⑤

- ① 第 93 篇起至第 100 篇，大旨是稱讚天主的神國，諸篇之大意是說：默西亞來時，天主便將立他為全世界的君王，當默西亞尚未來之先，以民只認天主為王；當默西亞來了以後，人類都以他為王；因此在這八篇詩中，尤其第 93、97、99 三篇的首節，皆用「上主（雅威）作王」一語，與人民慶祝君王登極的歡呼相類似（參閱撒下 15:10）。有些聖經學者為詳解此數篇詩，推想當時以色列人民，曾舉行一種「雅威踐祚」節；這種說法，乃無稽之談，毫無根據。一些直接關於默西亞的聖詠，講述基督的王位，是顯而易見的；然而在這數篇內，講論雅威的王位，也是顯而易見的。
- ② 希臘和拉丁通行本的標題是：「達味的讚美歌，用於安息日的前日」，安息日是感謝天主造成萬物的日子，本詩既用於安息日的前日，這正是紀念天主創造的大功。萬物既然造成，上主乃作王統治萬物（參閱總論 4：聖詠的題名）。
- ③ 1 節第二段「於是世界奠定，不能動搖」有人按希、敘和聖熱羅尼莫譯作：「他（天主）堅定了世界，不容動搖。」
- ④ 4 節言世界的力量，既然都在天主權下，所以一切反對他神國的能力，都由他支配，絕不能使它們克勝自己的神國。
- ⑤ 5 節天主的「證據」即他的法度。「殿宇」即他的國都：都是神聖不可侵犯的。

第九十四篇 (93)^①

求天主滅絕不義者的呼聲

| | | |
|-----------------------------------|--------------------------------------|---|
| 申 32:35; 鴻 1:2 | 上主呵！你是伸冤的天主： | 1 |
| | 伸冤的天主呵！求你顯現。 | |
| 耶 51:56; 哀 3:64 | 全世界的判官呵！求你興起， | 2 |
| | 給驕傲人應得的報應。 ^② | |
| 13:2; 73; 耶 12:1; 拉 2:17; 3:14 | 上主呵！惡人自誇要到幾時？要到幾時？ | 3 |
| 75:6 | 他們言談不遜，作惡的人同劃共謀，【要到幾時】？ ^③ | 4 |
| | 上主呵！他們壓迫你的子民， | 5 |
| | 騷擾你的產業； | |
| 出 22:21-22; 申 24:17-22 | 他們殺害了孀婦與旅居的人， | 6 |
| | 又將孤兒們致於死地。 | |
| 10:11; 64:6-7; 則 9:9 | 他們又說：上主必不看見， | 7 |
| | 雅各伯的天主也必不留意。 ^④ | |
| 箴 1:22; 8:5 | 民間的愚昧人：你們應當領悟， | 8 |
| | 魯笨人，你們到何時才能理解？ | |
| 33:15; 出 4:11; 箴 20:12 | 造耳朵的，難道聽不見？ | 9 |
| | 造眼睛的，難道看不見？ | |

① 第94篇按拉丁與希臘通行本仍保留着「達味的歌，用於安息日後第四日」的標題。聖教會古時的聖師們，以為本詩是達味在阿貝沙隆反對他的時候作的；現代的批評家將它視為充軍前後，或瑪加伯時代的作品。米市納祭獻篇（Mishna: Tractate Tamid）內亦載有：本詩為達味所作，應用在安息日後第四日之禮儀內；這記載與本詩標題，互相補證。若願更詳細明瞭本詩的意義，可參閱第49, 73兩篇聖詠。

② 2節「驕傲人」壓迫良善人（即天主的產業），必應受應得之罰，故詩人求天主執行他公義的審判。聖教會在列品禱文內有：「求賜馴服聖教諸仇」這一句，其所以願信友虔誠吟誦的原因，不外也是這個意思。

③ 4節「同劃共謀」亦可譯作：「得意自誇」。

④ 有聖經學者將7節的話，認為是受壓迫者的歎息，此意見不甚見得與文意洽合，如詠 10:4-11; 14:1 所載的種種同樣的言辭，的確都是惡人說出來的。

- 10 萬民的指導者，難道不懲罰麼？^⑤
難道不教民以智慧麼？
- 11 上主知道人的思念：
都不過是虛幻。
39:7; 訓 1:2;
格前 3:20
- 12 上主呵！你所指引，以你的法律所教導的人，是
有福的。
119:71; 約 5:17
- 13 在不吉祥的日子，你使他享受安和，
直到為惡人掘了陷阱。^⑥
- 14 因為上主必不拒絕他的子民，
也不遺棄他的產業；^⑦
撒下 12:22;
德 47:24
- 15 然而審判要歸向公義，
凡心地正直的人，都必追求【公義】。^⑧
- 16 誰肯替我起來攻擊惡人？
誰肯為我站起來抵抗作惡的人？^⑨
- 17 若不是上主救助我，
我的性命早已住在「寂靜【之域】」了。^⑩
115:17
- 18 我正要說：「我的腳滑了」，
上主呵！你的仁慈立即扶持我。
145:14
- 19 當我心中多憂多慮的時候，
你的安慰卻悅樂了我的靈魂。

⑤ 聖多瑪斯在他的「超性學要」中，天主之全論第四，曾使用同樣的證據，來說明天主包有萬物的各種美德。他說：「諸效之美好，預具於其所以然，蓋諸美好，不越其所以然，而所以然，以其固然藏含德能，因以施諸效然。」

⑥ 13 節猶謂：在不吉祥的日子，義人得享天主所給予他的平安；而作惡的人，反倒淪滅。有人將本節的第二段「直到為惡人掘了陷阱」譯作：「惟有惡人，陷在所掘的坑內」。

⑦ 14 節「他的子民」「他的產業」不指選民的全體，而只指良善人，和忍受痛苦，始終如一，翕合主旨的人。

⑧ 15 節言審判將要秉公執行，良善人自然會服從正義了。

⑨ 16 節究竟是誰的語氣，說者不一：(1)有說是詩人的語氣；(2)有說是天主的語氣，(3)有說是擬人化的正義的言語。按最後一說，比較確切。

⑩ 17 節「寂靜之域」即陰府，或陰間。

| | | |
|---------------------------------------|-------------------------|----|
| | 邪惡人的講座，豈能依附你麼？ | 20 |
| | 暴力豈能廢棄正義麼？ ^① | |
| | 它們齊集攻擊義人的靈魂， | 21 |
| | 殘害了無辜的人， | |
| | 但上主必要作我的堡壘， | 22 |
| | 我的天主必要作保護我的磐石。 | |
| 7:16; 63:12; 107:42; 箴 5:22; 12:12 | 【上主】將他們的罪惡，歸到他們身上， | 23 |
| | 為了他們的罪惡，要剪除他們： | |
| | 上主我們的天主，定要消滅他們。 | |

第九十五篇 (94)^①

| | | |
|--|-----------------------------|---|
| | 請民眾齊來歌頌服從天主 | |
| 申 32:15 | 請你們來！我們要頌揚上主， | 1 |
| | 我們要向拯救我們的磐石歡呼： ^② | |
| | 我們要上他跟前，去，感謝他， | 2 |
| | 要向他歌唱歡呼。 | |
| 47:3; 96:4; 135:5; 145:3; 艾補錄 丙 17; 約 36:22; 達 2:47 | 因為上主是尊大的天主， | 3 |
| | 是超越諸神以上的大王。 ^③ | |

① 20 節詩人詢問天主說：握權者代你執政，似乎有分於你的權限。但是他們現在背着良心，胡作亂為，你豈能忍視這樣的代理者麼？

① 第95篇作於何時，是何人所作，這兩個問題，都不易解決。拉丁通行本標題明載是達味的讚美歌，想必是根據希伯來書4章7節而來。聖保祿說：「因此天主重新指定了一個日子，即一個「今天」，就是在很久以後藉達味所宣示的，如上邊說過的：『今天（即限定的那日）你們如果聽從他的聲音，不要再心硬了。』」然而現代的批評家以為聖保祿所說的「達味」二字，單指聖詠集。客尼格博士根據本篇的風格，以為本篇是一首很古的詩歌；並且說：沒有內在確鑿的證據，能使我們否認它是達味的著作。本詩大意是請民眾齊來歌頌服從天主，警告冷淡人不可再蹈前人的覆轍，要全心歸向天主才是。

② 1 節「拯救我們的磐石」指天主。拉丁通行本作：「拯救我們的天主。」

- 4 地的深處在他手中，
山的高峯也是他的。
- 5 海洋是他的，是他造的；
陸地也是他的，是他親手造的。 24:1-2
- 6 請你們來！我們要伏地朝拜，
我們要跪在造成我們的上主面前。
- 7 因為他是我們的天主，
我們是他草場上的子民，^④
是他手下的羊羣。
惟願你們今天聽他的聲音：
- 8 「莫使你們的心倔強，像在默黎巴，
像在曠野的瑪撒那一天，^⑤ 81:8; 106:32;
出 19:5; 申 33:8;
希 3:7-11
- 9 在那裏你們的祖宗，雖然見了我的作為，^⑥
仍然試我探我。 戶 14:22; 20:2-13;
申 6:16
- 10 四十年之久，我厭惡了那一世代，說：
他們心中迷惑，不認識我的道路； 78:8, 37; 戶 14:34;
申 32:5, 20;
約 21:14
- 11 所以我在怒中起誓說：
他們絕不得進入我的安息。」^⑦ 132:8, 14; 戶 14:30;
申 12:9; 則 20:15

③ 3 節「諸神」指天神，同時也可說是指示鄰邦人民所崇拜的邪神偶像；這樣的肯定，並不是承認邪神的存在，不過只言明天主超越他所造的一切萬物而已（參閱詠 96:4; 97:9）。

④ 在聖經中，屢次稱以民為天主的羊羣（參閱詠 77:21; 78:72; 撒下 12:3）。吾主耶穌也自稱為善牧（若 10 章）。

⑤ 8 節「默黎巴」即競爭之意；「瑪撒」即試探之意。此言以民在瑪撒與默黎巴所犯的罪惡（參看出 17:1-7; 戶 20:13）。

⑥ 9 節「雖然見了我的作為」有人譯作：「並且看見了我的作為」，言外是說：「他們看見了我如何懲治了他們。」

⑦ 末節「安息」二字，指巴力斯坦聖地；聖保祿卻以許地為天堂的預像（參閱希 3:7-19）。

第九十六篇 (95)^①

47; 編上 16:23-33

| | | |
|-------------------------------------|----------------------------|---|
| | 讚美至高至尊的天主——萬邦的君王 | |
| 98:1, 4; 依 42:10 | 你們要向上主高唱新歌， ^② | 1 |
| | 全地都要向上主歌唱。 | |
| 98:2 | 你們要向上主歌唱，讚頌他的【聖】名， | 2 |
| | 要日復日的傳揚他的救恩。 ^③ | |
| 105:1 | 在異邦中要述說他的榮耀， | 3 |
| | 在萬民中要【講述】他的奇事。 | |
| 48:2; 95:3; 97:7; 145:3; 德 43:30 | 因為上主是偉大的，是極當受讚美的， | 4 |
| | 他在諸神以上當受敬畏。 | |
| 依 40:17-20; 格前 8:4-6 | 因為外邦的神，盡為虛無； | 5 |
| | 惟獨上主創造了諸天。 ^④ | |
| | 在他面前有光輝與榮華， | 6 |
| | 在他聖所內，有威能和壯麗。 ^⑤ | |

① 第96篇在希臘、拉丁兩通行本載有「被擄以後，當聖殿重建落成時，達味的歌。」的標題；再按編上16章，即知本篇的作者就是達味。當時以民迎接約櫃登上熙雍山時，曾歌詠了達味為光榮全能天主的威嚴所作的新詩。當被擄的以民歸國後，聖殿重建落成，祝聖聖殿時，為稱謝天主的救恩，也歌唱了這篇聖詠（參閱編上16:23-33；厄上6:15-16）。日後或許又經厄斯德拉將本篇稍加刪改，亦未可知。本詩大旨與第97和98篇同。「雅威」是宇宙的天主，故詩人邀請天下萬民，認識稱揚惟一全能的天主。因為本詩是邀請萬民都來稱讚天主，所以古代的聖師們和現代的許多聖經學者，都以為本詩是一首關於默西亞的聖詠。

② 1節言因天主賞賜新恩，故此人要向「上主高唱新歌」，以謝新恩。天主所賜的新恩是極大的，即13節所說：「他已經來了，他來是要審判大地。」故此人該特別熱心向天主歌唱讚美（參閱詠34:4; 40:4）。

③ 2節指示傳揚天主的救恩，應當繼續不斷才是。

④ 4節言以民的使命，就是將惟一的真天主傳給外邦人（多13:4）；這也是在世間戰爭的教會的使命，尤其是在傳教區。中國到現在還有無數迷信的同胞，到處見到許多寺廟和邪神偶像；我們一面應當感謝天主賜予我們的信德；一面應當傳揚我們天父的奇事，勸勉國人認識他，歸向他，愛慕他。

⑤ 6節「聖所」指聖殿。聖奧思定說：不僅世界，而且聖所（即聖教會），也要顯示天主的全能和榮耀。

- 7 萬民中的家族呵！你們都來奉獻上主，奉獻上主
以能力與光榮； 29:1-2
- 8 將他名的光榮，獻於上主；
帶着供物進入他的庭院。⑥
- 9 當以聖潔為裝飾朝拜上主； 29:2
全地都要在他面前戰慄。
- 10 你們在異邦人中要說：上主作王！ 75:3-4; 93:1
他堅定了世界，使他不動搖；
他要秉承正義，管治萬民。⑦
- 11 願諸天歡忻，全地踴躍； 98:7
海洋及其中所充滿的都要澎湃；
- 12 願原野與其中所有的，都要歡樂； 依 55:12
那時林中的樹木，也盡當喜悅，
- 13 在上主面前，因為他已經來了；⑧ 99: 98:9
他來是要審判大地。
他要按照正義，管治世界，
依照他的忠信，統治萬民。

⑥ 8 節萬民都來到天主的聖殿中（聖教會），將他們的祭物獻於天主；這顯明是指默西亞時代，和他普及萬邦的神國（參閱依 60 章）。

⑦ 通行本的許多抄本和維羅納抄本（Codex veronensis），以及許多古聖師（如聖猶斯定 Justin、戴都良 Tertullian、拉堂爵 Lactantius、聖奧思定 Augustine 與聖良 Leo I 等）都說 10 節應有「主因十字架木而為王」一句；原文一概無載。這恐為一種記於頁旁，後竟被錄入經文內的註解。聖教會在許多禮節經文中，屢次引用「國王旗幟」歌曲的第三節說：「達味詩中詠唱的，都已應驗了，他向各國說：天主以木為王」。

⑧ 13 節「他已經來了」這句話原是說天主尊威的發現；而歷來的聖師們，卻謂本句，是暗示天主聖言降生的奧蹟。吾主耶穌降生，是為審判生死者，並且他自己也說：「上天下地所有的權柄，都給了我。」（參閱瑪 28:18；若 5:26-27）。

第九十七篇 (96)^①

天主的凱歌

| | | |
|--------------------------------|--|---|
| 93:1 | 上主作王，願大地歡騰； 諸海島也要喜悅。 ^② | 1 |
| 29; 85:11; 89:15; 列上 8:12 | 濃雲與幽暗在他的四周， 正義和公平是他寶座的基礎。 | 2 |
| 18:8; 50:3 | 有烈火走在他的前面， 焚燒他四圍的仇人。 | 3 |
| 77:19 | 他的閃電照明世界； 大地看見而驚慄。 | 4 |
| 68:3; 民 5:5; 友 16:15; 米 1:4 | 在上主面前，在全地的主宰【面前】， 諸山像蠟一樣的鎔化。 | 5 |
| 50:6 | 諸天宣佈他的正義； 萬民看見他的榮耀。 ^③ | 6 |
| 96:4 | 願供奉雕刻的偶像，以邪神自誇的，蒙受慚愧； 諸神都要崇拜他。 ^④ | 7 |

① 第97篇按希臘、拉丁兩通行本的標題是：「當人將地交還達味時，他所作的歌」。一些聖經學者依標題認本詩為達味登極時，或阿貝沙隆變亂平息以後的作品(撒下15:12; 19:1-9)。但現在的學者卻以為是充軍以後的作品，而名之為：「國家復興歌」。本詩大旨是在申述前篇13節中所提及的天主的審判。審判與天主聖言的降生，有很密切的關係，故此聖保祿(希1:6)，及他以後的聖師們，都以本篇是一首間接涉及默西亞的聖詠。本詩文體雅麗，生動入微，使人一讀不能不有所感。

② 1節「大地」指巴力斯坦聖地。「諸海島」指全地球；柏得斯譯作「廣漠的大地」，意思就是：全地上的人都要歡樂。

③ 2-6節中詩人寫天主昔日在西乃山顯現時，有「雲」與「火」、「打閃」和「地震」，發現天主的威嚴(參閱出19:9; 詠18:8; 50:3-4)。天主隱在濃雲中，他的寶座基於正義與公平，他面前密雲圍繞，烈火噴吐，焚盡他的敵人；他的閃電照耀全世，大地震恐；山嶺乃極堅固之物，亦要消鎔；天主的能力何其偉大！「諸天宣布他的正義，萬民看見他榮耀」，這種「天主的自顯」Theophany，根據聖教會的教理，都要在世界末日完全實現。

④ 聖保祿將7節「諸神都要崇拜他」這一句話，貼在吾主耶穌身上；他又根據希臘通行

- 8 上主呵！熙雍聽見你的審判就快樂，
猶大的子女也都歡呼。 48:12
- 9 上主呵！因為你是至高，超越全球，
你極崇高，遠超諸神。 83:18; 依 33:5
- 10 上主喜愛惱恨邪惡的人，
保護他的虔誠者的靈魂，
從惡人的手中搶出他們。^⑤ 121:7-8
- 11 為義人出生光明，
心正的人，得享喜樂。 4:7; 36:10; 112:4;
箴 13:9
- 12 義人呵！你們都要忻樂於上主，
稱讚他值得記念的聖名！ 30:5

第九十八篇 (97)^①

47

稱頌救護以民和審判世界的上主

- 1 一篇詩。
你們要向上主高唱新歌，因為他曾行過奇事。
以他的右手和他的聖臂，施行救恩。^② 96:1; 友 13:11;
依 52:10; 59:16;
63:5

本將「諸神」二字，作「諸天使」講。詩人囑令諸神崇拜天主，並非相信他們真的存在，只不過過題發揮，指明邪神偶像在惟一真主面前，都要消滅（參閱希 1:6；依 2:18；詠 83:19）。

- ⑤ 10 節也可譯作：「愛上主的人呵！你們都要惱惡邪惡；因為他保護他的虔誠者的靈魂，使他們脫離惡人的毒手。」
- ① 第98篇是反應了在聖母、西默盎和匝加利亞的讚美歌中的回聲。本詩又與依撒意亞書互相反映（參看依 40:10；46:13；52:10；59:16-17；63:5）。先知將天主的公審判，和默西亞的來臨，相提並論。本詩的作者也採取了先知的作風，故本詩也能稱為涉及默西亞的聖詠。論到基督時期，路加福音3章6節曾引本詩說：「凡有血肉的，都要看見天主的救援。」至於誰是本詩的作者，無從考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都載有「達味的歌」的標題：這也許是無根據的推定。本詩大概是充軍之後，國家復興時的作品。大旨不外是邀請萬民稱頌天主，因為他來是為執行他的審判。
- ② 1 節「施行救恩」一譯作：「獲得勝利」；這種「救恩」或「勝利」，都僅為天主的

| | | |
|-------------------------------|---|--------|
| 96:2 | 上主現示了他的救恩； 在萬民眼前，彰明了他的正義。 他記念他向以色列家所允許的仁慈和信實。 全地的四極，都看見我們天主的救恩。③ | 2 3 |
| 96:1; 依 52:9 | 全地都要向上主踴躍， 祝賀喜悅與歌詠。 你們要以琴以瑟和弦樂的聲音，歌頌上主， | 4 5 |
| 47:6; 出 19:16 | 用號和角的聲音： 在君王上主面前踴躍。 | 6 |
| 96:11 | 海洋和其中所充滿的都要澎湃， 地球和其間的居民都要歡呼。 | 7 |
| 依 55:12 | 願江河鼓掌， 山嶺一同踴躍；④ | 8 |
| 9:9; 67:5; 96:13; 撒 上 2:10 | 在上主面前，因為他來了， 他來為審判大地； 他要秉承正義，統治世界， 按照公正，管理萬民。⑤ | 9 |

工作，是他右手和他聖臂的作為，決不需要世人的援助。聖母瑪利亞在她的讚美歌內說：「他伸出了手臂施展大能」(路1:51)。依撒意亞也說：「上主在萬民眼前顯露了自己的聖臂，大地四極看見了我們天主的救恩。」(依 52:10)。

- ③ 3 節參閱路 3:6；西默盎說：「因為我親眼見了你的救恩。」(路 2:30)。
- ④ 8 節如依 55:12 所載：「高山丘陵必在你們面前高呼歡騰，田間所有的樹木必要鼓掌。」
- ⑤ 末節猶謂：整個世界要藉着聖教會來讚美全能的大父，因為聖教會是吾主耶穌的奧身，同他、在他、因他、欽崇天主。天主聖言一降生，受造之物就聲價十倍，與耶穌有密切的連繫，要因着他讚美在天的聖父。聖教會的讚美，得了天主的悅納，是因為她是耶穌的淨配，她的祈禱，就是淨配的呼聲。

第九十九篇 (98)^①

47

讚美天主的尊威和全能

- 1 上主作王：萬民戰慄；
他坐於革魯賓上：大地便動搖。^② 18:8, 11; 80:2; 93:1
- 2 上主在熙雍為大，
至高超越萬民。 48:2
- 3 願他們讚美你偉大可畏的名，
它本是聖的。^③
- 4 愛正義的能者享有君權：
你堅定了一切的公正，
在雅各伯中，執行公義和權利。 72:1
- 5 你們當稱揚上主我們的天主，
在他腳凳前俯身朝拜：
因為它是聖的。 132:7
- 6 在他的司祭們中，有梅瑟和亞郎，
在稱呼他名的人中有撒慕爾：^④ 耶 15:1
他們曾懇求上主，上主就俯聽了他們。
- 7 他在雲柱中向他們發言； 出 19:18-19; 33:9;
他們便遵守了他的誡命，及他為他們所頒賜的律例。 戶 12:5

① 第99篇按希臘、拉丁兩譯本的標題為達味所著。這標題，如果對的話，那末本篇便是聖王作於約櫃遷回耶路撒冷之時；然而也有不少的批評家謂：本詩是充軍以後的作品。本詩的大意，是稱讚天主的神國，和他的尊威與德能。

② 1節「上主作王」將實現在默西亞降世的時候；那時萬民要戰驚惶悚（參閱詠2:1-4）。「革魯賓」即在約櫃上以翅膀遮蔽贖罪蓋的天神。按以民謂約櫃是上主在地上的寶座（參閱出25:22）。

③ 3, 5, 9三節皆言「天主是聖的」，想必為一疊句。

④ 天主顯示他的仁慈，垂聽了聖人們的祈禱。6節提及「梅瑟、亞郎和撒慕爾」，是因為他們求告上主時，屢次獲得所求。天主是仁慈的，然而也是至公義的，多次也懲罰了他們的過犯。

上主我們的天主呵！你應允了他們； 8
 你是寬恕他們的天主，你卻按他們的作為，報應
 了他們。
 你們當尊崇上主我們的天主， 9
 在他的聖山上朝拜他：⑤
 因為上主我們的天主是聖的。

第一〇〇篇 (99) ①

請萬民尊崇天主

感恩歌。 1

全地都要向上主踴躍。

你們事奉上主要歡樂； 2

你們往他面前去要踴躍。②

95:7; 申 32:39;
依 43:10-13

你們應當知道，上主是天主；③ 3

是他造了我們，我們是他的，④

是他的子民，是他草場的羊羣。

⑤ 末節「聖山」即指熙雍，約櫃的所在地；約櫃在那裏，天主也在那裏，故特為天主所祝福，所以熙雍是神聖的。該山按聖奧思定謂：是指聖教會——萬民的母親，萬民都要進入聖而公教會，認識真主，朝拜真主。

① 第100篇有人以為是當聖殿落成日，民眾結隊遊行，進入聖殿時所唱的歌曲。詩的內容與第87篇頗同。敘利亞譯本的標題作「求告天主，賜教外人歸向真正信德的歌」，這已將本詩的大意表白無餘了。本詩雖言簡意賅，然大意不外是請萬民歸順天主，故無疑也是一首涉及默西亞的聖詠。

② 2節言詩人願萬心「事奉上主要歡樂」，因為他是仁慈的，他是我們的父親，他不願意自己的子女憂慮失意，他願意他的子女快樂勇敢的走向他面前去，進入他的聖殿，他的庭院。聖殿既為聖教會的預像，所以進入聖殿，即是進入聖教會（參閱詠66:1; 96:1; 97:1）。

③ 3節「上主是天主」這是舊約信友們，信仰的表白（參閱申 4:35; 7:9; 蘇 22:34; 列上 18:39）。

④ 3節第二段「是他造了我們，我們是他的」一句在希臘、拉丁通行本作：「是他造成了我們，不是我們造成了我們自己。」這種譯法好像與聖詠原意不合。

- 4 你們進入他的戶門要讚美，
走進他的庭院要歌詠；
感謝他，稱頌他的名。
- 5 因為上主是聖善的，
他的仁慈，永遠常存；
他的真實，萬世無窮。^⑤
- 106:1; 107:1; 118:1;
130:7; 136:1;
138:8; 耶 33:11

第一〇一篇 (100)^①

聖王的志向

- 1 達味的歌。
我要歌頌仁慈與正義；^②
上主呵！我要歌頌你。
- 2 我要默想齊全的道：【天主呵】！你幾時到我這裏來？^③
我賴我心靈的純潔，在我家中行走。^④
- 26:11-12; 50:3;
列上 9:4;
依 33:15
- 3 不將失德的事，擺在我眼前，^⑤
做壞事的人，我極痛恨：決不容他依附我。
- 箴 11:20

⑤ 4 節中詩人如依撒意亞先知一樣，請萬民攀登聖山。進入聖殿，即謂進入聖教會（依 2:3）。5 節天主的「仁慈」與「真實」，時常相提並論，這或許是由於禮節上的使用而來的現像（參閱編上 16:34；編下 5:13; 7:3；詠 106:1; 107:1; 118:1-29; 136:1）。

① 第 101 篇詳述以色列各支派都承認達味為全國的君王（參閱撒下 5:1）。國王立志將自己心中的邪惡摒除，並且不容惡人住在熙雍城內。所以許多公教國家的君王，皆以本篇作他們秉國執政的教訓和規範。本詩的文體與智慧篇頗同，大概是聖王每日早晨的祝文。

② 1 節「仁慈與正義」是國運的基礎。

③ 2 節的意思是顯明的，如果細察，就有疑問了。「我要默想」或「留心」，有人譯作：「我要行齊全的道路」；有人譯作：「我要歌唱完全的道路」。「你幾時到我這裏來？」本句的主詞，普通說是天主，然而亦有人說是：「齊全的道路」，所以譯作：「它（齊全的道路）幾時到我這裏來？」

④ 2 節第二段「我賴我心靈的純潔，在我家中行走」一句與大學「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一語頗同。

⑤ 3 節「失德的事」原文為：「貝里雅耳(Belial)的事」，此言「惡魔的事」（參閱格後 6:15）。

- 邪僻的心，我必遠離， 4
一切的惡事，我都不認識。
- 箴 17:20; 21:4;
30:10 暗中誹謗他鄰舍的，我必使他緘默， 5
眼目高傲，心中驕橫的：我必不容。
- 26:11-12;
箴 14:35; 20:7 我的眼睛要垂顧國中的誠實人，使他們與我同居。 6
在正路上行走的人，他要服事我。
- 5:6; 箴 25:5 敲詐別人的，不得寄居在我的家中， 7
說謊話的人，不得立在我眼前。
- 每日早晨我要滅絕國中所有的惡人，^⑥ 8
一切作惡的，我要從上主的城邑中剪除。^⑦

第一〇二篇 (101) ^①

- 以民在困苦中，切望天主再振興他們
- 愁苦人力不從心，不勝悲哀時，在上主面前訴自 1
己怨屈的祈禱。
- 上主呵！求你諦聽我的祈禱， 2
願我的哀號上達於你，
- 69:18; 143:7 在我遭難的日子，求你不要向我隱面，要傾耳垂 3
聽我：
- 我哀求你的時候，求你急速應允我。

⑥ 8 節言古代在近東，國王須每日清晨鞠審案件，故云（參閱路 22:66）。

⑦ 末句「城邑」指耶路撒冷。依撒意亞說：「熙雍起來，起來！披上你的威能！耶路撒冷聖城！穿上你華麗的衣服，因為未受割損和不潔的人，再不得進入你內。」（依 52:1）。聖奧思定說：耶京表示聖教會，達味表示吾主耶穌，他常使他的淨配清潔，毫無瑕疵。

① 第102篇是寫於充軍期中；詩人目變同胞受苦，必甚憂戚，作詩以抒憤懣，感慨而有餘哀。本詩雖是作者個人的傷感，然而也是以民全體悲哀的嘆息。本詩被列入懺悔詩內，為懺悔詩之第五篇。

- 4 因為我的年日，消滅如雲煙。 38:8-9
 我的骸骨，焚燒如乾柴。^②
- 5 我心衰微，如草枯焦，
 甚至忘食。
- 6 因我歎息的急切，
 我已皮包骨頭。
- 7 我好像荒野間的鶉鴒，
 如同廢墟中的鴟鴞。^③
- 8 我做醒不寐，
 好像屋頂上孤獨的麻雀。
- 9 我的仇敵終日辱罵我，
 向我猖狂的人，指着我詛咒。^④
- 10 我食灰如餅，^⑤ 42:4
 我和淚而飲。
- 11 這都是為了你的憤恨和惱怒； 109:23
 因你將我舉起，又將我拋擲。
- 12 我的年日，如日影倚斜， 90:6; 訓 6:12
 而我如草萎謝。
- 13 上主呵！你永遠常存， 135:13; 145:13;
 你的名，也萬代無窮。^⑥ 哀 5:19
- 14 你起來憐恤熙雍， 69:14
 因為這是可憐它的時候，因為時期已到。

② 4 節「我的年日，消滅如煙雲，我的骨骼，焚燒如乾柴」，參閱哀 1:13；約 30:30。

③ 7 節詩人言明孤獨的景況，且以二鳥為喻。「鶉鴒」又名「淘河」，亦稱為「塘鶉」是一不潔的鳥，喜在荒野無人之地(肋11:18)；「鴟鴞」又名「貓頭鷹」，喜在廢屋古塚中：此兩種鳥，半夜啼鳴，似怨似訴，悲哀襲人(參閱詠 38:12; 88:9；約 19:13-21)。

④ 9 節猶言：我命運險危，致有強橫的人，拿我為話柄，向他們的仇敵說：「願你遭難如同他一樣」(參閱依 65:15；耶 29:22)。

⑤ 10 節「灰」即「灰土」，指悲哀和痛苦(參閱依 61:3；哀 3:16)。

⑥ 13 節「你的名」照字面應作：「你的記念」。

| | | |
|---------------------|--------------------------------|----|
| 依 52:2 | 因為你的僕人愛慕他的石頭， ^⑦ | 15 |
| | 憐恤他的遺跡。 | |
| 依 59:19, 66:18 | 萬國要敬畏上主的名， | 16 |
| | 世上的列王，都【來敬畏】你的榮耀， ^⑧ | |
| 57:6; 依 60:1 | 當上主再建熙雍， | 17 |
| | 現出自己的光耀時， | |
| | 當他垂顧窮苦人的祈禱， | 18 |
| | 不拒絕他們的祈求時。 | |
| 22:31-32 | 為後代人，當記下這事， | 19 |
| | 使將來受造的人【同聲】讚頌上主。 | |
| 11:4 | 因為上主從至高的聖所垂視， | 20 |
| | 從天上觀察下地， | |
| 79:11 | 要垂聽被擄者的歎息， | 21 |
| | 釋放待死的囚犯； ^⑨ | |
| 69:35-36 | 使人在熙雍將頌揚上主的名， | 22 |
| | 在耶路撒冷將【頌揚】他的榮耀； | |
| 依 60:3-4 | 就是在萬民和列國聚集， | 23 |
| | 事奉上主的時候。 ^⑩ | |
| 39:5; 90:10 | 他使我的力量，中途衰微； | 24 |
| | 縮短我的年日。 | |
| | 我說：我的天主呵！你的年月萬世常存， | 25 |
| | 求你不要使我中年夭折。 | |
| 依 51:6-8; 希 1:10-12 | 你自古建立了大地的根基， | 26 |
| | 諸天也是你雙手的化工。 | |

⑦ 15 節「你的僕人」即熱心的以民。他們都努力策劃如何重建耶路撒冷（參閱厄下 2:3-5）。

⑧ 16 節言以民如能再將耶路撒冷建設起來，萬民必認為這是天主的工作，前來光榮他。

⑨ 21 節指示充軍於巴比倫的以民。

⑩ 22-23 節「耶路撒冷」指聖教會，萬國的人共來事服天主，敬拜天主。

- 27 天地有毀，你卻常存；
一切如衣服，都有腐舊，
你如更換衣服將他們更換，他們就都改變。
約 14:10; 依 65:17;
66:22; 智 7:27;
默 20:11; 21:1
- 28 至於你，你常依然，
你的歲月，無有終期。
哀 5:19; 希 13:8
- 29 願你僕人的子孫安居，
願他們的後代，在你面前常存在。^①

第一〇三篇 (102)^①

讚頌天主的仁慈

- 1 達味的【歌】。
我的靈魂呵！你要讚頌上主，
我內裏所有的，都要【讚頌】他的聖名。^②
- 2 我的靈魂呵！你要讚頌上主，
不要忘記他的一切恩惠。
- 3 他赦免了你一切罪過，
他醫治了你一切病症，
41; 出 15:26;
依 38:17

① 末節詩人祝賀以民歸返巴力斯坦。當世的人，雖不及親見；然而他們的後裔，在天主的面前——即在耶路撒冷聖殿那裏，卻依然存在。

① 第103篇標題明言是達味的歌；或許是聖王因為聽見納堂先知給他說：「上主已赦免了你的罪惡」之後，心中異常快慰；故作此詩以表謝忱。詩人不獨念及天主對他私人的恩惠，並且也聯想到以民所受的恩惠，因此也請以民和世上的萬有，齊來讚頌天主。現代的批評家，因文體帶有阿拉美語的味道，故此認定本詩是充軍以後的作品。惟有一件事是大家承認的，就是在舊約中，沒有一個地方，比本篇講論聖若望「天主是愛情」的那段道理，更熱烈，更逼真的。

② 1節「我內裏所有的」或作「我的臟腑」「我的心懷」，指人的各種官能，作者願人全心、全靈、全意，讚頌天主，稱頌他的聖名，以及他的慈愛和德能。

- 約 42:10 他救你的性命脫離死亡， 4
且用仁惠和慈愛作你的冠冕，^③
- 約 33:25; 依 40:31 他以美物滿足你的欲望：^④ 5
使你的青年更新如鷹。
- 146:7 上主施行公義， 6
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
他將自己的道，啟示了梅瑟， 7
將自己的功德，昭示以色列的子民。^⑤
- 86:15; 111:4; 112:4; 145:8; 出 34:6-7; 德 51:3; 納 4:2; 岳 2:13 上主是慈厚寬仁的， 8
是易於恕宥和最仁慈的。
- 依 57:16; 耶 3:12; 米 7:18 他不常加責備， 9
也不永懷【忿怒】。^⑥
他沒有按我們的罪惡，對待我們， 10
也沒有按我們的過犯，報應我們。
- 依 55:9 天離地有多高， 11
他對敬畏他的人的仁慈，也有多高。
東離西有多遠， 12
他使我們的罪惡離我們，也有多遠。^⑦
- 145:9; 友 16:15 父親怎樣寬恕他的兒女， 13
上主也怎樣寬恕敬畏他的人。
- 90:3; 智 12:8 因為他認識我們的本體： 14
因念我們不過灰土而已。
- 37:2; 90:5-6; 依 40:7 至於世人，他的年日宛如青草； 15
興旺如田間的野花。
- 約 7:10 一經風吹，便不存在； 16
他的原處，也再不認識他。^⑧
- 出 20:6 但上主的仁慈，歸於敬畏他的人，從亘古直到永遠； 17
他的正義，也歸於【他們的】子子孫孫。

- 18 就是歸於那些遵守他的約，
記憶他的律例而遵行的人。
- 19 上主在天上立定了自己的寶坐，
他的王政統治萬有。 22:29
- 20 執行他命令，完成他旨意，有大威能的天神們！
你們都要讚頌上主。 148:2; 達 3:58
- 21 你們作他諸軍的，奉行他旨意的僕人！
都要讚頌上主。⑨ 達 3:61
- 22 你們一切萬有，
在他統治範圍之內的！
都要讚頌上主：
我的靈魂呵！你要讚頌上主。⑩ 達 3:57

③ 4 節猶謂：天主不獨救贖了你，且賜予你種種恩惠，使你再得到所失落的恩寵，又賜給你義子的名分。參閱路 15:22 (蕩子的比喻)：「父親卻吩咐自己的僕人說：你們快拿出上等的袍子來給他穿上，把戒指戴在他手上，給他腳上穿上鞋，因為我個兒子是死而復生，失而復得了。」

④ 5 節「滿足你的欲望」本句頗覺費解。有譯文作：「滿足你的老年」；有文譯作：「滿足你的口」；敘譯本謂：「滿足你的身體」；又有譯文作：「滿足你的光榮」，即你的靈魂。

⑤ 7 節梅瑟求天主說：「如果我真在你眼中得寵，求你把你的道路指示給我。」(出 33:13)。天主垂聽了他的祈禱，也將自己的道路，與照顧人類的密秘，啟示了給他。

⑥ 8-9 節指出上主富於仁慈寬恕，極其慈悲，遲於發怒，是以民信仰之表證(參閱詠 86:15；岳 2:13；納 4:2)。

⑦ 12 節言幾時天主赦了我們的罪，罪就立即消滅，我們好像從來未犯罪一般。

⑧ 至於 15-16 節的比喻，請參閱詠 90:5-6；依 40:6-8；約 14:2。人生猶如一草、一花，死後誰都不去追憶它。「他的原處，也再不認識他」猶言這人好像從未有過，從未在生生活過一樣。

⑨ 20 和 21 節內，詩人請各階級的天神，和在天守衛天主寶座的一切天神，都來讚頌上主(參閱詠 149:2-3；依 24:21；達 7:10)。

⑩ 聖奧思定說：「我們在本詩的開頭，讚頌天主，唱到末節，仍然讚頌天主；希望在天國我們仍能永遠讚頌天主才好。」

第一〇四篇 (103)^①

讚頌全能全知和萬有的君王上主

40:17 我的靈魂呵！你要讚頌上主。 1
 上主，我的天主呵！你何其尊大！
 你以尊榮與威嚴為衣服，^②
 19:2-3; 創 1:3, 6-7; 以光亮為長衣； 2
 約 9:8; 依 40:22; 張蓋穹蒼如帳幔；
 亞 9:6
 18:10; 68:5 你在水上建造你的樓閣， 3
 以雲為你的車輦，
 藉風的翹翼行走。
 則 1:14; 希 1:7 你以風做你的使者， 4
 拿火燄做你的僕役。^③
 93:1; 撒 上 2:8; 你將地建立在它的基礎上： 5
 德 43:25 使他永遠不動搖。
 你用汪洋如同衣服，將地面籠罩， 6
 諸水高過山嶺。
 29:3; 約 7:12; 你一斤責，水便奔馳， 7
 箴 8:29 你的雷霆一鳴，水便驚惶。^④

① 第104篇按希臘、拉丁兩通行本雖載有：「達味的歌」的標題，但據聖熱羅尼莫、聖奧思定、德肋多等，本題名甚為不確。在他們的時代，許多經卷並無這樣的標題；又因為本詩的意義和體裁，多與約伯傳的文體相同，所以現代的許多批評家，以為本詩是約伯傳出世前後的著作。本詩大意是勸勉世人稱揚萬物的美麗，藉着萬物讚美造物之主。

② 天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中（弟前6:16）；他為光無暗（若一1:5）。1節詩人謂天主所造的萬物，如同是他的袈衣冕旒（即禮服冠冕），人一看見，便知是天主的尊榮與威嚴。

③ 4節明言無靈之物，如天神一樣，只要天主一吩咐，便能作他的使者，去成就他的旨意。按聖保祿於希1:7，引用希臘通行本說：「論到天使固然說過：『天主使自己的天使為風，使自己的僕役為火燄。』」猶謂：天神聽從天主的命令，如風似火一樣的神速。

④ 7節「雷霆」是天主的聲音，此言天主一發命令，水便退到它的原地（參閱創1:9）。

- 8 諸山上騰，諸谷下流，
到你為他們所指定的地方。
創 1:9
- 9 你定的界限永不能逾越，
不使他再淹沒陸地。
創 9:11-15; 約 38:8-11; 耶 5:22
- 10 你使泉水湧於山谷，
流在山間，
147:8-9
- 11 供田野走獸的飲料，
野驢也可以藉此止渴。
- 12 空中的飛鳥在水邊棲宿，
在枝上啼鳴。
則 31:6, 13
- 13 你從你的樓閣澆灌山嶺；
因你造物的功效，大地飽沃。
約 36:31
- 14 為畜牲，你使青草蕃長，
使蔬菜繁生，以供人用，使人從地中取得食物；
創 1:11-12, 29-30; 2:16; 3:17-19
- 15 又得酒能悅人心，
得油能潤人面，
得糧能養人力。^⑤
創 9:20; 民 19:5, 8; 訓 10:19; 德 31:35; 箴 10:7;
- 16 上主的樹木，就是他所種植的，
黎巴嫩香柏都滿【液汁】。
- 17 雀鳥在它上面營巢；
至於鶴鳥，柏樹卻是它的房屋。
- 18 高山是野山羊的【住所】，
巖石為野兔的藏處。^⑥
- 19 你安置月亮為定節令；
太陽自知沉落。
德 43:6

⑤ 15 節「人力」二字照字面應作：「人心」；然而「心」有時亦代表人的氣力。

⑥ 18 節「野兔」如按音譯，則作「撒番」，乃是產於敘利亞國境內的一種野兔，性最怕見人，常卷伏於巖石中。這裏應當注意的，就是詩人對動物表示同情，且說明他們的使用，就如 14 節所說的「以供人用」。在下面詩人又描寫天主如何照顧野獸，野獸如何向天主尋求食糧。

- 當你一使黑暗為夜的時候， 20
林中的野獸都爬出來。
- 約 38:39 少壯獅子吼叫，準備劫食， 21
向天主尋求自己的食糧。
- 約 37:8 當你一使太陽昇起的時候，牠們便逃避【山林】， 22
偃臥在自己的洞裏。
- 那時人出去工作， 23
勞碌直到晚上。
- 8:2; 箴 8:22-31; 德 39:20 上主呵！你所造的何其眾多！ 24
是你用智慧造成了他們；
徧地充滿你的富饒。
- 德 43:27 看呵！茫茫無際的海洋， 25
裏邊有數不清的水族，
大小的生物【游泳其間】；
- 約 3:8; 40:25 上面有船航行， 26
有你所造的鱷魚踴躍其中。^⑦
- 136:25; 145:15-16; 147:8-9; 智 16:25 他們都期待着你， 27
按時賜給他們食物。
- 你給他們，他們便收集起來； 28
你伸開你的手，他們便飽享美食。
- 30:8; 90:3; 146:4; 創 2:7; 3:19; 約 34:14-15; 訓 3:20; 智 15:16 你若掩面，他們便驚惶失措； 29
你撤回他們的生氣，他們便要殄瘁，
盡歸灰土。
- 創 1:2; 友 16:14; 智 7:27; 則 37: 10; 宗 2:2 你若發出你的神，他們便能復甦； 30
你便使地面更新。^⑧

⑦ 26 節「鱷魚」原文作：里外雅堂 (Leviathan)；平常多譯為「鱷魚」(參閱約 40:24)，然而此處或許是指「水龍」，或「鯨魚」而言。

⑧ 30 節「神」即謂生力。聖教會將這些話，用為天主聖神，意思是說天主聖神，幾時進

- 31 願上主的榮耀永遠存在：
願上主欣賞自己的化工。 創 1:31
- 32 他一視大地，地便震動；
他一摩山嶺，山便冒煙。 144:5
- 33 至於我，我要一生讚頌上主；
幾時我活着，我要向天主歌詠。 146:2
- 34 願我的默禱使他忻悅：
我要因上主喜悅。 7:18
- 35 願罪人從地上滅絕，
願惡人再不存在。
我的靈魂啊！你要讚頌上主！
亞肋路亞！^⑨

第一〇五篇 (104)^①

天主履行向諸聖祖所許的約言

- 1 你們要讚頌上主，呼求他的【聖】名， 18:50; 96:3; 編上
在萬民中，宣揚他的作為。 168:22; 依 124:5

入一人的靈魂，定要使那人的靈魂，更新復生。天主聖神的力量，不獨在自然界中，可以見到，就在超性界中——聖教會內，也能見到。

⑨ 34-35 節詩人希望他的歌詠，默想的事理，中悅天主。詩人仰觀高天，俯視大地，其中所有，形形色色，無一不美，無一不善，即自己所寄居的世界，秩序亦井井有條，引人思維，有萬花獻技，百鳥爭鳴，悅人心目；惟有一事，獨使世界消色，就是「罪惡」，故詩人願天主將「罪惡」滅絕，使世界成為一純潔無瑕的世界！「亞肋路亞」，即你們當讚頌上主之意。

① 第105篇如第78和106篇，皆是含有歷史性的詩歌。如再進一步研究，則本詩又是一篇訓誨詩；因為作者於詩證明天主是忠信的，他向古聖祖所許的諾言，一一都實現了。作信徒的也應當忠心服事天主，恪守他的法律；這樣才可以切望天主的保佑。本詩前15節，按編上16:8記載，是達味的作品；自16節以下至45節，是誰的手筆，已

| | | |
|--------------|--|----------|
| 145:5 | 要稱讚他，歌頌他， 思念他一切的奇跡。 ^② | 2 |
| 申 4:29-31 | 你們要因他的聖名誇耀； 尋求上主的人，心中應當喜歡。 | 3 |
| 27:8 | 你們要尋求上主及他的德能， 常尋求他的面容。 ^③ | 4 |
| | 天主的僕人，亞巴郎的後裔呵！ 天主的被選者，雅各伯的子孫呵！ 你們要記憶他所行的奇事， 和他的神蹟，並他口中的判語。 他是上主，是我們的天主； 全地都有他的判斷。 | 5-6 7 |
| | 他記憶他的約言，直到永遠， 他所囑咐的約言，直到萬世， 就是與亞巴郎所立的約， 向依撒各所起的誓。 | 8 9 |
| 創 15:1; 26:3 | 又將這【約】，與雅各伯定為律例， 與以色列定為永遠的誓約。 ^④ | 10 |
| 創 15:7 | 他曾說過，我必將客納罕地賜給你， 作你們基業的名分。 | 11 |
| 申 4:27; 26:5 | 當時他們的人丁有限，數目稀少， 並且還是在那地作逆旅的人， | 12 |

無從考證矣。但我們沒有什麼證據，能否認它不是達味的手筆。

- ② 2 節應當想念、談論、或謳歌的，是上主「一切的奇跡」；就是天主為自己的百姓，所行的奇事，包括創造之功，和護佑之恩。人見了天主的全能和慈愛，稱頌之心，必油然而生。
- ③ 4 節「你們要尋求上主及他的德能」一譯作「你們要尋求，且要壯膽」。「常尋求他的面容」，此言你們無論遭受何種困難，常要一味的哀求他。有人將此句解作：你們要勉力時常悅樂他。
- ④ 9-10 節論天主與亞巴郎立約，見創 12:7; 15:8; 17:1-8。與依撒格立誓，見創 26:3；又與

- 13 他們從這族遷到那族，
由這國遊到那國，
- 14 他不容任何人壓迫他們；
為了他們，責罰了眾君王：^⑤
- 15 「你們不要摩我受膏的人，
也不要虐待我的先知。」^⑥
- 16 那時他使全地饑荒；
將食糧的來源盡行斷絕。
- 17 【天主】在他們以前，遣發一人，
就是被賣為奴的若瑟。
- 18 用腳鐐拘禁他的腳，
他的項頸，被鐵【鍊】捆拘；
- 19 直到他所說的應驗了，
因為上主的話給他做了保證。
- 20 君王遣人將他釋放，
是萬民的主釋放了他。
- 21 立他作己家之長，
掌管一切所有。
- 22 使他隨意，教訓他的臣相，^⑦
用【自己的】智慧教導他的長老。
- 23 此後以色列進入埃及，
雅各伯便寄居在舍地。^⑧

雅各伯立誓，見創 28 章和 35:11。

⑤ 14 節論天主懲罰埃及的國王法郎，見創 12:17；懲罰培肋舍特的君王阿彼默肋客，見創 20:3,18 等。

⑥ 15 節「我受膏的人」「我的先知」，皆指以民的列祖而言，天主揀選他們，給他們傅油，如同君王一樣；他們知道天主是要他們代替自己教導以色列百姓。「先知」二字，按原意是熱心恭敬天主的人，是天主的發言人。

⑦ 22 節「使他隨意，教訓他的臣相」一譯作：「使他以自己的芳表，教訓他的臣相。」

⑧ 23 節「舍」即埃及，是埃及具有詩意的別名。

| | | |
|-------------------|---|----------|
| 出 1:7, 9 | 他使他的百姓繁殖， 使他們強盛，超越他的敵人。 | 24 |
| 出 1:8 | 那時【天主】轉變敵人的心，去惱恨他的人民， 欺凌他的僕人。 | 25 |
| 出 3:10; 4:27 | 此後他打發了他的僕人梅瑟，和他所揀選的亞郎。 他因為他們行了神蹟，在含地顯他的奇事。 | 26 27 |
| 出 10:21-29 | 命黑暗就有了黑暗，沒有違背他命令的。 ^⑨ | 28 |
| 出 7:14-25 | 他將他們的水都變成血， 叫他們的魚盡行死去。 ^⑩ | 29 |
| 出 7:26-8:11 | 在他們的地域以及君王的內室，青蛙滋生。 ^⑪ | 30 |
| 出 8:12-15 | 他一下令，蒼蠅便成羣而來， 並有虱子進入他們的全境。 ^⑫ | 31 |
| 出 9:13-35 | 代替雨水，給他們降下冰雹， 在他們的地上降下火燄。 打壞了他們的葡萄和無花果， 折斷了他們境內的樹木。 ^⑬ | 32 33 |
| 出 10:1-20; 岳 1:4 | 他一下命，便有蝗蟲和蚱蜢飛來，不知其數； ^⑭ 他們吃盡了地上的青草， 和他們田野的果實。 | 34 35 |
| 78:51; 出 12:29-36 | 殺了他們國內的一切長子， 就是他們強壯的首生子。 ^⑮ | 36 |

⑨ 自 28-36 節，是詩人敘述埃及所遭的災禍，次序與出谷紀不同，第五與第六災，本節沒有提及；按許多批評家謂：或許記載五、六兩災的詩文已脫落。在 28 節所言的是第九災，是按希臘、敘利亞與幾個拉丁譯本譯出；按原文應作：「可是他們埃及人，不肯留心他們（梅瑟和亞郎）所說的話。」

⑩ 29 節為第一災，見出 7:14-25。

⑪ 30 節為第二災，見出 7:26-8:11。

⑫ 31 節為第四與第三災，見出 8:16-20; 8:12-15。

⑬ 32-33 節為第七災，見出 9:18-34。

⑭ 34 節為第八災，見出 10:3-19。

⑮ 36 節為第十災，見出 11:5; 12:29。

- 37 他領他們攜帶金銀出來；
在他們的支派中，沒有一個體弱者。
- 38 因為他們的出走，埃及人都歡樂，
因為以色列人將他們嚇住。 出 12:33
- 39 他散佈雲彩遮蔽【他們】，
豎立雲柱，好在夜間燭照【他們】。 78:14；出 13:21-22；
40:36
- 40 他們一求，【上主】便使鶴鶉飛來，
用天上的糧食飽沃了他們。^{①6} 78:25；出 16:2-36；
智 16:20
- 41 擊破磐石，水便湧出，
在旱乾之處，水流成河。 78:15；出 17:1-7
- 42 這都是因為他記起了與他僕人亞巴郎所說的聖言。
- 43 他領他的百姓踴躍地走出，
使他的選民歡樂【前往】。 出 15:1-21
- 44 將列邦的土地交給他們，
他們便佔取了列國的財富，^{①7} 申 4:37-40；6:20-25；
7:8-11
- 45 教他們遵循他的律列，
並恪守他的法律。
亞肋路亞！

①6 40 節「天上的糧食」指瑪納：即昔日以色列人漂泊曠野中所用的食物（參見出 16:4；詠 78:24-25；若 6:31）。

①7 44 節言天主將容納罕地域交還給自的百姓。以民出離埃及，經過荒野，四十年之久，得了天主許多的恩惠：譬如天降瑪納，擊石出水，天主用火柱與雲柱率領他們逃出敵國，最後引他們進入福地。以上所說，都預兆教友們的生活，他們逃避塵寰（埃及），當過渡這涕泣之谷的時候，時有神饌（聖神）和活水（其他聖事）的養育，天主親自率領他們，天主又委派他的聖教會輔助他們，最後率領他們進入天國，天父的家中，在那裏他們永遠因耶穌的名字，靠耶穌的功勞，靜觀愛慕，並稱頌他們仁慈無限的天父。

第一〇六篇 (105)^①

以民承認自己的罪過，向天主籲告

| | | |
|---|---|--------|
| 100:5; 107:1; 編上 16:34; 耶 33:11; 達 3:89 | 亞肋路亞！ 你們要稱謝上主， 因為他是聖善的； 因為他的仁慈永遠常存。 誰能盡述上主的大能？ 誰能【傳說】他一切可稱讚的事？ | 1 |
| 依 56:1-2 | 遵守他法律，時常履行他正義的，才是有福的人。 | 3 |
| 25:7; 106:47; 厄下 5: 19; 13:14, 22, 31 | 上主呵！因你鍾愛你的子民，求你記念我， 求你因你的救恩垂顧我， 使我得見你選民的福樂， 使我因你百姓的歡樂而喜悅， 使我與你的產業一同誇耀。 ^② | 4 5 |
| 肋 26:40; 列上 8:47; 巴 2:12; 達 9:5 | 我們如我們的祖宗，都犯了罪， 作了惡，悖逆了【上主】。 | 6 |
| 78:11-17 | 我們的祖宗在埃及沒有注視你的奇事； 沒有記念你慈恩的浩繁， 在紅海旁就悖逆了至高者。 ^③ | 7 |
| 則 28:8-9,14; 36:20- 22; 39:25 | 可是【上主】因自己的聖名拯救了他們， 為彰現他的大能。 | 8 |

① 第106篇與上篇有密切的聯繫，是根據以民的歷史，來闡明天主對於選民所表示的慈愛，和以民對於天主的忘恩負義。前篇提出了天主的忠信與仁慈，本篇卻伸述選民的悖逆。至於誰是本詩的作者，無從考究。作於何時，學者們大都說：或是充軍的時候，或是厄斯德拉和乃赫米雅時代的作品。

② 4-5 節按原文原為詩人的語氣；按希臘、拉丁、阿圭拉 (Aquila)、德教多齊教 (Theodotion)、息瑪廬斯 (Symmachus) 和敘利亞譯本，都為以民的口氣，故此用複數譯作：「記念我們，垂顧我們，使我們得見……。」

③ 7 節依據詠 78:17,35,56 三節校正後譯作：「至高者」。許多批評家都從這種譯法；又

- 9 他叱責了紅海，海便枯乾，
領他們經過深淵如履曠野。^④ 89:10; 出 14; 依 50:
2; 63:11-14;
鴻 1:4
- 10 他救他們脫離惱恨者的手，
從敵人的手中，救出了他們。
- 11 水淹沒了他們的敵人：
沒有一人得以保留。
- 12 因此他們才聽信了他的話，
謳歌他的美德。^⑤ 出 14:31; 15:1-21
- 13 他們迅速忘記了他的作為；
不依賴他的意旨。^⑥ 出 15:24; 16:3;
哀 3:26
- 14 他們在曠野大起慾心，
在荒蕪之地試探了天主。^⑦ 78:18; 戶 11:4-6
- 15 他將他們所求的賜予他們，
卻使他們的臟腑發生惡症。 戶 11:33
- 16 他們又在營中嫉妒梅瑟，
和上主的聖者亞郎。 戶 16; 申 11:6
- 17 地便裂開，吞下了達堂，
掩蓋了阿彼蘭一黨的人。^⑧
- 18 在他們的集會中，發起火來，
火燄焚盡了惡人。 依 26:11
- 19 在曷勒布【山】旁他們造了【金】牛，
叩拜了鑄成的偶像。 出 32; 申 9:8-21

有人以為此處有一句已脫落，故有此闕疑。

- ④ 9 節論以民過紅海的記載，聖經上不止一次（參閱出 14:15-31）。
- ⑤ 12 節「他的話」原文作：「他的讚詞」，想必是暗指梅瑟的歌詞（參閱出 15:1-21）。
- ⑥ 13 節言以民離紅海之後，不等待天主表明自己的旨意，就口出怨言。凡此種種，都是不依賴天主的證據。
- ⑦ 14 節所言之事件，參閱戶 11:4-6。
- ⑧ 17 節所言之事件，參閱戶 16:35。本節和申 11:6 節內，皆未提及達堂和阿彼蘭二人的夥伴科辣黑。或許是因為科辣黑的家屬尚存，而其家屬又是歌詠團的重要人物，故此不好意思提出他的名字。

| | | |
|----------------------------------|--|----------|
| 耶 2:11; 羅 1:23 | 將他們的榮耀， ^⑨ 換成吃草之牛的像。 | 20 |
| 78:42; 申 32:18; 耶 2:32 | 忘了那拯救他們的天主， 他曾在埃及行了偉業。 在含地行了奇事， 在紅海作了驚人的事業。 ^⑩ | 21 22 |
| 出 32:11; 申 9:25; 則 22:30 | 若非有天主的選者梅瑟立在裂口面前， ^⑪ 使他挽回自己的怒氣，不滅他們， 【天主】早已下令殄滅了他們。 | 23 |
| 戶 13:25-14:37; 申 1:25-36 | 他們又輕視了樂土， 不信任他的話， 在他們的帳幕內低聲怨語， 不聽上主的聲音。 | 24 25 |
| 肋 26:33; 戶 14:29; 則 20:15, 23 | 他便向他們舉手【起誓】， 在曠野中必要屈服他們， 使他們的後裔分散在異邦人中， 散居在各地。 | 26 27 |
| 戶 25; 申 26:14 | 此後他們又與巴耳培教爾【神】連合， ^⑫ 吃了祭死者的食物。 他們因自己的惡事，惹得上主發怒， 就有瘟疫襲擊他們。 | 28 29 |
| 戶 25:7; 德 45:28-30 | 丕乃哈斯起來執行刑罰， 瘟疫這才止息。 ^⑬ | 30 |

⑨ 20 節猶謂：以民的「榮耀」，就是天主（參閱詠 22:4）。

⑩ 22 節「含」指埃及地（參閱詠 105:23）。

⑪ 23 節謂勇士為禁止敵人進城，嚴守城牆的破口；同樣以民的勇士「天主的選者梅瑟」，在將要消滅百姓的天主面前，一身擔負全以民的罪惡，以最熱摯的祈禱，挽回了天主的盛怒，並為以民求得了寬宥。

⑫ 28 節言以民敬拜摩阿布人在北乃波山所敬的巴耳培教爾邪神。

⑬ 30 節「丕乃哈斯」的故事，見戶 25:6-15；德 45:28-30。

- 31 這事確算是他的功勳，
世世代代直到永遠。
- 32 此後在默黎巴水邊，又惹【上主】發怒，^⑭ 95:8-9; 出 17:1-7;
戶 20:2-13; 25:
為了他們，梅瑟也吃虧受損， 11-13
- 33 因為他們觸怒了他的神， 戶 20:12
使他說出不明智的話。^⑮
- 34 他們沒有將上主所叮囑的外邦人盡行消滅， 申 7:1; 民 1:21;
2:1-5
- 35 反倒與外邦人混雜， 肋 18:3
學了他們的行為；^⑯
- 36 供奉他們的偶像， 民 2:11-13
這倒成了【他們的】羅網。
- 37 他們將自己的兒女祭祀魔鬼。 肋 18:21; 申 32:17;
巴 4:7; 格前 10:20
- 38 流了無辜者的血， 戶 35:33
就是自己兒女的血，
將他們獻於客納罕的邪神，
那地就被血忝辱了。
- 39 於是他們也為自己的行為所沾污，
因自己的罪惡，成了不忠的人。^⑰
- 40 為此上主的怒氣，向他的子民發作，
他憎惡他的產業。
- 41 將他們交給外邦人的手裏， 民 2:14-23
使惱恨他們的人，管治他們。

⑭ 32節「默黎巴」水畔激怒上主的事，參閱戶 20:2-13。

⑮ 許多現代學者，以為在 33 與 34 兩節中間，有一節已經脫落。

⑯ 34-35 節言天主吩咐以民要消滅客納罕人（參閱出 23:33；戶 33:55），因客納罕人的弊習，勾引了以民犯罪，染了他們的惡習。詩人自本節起直到 39 節，直言以民所行的罪孽。舊約上屢次申述他們的罪孽，另外耶肋米亞和厄則克耳兩位先知，更喜歡談及他們的過犯。

⑰ 39 節「因自己的罪惡」原文作：「行了姦淫」，本節以夫婦為喻：上主比如夫，以民比如婦；以民去事奉邪神，對雅威失信，即如婦棄其夫，而有外遇（參閱申 31:16；民 8:27；歐 2:2-5）。

- 受他們敵人的壓服，42
屈服在他們的手下。
- 107:11; 136:24;
依 63:7-9 **【上主】**屢次拯救他們；43
可是他們仍舊設謀悖逆，
因自己的罪過，自取墮落。
那時**【上主】**看見他們慟哭，44
便眷顧了他們的急難。
- 肋 26:42; 耶 42:10 為他們憶及了自己的約言，45
因為自己廣大的仁慈，就後悔了。
- 厄上 9:9 又使他們在擄掠他們之人面前，46
蒙受寬宥。
- 106:4; 編上 16:34-36 上主！我們的天主呵！47
求你拯救我們！從異民中間，召集我們，
使我們好讚頌你的聖名，使我們因你的美德自誇。
- 89:52 讚頌上主，以色列的天主！直至萬世。48
願眾民都說：啊們！亞肋路亞！^⑱

⑱ 末節為後人所加，為聖詠集卷四的結尾詞。

卷五

第一〇七篇 (106)

稱謝救世主

1 你們要稱謝上主，

因為他是至善的，

因為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2 願上主的贖民要說這話，

說之【注】由罪人手中所救贖的；

3 從各地，

從東西南北所稱，

他們在曠野遍地讚美，

因為他拯救何往之地的民。

4 他們又讚美又說，

心中蒙福。

卷五

- ① 第107篇的結構和性質，應與前篇相聯繫著來討論。本題是這樣：本篇是一首完整的詩嗎？或為某人由兩篇133和244篇合成的詩呢？本篇是在寫歷史的事實，譬如尼羅的漲漲加了他呢？或是用比喻，寫天主由困難中救出他的百姓來呢？現代的批評家解於前一個問題，大致以為本題是一篇由兩首合成的詩；至於對後一個問題有三種解答：(1)許多學者謂：詩人是在歌頌流亡異國的地民；(2)有人說：詩人單講地民的領受福音，和天主的救護；(3)又有人將以上兩個答覆合而為一說：詩人欲詳盡地寫明情況，即寫事的了此，讓使天主怎樣地給救恩。按：第五說較為妥當，本篇的序章無從得知，但期是在光榮宗團。作者的文體與撒慕亞和約伯傳的文體，較相類似。
- ② 23節一稱上主的贖民，再由第3節來所以此，他們是由各方召來的，缺聖奧思定：以民探爾教會，他的子女也是用物所救來，稱頌天主仁慈的。
- ③ 4節讚美，以此為宗，罪人在曠野中迷失道路的人，雖免一死，何是仁慈的天主，解救了他們的罪業，拯救了他們，探爾們在這世界的曠野中，速成道路時，只費他們在告子主，給與蒙受救恩。

卷五

第一〇七篇 (106)^①

稱謝救世主

- 1 你們要稱謝上主，
因為他是至善的，
因為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100:5; 106:1;
耶 33:11
- 2 願上主的贖民要說這話，
就是【他】由敵人手中所救贖的；
依 62:12
- 3 從各地，
從東西南北所招集的。^②
依 43:5-6; 49:12;
匝 8:7
- 4 他們在曠野僻地漂泊，
尋不見往可住之城的路。^③
申 8:15; 32:10
- 5 他們又饑又渴，
心中衰微。
依 49:10

① 第107篇的結構和性質，歷代的聖經學者爭論不休。問題是這樣：本篇是一首完整的詩呢？或為後人由兩篇1-33節和34-43節合成的詩呢？本篇是在寫歷史的事實，譬如充軍的經過和了結呢？或是用比喻，寫天主由困難中救出他的百姓來呢？現代的批評家對於前一問題，大致以為本詩是一篇由兩首合成的詩；至於對後一問題卻有三種解答：(1) 許多學者謂：詩人是在敘述流亡異國的結局；(2) 有人說：詩人單單講述人的種種困苦，和天主的救援；(3) 又有人將以上兩個答案合而為一說：詩人依據歷史的忠實情況，即充軍的了結，講述天主怎樣施行救恩。按：第三說較為穩妥。本篇的作者無從考究。作期是在充軍以後。作者的文體與依撒意亞和約伯傳的文體，頗相類似。

② 2-3節「願上主的贖民」即由充軍歸來的以民，他們是由各方召集來的。按聖奧思定：以民指聖教會，她的子女也是由四方招來，稱揚天主仁慈的。

③ 4節猶言：以民受苦，有如在曠野中迷失道路的人，難免一死；可是仁慈的天主，俯聽了他們的哀號，拯救了他們。信友們在這世界的曠野中，迷失道路時，只要他們求告吾主，必要蒙受救恩。

| | | |
|-------------------------------------|------------------------------|----|
| 依 63:9; 歐 5:15 | 於是他們在困苦中，向上主哀號； | 6 |
| | 【主】便從患難中，拯救了他們。 | |
| 申 6:10 依 35:8; 40:3; 43:19; | 領他們行走直路， | 7 |
| | 使他們到了可居住的城邑。 | |
| 依 49:10; 55:1 | 願人都因上主的仁慈， | 8 |
| | 和他向人子所行的奇事，頌謝他， ^④ | |
| 路 1:53 | 因為他使渴慕的人得以滿足， | 9 |
| | 使饑餓的人飽享美物。 | |
| 約 36:8; 依 42:7, 22 | 那些坐在黑暗中，死亡蔭影裏的人， | 10 |
| | 盡被困苦和鐵【鍊】捆鎖； ^⑤ | |
| 106:43; 肋 26:40-41; 箴 1:24 | 因為他們違背了天主的言語， | 11 |
| | 藐視了至高者的意旨。 | |
| | 所以【主】以苦楚克服他們的心， | 12 |
| | 他們顛仆，無人扶助。 | |
| | 於是他們在困苦中，向上主苦求， | 13 |
| | 【主】便從他們的患難中，解救了他們。 | |
| 依 42:7, 16; 49:9; 51:14; 52:2; 61:1 | 使他們由黑暗與死影中出來， | 14 |
| | 擊斷了他們的鎖鍊。 | |
| | 願人都因上主的仁慈， | 15 |
| | 和他向人子所行的奇事，頌謝他， | |
| 依 45:2; 61:1 | 因為他打破了銅門， | 16 |
| | 擊碎了鐵門。 ^⑥ | |
| | 人因自己所【走】的惡路而昏愚， | 17 |
| | 因自己的罪過，遭受苦楚； | |

④ 8 節謂天主仁慈待人，人應當時常稱謝他。

⑤ 10 節「黑暗」與「死亡蔭影」是指牢獄。按聖奧思定：坐牢的人，就是犯重罪的人，和背信德的人。他們應當切求天主，因為若無天主的仁慈，便永遠得不了救恩。

⑥ 16 節「銅門」與「鐵門」是指以民在充軍時所受的痛苦。他們已沒有歸國的希望，猶如一個坐牢的囚犯，沒有出獄的希望。

- 18 他們心裏嫌惡各樣的食物，
故此臨近死門。^⑦ 約 6:6-7; 33:20
- 19 於是他們在困苦中，向上主哀求，
他便從他們的患難中，拯救了他們。
- 20 他下令醫治他們，
由滅亡中拖出他們。 147:15; 智 16:12;
依 55:11; 瑪 8:8
- 21 願人都因上主的仁慈，
和他向人子所行的奇事，頌謝他。
- 22 願他們以感謝為祭，奉獻於上主，
樂於稱述他的作為。
- 23 有坐船航海，
在大水中經營事務的， 德 43:27
- 24 他們見了上主的作為，
並他在深淵中的奇事。
- 25 因他一吩咐，狂風立即大作，
波浪也便揚起。 納 1:4-5
- 26 高達天空，下到海底；
他們的心在災禍中飄搖。 箴 23:34
- 27 搖幌歪倒如醉漢；
他們的全副智慧也盡行失策。 依 29:9
- 28 於是他們在困苦中，向上主哀求，
他便從他們的災難中，救出了他們。 納 1:14-15
- 29 他使狂風止息，
海浪便平靜了。 65:8; 89:10; 智 14:5;
瑪 8:26
- 30 因為風平浪靜，他們遂又喜樂，
【主】引他們到了所喜愛的海口。 依 43:2; 54:11;
57:20

⑦ 18 節「死門」即「陰府之門」，此言人生最後關頭。古人相信死有路有門，走了死路，尚可回頭，進了死門，就無出來之日了。

| | | |
|--|---------------------------|----|
| | 願人都因上主的仁慈， | 31 |
| | 和他向人子所行的奇事，頌謝他。 | |
| | 願他們在民眾的集會中稱揚他， | 32 |
| | 在長老的講座上讚美他。 | |
| 依 42:15; 50:2 | 【上主】使江河變為曠野， | 33 |
| | 使水源變為乾地。 | |
| 創 13:10; 19:23-28; 申 29:22; 德 39:29 | 使結實的田地，變為鹽域， | 34 |
| | 這都是因其間居民的罪惡。 ^⑧ | |
| 114:8; 依 41:18 | 他反倒使曠野變為水潭， | 35 |
| | 使乾地變為水泉。 | |
| 則 36:35 | 他使饑餓的人住在那裏， | 36 |
| | 他們便建造了可住的城邑。 | |
| 依 65:21; 耶 31:5 | 他們種地，培植葡萄園， | 37 |
| | 得享田園的出產。 | |
| 申 7:13; 依 49:21 | 【主】降福他們，使他們繁殖眾多， | 38 |
| | 使他們的牲畜也不減少。 | |
| | 當時他們又因災禍和患難的逼迫， | 39 |
| | 減少而被棄。 | |
| 約 12:21-24 | 使君王遭受羞辱， | 40 |
| | 和使他們在荒廢無路之地飄流的【天主】， | |
| 113:7-9; 耶 31:27 | 卻由災難中救出貧賤人， | 41 |
| | 使他的家族多如羊羣。 | |
| 58:11; 63:12; 94:23; 約 22:19; 依 65:12-14 | 正直的人看見必要喜悅， | 42 |
| | 一切惡人必要緘口無言。 | |
| 歐 14:10 | 那位賢人，在這些事上留心， | 43 |
| | 思念上主的慈愛呢？ | |

⑧ 34 節「結實的田地」即巴力斯坦福地，因人民的罪惡，變成了一片荒蕪（參閱創 13:10；依 41:18; 42:15）。

第一〇八篇 (107)^①

哀求天主的援助

- 1 達味的詩歌。
- 2 天主呵！我心已堅定，57:8-12
我心已堅定，
我要歌唱，我要頌揚。
- 3 我的靈魂呵！蘇醒罷！43:4
弦琴呵！你們也該醒起，
我要喚醒曙光。^②
- 4 上主呵！我要在萬民中稱讚你，
在列邦中歌頌你，
- 5 因為你的慈愛高沖穹蒼，
你的誠實上達雲霄。
- 6 天主呵！願你崇高，在諸天之上，148:13
願你的光耀，超乎大地。
- 7 為使你所愛的人得救，60:7-14
求你用你的右手扶助我們，應允我們。^③
- 8 天主曾指着自己的聖善誓許說：
「我要歡樂，我要分開舍根，
測量蘇苛特山谷；^④

① 第108篇是由詠57:8-12和60:7-14兩處合并而成。因兩篇皆為達味所作，故本篇標題有「達味的歌」之題名。本篇大概是在戰爭的時候編輯而成的。以民雖然戰勝了摩阿布人，然而戰事尚未結束，以民尚未佔領厄東和摩阿布的堡壘。本詩所提的戰事，即約沙法特王與摩阿布和厄東人的戰事（參閱編下20:20）。

② 3節「靈魂」原文作「光榮」，與他的樂器，應當醒起，在曙光升起之前，齊聲讚美歌詠天主。

③ 7節「用右手」表示天主的相助。

④ 從8-10節，乃為一個預言，這個預言在申11:24，天主業已申說詳明。郝爾根以為此預言，只限於若蘇厄佔領客納罕地域時代。

| | | |
|---------|-----------------------------|----|
| | 基肋阿得是我的， | 9 |
| | 默納協也是我的， | |
| | 厄弗辣因是我頭的護衛， | |
| | 猶大是我的權杖。 | |
| 盧 4:7-8 | 摩阿布是我的浴盆； | 10 |
| | 我朝着厄東，拋擲我的鞋， | |
| | 培肋舍特呵！你要向我歡呼！」 ^⑤ | |
| | 誰引我走進堅固的城邑？ ^⑥ | 11 |
| | 誰引我走進厄東地？ | |
| | 天主呵！不是你已拋棄了我們？ | 12 |
| | 也不出來率領我們的軍隊麼？ ^⑦ | |
| | 求你扶助我們抵抗敵人， | 13 |
| | 因為人的援助是枉然的。 | |
| | 我們依賴天主，方能大有作為， | 14 |
| | 他必使我們的仇人降伏。 | |

第一〇九篇 (108)^①

天主的僕役在困苦中的祈禱

| | | |
|-------------------|------------------------|---|
| 35:22; 71:6; 83:2 |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 1 |
| | 我所讚美的天主呵！ | |
| | 請你不要緘口不言， ^② | |

⑤ 10 節「摩阿布是我的浴盆」即謂是我的奴隸。仇敵戰敗受辱，得勝者用之如浴盆。「我朝着厄東，拋擲我的鞋」含有輕視或佔取厄東為己有之意（參閱盧 4:7）。「培肋舍特……向我歡呼」即言將要事奉我。

⑥ 11 節「堅固的城邑」指厄東的國都：波責辣 Bosra。

⑦ 12 節不易譯出，今從郝爾根（Dr Herkenne）和瓦加黎（Vaccari）二人之意譯出。

① 第109篇的標題明言是達味的著作；即現代最消極的批評家，也都承認詩中沒有內在的憑據，能使他們否認它是聖王的作品。本篇與第69篇頗同。達味作這詩的時期，不

- 2 因為惡人的口，與奸人的嘴，已張開攻擊我，
他們反對我，是仰仗狂詐的舌頭。
- 3 他們用仇恨的言論包圍我，
無理攻擊我，
- 4 他們拿誹謗來酬謝我的愛，
我卻【為他們】祈禱。^③ 35:13; 箴 17:13;
耶 18:20
- 5 他們對我以惡報德，
以仇恨還我的愛情。35:12; 38:21
- 6 願你派一個惡人，在他的身旁控制他！
派一個對頭，立在他的右邊！^④
- 7 當他受審的時候，願他出來擔當罪名，
願他的詞辯，反為無效。

敢確定。或者是在多厄格反對他的時候（撒 21:8）；或者是在阿希托費耳協助阿貝沙達違反的時候（撒 15:12,31）。按後說較為穩妥。至於本詩是一首直接涉及默西亞的詩，或是一首間接涉及默西亞的詩，論者不一。有的學者稱：聖王直接指示默西亞；不過大多數都說，聖王是間接指示默西亞。那末受苦受辱的達味，就是受苦受難的基督的預像了。猶如在達味的敵人中，有一勢力極大的叛徒作了他們的領袖，同樣在基督的仇人中，也有一心腸毒辣的猶達斯，作他的敵人的領袖（參閱宗 1:16-20）。本詩 6-20 節所載的詛咒，異常嚇人。至於出於誰的口，答案有二：一說謂：出自達味（即他所預兆的默西亞）；一說謂：出自達味的敵人（即默西亞的敵人）。前說更適合原文與聖伯多祿的話（宗 1:16-20）。人讀了這篇「詛咒聖詠」，就覺膽戰心驚，以為未免太過，其實在舊約時代，惱恨仇人並向他復仇，並不算什麼大事（參閱總論 7：聖詠的種類）。主張後說的，日漸增多；聖教會現在的學者，約有三十餘位，都力主後說。假使這種意見合乎事實的話，那末本篇就是單單描寫默西亞的困苦，和他所遭受最逆耳的詛咒了。這首聖詠，列於「詛咒聖詠」之數，是因為它的內容所表現的詛咒，是盡人能事的；無論如何；兩說都為聖教會的聖經學者所贊許，故讀者可任意選擇。

- ② 1 節猶太人看「答應」就是「應允」，「緘口不言」就是「不應允」。「不要緘口不言」，猶言不要藐視我的禱告，或不應允我的祈禱。
- ③ 耶穌在十字架上說：「父啊！寬赦他們罷！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路 23:34），非降生為人的天主，決不能說出這話。他忘了自己筋斷肉裂的痛苦，卻替自己的仇人着急，給處死他的人們憂慮。他先前說：「你們當愛你們的仇人，當為迫害你們的人祈禱。」（瑪 5:44），他先前教人的，現在親自實行了。他在十字架上宣佈了他愛仇的道理，「十字架」便成了前古後今最大的講壇。
- ④ 6 節言古時原告立在被告者的右邊，陳訴他仇人的過犯（參閱 匝 3:1；約 30:12）。

| | | |
|-----------------------------|------------------------------|----|
| 宗 1:20 | 願他的年日縮短， | 8 |
| | 願他的職責，為他人所接收。 ^⑤ | |
| 出 22:23; 智 3:12; 耶 18:21 | 願他的兒女成為孤兒， | 9 |
| | 願他的妻室，成為孀婦。 | |
| 約 5:4-5; 耶 18:21 | 願他的子女，流離失所，到處行乞， | 10 |
| | 從他們荒涼的住所中，為人所逐。 ^⑥ | |
| 約 20:18 | 願債主，搜查他全部的產業， | 11 |
| | 願外方的人，劫掠他勞碌的收穫。 | |
| 依 14:21 | 誰也不要厚待他， | 12 |
| | 誰也不要憐恤他的孤兒。 | |
| 21:11; 約 18:19; 箴 10:7 | 願他的後代都歸喪亡， | 13 |
| | 當代就使他的名氏泯滅。 ^⑦ | |
| 出 20:6; 耶 18:23 | 在上主面前，他祖先的罪惡重被憶及， | 14 |
| | 願他母親的過犯，也不被遺忘。 ^⑧ | |
| 34:17; 90:8; 139:16 | 願這些【罪惡】常在上主面前， | 15 |
| | 願【上主】從地上消滅他們的記念。 | |
| 約 20:19 | 因為他向來就不想施行仁慈， | 16 |
| | 反倒逼害窮困無告的人， | |
| | 並將傷心的人，置諸死地。 | |
| | 他喜愛詛咒，就讓詛咒歸到他身上， | 17 |
| | 他不願祝福，就讓祝福遠離他。 | |

⑤ 8 節「他的職責」指公眾職分而言。聖伯多祿選人代猶達斯之職時，曾引用了這句話當根據（宗 1:20）。

⑥ 10 節猶言：就是他們荒廢的房屋，也不許他們居住。

⑦ 13 節「他的名氏」按原文作「他們的名氏」；今按希臘通行本和聖熱羅尼莫譯出。行為是我們各人養生的糧食，假使我們的行為，不能替我們賺來天堂的永生，自然它們就會作我們地獄裏的柴火，如此我們是自取喪亡了；並且就在現世，已將我們在永生冊上的名字，自行勾去。

⑧ 14 節所言這是最厲害的懲罰，不單他的後代，連他父母的罪過，天主都要追究。為虎作倀的，自然逃不了分擔虎的過惡；聽人妄用自己勢力的人，就不該論罪麼？

- 18 他穿咒罵，就如穿衣服，
詛咒就如水灌入他的內臟，
又如油浸漬他的骨髓。
戶 5:24
- 19 願【這些咒罵】，時常作他蔽體的的衣服，
作他束腰的腰帶。
73:6; 耶 13:11
- 20 願控告我，和以惡言危害我靈魂的人們，
這些是上主對他們的報復。^⑨
- 21 吾主天主呵！求你為你的【聖】名扶助我；
因為你的仁慈是美善的，求你救我吧！
- 22 因為我是貧困無告的人，
我在我心已負傷無力。
- 23 我猶如轉移的陰影，漸漸消逝，
又好像蝗蟲一樣，被【風】吹散。^⑩
102:12; 約 30:22;
訓 6:12
- 24 為了守齋我雙膝酸軟，
我的肉體也日漸消瘦，
69:11
- 25 我竟成了他們的羞辱，
他們一看見我，就都搖頭。
22:8
- 26 上主，我的天主呵！求你扶助我，
求你照你的仁慈救我。
- 27 叫他們承認這是你的手臂，
是你上主所作的事。
22:32; 64:10
- 28 任憑他們去罵，然而你可要祝福我；
願起而攻擊我的人，蒙受羞慚；你的僕人反而喜樂。
戶 22:2; 撒下 16:12
- 29 願毀謗我的人，滿被羞辱，
願他們的慚愧，遮蓋他們如外衣。
依 65:13-15;
耶 20:11

⑨ 20 節按有些學者譯作：「這是難為我的人，因上主的許可，對我所有的作為，是能危害我心靈者所說的話。」

⑩ 23 節「蝗蟲」經不起暴風的吹擊，一經風吹，便四散無蹤。我也敵不住仇人的攻擊，古語云：「歲月不停催我老，世物無情送人終。」請思何以善後？

22:26; 71:15, 22:23 我要滿口極力的稱讚上主， 30
 在羣眾間我要頌揚他：
 因為他立在窮苦者的右邊， 31
 要救他脫離審判。①

第一一〇篇 (109) ①

基督是君王，亦是司祭

瑪 22:44; 宗 2:34-35; 希 1:13; 8:1; 10:12-13; 伯前 3:22 達味的歌。 1
 主對吾主說：你坐在我右邊，
 等我把你的仇人，屈作你的腳凳。② 2
 上主將自熙雍推行你的權杖，
 你要在你仇敵中執政為王。③ 2
 27 你誕生之日，在聖德光華之中，王位就與你同在； 3
 曉明之前，宛如朝露，我就生了你。④

① 末節謂義人雖受惡人的苦害，然而受審的時候，天主卻立於他的右邊，不使惡人拿誣讞欺凌來加害他。

① 第110篇是聖詠中最高尚，而含意最深的一首詩歌。耶穌基督曾引用本詩以證明他的地位，遠超達味，並暗示自己是天主的聖子。無疑的，本詩是一首直接涉及默西亞的詩(瑪22:43)。達味聖王遷移約櫃到熙雍山後，在異像中看見了基督君王與司祭品位的尊高，就作詩以示景仰。詩人好像忘記了置身人世，只顧述說他耳目中所見所聞的；又因他眼所見所聞的一切，都是異常蘊奧的，所以他所說的，都是慶祝和預言默西亞的話。

② 1節言達味在異像中，看見也聽見天父向降生的聖言說：「你坐在我右邊」，「坐在右邊」這一句話，說明了耶穌基督的地位和權能，與聖父相等(參閱瑪16:19；希10:12)。按希伯來文作「上主對你(吾主呵!)說」。降生的聖言，永遠坐在天父的右邊，叫他的教會獲得勝利，屈服一切仇敵，使他們作他的腳凳。要記住，世上的天國，不是一個享受和平，而是一個備受敵人攻擊的天國，天國的仇敵有三，即所謂：魔鬼、世俗和肉身。

③ 2節「熙雍」為天國發軔之地，由那裏它要延綿到天涯地角。聖詠2篇6節上說：「我已經立定了我的王，在熙雍我的聖山上。」

④ 3節按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譯出。按原文應譯作：「在你出征之日，你的子民，

- 4 上主一宣誓，決不反悔，
按照默基瑟德的品位，你將永為司祭。^⑤ 89:36; 132:11;
創 14:18; 希 5:6
- 5 吾主在你右邊：
當他震怒之日，他要擣碎眾王。^⑥ 2:9
- 6 在萬民之間，他將執行裁判，他將使各地充塞死屍；
他要在各方砸碎【仇人的】頭顱。
- 7 他將從道旁的河中飲水，
並因此而昂首。^⑦ 3:4

要披上聖潔的美飾，甘心犧牲自己；你的青年，宛如朝露的華美，要從曉明的懷裏出來伴隨你。」聖教會的青年，自願的披上聖潔的美飾，美麗宛如朝露，伴隨着吾主，為他同他攻打仇人，擴張天國的版圖。此言宗徒和懷有宗徒熱忱的人們，在世上唯一的志願，就是致力傳揚聖教，使耶穌基督為帝稱王。聖保祿說：「基督必須為王」（格前 15:25），正是這個意思。按希伯來文，及聖熱羅尼莫譯文大致如此。拉丁通行本則作：「在你威能之日，原始與你相偕，在諸聖光華之間，曉明以前，我已由胎中生了你。」希臘通行本則作：「在你德能的日子，王位就與你同在，在諸聖光華之中云云。」敘本作：「在你德能的日子，你的百姓堪享讚頌，在聖德的光明中，自永遠我就生你為子。」現代學者的勘本，亦各不相同。如瓦加黎作：「在你示威之日，你的人民披上聖潔的美飾，甘心自願為你獻身，他們從母胎中便尋找你，你的誕生宛如露珠。」郝爾根作：「當時他（天主）生了你，你已披戴王位，在諸聖山上，他給你傅油，立你為王。」

- ⑤ 默西亞不單是君王，而且是司祭，他所率領的勇士，都披有聖潔的裝飾，即司祭的服裝。並且他司祭的地位，絕不像肋未人一樣；肋未人是父傳子；4節「默基瑟德」卻不是這樣，他是直接由天主選定為司祭的，默西亞也是直接由天主聖父所選定，為萬世的君王，兼永遠的司祭。
- ⑥ 末後5-7三節詩人寫世界末日的審判，那時便是天主發怒之日。默西亞所獲的勝利，將是完全的勝利。
- ⑦ 俗云：「不吃苦中苦，難為人人上。」世界上簡直沒有「無功受祿」的便宜事。基督不先吃苦，不能取得勝利的光榮。7節「他將從道旁的河中飲水」，這一句是指明耶穌基督的自卑、痛苦和聖死。「因此而昂首」一句，暗示耶穌的復活、升天及他在世界末日，公審判時所要現的光榮。

第一一篇 (110)^①

天主的作為，何其偉大！

亞肋路亞！

1

我要一心稱頌上主，

在義人的大集會中和公會中。^②

上主的化工，何其偉大！

2

凡喜愛它們的，應當加以窮究。

112:3

他的工程，光明而榮耀；

3

他的正義永世長存。

103& 112:4 德17:28

他立下他奇跡的紀念，^③

4

上主是仁慈而寬容的。

他將食糧賞了敬畏他的人們，

5

他永遠紀念他的約，

向他的子民顯示了自己大能的作為，

6

以致將異邦的家業賞給了他們。^④

他手所行的都是正義與公平；

7

他的命令是忠懇的，

是世代永遠確定的，

8

是依照正直與真誠去施行的。^⑤

① 第111篇或許作於充軍之後，與下篇辭意相同，每節各兩句，每節之第一字皆冠以一希伯來字母。本篇是稱讚天主向以民所行的奇蹟；下篇則敘述遵循天主法律之人的喜樂。本詩的作者無考，大概兩篇是同時出世的。下篇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的標題謂：「當哈蓋與匝加利亞歸回之時」，所以一般批評家，都認為這兩篇是充軍以後的作品。

② 1節「大集會」和「公會」就是以民的聖節，當時以民在這些集會裏，一面研究天主的律法，一面以聖歌讚頌天主。

③ 4節「他（天主）立下他奇跡的紀念」，此言上主教以民出離埃及時，曾叮囑他們將此事傳示後人，且立逾越節、帳棚節和安息日等，永作紀念。在新約中，天主為他的信徒，所立下的奇蹟之紀念，即聖體聖事。

④ 6節謂天主滅了客納罕人，將他們的土地，賞給了以民。由此足見天主的全能。

⑤ 7-8節明言天主的命令，是依照「忠懇、正直和真誠」所頒行的，並且他的命令是

- 9 他救贖了他的子民，
永遠證實了他的誓言；
他的名是神聖而可畏的。
- 10 敬畏上主是智慧的肇端：⑥
凡履行這訓令的人，將獲聰明；
他的榮耀，萬世長存。

箴 1:7

第一一二篇 (111) ①

義人的福樂

- 1 亞肋路亞！
敬畏上主，酷愛上主命令的，是有福的人。
- 2 他的子孫在現世將成偉人，
正義人的後裔將蒙祝福。
- 3 光榮財富聚溢他家中，
他的恩澤功勳遺留後世。②
- 4 光明從黑暗中向着義人升起，
它是慈善的，仁慈的，公義的。③
- 5 好施樂貸的人，真有福，
他以正義完成他的事業。
- 6 因為他永不會失足，
義人永遠為人所記念。

1:1-2; 119:1; 128:1

111:3; 128:2

37:6; 97:11; 箴13:9;
依 58:10

箴 10:7; 智 8:13

永遠不改變的。

- ⑥ 末節「敬畏上主」一句，含有各種美德，尤其是順服天主命令的美德。
- ① 第112篇的體裁及內容分析，請參閱前篇註1。
- ② 3節「恩澤」「功勳」原文作「正義」。此處「正義」含有寬仁豪爽、施捨行義之意（參閱德 3:33; 7:10；多 12:9）。
- ③ 4節言這「慈善、仁慈和公義」的光明是指天主而言（參閱詠 27:1; 31:17; 36:10；依 58:10）。

| | | |
|--------------------|------------------|----|
| | 他不怕傳聞的凶信， | 7 |
| | 因為他依賴上主，他的心穩定不移， | |
| | 他的心志穩定不移，所以不畏懼， | 8 |
| | 直到看見他仇敵的喪亡。④ | |
| 89:18; 箴 22:9 | 他博施，賙濟貧窮， | 9 |
| | 他的仁義，永世常存； | |
| | 他的角高高昂起，必有光榮。⑤ | |
| 1:6; 箴 10:28; 11:7 | 罪人看見便激怒， | 10 |
| | 切齒焦灼； | |
| | 然而惡人的心願，終必歸於滅亡。 | |

第一一三篇 (112) ①

讚頌舉揚謙微者的天主

| | | |
|--------|--------------------|---|
| 135:1 | 亞肋路亞！上主的僕人呵！請讚美上主， | 1 |
| | 請歌頌上主的名。 | |
| | 願上主的名受頌揚， | 2 |
| | 自今時直至永遠。 | |
| 48:11 | 自日出到日沒， | 3 |
| | 願上主的名受頌揚。 | |
| 148:13 | 上主超出萬民之上， | 4 |
| | 它的光輝凌駕諸天。 | |

④ 8節「直到看見他仇敵的喪亡」有譯作：「喜悅地望着他的仇敵。」

⑤ 9節「角」指義人的權威和地位。

① 第113篇與後五篇，即詠113-118共六篇，稱為Magnum Hallel即「大讚美歌」（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猶大人每逢逾越節、五旬節和帳棚節，慣用此詩頌揚天主。耶穌基督與門徒吃逾越節筵席時（瑪26:26），大概也和門徒們歌誦了這幾篇聖歌。本詩的作者，無從考究。詩人稱讚天主雖居高天，竟肯提拔世間謙微的人。詩中辭句，多與聖母的讚主曲和亞納的歌詞相同（路1:46；撒上2:1）。

- 5 誰如上主，我們的天主，
坐於至高之處？
- 6 他在上天下地，
眷顧卑微的人。
- 7 他從塵埃裏提拔寡人子，
他從糞土中高舉貧陋人；^②
- 8 使他們坐在貴人中，
在他子民的顯民中。
- 9 他使不妊的婦女居在家中，
成為子女們快樂的母親。亞肋路亞！^③
- 89:7,9
107:41; 撒 上 2:8;
則 17:24
撒 上 2:5; 依 54:1

第一一四篇 (113:1-8)^①

出埃及的神蹟

- 1 當以色列出了埃及，
雅各伯家離開了夷俗之民時，
- 2 猶大便成了上主的聖民，
以色列成了他的【神】國。
- 3 海洋一見就遁逃了，
約但【河】回轉而倒流。
- 78:54; 耶 2:3
66:6; 74:14-15;
77:17

② 7節「寡」，貧窮也。言天主由上天下地垂視卑微的人，無論他們何等卑微，只要他們的心志謙虛，天主自然會自塵埃糞土中將他們提出來。

③ 9節言猶太婦人，以不生子為羞恥。婦女不妊，致被男子離棄而解除婚約。舊約中屢次記載，天主如何垂聽了不妊的婦女們的祈禱，賞她們生子的恩惠(如撒辣、亞納二人)；新約中如依撒伯爾等是。在中國也有這種觀念，孟子離婁上：「不孝有三，無後為大。」

① 第114篇在希臘、拉丁和教譯本與下篇合並為一篇；但是由它的內容看來，應為兩篇。本篇是稱揚天主在以民出離埃及時所現的神蹟。第115篇是寫選民在困苦中，如何全心歸依天主。因為雅威是真天主，則異邦人所崇拜的諸神是假的，是土木偶像。本篇屬於抒情詩類，文體秀麗，極適合逾越節的意義。

- 29:6; 68:9; 民 5:4; 4
智 19:9 大山像公羊似的踴躍，
小山像羔羊似的舞蹈。
海洋呵！你為何遁逃？ 5
約但【河】呵！什麼使你回轉而倒流？
大山！你們為何跳躍似公羊， 6
小山！你們為何舞蹈似羊羔？
68:9; 民 5:4 大地呵！你在主前， 7
在雅各伯的天主面前，要顫慄。②
78:15-16; 107:35; 依 8
41:18; 格前 10:4 因為他叫磐石變為池塘，
叫堅石變為泉源。

第一一五篇 (113:9-26) ①

雅威是真天主

- 23:3; 則 36:22-23 上主呵！榮譽不要歸於我們，不要歸於我們； 1
但要歸於你的名下，
因你的仁慈與誠實。
79:10 為何異邦人說： 2
「他們的天主在那裏？」②
135:6; 友 9:5; 智 12: 我們的天主在天上； 3
18; 依 40:19 施行他一切所欲為。
135:15-17; 智 13: 他們的偶像，是金的銀的， 4
18; 15:15; 依 44: 9; 耶 10:1 是人的手工。

② 7 節詩人代天主吩咐大地震動，按拉丁通行本作：「大地在主前……震動吧！」似乎已失去原文的精神。

① 第 115 篇的體裁及內容分析，請參閱前篇註 1。

② 2 節的意義，就是說：上主呵！你如果不救護我們，外邦人要輕視你和我們，以為你無力救助我們。你救助我們吧！好教榮譽歸於你的名下。瓦加黎以為這種哀求，是以民自充軍歸國後的呼聲。

- 5 有口而不能言，巴 6:3, 7
 有目而不能視；
- 6 有耳而不能聽，
 有鼻而不能聞；
- 7 有手而不能摸，
 有腳而不能行；
 他們的咽喉發不出聲音。^③
- 8 那鑄造他與依靠他們的人，135:18
 都要相似他們。
- 9 以色列家依靠上主，33:20; 118:2-4; 135:
19-20; 申 33:29
 他是他們的助手與盾牌。
- 10 亞郎家依靠上主，
 他是他們的助手與盾牌。
- 11 敬畏上主的人都依靠上主，訓 8:12; 拉 3:16
 他是他們的助手與盾牌。
- 12 上主向來眷念我們，也要降福我們；
 降福以色列家，降福亞郎家；^④
- 13 他必要降福敬畏上主的人，
 大者小者。
- 14 願上主使你們，你們與你們的子孫，日見增多。^⑤ 127:3; 申 1:10-11
- 15 願你們蒙造成天地的上主降福。
- 16 高天是上主的天，創 1:28
 至於大地，他卻賜給了人的子孫。

③ 4-7節有關偶像的敘述，聖經上到處可以見到（參閱申4:28；列上19:18；依38:19；耶10:3-5）。敬拜偶像者，不惟不能得其護佑，並且自己也要變成像木偶似的，麻木不仁。

④ 10與12節中，特別提及「亞郎家」，其原因也許是本詩為亞郎子孫，在行禮儀時所用的緣故。

⑤ 14節猶謂：當以民自巴比倫歸國時，數目極少。從依撒意亞先知的「以色列人之殘存者」一句，便可知當時歸國以民的數目，寥寥無幾（依10:22）。此節是希望上主使他們的數目增多。

6:6; 94:17; 艾補錄 死人不能讚美上主， 17
 丙 8; 德 17:25; 降入寂靜中的人【也都不能】。⑥
 依 38:18-19

118:17 但是我們卻要讚美上主， 18
 自如今直到永遠。亞肋路亞！

第一一六篇 (114) (115) ①

感恩的詩歌

我愛慕上主， 1
 因為他聽了我祈禱的聲音。
 因為當我呼籲他的日子， 2
 他已向我側耳。

18:5-6; 納 2:3 當死的繩索捆繞我， 3
 陰府的痛苦抓住我，
 我陷於困苦和憂悶中的時候；
 那時我呼求上主的名【說】： 4
 「上主呵！解救我的靈魂吧！」②
 上主是仁慈的，正義的， 5
 我們的天主是以寬恕為懷。
 上主保衛薄弱人， 6
 我如卑微，他來拯救我。

⑥ 17 節「降入寂靜中的人」即言「下降至陰間的人」。古時猶太人以為人死後不能讚美天主（參閱第 6 篇及總論 8：聖詠中的神學）。

① 第 116 篇大旨是寫愛天主與信天主的德行。詩人身患重病，奄奄待斃，經過忠懇的祈禱之後，終獲痊癒；故作此詩，以表謝忱。本詩的詞意，甚適合以民的環境，所以有的學者，以為本篇是指以民充軍後的釋還與復興。至於作於何時不敢斷言，只因詩文具有阿拉美文（Aramaic）的風味，故此可以斷定是比較晚期的作品。希臘和拉丁通行本，將本篇分作兩篇（1-9 節及 10-19 節），其原因大概是因為本詩前後兩段，各有其特殊處：首段是說明自己對天主的愛情；後段是伸述天主的忠實。

② 4 節「解救我的靈魂吧！」即言：「救我的性命。」

- 7 我的靈魂呵！你要回到你的安樂中， 13:6
因為上主優待了你。③
- 8 因為他使我的性命脫離死亡， 依 25:8; 默 21:4
使我的眼睛不再流淚，使我的腳不再失足。
- 9 我要在人世間行走， 27:13; 56:14; 142:6;
在上主的面前。④ 依 38:11
- 10 我仍然信，⑤ 格後 4:13
雖然這樣說：「我太可憐了。」
- 11 當我心神彷徨的時候，我說： 12:3; 62:10; 耶 9:12
「人都是虛詐不實的。」
- 12 我將何以酬報上主，
為他賜與我的一切？
- 13 我要舉起救恩的爵， 格前 10:16
稱揚上主的名。⑥
- 14 我要向上主還我的誓願，
在他的眾民面前。⑦
- 15 在上主的眼裏， 72:14; 依 43:4
他義人的死是珍貴的。⑧
- 16 上主呵！我是你的僕人， 86:16; 143:12;
我是你的僕人，是你婢女的兒子， 智 9:5
你釋放了我的束縛。⑨

③ 7 節「優待了你」一譯：「以恩惠厚待了你」

④ 9 節猶言：在言行及日常生活上，遵守天主的法律。

⑤ 本詩首段 1-9 節是以愛情為伊始，後段 10-19 節以信德為發端。因此 10 節以「我仍然信」一句起始。

⑥ 13 節「舉起救恩的爵」，意謂和平之祭。按聖教會的聖師，和禮儀上的講解，「救恩之爵」是指聖體聖事；故司鐸於彌撒中，恭飲聖血前，口誦此句。誠然，聖教會為感謝天主的諸般恩惠，再沒有比舉行彌撒聖祭更好的方法。

⑦ 14 節與 18 節同，屬一複句。希臘勘本闕。

⑧ 15 節此言義人在臨終之時，天主特別操心，因為義人的生活，尤其義人的死，在上主的眼中是極寶貴的。

⑨ 16 節猶謂：我是你的僕人，我向來歸屬於你，我的母親，也是恭敬你的婢女，因此你

我要向你呈獻感謝的祭祀， 17
要稱呼上主的名。
納 2:10 我要向上主還我的誓願， 18
在他的眾民面前，
在上主的宮庭中， 19
耶路撒冷啊！在你中間。亞肋路亞！^⑩

第一一七篇 (116)^①

爾輩萬民！請讚頌天主
羅 15:11 爾眾萬民，請讚頌上主！ 1
一切邦國，請歌頌他！
因為在我們身上，他施展了他的仁慈； 2
上主的真誠，必永遠常存。亞肋路亞！

第一一八篇 (117)^①

勝利的凱歌
100:5; 136:1-2 請你們稱謝上主， 1
因為他是美善的，
又因為他的慈愛永遠長存。

解除了我的束縛。聖奧思定謂：我因蒙你的聖寵，成了你的僕人，因我是你婢女——聖教會的兒子，故此當我求告你的時候，你不要看我的罪，只看你教會的信德，急速解除我罪的桎梏。

⑩ 18-19 節在耶路撒冷還願，即謂在聖教會中朝拜天主。

① 第117篇為聖詠集中，最簡短的一首詩歌，但是它有絕大的價值，因為它是一首關涉默西亞的詩。詩人請普世人類頌揚上主，並預言將來萬民與諸邦，都要讚頌上主。聖保祿於羅 15:11 引用此詩，以證基督必要解救普世人類。

- 2 願以色列說：115:9-11; 124:1;
135:19-20
- 「【他是美善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
- 3 願亞郎的家說：
- 「【他是美善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
- 4 願敬畏上主的人都說：
- 「【他是美善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②
- 5 我從急難中呼籲了上主，4:2
- 上主便垂聽了我，將我置於寬闊之地。
- 6 有上主保護我，我不畏懼；27:1; 56:12; 希 13:6
- 人對我怎樣？
- 7 上主乃我的救助者，54:4, 7; 56:10
- 我將目睹惱恨我者的【失敗】。
- 8 投奔上主，62:6
- 勝於依賴世人。
- 9 投奔上主，
- 勝於依賴權勢。^③
- 10 縱使萬民皆來圍繞我，
- 因上主之名，我定要剿滅他們。
- 11 即使他們包圍我，圍困我，
- 因上主之名，我定要滅絕他們。
- 12 即使他們像蜜蜂一般的圍困我，申 1:44
- 像【燒】荊棘的火焚燼我，

① 第118篇這一篇秀麗快慰的詩歌，是何人的手筆，作於何時，我們都不得而知。有人說是厄斯德拉作的，或是厄斯德拉與乃赫米雅時期的產物；亦有人將本詩歸於瑪加伯時代。譯者按：本詩恐為厄斯德拉時代的產物（參閱厄上3:8-13；厄下6:15; 12:27）。

② 1-4節詩人請三種階級不同的人，讚頌天主：（1）以民，（2）司祭，即亞郎家，（3）忠實敬畏天主的人。此第三等人，非以民之屬，而是敬畏天主之人（參閱詠115:10, 12）。

③ 5-9節為一人代百姓發言的言辭。

| | | |
|--|--|----------|
| | 因上主之名，我定將他們消滅。 ^④ | |
| 129:1-2 | 【他們】推我撞我，要我跌倒， 但是上主支持了我。 | 13 |
| 出 15:2; 依 12:2 | 上主是我的力量，我的勇敢， 他做了我的救援。 在義者的帳幕內， 有勝利與歡樂的呼聲： 上主的右手施展大能； ^⑤ | 14 15 |
| | 上主的右手舉高了我， 上主的右手施展大能。 | 16 |
| 115:18; 依 38:19 | 我不致死亡，依然生存； 我要宣揚上主的作為。 上主果然嚴厲懲治了我， 並未讓我死亡。 | 17 18 |
| 24:7-10 | 請你們給我啟開義門， ^⑥ 我要進去頌謝上主。 | 19 |
| 依 1:26; 26:2 | 這是上主的門， 義人將要由此進去。 我感謝你，因為你俯聽了我， 並做了我的救援。 | 20 21 |
| 厄下 6:16; 約 38:6; 依 28:16; 匝 3:9; 4:7; 瑪 21:42; 宗 4:11; 格前 3:11; 弗 2:20; 伯前 2: 7-8 | 匠人所擯棄的石頭， 竟成了屋角的基石。 ^⑦ 這是上主所行的， 在我們眼中殊為神妙。 | 22 23 |

④ 12 節一譯作：「他們（敵人）如荊棘的火一般泯滅了。」今按左肋爾譯出。

⑤ 15 節指帳棚節而言。

⑥ 19 節「義門」或「聖德之門」，指聖殿之門而言。

⑦ 22 節言人所輕視，所遺棄之物，經天主一提拔，就變為珍貴之物，而聲價十倍。以民被人欺凌侵攻，一經天主提拔，而竟成為天主的聖民。受苦受辱的耶穌，被人遺棄虐待，天主卻舉揚他為天地的主宰，萬君之君，萬王之王（參閱瑪 28:18）。

- 24 這是上主制定的日子，
在這一天我們都應歡樂鼓舞。
- 25 噫！上主，求你使我獲勝！
噫！上主，求你叫我們順遂繁榮！
- 26 因上主之名而來的，當受稱頌；
我們由上主的宮庭，向你們祝福。⑧
- 27 天主是我們的上主，他光照了我們；
你們要整隊隆重的遊行，直到祭壇的角隅。⑨
- 28 你是我的天主，我稱謝你，
你是我的天主，我頌揚你。
- 29 請你們稱謝上主，
因為他是美善的；
他的慈愛永遠長存。

厄下 1:11

129:8; 134:3;
瑪 21:9; 23:39

肋 23:40; 厄下 8:15;
加下 10:7

第一一九篇 (118) ①

1; 19:8-14

遵守天主法律的神益

Alef 第一首

- 1 品行淳厚，遵守上主法律的，是有福的人。
2 恪守他的誠命，一心尋找他的，是有福的人。

1:1; 15:2; 112:1;
瑪 5:3

申 4:29; 編下 31:21

⑧ 26 節此句是當朝聖團走近聖殿門前時，司祭們向他們所歌詠的詩句。當耶穌基督榮進耶路撒冷時，群眾也用此句來歡迎他（瑪 21:9）。

⑨ 27 節「你們要整隊隆重的遊行，直到祭壇的角隅」一句頗難解釋。一譯作：「以樹枝編成歡樂的花園，直到祭壇角隅」；一譯作：「將歡樂的犧牲，以繩索捆縛，直至祭壇角隅。」譯者今按較善之本譯出。

① 第119篇是聖詠集中最長的一篇。全篇以希伯來字母的次序排列，計分22首，每首8節，每首之第一字即一字母。文章之佳麗，體裁之新穎，誠非他篇所能及。每首用許多不同的名詞，以代替天主的法律，例如：（1）法度，（2）道路，（3）訓令或諭旨，（4）命令，（5）律例或法令，（6）誠命，（7）判語，（8）言語、話、教

| | |
|--------------|---|
| 他不行非禮之事， | 3 |
| 只履行他的道。 | |
| 你曾吩咐人， | 4 |
| 要謹守你的命令。 | |
| 但願我的道路穩定， | 5 |
| 致能遵循你的律例。 | |
| 我珍視你的一切誠命， | 6 |
| 不致蒙受恥辱。 | |
| 當我學會你正義的判詞時， | 7 |
| 我要以正直的心稱頌你。 | |
| 我心謹守你的律例， | 8 |
| 切勿完全棄擲我。② | |

訓，(9)諾言等等。像這樣一篇冗長的著作，固然免不了缺乏辭藻和想像上的調和；不過詩中的熱情，與良善的教訓，橫溢全篇。因此博得了聖教會聖師們一口同聲的讚許；本篇向來就被推為神修的課本。猶太兒童拿這篇詩，一面學習文字，一面藉以洞察天主訓示的網略；就這點看來，本篇可與我們中國的三字經、神童詩相比。本篇作於何時？這是一個極難解決的問題。學者中有人認為本篇是耶肋米亞的著作(公元前600年)；有人將本詩歸於厄斯德拉(公元前400年)；又有人認本篇是瑪加伯時代的作品；但無證據可以考知。根據詩的內容推測，本詩應產生在窘難聖教時期(126節)，是在一個信友們受苦的時期(23、51、86、115、150、161等節)，在窘迫聖教的時期，有信友們背教，或信仰不穩定(53、113節)。若讀第9、99、141諸節，可知詩人必是一位求學的青年；再讀22、39、42諸節時，便知道詩人為着愛慕天主的法律，被人難為、譏笑和輕視；36、51、61、78、85、110、134、154諸節中說他受惡人的誘惑，幾行邪惡；再讀95、105兩節時，知道他因了宗教的信仰，幾乎喪了性命。詩人覺得人性軟弱，所以屢次求天主光照他，扶助他，援救他；最能打動人心的，就是詩人九次請求天主，賜他在世生存。本篇大旨：是重申天主法律的尊貴；因遵循法律而獲得的裨益，和法律所賦給的美果；此外又說明詩人堅固的心志，要畢生遵守，始終不敢偏離。聖安博(St. Ambrose)、聖奧思定(St. Augustine)與聖安多尼(St. Anthony)諸聖人，對本詩特別愛重，並且熱心誦讀，愈默想愈感覺興趣。不特聖人們如此，即公教名人如巴斯加、曼左尼等，亦非常喜誦這篇聖詠，借詩中洋溢的情緒，來向天主宣泄他們心靈的熱忱。希望讀者，誦念本篇，務要具有誠意和熱心；這樣可以藉此洞悉上主的法度，察知上主的旨意。

② 第1首：1-8節，天主的法律，為遵守的人是幸福的根源。

Bet 第二首^③

- 9 青年人如何能使自己的路，保持清廉？
就是要遵守你的垂訓。
- 10 我一心尋求你， 多 4:19
莫讓我遠離你的誠命。
- 11 我將你的話，藏在我的心頭，
以免獲罪於你。
- 12 上主呵！你是堪受讚美的， 25:4; 143:10; 多 4:19
將你的律例訓示我。
- 13 我用口唇傳述你口中的一切判詞。
- 14 我喜悅你垂示的路徑，
如同喜愛一切的福利。
- 15 我要默思你的命令，
考慮你的道路。
- 16 因着你的律例，我自覺快愉，
以免我忘記你的言語。

Gimel 第三首^③

- 17 求你賞報你的僕人，叫我生存，
為遵守你的話。
- 18 求你開啟我的眼睛，
使我瞻視你法律的奧蘊。
- 19 在地上我是一個行旅， 39:13
莫向我隱藏你的誠命。
- 20 因着時常渴慕你的判語，
我的靈魂消瘦了。

③ 第2首：9-16節，青年人如恪守天主的法律，必能保持天真的赤子之心。

④ 第3首：17-24節，詩人求天主賞他認識、明白並遵守法律的恩惠。

你斥責了傲慢人， 21
凡離棄你命令的，是可咒詛的。
求你除去我所受的羞辱與輕視， 22
因為我遵守你的委命。
雖有首領坐着對我妄加誹議， 23
你的僕人依舊思念你的律例。
你的委命是我的快樂， 24
是我的謀士。

Dalet 第四首^⑤

44:26 我的靈魂伏於塵埃， 25
求你照你的話蘇生我。
多 4:19 我述說了我的路，你垂聽了我， 26
求你用你的律例訓誨我。
使我明白你誠命的路， 27
我便能思維你的奇業。
我的靈魂為着憂傷而多淚， 28
求你照你的話，使我鎮定。
求你使我遠離歧途， 29
將你的法律賜予我。
26:3 我揀了忠誠的道， 30
矢志遵守你的判語。
我持守你的諭旨， 31
上主呵！莫使我蒙受恥辱。
你如果舒展我的心懷， 32
我必趨赴你誠命之路。

⑤ 第4首：25-32節，急難中詩人更加熱心的研究天主的法律。

He 第五首^⑥

- 33 上主呵！求你將律例的路訓示我，19:12; 多 4:19
我必遵守到底。
- 34 賜我澈悟如何遵守你的法度，
我要全心護守着它。
- 35 求你引我履行你誠命的道路，25:4
因為這是我所快心的。
- 36 使我的心傾向你的諭旨，
而不傾向貪婪。
- 37 求你叫我轉眼不看虛假，
又叫我在你的道中生活。
- 38 求你向你的僕人，履行你的諾言，
即你向敬畏你的人【所許的】。
- 39 求你將我所怕的凌辱除去，
因為你的誠命是美善的。
- 40 你看！我渴慕你的訓令，
按照你的正義，賜我生存。

Waw 第六首^⑦

- 41 上主呵！願你照你的話，使你的仁慈，即你的
救助，降臨我身。
- 42 這樣對那訛毀我的人，我有話答覆，
因為我依恃你的話。
- 43 求你使你真理之言，莫要離開我的口，
因為我期望你的誠命。
- 44 我要時時持守你的法律，
直到永世。

⑥ 第5首：33-40節，詩人求上主引導他，並賜予能力。

⑦ 第6首：41-48節，求天主保佑他遵守法律，而毫不顧及情面。

卮上 7:10

我要在廣闊之地行走， 45
因為我尋求了你的誠命。
我要在君王們面前，陳說你的諭旨，毫不畏縮。 46
我要因你的命令自樂， 47
因為是我所鍾愛的。
我又要遵行你那為我所愛的命令， 48
我也要默想你的律例。

Zain 第七首^⑧

求你追憶向你僕人所說的話， 49
蓋你因這【話】叫我企望。
在我憂患中，這就是我的安慰， 50
因為你的言語使我生存。
傲慢人極度侮蔑我， 51
我並沒有遠離你的法律。
上主呵！當我追念你自古以來的判語時， 52
頓覺快愉。
我一見那背棄你法律的惡人， 53
便怒火焚心。
我在【世上】寄居時， 54
你的律例成了我的歌詞。
上主呵！夜間我記念你的【聖】名， 55
我要遵守你的法律。
我所以這樣， 56
是因為我遵守了你的命令。

⑧ 第7首：49-56節，天主的法律在患難中，常予人以安慰。

Het 第八首^⑨

- 57 上主呵！我說過：我的福分，
就是遵守你的訓言。
- 58 我一心在你面前哀求，
願你照你的約言俯聽我。
- 59 我沉思我的路，
便轉步走向你的訓諭。
- 60 我急忙遵守你的命令，
並不遲延。
- 61 惡人的繩索纏繞我，
我卻沒有忘記你的法律。
- 62 為着你公義的判語，
我半夜起來讚頌你。
- 63 我要與一切敬畏你，
遵守你命令的人為友。
- 64 上主呵！大地充滿着你的慈愛，
求你把你的律例訓誨我。

33:5

Tet 第九首^⑩

- 65 上主呵！你按照你的話，
恩待了你的僕人。
- 66 求你以聰明和智慧訓誨我，
因為我信賴你的命令。
- 67 在受苦之前，我徘徊歧途，
現在我卻遵守你的訓言。
- 68 你是美善的，又是廣施恩澤的，
求你將你的律例教訓我。

⑨ 第8首：57-64節，詩人立志要全心遵守天主的法律。

⑩ 第9首：65-72節，在愁苦中，人應學習如何恪守天主的法律。

驕傲人捏造詐言反對我， 69
至於我，我要一心遵守你的訓令。
17:10; 73:7 他們的心凝結起來如同脂油，^① 70
我卻喜愛你的法律。
94:12 為使我學習你的律例， 71
受苦是有益於我的。
你口中的法律有益於我， 72
勝於千萬金銀。

Yod 第十首^②

申 32:6; 約 10:8 你的手造了我，成全了我， 73
求你賜我智慧，好能學習你的命令。
敬畏你的人一看見我，便要歡樂， 74
因為我仰賴你的言語。
上主呵！我知道你的判語是公義的， 75
你叫我受苦，是以忠實待我。
求你照所許給你僕人的話， 76
用你的仁慈來安慰我。
願你的慈悲降到我身，使我生存， 77
因為你的法律，就是我的快樂。
願驕傲人蒙受恥辱，因為他們無故欺凌我， 78
但我要思念你的誠命。
願那些敬畏你和認識你諭旨的人，都與我團聚。 79
願我的心，對你的律例，保持完整： 80
這樣我不致慚愧。

① 70 節「如同脂油」希伯來人以脂油表示遲緩，笨愚，不能領悟高超和神聖的事理。

② 第10首：73-80節，詩人求天主安慰他，敬畏天主的人將得安慰，而惡人必受慚愧。

Kaf 第十一首^⑬

- 81 我的靈魂渴慕你的救恩； 130:5
切望你的諾言。
- 82 為着仰望你的諾言，我的眼失掉視力， 123:2
說：你幾時安慰我呢？
- 83 我好像煙中的皮囊，^⑭ 35:14; 約 30:30
卻未忘記你的律例。
- 84 你僕人的年日尚有多少？
你何時審判那欺壓我的人呢？
- 85 不依從你法律的驕傲人，
掘坑陷害我。
- 86 你的誠命皆屬真實，
他們無理地窘難我，求你扶助我吧！
- 87 他們幾乎把我在世上滅絕，
但我沒有背棄你的訓令。
- 88 求你按你的仁慈，使我生存，
我就遵守你口中的法令。

Lamed 第十二首^⑮

- 89 上主呵！你的話永遠長存， 19:10; 箴 8:22-23;
堅持有如蒼天。 依 40:8
- 90 你的忠誠萬世永存，
你造成了長存的地球。
- 91 它們照你的命令直到今日，
因為萬物皆服侍你。

⑬ 第11首：81-88節，詩人雖遭內憂外患，然而依舊保持信心，始終不渝。

⑭ 83節「煙中的皮囊」，巴力斯坦一帶的風俗：廚中懸一皮囊，受煙火的熏炙，這是象徵一個人，飽受各種的痛苦和煩惱。

⑮ 第12首：89-96節，上主的律法純精不變，詩人在困苦中念及這些法律時，頓獲忻慰。

我若不喜愛你的法律， 92
早就亡於患難之中了。
我永不忘記你的命令， 93
因為你藉着它們使我生活。
我是屬於你的，求你救我， 94
因為我尋求了你的命令。
惡人等待我，想淪滅我， 95
但是我要揣度你的訓諭。
我看萬事皆有盡頭， 96
惟有你命令之【優美】，永無盡期。

Mem 第十三首¹⁶

我是何等的愛慕你的法律， 97
我整日不斷的默想！
因為你的命令常存在我心裏， 98
使我比敵人更明智。
我若默念你的諭旨， 99
我的明智必超越訓誨我的人們。
約 32:6; 智 4:8-9 我的智慧勝過老年人， 100
因為我遵守了你的命令。
為保守你的言語， 101
我禁止我的腳，走一切的邪路。
我沒有偏離你的判斷， 102
因為你教訓了我。
19:11; 耶 15:16 你的言語在我上顎，何其甘美！ 103
在我口中，甜於蜂蜜。
我因你的命令獲得明智， 104
所以我憎恨一切虛偽之路。

①6 第 13 首：97-104 節，天主的法律，是智慧的根源。

Nun 第十四首¹⁷

- 105 你的言語，是我腳前的燈，
是我狹路之中的光明。
18:29; 箴 6:23;
智 5:6
- 106 我曾起誓必要踐行，
必要遵守你正義的判語。
- 107 上主呵！我實在太苦了！
求你照你的言語，使我復生。
- 108 上主呵！求你悅納我口中的矢言，
並把你的斷語教訓我。
50:14, 23; 希 13:15
- 109 我的性命常在危急之中，
但我沒有忘卻你的法律。
- 110 惡人為我張設羅網，
我卻沒有遠離你的命令。
- 111 我以你的諭旨，作我永久的家產，
因為這是我心中的愉樂。
- 112 我立志要永遠遵循你的律例，
一直到底。

Samek 第十五首¹⁸

- 113 我惱惡心懷二意的人，
但喜愛你的法律。
- 114 你是我的避難所，是我的盾牌，
我仰慕你的約言。
- 115 奸惡之輩，你們遠離我吧！
我好遵守我天主的誡命。
69; 139:19
- 116 求你照你的話扶持我，使我存活，
莫讓我的希望，成為空幻。

¹⁷ 第 14 首：105-112 節，天主的法律，是人類世道的光明。

¹⁸ 第 15 首：113-120 節，惡人因離棄法律而遭受滅亡，善人因遵守法律而獲得希望。

- 求你扶持我，我便獲得救恩，
且能時常渴望你的律例。
凡遠離你法令的人，你要輕視他們，
因為他們的思念是虛詐的。
則 22:18-22 你看地上的一切惡人，好像渣滓一樣；
因此我愛慕你的規律。
88:17; 約 4:14-15; 23:15 我因敬畏你，我的肉體便覺戰慄，
也畏懼你的判斷。

Ain 第十六首¹⁹

- 我行過公道正義之事，
莫將我交與欺壓我的人。
求你為你的僕人保證善事，
莫讓驕傲人欺壓我。
我因渴望你的救恩，和你公義的話，眼目失明。
求你照你的仁慈待你的僕人，
將你的律例教訓我。
我是你的僕人，求你賜我智力，
使我通達你的誠命。
這是上主行事的時候：
因為他們廢止了你的法律。
19:11 所以我愛你的命令，
勝於金與純金。
因此我要尊重你的一切法令，
憎惡一切虛偽的道路。

¹⁹ 第 16 首：121-128 節，詩人在患難中，仍舊求上主速來拯救。

Pe 第十七首^㉔

- 129 你的訓諭誠然高妙，
 所以我的靈魂恪守着它們。
- 130 你的言語，一經解說，便放出光明，
 使誠實人得以通曉。 73:17
- 131 我張口獻歎，
 因我追慕你的誠命。
- 132 求你轉顧我，憐恤我，
 如你素常待那些愛你名的人一樣。 5:12; 25:16; 91:14
- 133 求你按你的言語，使我的腳步堅穩，
 勿容任何惡習控制我。
- 134 求你由人的欺壓中，救出我來，
 好使我遵守你的命令。 125:3
- 135 願你的面容，光照你的僕人，
 且將你的律例教訓我。
- 136 我的眼淚下流成溪，
 是為他們不遵守你的法律。 厄上 9:3-6; 則 9:4

Sade 第十八首^㉕

- 137 上主呵！你是公義的，
 你的判決，也是正直的。 多 3:2
- 138 你命定諭旨，
 是憑着正義和極大的果決。
- 139 我心焦急如火焚燒，
 因為我的仇人忘記你的言語。 69:10

㉔ 第17首：129-136節，詩人求天主克勝神形的艱難，好能遵守他的法律。

㉕ 第18首：137-144節，天主的法律是正義的、聖潔的和真實的，故此詩人特別加以愛護。

你的言語極其精煉，
是以你的僕人，愛之珍之。
我弱小，被人輕視，
卻沒有忘記你的法令。
你的正義永遠公正，
你的法律盡屬真實。
我如遭逢患難與憂戚，
你的命令，便是我的愉悅。
你的諭旨，永遠是公正的，
求你賜我智慧，我便能生活。

Qof 第十九首^㉔

我一心呼求：上主呵！求你應允我，
叫我遵守你的律例。
我呼求你使我安全，
使我遵守你的訓令。
當曙光晞微之時，我便到你面前，呼求救恩，
期待你的諾言。
東方未明，我的眼便已醒起，
是為默念你的言語。
求你照你的仁慈，垂聽我的聲音，
上主呵！按你的判斷賜我生命。
迫害我的惡徒已經逼近，
他們遠離你的法律。
上主呵！你亦臨近，
你的一切誠命，皆是真實。
由於你的訓令，我早已知道，
它們是你永遠制定的。

63:8; 77:5

㉔ 第19首：145-152節，詩人在祈禱中求主賜他忠信守法。

Resh 第二十首²³

- 153 求你垂顧我的苦難，解救我，
因為我沒有忘記你的法律。
- 154 求你替我申冤，保護我，
照你的約言，使我生存。 43:1
- 155 救恩遠離惡人，
因為他們不尋求你的律例。
- 156 上主呵！你的仁慈，充裕無數，
照你的判語，賜我生命。
- 157 迫害我和仇視我的人太多了，
但是我不遠離你的訓令。
- 158 我一見違叛之人，我就嫌惡他們，
因為他們不遵守你的話。 139:21
- 159 上主呵！看！我愛你的法令，
求你照你的仁慈賜我生命。
- 160 真理是你言語的總綱，
你公義的判決，永世長存。

Shin 第二十一首²⁴

- 161 首領們壓迫我並無理由，
我的心卻敬畏你的言語。
- 162 我喜愛你的言語，
如獲得許多贓物。
- 163 虛言本是我所憎所恨的，
惟有你的法律是我所愛的。
- 164 因你正義的判語，
我一日七次讚美你。

²³ 第 20 首：153-160 節，詩人求上主救他脫離迫害他的人。

²⁴ 第 21 首：161-168 節，遵守上主法律的，必將獲得勇力、安慰和歡悅。

- 37:11; 72:7 喜愛你法律的，將獲得充分的平安， 165
不會有失足之憂。
上主呵！我期待你的扶助， 166
遵行你的命令。
我的靈魂踐守你的訓令， 167
我也非常愛慕它們。
箴 5:21 我遵守你的法令和諭旨， 168
因為我的一切道路，都在你面前。

Taw 第二十二首^㉕

- 上主呵！願我的哀求，達到你面前， 169
求你照你的諾言賜我聰敏。
79:11; 88:3 願我的祝禱，達到你面前， 170
求你憑着你的約言拯救我。
願我的口脣，流溢歌頌， 171
因為你將你的法令教訓我。
我的舌要謳歌你的諾言， 172
因為你的一切誠命均屬正義。
願你的手扶助我， 173
因為我揀選了你的誠命。
22:27; 69:33 上主呵！我渴望你的救恩， 174
你的法律，將成為我的喜樂。
依 38:19; 55:3 願我的靈魂生活好讚美你， 175
願你的判語輔助我。
依 53:6; 耶 50:6; 路 15:1-7 我飄泊着像迷路的亡羊，求你尋覓你的僕人， 176
因為我沒有忘記你的誠命。

㉕ 第22首：169-176節，在這最後的一首內，詩人略述全詩大旨，並且求上主保佑他，賜他成一愛慕上主法律之人。

第一二〇篇 (119)^①

怨恨奸惡者的謊語

- 1 昇階之歌。 納 2:3
 當我蒙難之時，我呼號了上主，
 他立即俯聽了我。^②
- 2 上主呵！求你使我脫離說謊的口唇， 12:3-5; 52:4, 6;
德 51:3
 和詭詐的舌頭。
- 3 詭詐的舌頭呵！
 要給你什麼呢？
 要拿什麼加於你呢？^③
- 4 只有壯士的利箭與杜松的炭火。^④ 11:6; 140:11;
箴 16:27
- 5 不幸的我呀！寄居在默舍客，
 住在刻達爾帳幕之中間！^⑤
- 6 我與那怨恨和平的人同居已久。 35:20; 140:3
- 7 我極主和平；
 但一發言，他們便要挑戰。^⑥

① 第120篇為昇階詩之第一首，其意義參考本書總論4：聖詠的題名。至於本詩作於何時何人，則不得而知，本篇或許是厄斯德拉和乃赫米雅建國時的作品；當時有許多鄰國之人，起來誹謗猶太人，還有許多尚未回國，仍居於異地，終日希望能離開那破壞和平之人的帳幕，而回到自己的故鄉——他們的樂土。

② 照字面看來，本詩確是作者一人的哀求；不過因他是全百姓的代表，故此泛指以民全體的呼求。詩人記起往日，上主曾應允了他的祈禱，故在誹謗者的中間，仍然決心求主，使他遠離虛偽和奸惡人的唇舌。

③ 3節詩人質問虛言詭詐的人說：你應受什麼刑罰呢？應得什麼報應呢？至於本節的格式（參閱盧 1:17；撒 3:17; 20:13; 25:22），猶言：「你這奸惡誹謗的人啊！天主將怎樣降罰你呢？怎樣加重你的刑罰呢？」

④ 4節即為答覆前節的問語，說奸惡人的苦端，如箭似火。天主的審判，必要如同利箭，射死他們，用火焚盡他們（參閱詠 64:4；耶 9:7；箴 16:27）。

⑤ 5節「刻達爾」是阿刺伯的一種野蠻民族，一生住於曠野；「默舍客」人住於黑海一帶。此兩種人皆兇橫無禮，住在他們中間的人，實為大不幸的事。詩人提到此二民族，不外說明他敵人的野蠻兇橫，不願再住在他們中間。

⑥ 末節詩人承認自己是和平的愛護者，而仇敵卻是和平的破壞者。

第一二一篇 (120)^①

| | | |
|-----------------------|-------------------------------|---|
| | 天主為以民的保護者 | |
| 依 38:14; 耶 3:23 | 昇階之歌。 | 1 |
| | 我向諸山舉目： | |
| | 我的救助從何而來？ ^② | |
| 124:8; 146:6; 歐13:9 | 我的救助是由造成天地的上主而來。 ^③ | 2 |
| 66:9; 91:12; 申 32:10; | 願他不叫你的腳搖動， | 3 |
| 撒 2:9; | 願你的保護者不致酣睡。 ^④ | |
| 箴 3:24, 26 | 看！以色列的保護者， | 4 |
| | 不小眠也不寢寐。 | |
| 16:8; 73:23; 142:5 | 上主是你的保護者， | 5 |
| | 上主在你的右邊蔭庇你。 | |
| 智 18:3; 依 25:4; | 白天太陽必不傷你， | 6 |
| 49:10 | 夜間月亮也不害你。 | |
| 97:10; 戶 6:24 | 上主將在各種災禍中保佑你， | 7 |
| | 他要保護你的性命。 | |
| | 上主必保護你的出入， ^⑤ | 8 |
| | 從今茲直到永遠。 | |

① 第121篇為朝聖團，到耶路撒冷時所唱的歌。其內容明言天主是以民的保護者，他必護守朝聖者，指示他們應走的路，並救他們脫離危機。按許多聖師們的意見，本篇正好做我們流亡者，依賴天主的一首最雅緻最相宜的詩歌。

② 1節「諸山」指耶路撒冷周圍的山，尤其指熙雍山；聖殿是天主的住所，天主必由此山降臨，保佑他的聖民。

③ 2節此言我的天主是造成天地的真主，無所不能；不像異邦人所崇拜的偶像，毫無靈驗。

④ 3節言天主不像人一樣，時而疲憊思眠；也不像木偶像一樣，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換言之，天主時時醒寤，禦防敵人。

⑤ 8節「你的出入」，說明種種行為。詩人講述天主眷顧的周到；他不但保護他的聖民，救他們脫離日夜的危險，並且在一切行為上，還引導保佑他們。

第一二二篇 (121) ①

向耶路撒冷致敬禮拜

- 1 達味的昇階之歌。 42:5, 7; 43:3; 84:3-6;
137:6
當人對我說：「我們到上主的聖殿」時，我歡樂盈盈。
- 2 耶路撒冷呵！我們的腳已站在你的門間。
- 3 已被建造的耶路撒冷， 48:13-14;
弗 2:19-22
宛如連絡整齊的城邑。②
- 4 各支派，即上主的支派，向彼直登而上， 申 16:16
照以色列的常例稱頌上主的名。
- 5 在那裏已經建立了審判的寶座， 申 17:8; 列上 7:7;
編下 19:8
即達味家的寶座。
- 6 你們應為耶路撒冷祈禱和平。 76:3; 戶 6:26
【耶路撒冷呵】！願那愛你的人，都要安全。③
- 7 願和平住在你的宮殿裏， 48:13; 歌 4:4
願你的街道不受損害！
- 8 為了我的弟兄和朋友們，
我要說：願和平與你相偕！④

① 第122篇的標題，雖明言是達味的詩；然而今日的學者，都說本詩是充軍以後的作品。希臘、拉丁通行本，只載「昇階之歌」，並無「達味」二字。本篇或與前篇有關；朝聖者既到達可愛的京城，乃喜不自勝，故引吭而歌，以申景仰之情。因耶路撒冷是聖教會和我們天父家鄉的預表，故許多聖師們用本詩來講論聖教會。聖類斯公撒格 (St. Aloysius Gonzaga) 臨死的時候，曾誦念本詩。

② 3節言朝聖者已臨聖城，見城已修葺，且極堅固，不像昔日那種殘毀頹廢的模樣，故心中異常快樂。聖教會亦是由天上而來的聖城，它是列國萬民的中心；進入之後，不能不使人孺慕（即生依戀愛慕之情），不能不使人景仰和稱頌；這是天主與人類所建的帳幕（參閱默 21:10）。

③ 6節「都要安全」或作：「都得和平」，或者「無害」。

④ 8節的話滿含深湛的愛。朝聖者向耶路撒冷敬祝平安，因為他愛自己的兄弟和朋友們，即居於耶路撒冷內外的以色列百姓；並且朝聖者為了天主向耶京謹祝和平，因為耶京是天主親自揀選的聖城。信徒應當愛慕聖教會，為她祈禱，因為她真正愛了她的子女們和天主；聖教會是吾主耶穌的淨配，是天主聖父所心愛的聖城，是我們信友的母親。

26:8; 128:5;
多 13:15-16

為了上主我們的天主的殿宇，
我要向你祝禱種種的遐福。

9

第一二三篇 (122)^①

受壓迫者之祈禱

25:15

昇階之歌。

1

居於天上之【主】呵！

我向你高舉我的眼。

25:15; 69:4; 119:82;
141:8

看！正如僕人的眼，怎樣瞻望主人的手，

2

使女的眼，怎樣仰視主母的手，

我們的眼睛，也照樣仰望上主我們的天主，

期待他矜憐我們。

44:14-15; 卮下 3:36

上主呵！求你憐恤我們，憐恤我們，

3

因為我們已飽嘗侮慢。

約 12:5; 匝 1:15

因為我們備受殘忍者的訕誚和驕傲人的藐視，

4

已到極處。

第一二四篇 (123)^①

急難中天主拯救了我們

56:10; 118:2; 129:1

達味的昇階之歌。

1

若非上主保佑我們，

以色列要說：

① 第123篇是充軍以後的產物。當以民歸國之後，周圍的鄰國，對以民加以譏誚、藐視和欺壓，那時以民的領袖——厄斯德拉，也許作了這詩；不過有的學者，根據

- 2 若非上主保佑我們，
當人們起來攻擊我們，
- 3 向我們大發盛怒之時， 箴 1:12
早就將我們活活的吞下去。
- 4 波濤會淹沒我們， 69:3
河水漫過我們的頸項。^②
- 5 狂傲的巨浪滅絕了我們。^③
- 6 上主是堪受讚頌的，因他沒有將我們交給他們，
作他們牙齒的掠物。
- 7 我們的靈魂，宛如一隻脫離獵者羅網的小鳥， 箴 6:5
羅網破裂，我們得以遁逃。
- 8 我們的救助，是仰仗造成天地之上主的名。 121:2; 146:6; 箴 18:10

第一二五篇 (124)^①

上主是以民的保護者

- 1 昇階之歌。 箴 10:25
凡依賴上主的，有如熙雍山，
屹立不動，萬世長存。

此詩的內容，將本詩歸於瑪加伯時代。

- ① 第124篇按希伯來文的題名，雖明言是達味的昇階歌；其實是充軍以後的作品。當猶太人民遭逢大難時，如巴比倫的流放，屢次蒙受天主的拯救，故詩人作此詩以表謝忱。有的學者，以為詩內所提到的危險，即充軍後阿孟人和阿刺伯人，立盟結約，企圖除滅那歸自巴比倫的以民（參閱厄下 4:1-5）。
- ② 4 節「頸項」原文 נֶפֶס (內非西 nefes) 按字面講，含有心靈、性命之意，然而有時亦有頸項之意（參閱詠 69:2; 105:18）。
- ③ 4:5 節詩內所言「河水」與「巨浪」，按希伯來文的性質，皆表示災難或仇敵的襲擊。
- ① 第125篇述說以民歸國後，敵黨共謀阻擾他們重建城垣；並且唆使外邦人折磨猶太人（參閱厄下 4:1-14）。本詩即是那時候的作品。

- 申 32:10; 瑪 28:20 眾山怎樣圍繞耶路撒冷， 2
上主也照樣環衛他的百姓，
由如今直到永遠。②
- 119:134 惡人的杖， 3
不常落在義人產業之上，
免得義人伸手作惡。③
- 18:26-27; 出 21:25 上主呵！求你恩待那些善人和心地正直的人。 4
92:10; 128:6; 至於那些離棄正道而走邪路的人， 5
箴 3:32; 迦 6:16 願上主將他們及作惡者一同消滅。④
願和平歸於以色列！

30:12; 依9:2; 35:10;
85:2

第一二六篇 (125) ①

- 求天主賞賜他的百姓完全復興
昇階之歌。 1
14:7; 85:2 當上主引俘擄歸回熙雍之時，
我們好像是作夢的人。
79:10; 約 8:21; 那時我們滿口喜笑， 2
則 36:36 我們的脣舌充滿歡呼。

② 2 節言耶路撒冷城，四周有山陵環衛；敵人攻擊，頗覺困難。詩人由此聯想天主的護衛，天主親自保衛他的百姓（即聖教會）；是以困苦不論怎樣重大，只要他們依賴天主，便永不動搖。

③ 3 節猶謂：天主不讓惡人的杖，打擊義人的基業，免得義人失望，起始作惡。吾主耶穌在論到世界末日的垂訓中，曾提過這事：「並且那些時日如不縮短，凡有血肉的，都不會得救；但為了那些被選的，那些時日，必將縮短。」（瑪 24:22）。

④ 5 節所言「離棄正道而走邪路的人」大概指協助外邦人，出賣祖國的奸佞。詩人求天主懲罰他們和異邦人，將他們滅盡；這樣以色列人民可以享受和平。

① 第126篇詳述居魯士 Cyrus 登極之元年（公元前538年），以色列人民獲得歸國的許可。他們在則魯巴貝耳（編上 3:19；厄 2:2）導領之下，快樂地回到巴力斯坦。本詩的作者，或許就在這時作了本篇；一來是稱謝天主的洪恩；二來求天主賞賜那還沒有回來的俘擄，亦得返國。本詩與第85篇，大意相同。

那時異邦人說：

「上主恩待了這些人。」^②

3 上主確實厚待了我們， 路 1:49

我們便歡喜踴躍。

4 上主呵！求你挽回我們的厄運，
好像使溪水復流至南方。^③

5 凡流淚播種的， 依 25:8-9; 耶 31:9;
巴 4:23

也必歡樂收穫。

6 那攜着籽粒，流着眼淚，出去撒種的， 依 65:19; 若 12:24;
16:20; 默 21:4

必要欣躍地帶着禾捆回來。^④

第一二七篇 (126)^①

人的順利，完全依賴天主

1 撒羅滿的昇階之歌。 申 8:11-18; 厄下 6:
16; 約 12:14; 箴
3:5-6; 10:22; 德
11:11; 瑪 6:25-
34; 若 15:5

若非上主建造房屋，

匠人必是徒然經營；

② 2節「上主恩待了這些人」一譯：「上主為他們行了大事」。

③ 4節「南方」原文為「乃革布」(Negeb)，即指猶大南部的曠野。此處夏日枯涸，至秋雨時，河水瀾漫，故樹木和田間非常茂盛；同樣如果天主使巴比倫拘留的俘虜歸回，必能再建國復興。

④ 5-6兩節中，詩人言當天旱之時，農人們憂慮地、焦急地在田間播下他們的籽粒；當五穀豐登之際，滿地的果實，使他們高興歡樂地去收割，過去的困苦，早已雲消霧散。以色列百姓充軍異國，憂悶痛苦，今而回國，他們同樣忘記了過去所受的痛苦，只惦念着他們在異國尚未歸來的弟兄。聖奧思定與許多聖師們，將本詩貼合於現世鬥爭的聖教會；她在涕泣之谷，受着敵人的攻擊，迨至充軍時期已盡，她必歡天喜地，向着她的淨配兼君王的面前直奔。

① 第127篇的旨意，多與箴言篇相同，因之標題明言是撒羅滿的作品；但是歷來的學者，皆以為本篇是充軍以後的作品；瓦加黎則以為作於復興耶路撒冷的時候(參閱厄下4:15; 7:4)；亦有人認為本詩是乃赫米雅的手筆。他因見鄰國對於由巴比倫歸來的猶大人，有所嫉視，故作是篇：一面鼓勵人民，一心依靠天主；一面希望以民的家庭，子

若非上主護守城池，
衛者必定徒然儆醒。

歲 3:24-26; 訓 2:24 你們雖清早興起，夜晚休息，謀食勞碌之所得，盡
是徒然。 2

惟有【上主】必將食糧與安綏，賜給他的親愛者。②

115:14; 128;
申 28:11; 約 29:5;
箴 17:6 看！子女是上主的賜予，
所懷的胎是【他的】恩施。 3

青年時所生育的子女，
有如勇士手中的箭。 4

約 5:4; 29:7-8;
箴 31:23 箭袋裝滿如此箭矢的人，真是有福的；③ 5
當他在【城】門與敵人爭辯之時，必不至於羞辱。④

第一二八篇 (127) ①

127:3

家庭的歡樂

37:3-5; 112:1 昇階之歌。 1

凡敬畏上主，

在他道路上行走的人，是有福的。②

女繁衍，好能禦防敵襲。本詩又與漢高祖大風歌中的：「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猛士兮守四方。」兩句類似。

② 2節頗覺費解，今按瓦加黎譯出。拉丁聖詠集1945年新譯版作：「……因為上主在他愛者安睡的時候，賜與他們。」

③ 5節詩人以「箭矢」喻子女。希伯來文的「箭」，亦稱為「箭筈之子」。詩人猶如說：子女眾多的，真是有福；他好像一個勇士，如果箭矢眾多，絕不怕敵人的政擊。子女眾多，受審之時，必無所畏懼，因為子女都立他身邊，為他辯護。

④ 末句參閱箴31:23；詠101:8，猶太人以城門口為施行審判之地，故云。

① 第128篇是一首描寫家庭之樂的詩。由於敬畏天主，由於夫妻的賢良和子女的繁衍，家庭得以享受安綏。按敘利亞譯本，本詩為則魯巴貝耳所作；此說不確。聖師們，尤其是聖奧思定，將本詩貼於吾主耶穌與他的淨配——聖教會。

② 1節猶言：行走在天主的道路上！就是遵守天主的法律（參閱詠119篇）。

- 2 你若吃你手賺來的，
你便有福，事事順遂。 112:3
- 3 你妻子在你的內室，
好似一株結實的葡萄樹；
你子女圍繞你的几棹！
就像橄欖樹的嫩枝。 144:12; 約 29:5;
箴 17:6, 31
- 4 看！敬畏上主的人，
必要這樣蒙福。
- 5 願上主從熙雍降福你，
使你一生一世，目睹耶路撒冷的興隆。 20:3; 122:9; 134:3
- 6 願你看見你兒女的子女。
願和平歸於以色列。 125:5; 創 50:23;
約 42:16; 箴 17:6

第一二九篇 (128) ①

敵人的苦害，不能克勝以色列

- 1 昇階之歌。
以色列要說：
從我幼年，【仇敵】便屢次攻擊我；② 71:17; 124:1
- 2 從我幼年，他們便時時苦害我，
卻沒有克勝我。 118:13; 若 16:33
- 3 【他們如】耕者在我背上扶犁而耕，
使所耕的犁溝拖長。③ 依 51:23

① 第129篇詳述以民從充軍地域歸國後，受鄰國人的苦害，詩人為撫慰他們，叫他們思念天主在困難中，怎樣解救了他們，總未讓他們滅絕。本詩與第124篇頗同，有同樣的背景。因為以色列是聖教會的預像，所以聖師們用本詩來講述聖教會。

② 左肋爾以為1節脫落不全，故補「卻沒有克勝我」一句，與第2節同。

③ 2節「從我幼年」，即指以民在埃及與出離埃及之時。3節「他們如耕者在我背上扶犁而耕」一譯：「扶犁的人用我的背」，此言敵人雇我作卑賤的工作。此語按敘文或

上主是公義的， 4
 他割斷了惡人的繩索。④
 願讐恨熙雍的人， 5
 都遭受恥辱而退卻。
 願他們像屋頂的草， 6
 尚未拔出，便已枯焦。
 依 37:27
 收獲的人不足一把， 7
 捆禾的人亦不滿懷。
 盧 2:4
 經過的人也不要說： 8
 「願上主祝福你們！
 我們奉上主之名祝福你們。」⑤

第一三〇篇 (129)①

呼籲慈愛的天主

昇階之歌。 1
 5:2-3; 18:5; 55:2-3;
 69; 納 2:3
 上主呵！我自深處向你呼籲。②
 吾主呵！求你俯聽我的聲音， 2
 求你側耳諦聽我哀求的聲音。
 編下 6:40; 7:15;
 厄下 1:6; 哀 3:
 55-56
 上主呵！若是你詳察罪愆， 3
 約 9:2; 鴻 1:6
 吾主！誰還能立得住呢？

譯為：「他們長久的苦害我」（參閱依 27:12-15；耶 2:2; 3:3；歐 2:15; 11:1）。

- ④ 4 節「惡人的繩索」大概是指充軍巴比倫的痛苦。
- ⑤ 末節按猶太的風俗，由田間經過的人，見到收割的人，必要向他們祝賀說：「願上主祝福你！」（參閱盧 2:4）。若不祝賀，必有傷於人情。
- ① 第130篇為懺悔詩之第六篇。聖教會令信友為亡者靈魂誦念此篇；因為是一首謙遜的哀禱，所以為亡者靈魂誦念，甚為相宜。本詩言以民由困苦與罪罰的深處，求告天主的仁慈。本詩恐為充軍時，或為乃赫米雅時的著作。聖師們和學者，都稱許本詩的高尚和熱誠。詩人不求天主赦免他們的罪罰，只求寬赦他們的罪過。
- ② 1 節「我自深處」指自困苦、或刑罰、或罪惡的深處而言；有學者講：「自我心的深處」。

- 4 惟獨你懷有寬宥，
令人敬慕你。③
- 5 我等候着上主！我的靈魂期待他的諾言；
- 6 我的靈魂期待吾主，勝於守夜者期待曙光，切於
守夜者期待黎明。
- 7 以色列呵！你要依賴上主，
因為上主有仁慈，有豐富的救恩。④
- 8 他必要救以色列脫離一切罪惡。

出 34:7; 列上 8:39-40; 米 7:18

56:5; 119:81

依 21:11; 26:9

68:20; 86:15; 100:5;
依 30:18;

25:22; 瑪 1:21

第一三一篇 (130) ①

全心無我，依賴天主

- 1 達味的昇階之歌。
上主呵！我的心並不自滿，
我的眼也不高傲，
重大與莫測的事業，我也不敢去辦。
- 2 我的靈魂平靜而安適，
就像一個斷乳的嬰兒，在他母親的懷中；
同樣我的靈魂在我裏面，宛如一個斷奶的孩童。②
- 3 以色列呵！你要依賴上主，自今時直到永遠。

139:6; 德 3:22; 23:5;
米 6:8

依 30:15; 66:12-13;
歐 11:4; 瑪 18:3

③ 3-4 節言人既知道天主是慈愛的，又富於寬宥，人對他必示以敬慕；假如天主不赦免人的罪愆，那末罪人必陷於失望的境地。「敬慕」原文作「敬畏」，按舊約的語氣，「敬畏」之德，包含人對天主所應當履行的種種義務。

④ 7 節「上主……有豐富的救恩」，此句或許暗示以民於充軍異國，或於乃赫米雅時，身遭痛苦，對天主所有的冀望，以為他必定實踐所許的諾言，來拯救他的聖民。

① 第131篇原文和欽譯本的題名，雖明言本詩是達味的詩，學者中大都以為本詩是充軍以後的產物。

② 2 節「我的靈魂平靜而安適，就像一個斷乳的嬰兒」一譯作：「我的靈魂仰望上主，如同一個斷奶的孩童」意義雖優美，但原文和諸古譯本，並無此種明文。瓦加黎譯

第一三二篇 (131) ①

列上 8:16

達味王室所蒙許的約言

| | | |
|----------------------|---|-------------|
| 撒下 7:1-2; 列上 8:30 | 昇階之歌。 | 1 |
| | 上主！求你記念達味， 和他的一切憂慮。 | |
| 創 49:24 | 因為他向上主起誓， 向雅各伯的全能者許願【說】： | 2 |
| 編上 28:2 | 「我必不進我屋中的帳幕， 也不上我的床榻， 我不讓我的眼寢寐， 不容我的眼臉瞌睡， ^② 直到我為上主找到地方， 為雅各伯的全能者尋得住所。」 ^③ | 3 4 5 |
| 撒上 7:1-2; 撒下 6:2 | 看！我們聞知【約】櫃是在厄弗辣大， 在雅阿爾林野之中尋見了它。 ^④ | 6 |
| 99:5; 編上 28:2 | 我們要進入他的住所， 跪伏在他腳凳之前。 | 7 |

作：「我希望如同一個斷奶的嬰兒」不過在意義上，與原文並無特殊的分別。

- ① 第132篇是撒羅滿祝聖聖殿時的禱文（參閱列上8章；編下5-6章），為智王親筆所撰，經他人稍加修改而成。按現代的聖學者，皆主張本篇是充軍以後的作品。本詩的結構，異常整齊；分為兩段，每段提及達味一次；每段又分兩小段，或許為適應歌詠團而分者。
- ② 4節希臘和拉丁通行本所補「不容我們的顛顛（顛骨，頭骨之一。在頂骨下方位於兩耳上前方的部位，形狀扁平），獲得安眠」一句，恐為衍文。
- ③ 5節「為上主找到地方，……尋得住所」即言為約櫃建一聖殿，或一帳幕。
- ④ 6節有人將厄弗辣大讀為厄弗辣因。約櫃在厄弗辣因支派的史羅城中停放着，從若蘇厄到撒慕爾，保存有數百年之久（參閱蘇18:1；撒上3:21；4:3-4）。「雅阿爾林野之中」雅阿爾即「克黎雅特耶阿陵」，意思是「山林之城」，二名原文字意相同（參閱撒上7:1；厄上2:25）。

- 8 上主呵！興起來吧！與你威嚴的約櫃同入你安息之所。^⑤ 68:2; 95:11; 戶 10:35; 編下 6:41-42; 德 24:12
- 9 願你的司祭們身披正義。
願你的聖民喜躍歡呼。^⑥ 約 29:14
- 10 為着你的僕人達味，
莫要擯棄你的受膏者。^⑦ 2:2; 撒下 9:26;
- 11 上主誠實地向達味宣誓，
決不收回這約【言】，
說「我要使你所生的，
坐在你的寶座上；
12 你的眾子若遵守我的約，
及我所訓示他們的法令，
他們的子孫也要坐在你的寶座上，直到永遠。」^⑧ 89:20-21; 110:4;
撒下 7:12;
- 13 上主決定揀選了熙雍，
渴願做自己的居所，【說】：
14 「這是我永久的安息之所，
我要住在這裏，因為這是我所希冀的。
15 我要祝福，使其間的食物豐滿，^⑨
使其中的貧者得以飽足。
16 使他的司祭們身着救恩，
使他的虔誠者高聲歡呼。」 68:17; 撒下 5:9;
6:2; 列上 8:13;
德 24:12
- 95:11
- 編下 6:41; 依 61:10;
耶 31:14

⑤ 8 節是詩人用這樣的話，請天主降臨耶路撒冷，住在他的休息之所——聖殿內。

⑥ 9 節言撒羅滿為司祭和百姓求恩，他切望司祭們的品行，要適合正義，人民因蒙天主祝福而雀躍歡呼。

⑦ 10 節「莫要擯棄你的受膏者」原文照字面應譯作：「莫要摒棄你受膏者的臉」。詩人因達味的勤勞，為他求天主，時常保佑他。

⑧ 12 節這是一句關於默西亞的諾言（參閱撒下 7:12-13）。

⑨ 15 節一譯作：「我要祝福，使熙雍富饒。」

依 11:1; 耶 33:15; 則 29:21; 匝 3:8; 路 1:69

在那裏我要使達味的角昇高，17
 為我的受膏者預備明燈。^⑩
 我要叫他的敵人身披恥辱，18
 但是他的皇冠，要在他頭上朗照。」^⑪

第一三三篇 (132)^①

團聚的兄弟之樂

87 達味的昇階之歌。1
 請看！弟兄和睦同居，
 何其佳美，何其怡樂！

出 30:25, 30; 歌 5:13 這好比珍貴的油，澆在亞郎頭上，流到鬍鬚，2
 流到他的鬍鬚，又滴流到他的衣襟。

36:9; 申 28:8; 30:20; 歐 14:6 又像赫爾孟的甘露，降在熙雍山：3
 因為在那裏有上主所賜的遐福，就是永遠的生命。^②

⑩ 17 節「明燈」指默西亞。以色列至今誦念晨經時，常說：「上主呵！求你使你的僕人達味——明燈，急速下照，憑你的保佑，使他的角升起。」

⑪ 聖教會的聖師與學者，皆主張本詩末段 16-18 三節，是直接指示默西亞和他的神國，換句話說，即指示耶穌基督和他的聖教會。

① 第 133 篇按題名，是達味的作品；而聖教會歷來的許多學者，皆謂本詩是乃赫米雅時代的著作。詩人見以民由巴比倫歸來，進入耶路撒冷，同心合意的共處着；詩興驟至，遂作此詩，以表賀意。

② 詩人為闡明弟兄和睦的怡樂，用了兩個比喻：（1）當亞郎受命為大司祭時，梅瑟用珍貴的油澆在他的頭上，那油就從頭上流到鬍鬚上，又滴流到他的衣襟。聖師們說，愛德的美好，是如此的甘甜，可以感化他人。（2）赫爾孟山的甘露。按赫爾孟距熙雍山頗遠，而詩人何以說赫爾孟的甘露，降在熙雍山？因為赫爾孟山的露，可藉着風力降落到熙雍山。熙雍山象徵着生命及各樣福利的活泉。按聖師們的意見，本節是指聖教會而言；詠 87:5-7：「論到熙雍……我的源泉，都在你內！」

第一三四篇 (133)^①

晚課經

- 1 昇階之歌。 135:1-2; 達 3:85
 上主的一切僕人，請你們讚頌上主！
 夜間侍立上主殿中的，【請你們讚頌上主】！
- 2 向聖所舉起你們的手，讚美上主。^② 28:2; 141:2;
編上 9:33; 23:30
- 3 願造成天地的上主，由熙雍祝福你們。^③ 118:26; 128:5;
戶 6:24

第一三五篇 (134)^①

稱頌惟一惟真的天主

- 1 亞肋路亞！ 113:1; 134:1;
友 16:1
 你們當讚美上主的【聖】名，
 上主的僕人，請你們讚美他！
- 2 侍立上主殿中，
 站在我們天主前庭的人，【你們要讚頌他】！
- 3 你們該讚頌上主，因為上主是美善的， 7:18
 歌詠他的名，因為是甘美的。
- 4 因上主揀選雅各伯歸屬自己， 33:12; 出 19:5
 簡拔以色列做自己的產業。

① 第134篇是一首最短的詩文，百姓於晚間儀式完畢之後，要離開聖殿之時，司祭或主祭者，勸百姓於殿中稍待，等肋未人替他們熱心祝福。這詩便是祝禱之詞。

② 2節「聖所」或許是指「至聖所」而言。

③ 3節「祝福你們」指全百姓而言（參閱戶 6:24）。

④ 第135篇的詩文，是聯綴其他聖詠的詞句而成。譬如：第1節由於詠134:1；6節出自詠115:3；7節取自耶10:13；由8-12諸節，取自詠136:10,17-22；14節與申32:36同；15-20諸節，與詠115:4-11同。本詩的詞句非常懇摯，結構也很嚴密，頗受信徒們的讚賞。學者多以本詩是充軍以後的著作。

| | | |
|--|---|----------|
| 95:3; 出 18:11 | 我確實知道：上主是偉大的， 我們的主超出萬神之上。 ^② | 5 |
| 115:3; 友 9:5; 智 12:18; 亞 9:3 | 天上、地下、海裏和一切深淵中， 上主皆能作其所欲為。 | 6 |
| 148:8; 約 28:26; 37:9; 耶 10:13; 51:16 | 他能使雲霧由地極昇騰， 使閃電隨雨而來， 由自己的庫中使風吹起。 | 7 |
| 136:10; 出 12:29 | 他殺戮了埃及人與牲畜的首生子。 | 8 |
| 78:43; 出 7:3; 智 10:16 | 埃及呵！在你中間他行了神蹟和奇事， 在法郎和他一切臣僕之前。 ^③ | 9 |
| 136:17-22 | 他擊敗了許多民族， 殺滅了有權勢的眾王； 就是阿摩黎王息紅，巴商王敖格， 與客納罕的一切王侯。 ^④ | 10 |
| | 拿他們的地為產業， 賜給自己的百姓以色列為產業。 | 12 |
| 102:13; 出 3:15; 依 63:12 | 上主呵！你的名永遠長存， 你的記念萬世無窮。 ^⑤ | 13 |
| 申 32:36 | 上主要保護他的百姓， ^⑥ 要憐憫他的僕人。 | 14 |
| 115:4-6 | 外邦的偶像是金銀鑄成的， 是人的手工： 有口而不能言， 有目而不能視； | 15 16 |

② 5節猶謂：善神和惡神，論到能力與聰明，雖出人頭地，然而決不能與真實的天主相比；因此人應該單獨崇拜天主。

③ 9節「在法郎和他一切臣僕之前」一譯：「在法郎和他的一切臣僕身上。」（參閱出 8:4,27; 9:15; 16:16）。

④ 關於 10-11 兩節所提及的故事，可參閱申 4:38; 7:1; 9:1; 11:23；蘇 13:1-7。

⑤ 13節「你的記念」即指你可記念的聖名。

- 17 有耳而不能聽，
口中亦無氣息。
- 18 製造它們與依賴它們的人，
都變成和它們一樣。 115:8
- 19 以色列家，你們讚頌上主吧！
亞郎家，你們讚頌上主吧！ 115:9-11; 118:2-4;
達 3:83
- 20 肋未家，你們讚頌上主吧！
敬畏上主的人，你們都讚頌上主吧！^⑦
- 21 願寄寓耶路撒冷的上主，
由熙雍承受讚美。亞肋路亞！^⑧

第一三六篇 (135)^①

78; 厄上 3:11

感謝上主

- 1 你們應當稱謝上主，因為他是美善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100:5; 編下 7:3, 6;
20:21; 達 3:89
- 2 你們應當稱謝眾神的天主，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申 10:17;
艾補錄 丙 17
- 3 你們應當稱謝萬主之主，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4 稱謝那獨行奇事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72:18; 出 5:11

⑥ 14 節「保護他的百姓」一譯作：「為他的百姓伸冤」。

⑦ 20 節「敬畏上主的人」即指以民以外，信仰真主的外邦人。

⑧ 末節「由熙雍承受讚美」照字面應作：「由熙雍受讚美」，此言由熙雍山直到地極，應受讚美。

① 第136篇被猶大人稱為「大讚美歌」(Magnum Hallel)，每句後補「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一句。此詩與第105, 106, 107 和 135 篇有許多類似的地方；恐為充軍以後的作品。詩人為一肋未人，他如前篇一樣的引用其他聖詠。

| | | |
|--------------------------|---|----------------|
| 箴 3:19; 8:27-29 | 稱謝那以睿智造成穹蒼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② | 5 |
| 24:2 | 稱謝那安置大地在水之上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6 |
| 創 1:16; 耶 31:35 | 稱謝那締造巨大光體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他使太陽掌治白晝，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他造月亮與星宿掌治黑夜，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③ | 7 8 9 |
| 78:51; 135:8; 出 12:29 | 稱謝那擊殺埃及首生子的， ^④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他由他們中間領出以色列，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0 11 |
| 申 4:34 | 他施展大能的手，伸出手臂，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2 |
| 出 14:21-22 | 稱謝那分開紅海的， ^⑤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他領以色列由其中經過，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又將法郎和他的兵馬推入紅海，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3 14 15 |
| 申 8:2, 15 | 他引導自己的百姓走過曠野， ^⑥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6 |

② 5 節猶言諸天顯揚天主的智慧和威嚴（參閱約 9:8；詠 104:24；箴 3:19）。

③ 7-9 節參閱創 1:16-18。

④ 10 節有關擊殺埃及首生子的事，參閱出 13:3；申 4:34；5:15；6:21；7:8。

⑤ 13-15 節有關過紅海的事跡，參閱出 14:21-30。

⑥ 16 節有關曠野的事，參閱申 8:15。

- 17 稱謝那擊殺強大君王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8 他殺戮了顯貴的君侯，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19 就是【殺死】阿摩黎王息紅，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申 2:30-31
- 20 【殺死】巴商王敖格，^⑦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申 3:1
- 21 將他們的地當作產業，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44:3
- 22 給他的僕人以色列作為產業，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依 41:8; 44:21;
路 1:48
- 23 在我們困難的境地，他顧念了我們，^⑧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 24 由我們的敵人中救出我們，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106:43; 路 1:71
- 25 將食糧施給一切有血氣的，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
104:27; 145:15-16;
智 16:25
- 26 你們應當稱謝上天的天主，
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⑨
達 2:18

⑦ 17-20 節參閱申 2:30; 3:1。「息紅」與「敖格」皆為以色列的仇敵，後竟戰敗被殺。

⑧ 23 節言以民屢次受埃及，亞述和巴比倫等人民的壓迫，上主卻時常顧念了他們，憐憫了他們。

⑨ 26 節「上天的天主」一譯「諸天的天主」；此句在猶大國後期，特指真神「雅威」而言（參閱厄上 1:2；厄下 1:4,5; 2:4）。拉丁通行本補：「你們應當稱謝萬物之主，因他的仁慈永遠長存」一句。

第一三七篇 (136)^①

充軍的哀歌

| | | |
|--|-------------------------------|---|
| 哀 3:48; 則 3:15 | 我們曾坐在巴比倫的河畔， | 1 |
| | 一追想熙雍，就要垂淚。 | |
| 依 24:8; 耶 25:10; 哀 5:14 | 我們將豎琴， | 2 |
| | 掛在那裏的柳梢。 | |
| | 因為在那裏俘擄我們的，要我們歌唱， | 3 |
| | 搶奪我們的，要我們作樂， | |
| | 說：「給我們唱一首熙雍的歌吧！」 ^② | |
| | 我們在異地， | 4 |
| | 豈能謳唱上主的歌？ | |
| 耶 51:50 | 耶路撒冷呵！假使我忘記了你， | 5 |
| | 願我的右手乾枯。 ^③ | |
| 122:1 | 假使我不記念你，不看耶路撒冷勝於我最喜愛的， | 6 |
| | 寧願我的舌頭貼於我的上顎。 | |
| 耶 49:7; 哀 4:21-22; 則 25:12-12; 35; 北 10-14 | 上主呵！使厄東人記起耶路撒冷遭難的日子； | 7 |

① 第137篇是列入世界文學中的一首美麗動人的哀歌。詩的開端寫他們坐在巴比倫的河畔，將琴掛在柳樹上；在陌生的異國，追想熙雍山，就要感傷落淚，怎能再為那些暴虐的魔王，唱歌作樂呢？到了歌的末尾，情調便起了變化；詩人想到上主必要記念這仇恨，將仇人滅絕，這卻令他悲哀的心，在傷痛之後，得到不少的安慰。最後詩人求天主復仇的話，聽了實在令人膽戰心驚。這篇傑作是出於何人之手，不得而知。希臘和拉丁通行本題名，皆有「達味為耶肋米亞所作的歌」，毫無意義；或者指本詩與耶氏哀歌相同而言，如何能說是達味的詩呢？我們雖不能絕對否認天主也許藉聖王之手筆，來預言巴比倫的充軍；不過照一般學者的公論，本詩大概是百姓，在居魯士王公佈釋放之勅令之後，離開巴比倫時所作的。根據詩中之描寫，巴比倫帝國當時尚未滅亡，故學者中有以為詩是作於充軍之時的。聖師們多用來講述在世苦戰的聖教會，信友在此涕泣之谷，仰望羨慕他們的本國——天國。

② 3節「熙雍的歌」即4節所稱的上主之歌，是聖殿中所用的歌，不能任意在各處亂唱。
 ③ 5節「願我的右手乾枯」一譯「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所謂「技巧」即彈琴的技巧。

當時他們曾說：「拆毀，拆毀，
直拆到根基。」^④

8 你這破壞者巴比倫女子呵！^⑤

多 14:15; 依 14:22;
47:1-2; 耶 50:1;
默 18:16

按照你給我們所作，
而報復你的人，是有福的！

9 將你的嬰兒投在磐石上的人，是有福的！^⑥

歐 14:1

第一三八篇 (137)^①

君王稱謝天主的宏恩

1 達味的【歌】。

9:2

上主呵！我要一心稱謝你，
因為你俯聽了我口中的話；
我要在諸神之前歌詠你，^②

- ④ 7 節言當巴比倫軍隊佔領耶京之時，厄東人與以民，雖為兄弟之邦，卻幸災樂禍，苛待了以民，故詩人恨之入骨（參閱則 35 章；亞 1:11；北 1-16 節）。
- ⑤ 8 節「破壞者巴比倫女子呵！」一譯：「可恨的巴比倫女子！」。「女子」二字指城池而言。
- ⑥ 被擄的以民，知道天主定要使巴比倫滅亡，他們知悉依撒意亞的預言（依 14:22; 47:1）所以盼望那施行刑罰的日子，急速來到。他們的希望和態度，雖然不違背舊約法律，但與吾主耶穌的博愛道理，實不吻合；故此學者說得好：基督信徒，能明白詩人為何向百姓的仇敵，咒了這樣災禍，但我們卻不能仿效他們復仇的行為（參閱總論 8；聖詠中的神學）。
- ① 第 138 篇至 145 篇，標題皆言達味的詩。本篇必是聖王見國家內亂平息，蒙天主默示關於默西亞的約言之後所作的。希臘通行本在題名上，多加「哈蓋和匝加利亞」一句，與詠 112 篇同；因此有些學者，以為兩位先知，於百姓歸國之後，令百姓歌唱了這篇詩。然而此種臆說，不敢相信是對的。
- ② 1 節「諸神」二字究何所指，說者不一：（1）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指諸天神而言；（2）學者中有以「諸神」為判官的（詠 82:1-4）；（3）亦有說「諸神」即外邦人所敬的邪神（詠 95:3; 96:4）；而現代的學者以「諸神」為天主的抽象名詞，即羅 1:20 的所謂「神性」（Divinitas），這樣則本節可譯為：「我要在天主面前歌詠你。」

- 5:8; 多 3:11; 達 6:11 我要向你的聖殿下拜， 2
為你的仁慈和誠實，
我要稱讚你的名，
因為你在一切之上，顯揚了你的名和你的誓約。^③
- 依 40:29 我呼籲你時，你即應允了我， 3
鼓勵我，使我心中有了勇力。
- 68:33; 拉 1:11 上主呵！地上的一切君王，都應稱頌你，因他們 4
聽見了你口中的言語。^④
他們要歌頌上主的道路，^⑤ 5
- 【說】**：「上主的光榮，真是偉大無比！」
- 依 57:15; 路 1:51-52 上主雖然崇高，仍垂視卑微的人， 6
由遠處，看着驕傲的人。^⑥
- 23:5 我若在困難中行走，你必要使我生存， 7
為使我預防仇敵的震怒，你伸開了你的手，你的
右手必使我安全。
- 57:3; 100:5 願上主完成關於我的事。 8
上主呵！你的仁慈永遠長存，
求你莫要離棄你手所造的！

③ 2 節猶謂：「名字」尤其是上主的名字，表示地位、能力和德能，故此本節的意義是說：你顯揚了你的德能，和你曩昔（過去）所許的誓約。本句是指天主向達味所許的永久王位（撒下 7:1-17）。天主使自己的聖子降生，實現了他的諾言；這種信實，的確超過人的想像。

④ 4 節詩人預言：萬民眼見天主實踐他的約言時，都要歸服上主，即真實的天主。

⑤ 5 節「上主的道路」是指天主的種種作為。

⑥ 6 節明言上主對「卑微的人」，加以愛護；對「驕傲的人」，示以冷淡，猶如主人對待傭僕一樣。

第一三九篇 (138)^①

天主鑒臨萬物

- 1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上主呵！你鑒察我，也洞悉【我】：
33:15; 44:22;
耶 12:3
- 2 我或坐或起，你都知曉；
你由遠處，就知悉我的意念；^②
列下19:27; 約31:4;
希 4:13
- 3 我或行或臥，你都細察，
我一切所行的，你都熟知。
- 4 言語尚未達到脣舌，
上主呵！你已全然知道。^③
- 5 你環繞在我的前後，
將我拘禁在你的手中。^④
- 6 這知識為我是奇妙而莫測，
是至高的，是我不能及的。
92:6; 131:1
- 7 為逃避你的神，我要走向何方？
為躲避你的容顏，我要奔往何地？
約 11:8-9; 23:8; 智
1:7; 德 16:16-17;
耶 23:23-24
- 8 我若升到天上，那裏有你；
我若下榻陰府，那裏也有你。
約 26:6; 箴 15:11

① 第139篇按題名明言是「達味的歌」，惟因詩文詞句帶有阿拉美語的色彩，故此現在的聖經學者，皆謂本詩是作於充軍之後；或在此時，本詩曾一度經人修改。無論怎樣，本詩是一篇含有深奧神學的祈禱，為聖詠集中最深湛、最重要的一篇。詩人默想天主與人類的關係，人無論何往，卻不能脫離上主的手。詩中並提及人生最重要的問題。

② 2節即言天主無所不知，我們的思念和動作，他都知道。「由遠處」即言我的思念尚未產生，你已洞澈無餘（詠 138:6）。

③ 4節一譯：「我舌頭上的話，沒有一句你不知道。」

④ 5節明言人的整個生活，都在天主手中。「我們生活、行動、存在，都在他內」（宗 17:28）。

| | | |
|---|-------------------------|----|
| | 我若藉曉明的翹翼， | 9 |
| | 住在西方的極邊， ^⑤ | |
| | 就是在那裏，也有你的手引導我， | 10 |
| | 有你的右手扶持我。 | |
| | 我若說：「願黑暗遮蓋我， | 11 |
| | 願光明給我變成黑夜。」 | |
| 約 12:22; 34:22 | 黑暗在你面前不算黑暗， | 12 |
| | 黑夜將如白晝光明。 ^⑥ | |
| | 黑暗與光明，在你眼中都是一樣。 | |
| 約 10:8; 智 7:1 | 我的肺腑，是你締造的， | 13 |
| | 在我母親的胎中，你構成了我。 | |
| 訓 11:5 | 我頌謝你，因為我的受造，是微妙可畏的， | 14 |
| | 你的作為，實在奇異。 | |
| | 你完全洞識我的靈魂； ^⑦ | |
| 約 1:21 | 當我在暗中受造， | 15 |
| | 在【母腹】的深處形成時， | |
| | 我的骨骸不能隱瞞你。 ^⑧ | |
| 69:29; 109:15; 友 8:14; 達 7:10; 拉 3:16 | 當我尚在胚胎時，你的眼已洞悉無餘。 | 16 |
| | 一切【人類的行為】都記在你的表冊上， | |
| | 【人子】的日子已【被你】命定， | |
| | 雖然尚未度過一日。 ^⑨ | |

⑤ 9 節即言光行甚速。詩人明言行動即便如曉明，如陽光（拉 3:20），如風吹向西方，也難逃出天主的手（耶 18:17）。人的行動如曙光之速，是不可能的；假使可能的話，也只有天主才能辦到。

⑥ 12 節指示為天主沒有什麼黑暗。聖若望說：「天主是光，在他內沒有一點黑暗。」（若一 1:5）。

⑦ 14 節「你完全洞識我的靈魂」左肋爾譯作：「我本性的體要，不能隱瞞你。」

⑧ 15 節謂母親的胎是天主施行奇妙工作之處，無人能看見，惟有天主能洞見無餘。「骨骸」亦可譯作：「形體」。

⑨ 16 節頗難解釋。詩人說：你——天主——將眾人的行為，記在你的表冊上；人尚未成

- 17 天主呵！你的意念，為我何其高深！
其數何其眾多！
40:6; 92:6; 約 11:7;
訓 3:11; 德 18:6
8; 羅 11:33
- 18 設若我要核數，比砂粒還多；
當我醒來的時候，仍然與你同在。⑩
- 19 願天主滅絕惡人，
願那好流人血的人，遠離我！
119:115
- 20 因為他們無天良地悖逆你，
驕橫地讎恨你。⑪
約 21:14
- 21 上主呵！憎恨你的，我豈沒有憎恨他們？
悖逆你的，我豈沒有痛惡？
119:158
- 22 我一心痛恨他們，
將他們看作我仇敵。
- 23 天主呵！求你鑒察我，細看我的心思；
試驗我，詳觀我的意念。
17:3; 26:2
- 24 求你觀察我所走的路，是否有害，
引導我邁上永生之途。⑫
5:9; 142:4; 143:10

人，在未生之前，你已預定他在世間要過的一切日子。

- ⑩ 17-18 節學者中有人這樣講解：天主的德能何其眾多！何等高大！即使我晝夜默想，清早醒來，仍然與天主同在，換言之，依舊思想着這種高妙的理論。一解作：「我尚在母胎，天主已垂顧了我，我醒來時（即呱呱落地時），他仍舊照顧我。」
- ⑪ 20 節原文恐有脫落，今從左肋爾依據阿圭拉和息瑪廬斯校本譯出。現在的學者，又有新的譯文，如：瓦加黎作：「你的敵人妄用你的名」。郝爾根作：「他們勸誘認識你的人說謊。」
- ⑫ 末節詩人不敢自恃沒有惡行，惟求天主光照，以免自欺。本節根據「塔爾古木」（Targum）譯出。

第一四〇篇 (139)^①

| | | |
|--------------------------------|---|---------|
| | 求天主拯救脫離誹謗之人 達味的歌，交與樂官。 | 1 |
| 71:4 | 上主呵！求你救我脫離惡人， 保護我於殘忍之人； 因為他們心中圖謀邪惡， 終日挑撥爭鬥。 | 2 3 |
| 58:5; 64:4; 羅 3:13 | 磨尖自己的舌頭，像蛇一般銳利， 他們口脣的下面，藏着虺蛇的茶毒。 | 4 |
| 德 12:15 | 上主！救我脫離惡人， 保護我於殘忍之人， 因為他們謀圖，如何將我絆倒。 | 5 |
| 56:7; 57:7; 約 18:8; 耶 18:22 | 驕傲人為我暗設羅網及圈套， 他們在路旁下了網， 為我掘了陷阱。 | 6 |
| 31:15 | 我向上主說：你是我的天主！ 上主呵！求你諦聽我禱告的聲音！ 上主吾主！我拯救的力量呵！ 在交戰之日，求你保衛我的頭顱。 ^② | 7 8 |
| | 上主呵！求你不要遂惡人的心願， 莫要成全他們的惡謀，免得他們自高。 願昂首圍困我者的口【所咒的】災禍， 反臨到他們頭上。 | 9 10 |

① 第140篇是達味作於撒烏耳或阿貝沙隆窘難他的時候。從文字上看，顯明是他個人的遭遇；而充軍異國的以民，因屢受外邦人的難為和誹謗，乃習誦此詩，以求天主的保護和救援；從此本篇便成為帶有集團色彩的詩了。聖奧思定與其他聖師，將本詩的意義，詮釋耶穌基督和聖教會的蒙難。

② 7-8節即言上主是我最強力的幫助（參閱詠 18:3; 31:15; 86:6; 130:2）。「保衛我的頭顱」

- 11 願火炭落在他們身上，
願他們被擲入深坑，使之不再興起。
11:6; 120:4;
創 19:24; 戶 16:31
- 12 惡言的人，在地上必不能持久，
災禍必獵取橫暴的人，使他淪亡。^③
55:24
- 13 我知道上主必為苦人伸冤，
為窮人辨屈。^④
- 14 義人必要稱揚你的名，
良善人要住在你面前。^⑤
11:7; 16:11; 17:15

第一四一篇 (140)^①

求主保佑脫離諸禍

- 1 達味的歌。
上主呵！我呼籲你，速來救我！
我向你哀號之時，求你諦聽我的聲音。
- 2 願我的祈禱有如馨香升至你面前，
願我向你舉起的手，有如晚祭。^②
134:2; 出 29:39;
30:8; 戶 28:4;
友 9:1
- 3 上主呵！求你護衛我的口，
把守我的脣。
德 22:33

一譯「保護了我的頭顱」。

③ 12 節明言災禍猶如獵人，尋索強暴的人，設計陷害他們，使他們淪亡。

④ 13 節猶言天主為保護他們，將施行公正的審判。

⑤ 末節住在上主之前的人，必蒙天主的鴻恩（參閱詠 16:11; 61:8）。

① 第 141 篇是達味在撒烏耳窘難他的時候作的。按撒上 24-26 章，達味不但逃避了撒烏耳，並且兩次能殺而沒有殺害他。明悉歷史背景的人，對 5, 6, 7 三節的晦澀，便可稍微明瞭。

② 司祭每日早晚在香壇上焚香獻祭，崇拜天主（出 30:7-8；路 1:9；默 5:8；8:3-4）。舉手是祈禱的式樣（詠 28:2；44:21；63:5；103:2）。總之，2 節言詩人希望自己的祈禱，如馨香上昇，達到天主的面前。

| | | |
|----------------------------------|-----------------------|----|
| | 莫要使我的心傾向邪惡， | 4 |
| | 莫讓我和作孽的人同行惡事， | |
| | 亦莫使我吃他們的美食。 | |
| 箴 9:8; 25:12; 27:6, 9; 德 23:2 | 任憑義人攻擊我，這是一種恩待， | 5 |
| | 任憑他人責斥我，這是我的頭不能拒絕的膏油， | |
| | 在他們邪僻之下，我要時時祈禱。③ | |
| | 他們的首領，被擲在巖下， | 6 |
| | 人聽見我的話，必以為是甘飴的。④ | |
| | 他們的骨骸，散在墓側， | 7 |
| | 有如人耕田時所翻起的土塊。⑤ | |
| 25:15; 123:2 | 上主，吾主呵！我的眼仰望你， | 8 |
| | 我投靠你，莫要拋棄我的靈魂。⑥ | |
| 142:4 | 求你別許我落到他們為我設的羅網裏， | 9 |
| | 求你使我脫離強橫者的圈套。 | |
| | 願作惡的人自投羅網， | 10 |
| | 而我卻得以逃脫。⑦ | |

- ③ 5節原文或有脫落，故學者的譯文，各有不同，今照最通行的譯本譯出。本節末句，照字面亦可作：「我反要為他們（即難為我的人），時常祈禱。」希臘通行本譯作：「任憑正義慈祥地攻擊我，責叱我，只要罪人的膏油，不潤色我的頭」。
- ④ 6節「他們的首領」原文作判官，特指撒烏耳一黨的首領而言。他們被逐，我沒有逮捕他們；他們隨從撒烏耳，我也沒有恨心的辱罵他們；我在撒烏耳和他們面前，只為表白我的無罪，給他們說了許多和藹的話。有人譯作：「將他們的首領，拋在山巖以後，別人方肯聽從我的善言（即聽從我）。」瓦加黎譯作：「他們陷在判官的手中，這些判官方聽了我的甘言。」此言我在嚴厲的法官面前，曾替他們辯護。
- ⑤ 7節的譯文，意思就是：「我們（達味和從者）已到了最後關頭（我們的骨骸，拋在壙墓之旁），我們的遭遇，正如土塊被耕者的犁打碎了。」有人譯作：「願他們的骨骸，散在陰府的門前。」
- ⑥ 8節即言：「莫使我無依無靠。」
- ⑦ 末節詩人求天主，將惡人為他所設的計謀，歸於他們自己（參閱詠140:6-7; 57:7; 箴 26:27）。

第一四二篇 (141) ①

惟有天主是我的避難所

1 訓誨詩，是達味在洞中時所作的祈禱。②

2 我高聲哀禱上主，

我高聲懇求上主。

3 我將我的苦情，吐露在他的面前，

我向他伸訴我的痛楚。

4 我的靈魂在我內裏發昏，

139:24; 141:9;

惟有你知道我的途徑，

143:4

在我行的路上，

【敵人】為我暗設了羅網。

5 當我向右邊觀看時，並沒有人照顧我，

121:5

我無處可逃，也沒有人眷念我的靈魂。③

6 上主呵！我向你呼求說：你是我的避難所，

16:5; 27:13; 91:2, 9;

在人世上，你是我的福分。

116:9

7 求你側耳聆聽我的呼籲，

79:8

因為我太苦了，

求你救我脫離摧殘我的人，

因為他們比我強壯。

① 第142篇述說達味為躲避撒烏耳的窘迫，隱藏在阿杜藍與恩革狄山洞（撒下 22:1; 24:1-4；詠 57:1），他在洞中作了這篇祈禱詞；藉此教訓我們，在困難中當如何依賴天主，這也就是本篇稱為「訓誨詩」的由來。當聖五傷方濟臨終的時候，聖人曾誦誦（即背誦而熟記）了這首歌。聖文德（St. Bonaventure）在聖人傳第14章上說：「聖人親自唱了聖詠141篇（按拉丁通行本）說：用我的聲音，呼籲天主，用我的聲音，哀求天主云云，誦到「義人們都等候你賞報我」一句，耶穌的奧蹟成了聖人，以後至潔的靈魂，就離開他的肉身，安然去世，奔赴天主光明的懷中去了。」

② 1節標題參閱總論4：聖詠的題名。

③ 5節今從敘文和左、瓦二氏譯為第一人稱，有的學者譯為第二人稱：「求你，上主！向右邊觀看」，意思是一樣。因為達味陷在困難中，他的親友佯作不認識他，待他非常冷淡，誰也不照顧他。

88:9; 哀 3:7 求你引我的靈魂，出離深洞，^④ 8
 使我稱頌你的名。
 義人們必環繞我，
 因為你恩待了我。^⑤

第一四三篇 (142)^①

急難之中投靠天主
 達味的歌。 1
 上主呵！求你俯聽我的祈禱，
 側耳聆聽我的哀求；
 因你的信實和公義應允我。
 約 4:17; 14:3-4; 求你莫要對你僕人施行審判， 2
 訓 7:20; 羅 3:20
 因為在你面前，一切世人都不得稱為義者。^②
 7:6; 哀 3:6 敵人窘難我的靈魂，將我的性命壓在地上， 3
 使我住在幽暗之中，好像死了許久的人。^③

④ 8 節「深洞」即阿杜藍或思革狄山洞，聖王在裏邊求天主保護他，並許給天主，日後要稱謝他。

⑤ 末句明言眾義人因見達味逃出困厄，都歡樂地環繞他，與他一同稱讚天主。「義人們必環繞我，因為你恩待了我」一句，息瑪廸斯(Symmachus)譯作：「眾義人因着我，頭上要帶花圈」，別的譯本作：「為了我要編製花圈」：總之，此言快樂之意。拉丁通行本譯作：「眾義人等待我，因為你要賞報我」，聖五傷方濟和許多善靈都以為：義人們即諸聖人，在天堂期待着我們；並觀看天主，在那裏要怎樣賞報我們。

① 第143篇為懺悔詩之第七篇。標題是「達味的歌」，而許多拉丁經卷補加：「當阿貝沙隆叛逆之時」一句。本篇詞句多有採取他詩者。現在的批評家，將本篇歸於充軍以後的產物，所謂「達味的歌」，不過是作者蒐集了達味的詩詞，由之綴合而成的詩。

② 2 節明言假使天主按照正義審判世人，那末一切的人，都應受罰；可幸的，是他的慈愛超越了他的一切行為（參閱約 4:17; 9:20; 14:3; 15:14; 詠 51:7; 羅 3:10; 迦 2:16）。

③ 3 節「幽暗」二字指陰間死亡而言，詩人拿被敵人窘難和壓迫的人，比死去很久的人。

- 4 因此我的心神，在我裏面愁苦，
我的心在胸中驚惶。 142:4; 約 17:1
- 5 我追念往昔的時日，
思念你的一切作為，
默想你的手工。^④ 77:6, 13
- 6 我向你伸開我的手，
我的靈魂渴望你，有如旱地【切望甘霖】。 63:2
- 7 上主呵！求你迅速應允我，
因為我的心神幾乎消亡，
對我莫要隱藏你的容顏，
免得我像落在坑中的人一樣。^⑤ 10:1; 28:1; 69:18;
88:4; 102:3
- 8 求你使我早日享受你的慈愛，因為我仰賴你。
求你指示我應走的路，因為我向你高舉我的心靈。 17:15; 25:1-2, 4;
86:4
- 9 上主呵！求你救我脫離我的仇敵，
因為我投靠你。
- 10 求你教導我遵行你的旨意，因為你是我的天主。
願你的善神，引導我在平地上行走。^⑥ 25:4-5; 119:12;
139:24
- 11 上主呵！因你的名，使我生存，
照你的公義，領我的靈魂走出苦境。
- 12 因你的仁慈使我的仇敵緘口，
滅絕一切苦害我靈魂的人，
因為我是你的僕人。 54:7; 116:16

④ 5 節言詩人在困苦中，為鼓勵自己依靠天主的心情，一心追想，過去天主為自己的百姓所行的一切作為。

⑤ 7 節「落在坑中的人」即言已死的人（參閱詠 28:1; 88:4）。

⑥ 10 節「平地上」許多希伯來經卷作「坦途」聖師們多有想本節所言「善神」，即指天主聖神（詠 51:13; 厄下 9:20）；其他學者謂詩人並未想到天主聖三的第三位，只言因天主是全美全善，求他來引導正直的人。舊約的信徒，看到這些話，恐怕沒有明瞭天主聖神的道理；然而新約的子民，讀到這裏，難道不該聯想到天主聖神麼？

第一四四篇 (143)^①

| | | |
|--|--|---|
| | 君王求天主賞賜本國獲得勝利與和平 達味的歌。 | 1 |
| 18:47, 35 多 18:2 | 上主，我的磐石，堪受讚美； 他教導我的手戰爭，他教導我的指頭打仗。 | |
| 18:2, 46 | 他是我的慈愛，我的堡壘，我的避難所，我的 盾牌，我的救主； 是我所投靠的，他使百姓屈服在我以下。 | 2 |
| 8:5 | 上主呵！人算得什麼，你竟眷顧他？ 人子【算得什麼】，你竟顧念他？ | 3 |
| 39:6-7; 約 7:16; 14:2; 智 2:5 | 人好像一口氣， 他的時日，宛如消逝的蔭影。 ^② | 4 |
| 18:10; 29; 104:32; 撒下 22:10; 依 63:19 | 上主呵！求你使諸天下垂，親自降臨， 你一摸山，山就冒煙。 | 5 |
| 18:15; 77:18; 撒下 22:15 | 求你發出閃電，使他們四散， 射出你的箭矢，使他們紛亂。 | 6 |
| 18:17; 撒下 22:17 | 自高處伸出你的手，救拔我， 由茫茫的水中，從異邦人的手中救出我來。 ^③ | 7 |
| | 他們的嘴說了謊語， 他們的右手，是不忠義的。 ^④ | 8 |
| 33:2-3; 友 16:13 | 天主呵！讓我向你高唱新歌， 我要用十弦琴向你謳歌， | 9 |

① 第144篇按題名與前篇都是達味的作品，也是作者蒐集達味其他詩中的詞句，聯綴而成的詩。拉丁通行本的題名為「達味攻擊哥肋雅的歌」與事實不合。或許是後期的詩人，將達味的古詩，加以刪改，而適合當時情形的。

② 3-4節參閱詠 8:5; 39:6; 62:10; 約 3:3; 14:2。承認自己的卑賤和虛無，才是極大的謙遜和真理，惟有虛心的人，能夠祈求天主。

③ 詩人在所遭的禍患中，懇求天主一種特別的救恩，因此在5-7三節內求他降臨，伸手救援（參閱詠 18:8-15; 104:32）。

- 10 你使君王獲得勝利，
使你的僕人達味逃出害命的刀。 18:51
- 11 求你救我脫離異邦人的手，
他們的嘴說了狂語，
他們的右手是不忠義的。⑤
- 12 願我們的兒子，從少年就像新綠的嫩草， 128:3; 約 42:14-15;
願我們的女兒，有如屋角砥柱，又如殿中雕刻 德 26:23
的【彩】柱。
- 13 願我們的倉庫豐滿，充盈着種種的食糧， 肋 26:4-5; 申 7:13
願我們田間的羊羣，孳生千萬；
- 14 願我們的牛犢肥壯。 肋 26:6; 依 65:19
願人不來侵犯，也不必出戰；
願在我們的市街上，沒有哭聲。
- 15 身逢這些事的百姓，真是有福， 29:11; 33:12;
申 33:29
以上主為他們天主的百姓，真是有福。⑥

第一四五篇 (144) ①

讚頌威嚴與慈愛的上主

- 1 達味的讚美歌。 44:5
我的天主，【我的】王，我要稱頌你，
我要頌揚你的名，永無止息。

④ 8 節言古人起誓的時候，將「右手」揚起；假使毫無誠意，或背棄所許的誓言，則言他們的右手，不忠不義。

⑤ 9-11 節言聖王既得 7 節所要求的勝利和援助，所以極力暢言自己的百姓所享受的和平與福祉。

⑥ 13-15 節原文不甚清楚；今按左肋爾和瓦加黎譯出，大旨與古今的譯文相同。詩人在敘述百姓享受福澤之後，又聲稱獲得這些福祉的，才真有福。上主為萬福之源，故崇拜真天主的人，更是有福。

① 第 145 篇按題名達味為本篇的作者；然而現代的聖經學者，以為本篇是充軍之後，一

| | | |
|---|---|----|
| 34:2; 68:20 | 我每日讚美你， 稱頌你的名，永無止息。 | 2 |
| 48:2; 95:3; 96:4; 約 36:26; 德 43:30 | 上主為大，極堪讚美， 其大莫測。 | 3 |
| 71:18; 78:4; 105:1-3 | 這代要對後代稱揚你的作為， 講述你的偉業。 | 4 |
| | 他們要傳揚你威嚴的尊榮， 思維你奇異的事蹟。 | 5 |
| | 人要傳述你奇蹟的威能， 他們要宣揚你的偉大。 | 6 |
| 申 32:4 | 人必傾吐你無限慈愛的紀念， 謳歌你的公義。 | 7 |
| 86:15; 103:8; 德 2:13 | 上主是寬仁慈憫的， 是緩於發怒，富有惻隱心的。 | 8 |
| 103:13; 智 1:13-14; 11:25 | 上主待萬有是良善的， 他的仁慈遍及一切的受造物。② | 9 |
| 達 3:57 | 上主呵！願你的一切造物都讚頌你， 願你的虔敬人都讚揚你。③ | 10 |
| 93:1; 編上 29:11 | 願他們講述你國的榮耀， 談論你的威能。 願他們將你的威能，和你國度偉大的榮耀，曉諭 人子們。 | 11 |
| 10:16; 102:13; 146: 10; 哀 5:19; 達 3: 100; 弟前 1:17; 默 11:15 | 你的國，是萬世無窮的國， 你的主權，永世恒存。 | 13 |

位熟悉達味詩集的肋未人所作的。這種意見假使是正確的話，那末詩的旨意，應是達味的；而詩的結構，是經後人綴合而成的。本篇亦如詠9, 25, 34, 37, 111, 119諸篇一樣，在每節之首，依次冠以希伯來字母。13, 14兩節中間，原文脫落一句，今按敘利亞希臘和拉丁譯本補之。本篇是讚頌天主的美善、照顧、忠實、威嚴、全知和仁慈的詩歌。

- 上主在一切言語上是忠實的，
 他在一切作為上是慈善的。^④
- 14 凡跌倒的，上主必扶持他們，
 凡受折磨的，他必使他們興起。 94:18; 146:8
- 15 一切人都舉目瞻仰你，
 你賜給他們，應時的食糧。 104:27-28; 136:25;
 瑪 6:25-26
- 16 你伸開你的手，
 使一切有生氣的，都隨意飽食。
- 17 上主在他一切道路上是公正的，
 在他一切作為上是仁慈的， 申 32:4
- 18 上主接近一切呼求他的人，
 就是誠心呼求他的人。^⑤ 申 4:7; 依 55:6;
 58:9; 耶 29:13
- 19 敬畏他的，他必成全他們的心願，
 諦聽他們的呼求，拯救他們。 34:18
- 20 上主保護一切愛他的人，
 消滅一切的惡人。^⑥ 民 5:31
- 21 我的口要傳述頌揚上主的話，
 願一切有血氣的，都要讚美他的聖名，直到永遠。 德 39:41

② 9 節明言無一受造之物，不沾得天主的仁慈（參閱詠 100:5）。

③ 10 節「你的虔敬人」即恭敬你的人，指以色列聖民而言。

④ 天主的國不受地域的限制，沒有世代的區別，是萬世的國，是全世界的國（參閱達 4:3, 34；弟前 1:17）。13 節中所說的國，就是聖教會。自從天主造了具有理智的人類，凡甘心承認天主的威權，遵守他的法律的，皆為天主國中——至聖、至公、至一的教會——的子民。本節的第二段按希臘、敘利亞和聖熱羅尼莫三譯本補。

⑤ 18 節言凡誠心呼求天主的，天主即刻扶助他（參閱詠 34:19; 119:151）。

⑥ 20 節記載了人生的結局：天主永遠保佑敬愛他的人，消滅作惡的敗類。

第一四六篇 (145) ①

| | | |
|--|----------------------|----|
| | 我們只要依靠萬能的天主 | |
| | 亞肋路亞！ | 1 |
| | 我的靈魂，你要稱讚上主！ | |
| 7:18; 104:33 | 我要畢生讚頌上主， | 2 |
| | 我一息尚存，必要歌詠我的天主。 | |
| | 你們不要依賴君王， | 3 |
| | 不要倚恃世人，因為他們絲毫不能援助。 | |
| 90:3; 104:29; 加上 2:63; | 他的氣息一斷，就回歸塵土， | 4 |
| 依 2:22; 訓 12:7; 德 40:11 | 他所有的謀圖，當日便都消逝。 | |
| 2:12; 耶 17:7 | 凡以雅各伯的天主為自己的扶助， | 5 |
| | 仰望上主他的天主的，這人真是有福。 | |
| 121:2; 124:8 | 上主造成了天地海洋，和其中所有的萬物； | 6 |
| | 他保守信實，直到永遠。 | |
| 68:7; 103:6; 依 49:9; 61:1 巴 6:35 | 他為受屈者伸冤， | 7 |
| | 賜食糧於饑餓的人； | |
| | 他釋放了被囚的俘擄 | |
| 11:7; 145:14 | 上主使瞽者看見， | 8 |
| | 上主使偃僂者起立， | |
| | 上主愛慕義人。 | |
| 68:6; 出 22:20, 22:21 | 上主護守行旅， | 9 |
| | 養育孤兒和寡婦， | |
| | 卻使惡人的道路紛歧。 | |
| 145:13f; 出 15:18; 哀 5:19 | 上主要作王，直到永遠。 | 10 |
| | 熙雍呵！你的天主萬世長存。亞肋路亞！ ② | |

① 第 146 篇續述前篇，言簡意賅而有力。希臘和拉丁通行本，於題名上加「哈蓋和匝加利亞的歌」一句，或指本篇的作者，或暗示本篇是充軍巴比倫以後的作品。本篇是一首天主美德的綱略。

第一四七篇 (146) (147)^①

讚美重建熙雍的全能上主

- 1 亞肋路亞！
你們讚美上主，因為他是至善；
歌頌我們的天主，因為他是和美；
稱頌他是相宜的。
- 2 上主重建了耶路撒冷，
聚集了被驅散的以色列。^②
- 3 他醫好心碎了的人，
綁好他們的傷口。
- 4 他制定星辰的數目，
一一命它們的名。^③
- 5 吾主真偉大，他最有能力，
他的智慧，不可測量。
- 6 上主支持虛心的人，
將惡人屈抑於地。
- 7 你們謳歌稱謝上主，
用琴瑟歌詠我們的天主。
- 8 他以雲蔽天，
為地降雨，
使草滋生山上，
【為供人用】。

33:1; 92:2

依 11:12; 56:8;
耶 31:10約 5:18; 依 61:1;
耶 33:619:2; 依 40:26;
巴 3:35

撒下 2:7-8

104:10-14, 27-28;
約 5:9-10; 耶 14:
22; 岳 2:23

② 聖師們皆以詩人所說天主在世的國，為聖教會。10節「熙雍」指聖教會而言，詩人為安慰她，曉諭她，說明天主——她的君王，她的淨配，永遠作王。

① 第147篇確為充軍以後的著作。詩人邀請百姓稱謝頌揚天主，因為他忠信地拯救了他的子民；並且因自己的仁慈，養育照顧萬有。希臘、拉丁通行本與聖熱羅尼莫譯文，皆將本詩分為兩首：即由1-11節為一篇，又由12-20節為另一篇。

② 2節言巴比倫充軍期一滿，天主照他所許的，由異國領回他的百姓。

③ 4節「一一命它們的名」乃帝王的行為（參閱依 40:26）。

| | | |
|---|--|----|
| 約 38:41; 瑪 6:26 | 他將食物，賜予走獸和向他啼叫的雛鴉。 ^④ | 9 |
| 20:7-8; 33:16-18; 撒 16:7 | 他不喜愛馬的力【大】， 也不喜愛人的腿【快】。 ^⑤ | 10 |
| | 上主喜愛敬畏他和孺慕他仁慈的人。 | 11 |
| | 耶路撒冷呵！你要讚頌上主。 | 12 |
| | 熙雍呵！你也要頌揚你的天主。 | |
| 48:14; 依 65:18; 耶 33:10 | 因為他堅固了你的門門， 降福了在你中間的子女。 ^⑥ | 13 |
| 81:17; 肋 26:6 | 他使你的境內平靖， 用麥子的精華使你飽飫。 | 14 |
| 19:2-3; 29:3-4; 33:9; 107:20; 依 55: 10-11 | 他向地一出命令， 他的話立即迅速頒行。 ^⑦ | 15 |
| 德 43:14-15 | 他降雪如羊毛， 散霜如塵灰。 | 16 |
| 約 6:16; 37:10; 38:22 | 擲下冰雹有如餅屑； 發出寒氣，水便凝結。 ^⑧ | 17 |
| | 他一發言，這一切都要溶化， 他使風吹起，水便流動。 | 18 |
| 78:5; 申 4:8; 33:3-4; 巴 3:37 | 他將自己的話曉示雅各伯， 將自己的誠命訓示以色列。 | 19 |
| 宗 14:16 | 至於諸異邦，他沒有這樣恩待過， 他沒有將自己的訓令，指示給他們。 ^⑨ | 20 |
| | 亞肋路亞！ | |

④ 9 節詩人以小烏鴉喻那些無人養育的鳥，天主特別照顧它們（參閱瑪 6:26；路 12:24）。「雛鴉」啼叫，猶如呼求天主賞賜食物（約 38:41）。

⑤ 10 節明言天主不注意人體的強壯，惟求心中的正直（參閱詠 33:16-18）。

⑥ 13 節詩人暗示乃赫米雅建築耶路撒冷的工作（參閱厄下 2:17-18; 3:1,3,6,13-14,15）。

⑦ 15 節言天主的訓示，猶如一使者，到處速傳皇的命令（參閱詠 107:20；依 55:10-11）。

⑧ 16-17 節詩人指示四季時節都是天主為養育人類和萬物而制定的（參閱約 37:6; 38:29-30）。

第一四八篇 (148)^①

上天下地讚頌天主

- 1 亞肋路亞！
你們要在天上讚美上主，
要在高處讚美他。^②
- 2 他的天神都要讚美他，
他的軍旅都要讚美他。^③ 103:20-21; 約 38:7
- 3 太陽月亮！你們都要讚美他，
發光的星宿！你們要讚美他。
- 4 天上的諸天與天上的水！你們都要讚美他。^④ 創 1:7; 列上 8:27
- 5 願這些都讚美上主的名，
因為他一令即成。 33:9; 友 16:14
- 6 他將這些立定，直至永世，
他所命定的永遠不能逾越。
- 7 你們要讚美上主吧！在地上所有的大魚和一切深淵；^⑤
- 8 火與冰雹，雪和霧氣，
遵行他命令的狂風； 135:7
- 9 大山和一切小嶺，
結果的樹木，和一切香柏；^⑥ 依 44:23

⑨ 末節言天主雖然沒有忘記外邦人民，然而特別向以色列表示了自己的愛，選他作自己的人民。

① 第 148 篇與三聖童在火窯中所唱的歌頗同（參閱達 3:51-91）；又類似聖五傷方濟的「太陽歌」。有人說本詩為乃赫米雅所作，無從詳知。可決定的，就是本篇是充軍以後的作品，又是詩人請萬物讚美在天大父的詩。

② 1 節言詩人希望讚美的聲音，始自天上，地上的萬物都隨聲應賀。

③ 2 節「軍旅」即指天使或星辰（參閱撒上 17:26；約 38:7）。

④ 4 節謂猶太人以為天有數層，天上有天，故言「諸天」。他們相信在人目所見的蒼天以上，貯有大水。

⑤ 7 節「大魚」原文作「塔寧」，是指一切大魚（創 1:21）。

⑥ 9 節「香柏」是指一切不結實的野樹。

| | | |
|------------------------------|------------------------|----|
| 依 43:20 | 野獸和一切牲畜， | 10 |
| | 爬蟲和飛鳥； | |
| | 世上的君王和萬民， | 11 |
| | 首領和世上的一切法官； | |
| 耶 31:13 | 少年人和處女， | 12 |
| | 老年人和孩提， | |
| | 【你們都讚美天主吧】！ | |
| 108:6; 113:4 | 願這一切都讚美上主的名， | 13 |
| | 因為獨有他的名，是尊高的， | |
| | 他的威嚴超過天地。 | |
| 89:18; 申 4:7; 7:6; 弗 2:13 | 他將自己百姓的角高舉； | 14 |
| | 他使一切聖民，就是與他親近的以色列百姓， | |
| | 讚美他。亞肋路亞！ ^⑦ | |

第一四九篇 (149)^①

天主軍旅之歌

| | | |
|---------------|-----------------------------|---|
| 40:10; 友 16:1 | 亞肋路亞！ | 1 |
| | 你們要向上主謳唱新歌， | |
| | 你們要在虔誠者的會中讚美他。 | |
| | 願以色列因造他的主歡樂。 | 2 |
| | 願熙雍的子民因他們的王踴躍。 ^② | |

⑦ 末節指示以民應當特別熱心讚美天主，因為天主使他們的「角」——勢力——強大，又因上主對他們，比對其他的民族更親近些。

① 第149篇述說由異地歸國的人民，時常遭受鄰國人民的嫉視、擾亂和攻擊；以民既為天主的軍旅，一面歡樂讚頌上主，一面禦防敵人的襲擊(厄下4:13-17)。學者中有說本詩是瑪加伯時代的著作，也許是對的。

② 2節「熙雍的子民」是指天主神國的人民，因為天主住在他們中間，扶助他們，克服仇人，所以他們應當快樂。

- 3 願他們舞蹈讚美他的名，
擊鼓彈琴歌詠他。 68:26; 81:3; 87:7;
150:4
- 4 因為上主喜愛了自己的百姓，
他以救恩作了心謙者的美飾。 撒下 2:8; 依 61:9;
62:4-5
- 5 願虔敬者，因所得的榮耀歡樂，
願他在床上歡呼。③
- 6 願他們口中【歌頌】天主的德能；
手中執着雙刃的劍。④ 厄下 4:10-12;
加下 15:27
- 7 為向異邦人復仇， 智 3:8; 匝 9:13-16
在列國中施行懲罰；
- 8 用鍊子捆住他們的君王， 2:3
用鐵鐐鎖住他們的貴臣。⑤
- 9 他們施行所記載的審判：
這為他的一切虔敬者是光榮。亞肋路亞！⑥

第一五〇篇 (150)^①

萬民萬物都要讚美上主

- 1 亞肋路亞！ 達 3:53
你們要在他的聖所中讚美上主，
在他威嚴的穹蒼讚美他。

③ 5節猶言以前在床上哭泣歎息，現在因着天主獲得勝利，正可歡呼歌唱。

④ 6節言準備保衛天主的神國。

⑤ 8節謂以民好像就是使天主神國獲得勝利的軍旅，這種勝利，是用舊約色彩描寫的。

⑥ 末節明言以民——虔敬者——有施行天主所預定之判斷的光榮；以民預表聖教會，她是天主的神國，同時也是不斷擴張的天主神國，一直到列國萬民歸入一牧一棧。根據公教許多聖師的講解：本詩自6-9節，預言以色列民在世界窮盡以前都要回到耶穌基督的神國裏，最熱烈地保護和發揚天主的光榮。

① 第150篇是聖詠集的最後一篇，將全部聖詠集的懇摯、熱誠和精華都簡略地概括在內。

| | | |
|--------|--------------------|---|
| | 要因他大能的作為讚美他， | 2 |
| | 按着他偉大的尊高讚美他。 | |
| 撒下 6:5 | 用角號讚美他， | 3 |
| | 要彈琴鼓瑟讚美他。 | |
| 149:3 | 擊鼓舞蹈讚美他， | 4 |
| | 用絲弦樂器讚美他。 | |
| 撒下 6:5 | 用和諧的鐃鈸讚美他。 | 5 |
| | 用高聲的鐃鈸讚美他。 | |
| 默 5:13 | 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上主。亞肋路亞！ | 6 |

按其他諸篇，不是感歎，便是涕泣，不是患難，就是憂傷，很少通篇是讚美詩的。它又好像是萬有歌團的頌詞，能博得天主的歡心。因為它整篇都是讚詞，所以本詩也就成了聖詠集的總結。

附錄1 引用經書簡字表

附 錄

| | | | |
|-------|----|------|----|
| 創世記 | 創 | 福音 | 歐 |
| 出埃及 | 出 | 列述寫 | 列 |
| 肋未紀 | 肋 | 雅歌 | 雅 |
| 申命紀 | 申 | 智慧篇 | 智 |
| 聖路加書 | 路 | 德訓篇 | 德 |
| 民數紀 | 民 | 伊撒克 | 伊 |
| 舊約律 | 舊 | 厄撒克 | 厄 |
| 撒母耳紀下 | 撒 | 厄撒克五 | 厄五 |
| 列王紀上 | 列上 | 達尼爾 | 達 |
| 列王紀下 | 列下 | 歐瑟亞 | 歐 |
| 列王紀上 | 列上 | 聖厄倫 | 聖 |
| 列王紀下 | 列下 | 聖毛刺 | 聖 |
| 厄撒德拉上 | 厄上 | 聖地底亞 | 聖 |
| 厄撒德拉下 | 厄下 | 約納 | 約 |
| 聖路加傳 | 路 | 保該亞 | 保 |
| 大弟德傳 | 大 | 納鴻 | 納 |
| 艾斯德爾傳 | 艾 | 哈德谷 | 哈 |
| 瑪加伯上 | 瑪上 | 索福尼亞 | 索 |
| 瑪加伯下 | 瑪下 | 哈美 | 哈 |
| 約伯傳 | 約 | 羅加利亞 | 羅 |
| 撒母爾 | 撒 | 瑪拉基亞 | 瑪 |

附錄1

引用經書簡字表

舊約

| | | | |
|-------|----|------|---|
| 創世紀 | 創 | 箴言 | 箴 |
| 出谷紀 | 出 | 訓道篇 | 訓 |
| 肋未紀 | 肋 | 雅歌 | 歌 |
| 戶籍紀 | 戶 | 智慧篇 | 智 |
| 申命紀 | 申 | 德訓篇 | 德 |
| 若蘇厄書 | 蘇 | 依撒意亞 | 依 |
| 民長紀 | 民 | 耶肋米亞 | 耶 |
| 盧德傳 | 盧 | 哀歌 | 哀 |
| 撒慕爾紀上 | 撒上 | 巴路克 | 巴 |
| 撒慕爾紀下 | 撒下 | 厄則克耳 | 厄 |
| 列王紀上 | 列上 | 達尼爾 | 達 |
| 列王紀下 | 列下 | 歐瑟亞 | 歐 |
| 編年紀上 | 編上 | 岳厄爾 | 岳 |
| 編年紀下 | 編下 | 亞毛斯 | 亞 |
| 厄斯德拉上 | 厄上 | 亞北底亞 | 北 |
| 厄斯德拉下 | 厄下 | 約納 | 納 |
| 多俾亞傳 | 多 | 米該亞 | 米 |
| 友弟德傳 | 友 | 納鴻 | 鴻 |
| 艾斯德爾傳 | 艾 | 哈巴谷 | 哈 |
| 瑪加伯上 | 加上 | 索福尼亞 | 索 |
| 瑪加伯下 | 加下 | 哈蓋 | 蓋 |
| 約伯傳 | 約 | 匝加利亞 | 匝 |
| 聖詠集 | 詠 | 瑪拉基亞 | 拉 |

新約

瑪竇福音
 馬爾谷福音
 路加福音
 若望福音
 宗徒大事錄
 羅馬書
 格林多前書
 格林多後書
 迦拉達書
 厄弗所書
 斐理伯書
 哥羅森書
 得撒洛尼前書
 得撒洛尼後書
 弟茂德前書
 弟茂德後書
 弟鐸書
 費肋孟書
 希伯來書
 雅各伯書
 伯多祿前書
 伯多祿後書
 若望一書
 若望二書
 若望三書

瑪
 谷
 路
 若
 宗
 羅
 格前
 格後
 迦
 弗
 斐
 哥
 得前
 得後
 弟前
 弟後
 鐸
 費
 希
 雅
 伯前
 伯後
 若一
 若二
 若三

猶達書
 默示錄

猶
 默

附錄2

詞彙對照

經文中英詞彙對照

(二畫)

乃波(北)..... Nebo
乃赫米雅..... Nehemiah

(三畫)

上主..... Adonai
大博爾..... Tabor

(四畫)

厄弗辣大..... Ephratha
厄弗辣因..... Ephraim
厄東..... Edom
厄則克耳..... Ezekiel
厄娃..... Eve
厄堂..... Etham
厄斯德拉..... Ezra
厄撒烏..... Esau
厄羅音..... Elohim
巴力斯坦..... Palestine
巴比倫..... Babylon
巴耳培教爾..... Baal of Peor
巴特舍巴..... Bath-sheba
巴商..... Bashan
丕乃哈斯..... Phinehas
以色列..... Israel

(五畫)

加色丁..... Chaldaea
加里肋亞..... Galilee
加音..... Cain
加特..... Gath
匝加利亞..... Zachariah
匝耳孟..... Zalmon
匝耳慕納(詠 83:12)
..... Zalmunna
卡德士..... Kadesh
古士..... Cush
史沙克..... Shishak
史納爾..... Shinar
史羅..... Shiloh
尼苛德摩..... Nicodemus
左罕..... Zoan
左爾(提洛)..... Zor (Tyre)
幼發拉的..... Euphrates
本雅明..... Benjamin
白冷..... Bethlehem
全能者天主..... El Shaddai

(六畫)

多厄格..... Doeg
多俾亞..... Tobias

安息日 Sabbath
 安提約古厄丕法乃
 Antiochus Epiphanes
 米市納 Mishna
 米耳公 Milcom
 米則阿爾 (詠 42:7) Mizar
 米德揚 Midian
 肋未 Levi
 肋未人 Levite
 至高者天主 El Elyon
 至聖者天主 El Qadesh
 色巴 Seba
 西乃 Sinai
 西默盎 Simeon

(七畫)

伯多祿 Peter
 含 Ham
 希則克雅 Hezekiah
 沙耳瑪乃色 Shalmaneser
 貝里雅耳 Belial

(八畫)

里外雅堂 Leviathan
 亞伯爾 Abel
 亞述 Assyria
 亞郎 Aaron
 亞納 Anna
 亞當 Adam
 依市瑪耳 Ishmael
 依則貝爾 Jezebel

依撒伯爾 Elizabeth
 依撒格 Isaac
 刻達爾 Kedar
 協教耳/陰間 Sheol
 居魯士 Cyrus
 拉匝祿 Lazarus
 波責辣 Bozrah
 波斯 (國) Persia
 法利塞 (人) Pharisees
 法郎 Pharaoh
 舍巴 Sheba
 舍拉 Shelah
 舍根 Shechem
 阿耳木特拉本 al-mut laben
 阿希托費耳 Ahitophel
 阿杜藍 Adullam
 阿貝乃爾 Abner
 阿貝沙隆 Absalom
 阿孟 Ammon
 阿孟人 Ammonites
 阿彼瑟 Abishai
 阿彼默肋客 Abimelech
 阿彼蘭 Abiram
 阿刺伯 Arabia
 阿哈布 Ahab
 阿塔里雅 Athaliah
 阿爾馬哈拉特 Al-mahalath
 阿爾農 Arnon
 阿瑪肋克 (人) Amalek
 阿摩黎 (人) Amorites
 阿撒夫 Asaph

阿蘭 Aram
保祿 Paul

(九畫)

則巴黑 Zebah
則步隆 Zebulun
則辣黑 Zerah
則魯巴貝耳 Zerubbabel
哈革爾(人) Hagarites
哈蓋 Haggai
客納罕 Canaan
曷勒布 Horeb
科辣黑 Korah
約史雅 Josiah
約但(河) Jordan
約伯 Job
約沙法特 Jehoshaphat
約阿布 Joab
約納堂 Jonathan
約納達布(耶 35:6) .. Jonadab
約蘭 Joram
耶肋米亞 Jeremiah
耶杜通 Jeduthun
耶路撒冷 Jerusalem
耶穌 Jesus
若翰 John the Baptist
若蘇厄 Joshua
革巴耳 Gebal
革魯賓 Cherubim

(十畫)

哥肋雅 Goliath
埃塞俄比亞 Ethiopia
恩多爾 Endor
恩革狄 En-gedi
息色辣 Sisera
息紅 Sihon
息爾雍(詠 29:6) Sirion
拿步高 Nebuchadnezzar
烏黎雅 Uriah
祚巴 Zobah
納匝肋 Nazareth
納堂 Nathan
納斐塔里 Naphtali

(十一畫)

勒加布 Rechab
勒哈貝罕 Rehoboam
基肋阿得 Gilead
基雄河 Cishon
基督 Christ
培肋舍特 Philistine
敖非爾 Ophel
敖格 Og
敖勒布 Horeb
敘利亞 Syria
梅瑟 Moses

(十二畫)

凱撒 Caesar
提市黎(月) Tishri

提洛(左爾)..... Tyre (Zor)
 散乃黑黎布..... Sennacherib
 斯德望..... Stephen
 猶大..... Judah
 猶太..... Judaea
 猶達斯(依斯加略)
 Judas (Iscariot)
 腓尼基..... Phoenicia
 雅各伯..... Jacob
 雅波克..... Jabbok
 雅阿爾(詠 132:6)
 Jaar (Kiriath-jearim)
 雅哈齊耳..... Jahaziel
 雅威..... Jahweh
 雅賓..... Jabin
 雇士..... Cuth

(十三畫)

塔爾史士..... Tarshish
 葉瑟(依沙依).... Jesse (Isai)
 達尼爾..... Daniel
 達味..... David
 達堂..... Dathan

(十四畫)

熙雍..... Zion
 瑪加伯..... Maccabees
 瑪利亞..... Mary
 瑪紅..... Maon
 瑪納..... Manna
 瑪撒..... Massah

赫貝龍..... Hebron
 赫曼..... Hemam
 赫爾孟..... Hermon
 辣巴..... Rabba
 辣哈布..... Rahab
 辣黑耳..... Rachel
 齊弗..... Ziph

(十五畫)

摩阿布..... Moab
 撒烏耳..... Saul
 撒瑪黎雅..... Samaria
 撒辣..... Sarah
 撒慕爾..... Samuel
 撒殫..... Satan
 撒羅滿..... Salomon

(十六畫)

黎巴嫩(山)..... Lebanon
 橄欖樹..... Olive
 蘇苛特..... Succoth
 諾布..... Nob
 默西亞..... Messiah
 默舍客..... Meshech
 默納協..... Manasseh
 默基瑟德..... Melchizedek
 默黎巴..... Meribah

(十九畫)

羅特..... Lot

詞彙對照

經文英中詞彙對照

A

Aaron 亞郎
 Abel 亞伯爾
 Abimelech 阿彼默肋客
 Abiram 阿彼蘭
 Abishai 阿彼瑟
 Abner 阿貝乃爾
 Absalom 阿貝沙隆
 Adam 亞當
 Adonai 上主
 Adullam 阿杜藍
 Ahab 阿哈布
 Ahitophel 阿希托費耳
 Al-mahalath 阿爾馬哈拉特
 al-mut laben 阿耳木特拉本
 Amalek 阿瑪肋克(人)
 Ammon 阿孟
 Ammonites 阿孟人
 Amorites 阿摩黎(人)
 Anna 亞納
 Antiochus Epiphanes
 安提約古厄丕法乃
 Arabia 阿刺伯
 Aram 阿蘭
 Arnon 阿爾農
 Asaph 阿撒夫
 Assyria 亞述

Athaliah 阿塔里雅

B

Baal of Peor 巴耳培敖爾
 Babylon 巴比倫
 Bath-sheba 巴特舍巴
 Bashan 巴商
 Belial 貝里雅耳
 Benjamin 本雅明
 Bethlehem 白冷
 Bozrah 波責辣

C

Caesar 凱撒
 Cain 加音
 Canaan 客納罕
 Chaldea 加色丁
 Cherubim 革魯賓
 Christ 基督
 Cishon 英雄河
 Cush 古士
 Cuth 雇士
 Cyrus 居魯士

D

Daniel 達尼爾
 Dathan 達堂

David 達味
Doeg 多厄格

E

Edom 厄東
El Elyon 至高者天主
El Qadesh 至聖者天主
El Shaddai 全能者天主
Elizabeth 依撒伯爾
Elohim 厄羅音
Endor 恩多爾
En-gedi 恩革狄
Ephraim 厄弗辣因
Ephratha 厄弗辣大
Esau 厄撒烏
Etham 厄堂
Ethiopia 埃塞俄比亞
Euphrates 幼發拉的
Eve 厄娃
Ezekiel 厄則克耳
Ezra 厄斯德拉

G

Galilee 加里肋亞
Gath 加特
Gebal 革巴耳
Gilead 基肋阿得
Goliath 哥肋雅

H

Hagarites 哈革爾(人)

Haggai 哈蓋
Ham 含
Hebron 赫貝龍
Hemam 赫曼
Hermon 赫爾孟
Hezekiah 希則克雅
Horeb 曷勒布
Horeb 敖勒布

I

Isaac 依撒格
Ishmael 依市瑪耳
Israel 以色列

J

Jaar (Kiriath-jearim)
..... 雅阿爾(詠 132:6)
Jabbok 雅波克
Jabin 雅賓
Jacob 雅各伯
Jahaziel 雅哈齊耳
Jahweh 雅威
Jeduthun 耶杜通
Jehoshaphat 約沙法特
Jeremiah 耶肋米亞
Jerusalem 耶路撒冷
Jesse (Isai) 葉瑟(依沙依)
Jesus 耶穌
Jezebel 依則貝爾
Joab 約阿布
Job 約伯

John the Baptist 若翰
 Jonadab ... 約納達布(耶 35:6)
 Jonathan 約納堂
 Joram 約蘭
 Jordan 約但(河)
 Joshua 若蘇厄
 Josiah 約史雅
 Judaea 猶太
 Judah 猶大
 Judas (Iscariot)
 猶達斯(依斯加略)

K

Kadesh 卡德士
 Kedar 刻達爾
 Korah 科辣黑

L

Lazarus 拉匝祿
 Lebanon 黎巴嫩(山)
 Levi 肋未
 Leviathan 里外雅堂
 Levite 肋未人
 Lot 羅特

M

Maccabees 瑪加伯
 Manasseh 默納協
 Manna 瑪納
 Maon 瑪紅
 Mary 瑪利亞

Massah 瑪撒
 Melchizedek 默基瑟德
 Meribah 默黎巴
 Meshech 默舍客
 Messiah 默西亞
 Midian 米德揚
 Milcom 米耳公
 Mishna 米市納
 Mizar 米則阿爾(詠 42:7)
 Moab 摩阿布
 Moses 梅瑟

N

Naphtali 納斐塔里
 Nathan 納堂
 Nazareth 納匝肋
 Nebo 乃波(北)
 Nebuchadnezzar 拿步高
 Nehemiah 乃赫米雅
 Nicodemus 尼苛德摩
 Nob 諾布

O

Og 敖格
 Olive 橄欖樹
 Ophel 敖非爾

P

Palestine 巴力斯坦
 Paul 保祿
 Persia 波斯(國)

Peter 伯多祿
 Pharaoh 法郎
 Pharisees 法利塞 (人)
 Philistine 培肋舍特
 Phinehas 丕乃哈斯
 Phoenicia 腓尼基

R

Rabba 辣巴
 Rachel 辣黑耳
 Rahab 辣哈布
 Rechab 勒加布
 Rehoboam 勒哈貝罕

S

Sabbath 安息日
 Salomon 撒羅滿
 Samaria 撒瑪黎雅
 Samuel 撒慕爾
 Sarah 撒辣
 Satan 撒殫
 Saul 撒烏耳
 Seba 色巴
 Sennacherib 散乃黑黎布
 Shalmaneser 沙耳瑪乃色
 Sheba 舍巴
 Shechem 舍根
 Shelah 舍拉
 Sheol 協教耳 / 陰間
 Shiloh 史羅
 Shinar 史納爾

Shishak 史沙克
 Sihon 息紅
 Simeon 西默盎
 Sinai 西乃
 Sirion 息爾雍 (詠 29:6)
 Sisera 息色辣
 Stephen 斯德望
 Succoth 蘇苛特
 Syria 敘利亞

T

Tabor 大博爾
 Tarshish 塔爾史士
 Tishri 提市黎 (月)
 Tobias 多俾亞
 Tyre (Zor) 提洛 (左爾)

U-Z

Uriah 烏黎雅
 Zachariah 匝加利亞
 Zalmon 匝耳孟
 Zalmunna
 匝耳慕納 (詠 83:12)
 Zebah 則巴黑
 Zebulun 則步隆
 Zerah 則辣黑
 Zerubbabel 則魯巴貝耳
 Zion 熙雍
 Ziph 齊弗
 Zoan 左罕
 Zobah 祚巴
 Zor (Tyre) 左爾 (提洛)

詞彙對照

譯釋本中英詞彙對照

(四畫)

巴西略，聖 Basil, St.
 巴斯噶 Pascal
 文德，聖 Bonaventure, St.
 方濟·亞西西，聖
 Francis Assisi, St

(五畫)

左肋爾 Zorell
 瓦加黎 Vaccari

(六畫)

多瑪斯，聖
 Thomas Aquinas, St.
 安多尼，聖 Anthony, St.
 安博，聖 Ambrose, St.
 安提約基雅 Antioch
 西班牙 Spain

(七畫)

伯達，聖 Bede, St.
 伯爾納多，聖 Bernard, St.
 君士坦丁 Constantine
 希伯來(的) Hebrew
 希臘(的) Greek
 沙勿略，聖 Xaverius, St.
 良一世，聖(教宗) Leo I

(八畫)

亞大納修，聖 .. Athanasius, St.
 亞美尼亞 Armenia
 拉丁 Latin
 拉岡熱 Lagrange
 拉堂爵 Lactantius
 阿圭拉 Aquila
 阿拉美語 Aramaic

(九畫)

保祿撒莫撒塔
 Paul of Samosata
 客尼格(博士) Koenig, Dr.
 柏得斯(博士) Peters, Dr.

(十畫)

宰乃而(博士) Zenner, Dr.
 息瑪雇斯 Symmachus
 特倫多大公會議
 Trent, Council of
 紐曼(樞機) ... Newman, Card.
 赫爾根(博士) Herkenne, Dr.
 閃族(人、語) Semitic

(十一畫)

曼左尼 Manzoni A.
 康(博士) Kahn Z, Dr.

(十二畫)

富爾真爵，聖.. Fulgentius, St.
斯德望，聖..... Stephen, St.
普格曼 (博士)

..... Brockelman, Dr.
猶斯定，聖..... Justin, St.

(十三畫)

塔耳慕得..... Talmud
塔爾古木

..... Targum (pl. Targumin)

奧利振..... Origen
奧思定，聖..... Augustine, St.
董思高，真福

..... Duns Scotus, J.B.

(十四—十五畫)

瑪索辣原文.. Massoretic Text

翡冷翠..... Florence

德教多齊教..... Theodotion

德道..... Theodor

摩尼教..... Manichaeism

撒肋士..... Sales

熱羅尼莫，聖..... Jerome, St.

黎角提 (博士)... Ricciotti, Dr.

(十六—十七畫)

儒翁 (博士)..... Jotun, Dr

諾斯士派..... Gnosticism

默蘇斯..... Mopsuestia

戴都良..... Tertullian

戴陶鐸..... Theodoret

羅伯多·貝勒明，聖

..... Robert Bellarmine, St.

(十九畫)

類斯公撒格，聖

..... Aloysius Conzaga, St.

詞彙對照

譯釋本英中詞彙對照

A

Antioch 安提約基雅
 Aloysius Conzaga, St.
 類斯公撒格，聖
 Ambrose, St. 安博，聖
 Anthony, St. 安多尼，聖
 Aquila 阿圭拉
 Aramaic 阿拉美語
 Armenia 亞美尼亞
 Athanasius, St. ... 亞大納修，聖
 Augustine, St. 奧思定，聖

B

Basil, St. 巴西略，聖
 Bede, St. 伯達，聖
 Bernard, St. 伯爾納多，聖
 Bonaventure, St. 文德，聖
 Brockelman, Dr.
 普格曼 (博士)

C-E

Constantine 君士坦丁
 Duns Scotus, J.B.
 董思高，真福

F

Florence 翡冷翠

Francis Assisi, St.

..... 方濟·亞西西，聖
 Fulgentius, St. .. 富爾真爵，聖

G

Gnosticism 諾斯士派
 Greek 希臘 (的)
 Hebrew 希伯來 (的)
 Herkenne, Dr. 郝爾根 (博士)

J

Jerome, St. 熱羅尼莫，聖
 Jotun, Dr. 儒翁 (博士)
 Justin, St. 猶斯定，聖

K

Kahn Z., Dr. 康 (博士)
 Koenig, Dr. 客尼格 (博士)

L

Lactantius 拉堂爵
 Lagrange 拉岡熱
 Latin 拉丁
 Leo I 良一世，聖 (教宗)

M

Manichaeism 摩尼教

Manzoni A..... 曼左尼
Massoretic Text.. 瑪索辣原文
Mopsuestia..... 默蘇斯

N-R

Newman, Card..... 紐曼(樞機)
Origen..... 奧利振
Pascal..... 巴斯噶
Paul of Samosata
..... 保祿撒莫撒塔
Peters, Dr..... 柏得斯(博士)
Ricciotti, Dr... 黎角提(博士)
Roert Bellarmine, St.
..... 羅伯多·貝勒明, 聖

S

Sales..... 撒肋士
Semitic..... 閃族(人、語)
Spain..... 西班牙
Stephen, St..... 斯德望, 聖
Symmachus..... 息瑪雇斯

T

Talmud..... 塔耳慕得
Targum (pl. Targumin)
..... 塔爾古木
Tertullian..... 戴都良
Theodoret..... 戴陶鐸
Theodor..... 德道
Theodotion..... 德教多齊教

Thomas Aquinas, St.
..... 多瑪斯, 聖
Trent, Council of
..... 特倫多大公會議

V-Z

Vaccari..... 瓦加黎
Xaverius, St..... 沙勿略, 聖
Zenner, Dr..... 宰乃而(博士)
Zorell..... 左肋爾

譯釋本外文譯名對照

A

Adonai (Heb.) 上主
 Ala (Heb.) 上行
 Al-alamot (Heb.)
 用高音調/歌以女音
 Al-ayyelet hashahar (Heb.)
 調寄朝鹿
 Al-haggittit (Heb.)
 按加特城之音調
 Al-hasheminit (Heb.)
 調用第八度
 Al-mahalat (Heb.)
 用憂鬱的聲調(阿爾馬哈拉特)
 Al-mahalat leannot (Heb.)
 用憂鬱的聲調輪流歌詠
 Al-mut labben (Heb.)
 調寄為子之死(阿耳木特拉本)
 Aloysius Gonzaga, St.
 類斯公撒格, 聖
 Al-shoshannim (Heb.)
 調寄百合
 Al-shushan edut (Heb.)
 調寄見證的百合
 Al-tashhet (Heb.) ... 莫要毀滅
 Al-yonat elem rehoqim (Heb.)
 調寄遠方無聲鴿/調寄遠
 方松脂樹上鴿

Ambrose, St. 安博, 聖
 Anthony, St. 安多尼, 聖
 Antioch 安提約基雅
 Antistrophe 第二樂章
 Antithetic Parallelism
 反義並行格
 Aquila 阿圭拉
 Aramaic 阿拉美語
 Armenia 亞美尼亞
 Athanasius, St. ... 亞大納修, 聖
 Augustine, St. 奧思定, 聖

B

Baal(Heb.) 巴耳
 Basil, St. 巴西略, 聖
 Bede, St. 伯達, 聖
 Belial (Heb.) 貝里雅耳
 Bernard, St. 伯爾納多, 聖
 Binginot (Heb.) 和以絃樂
 Bonaventure, St. 文德, 聖
 Bosra 波賁辣
 Brockelman, Dr.
 普格曼(博士)

C

Canonical books 正經
 Canonicity 正經性

Chaldaean 加色丁語
Codex veronensis (L.)
..... 維羅納抄本
Constantine 君士坦丁
Crescendo (It.) 聲力漸強
Cyrus 居魯士

D

De divite Purpurato et Lazaro
paupere (L.)
.... 紫紅袍富翁與窮漢拉匝祿
Denominatio fit a potiori (L.)
..... 以優勝命名
Deus deorum (L.) .. 萬神之主
Diapsalma (L.) 休止符號
Divinitas (L.) 神性
Doxology 光榮頌
Duns Scotus, J.B.
..... 董思高，真福

E

Ecstasy 神魂超拔
El Elyon (Heb.) .. 至高者天主
El Qadesh (Heb.) 至聖者天主
El-hannehilot (Heb.)
..... 配以笛聲
Elim (Heb.) 神(主人)
Elohim (Heb.) ... 厄羅音/天主
Enosh (Heb.) 懦弱(人)

F

Florence 翡冷翠
Francis Assisi, St.
..... 方濟·亞西西，聖
Fulgentius, St. .. 富爾真爵，聖

G

Gnosticism 諾斯士派
Goel (Heb.) 我的救主
Great Hallel 大讚美歌
Greek 希臘(的)

H

Hagiographa 雜集
Hasidim 哈息待
Hebrew 希伯來(的)
Herkenne, Dr. .. 郝爾根(博士)

I

In carminibus (L.)...和以絃樂
In concilio divino (L.)
..... 神聖的會中
In die ante sabbatum (L.)
..... 安息日後第六日
In finem (L.) 交與樂官
Index of Canonical Books
..... 正典書目

J

Jerome, St. 熱羅尼莫，聖
Jouon, Dr. 儒翁(博士)

Justin, St. 猶斯定，聖

K

Kahn Z., Dr. 康 (博士)

Koenig, Dr. 客尼格 (博士)

L

Lactantius 拉堂爵

Lagrange 拉岡熱

Lamnazzeah (Heb.) 交與樂官

Latin 拉丁

Laus cantici Davidis (L.)

..... 達味的讚美歌

Lehazkir (Heb.) 紀念祭

Leo I 良一世，聖(教宗)

Letodah (Heb.) 感恩祭用

Leviathan (Heb.) 里外雅堂

Leyom hashebbat (Heb.)

..... 在安息日上

M

Manichaeism 摩尼教

Manichaeists 摩尼教徒

Manzoni A. 曼左尼

Maskil (Heb.) 訓誨歌

Massoretic Text .. 瑪索辣原文

Miktam (Heb.) 金詩

Mishna: Tractate Tamid(Heb.)

..... 米市納祭獻篇

Mizar (Heb.) 米則阿爾

Mizmor (Heb.) 歌曲

Mizmor shir (Heb.) 歌曲

Modernists 現代主義者

Mopsuestia 默蘇斯

N

Ne disperdas (L.) ... 莫要毀滅

Nefesh (Heb.) 靈、心、我

Negeb (Heb.) 乃革布/南方

Newman, Card. 紐曼樞機

O-P

Origen 奧利振

Parallelism 並行格

Particularism 局部主義

Pascal 巴斯噶

Paul of Samosata

..... 撒莫撒塔的保祿

Peters, Dr. 柏得斯(博士)

Pontifical Biblical Commission

..... 宗座聖經委員會

Prima sabbati (L.)

..... 安息日後第一日

Pro ea quae hereditatem

consequitur (L.)

..... 調寄獲產業者

Pro liliis(L.) 調寄百合

Pro liliis testimonii (L.)

..... 調寄見證的百合

Pro mahelet (L.)

..... 用憂鬱的聲調

Pro mahelet ad respondendum
(L.)...用憂鬱的聲調輪流歌詠
Pro occultis(L.)
..... 調寄隱秘之事
Pro occultis (morte) filii (L.)
..... 調寄為子之死
Pro octava (L.) ... 調用第八度
Pro populo qui a sanctis longe
factus est (L.)
..... 調寄遠離聖所的人民
Pro susceptione matutina (L.)
... 調寄有效持久的曉明之祭
Pro torcularibus (L.)
..... 調寄收穫葡萄
Psalm of Ascent
..... 登聖殿歌/昇階歌
Psalms 聖詠
Psalter 聖詠集

Q-R

Quarta sabbati (L.)
..... 安息日後第四日
Ricciotti, Dr. ... 黎角提(博士)
Robert Bellarmine, St.
..... 羅伯多·貝勒明, 聖

S

Sales 撒肋士
Secunda sabbati (L.)
..... 安息日後第二日
Sela (Heb.) 色拉

Semitic 閃族(人、語)
Septuagint 七十賢士譯本
Shaddai (Heb.) 全能者
Sheol (Heb.) 陰府
Shiggayon (Heb.) ... 熱誠之歌
Shir hammaalot (Heb.)
..... 昇階歌/登聖殿歌
Shir mizmor (Heb.) 歌曲
Shir-hanukkat habbayit (Heb.)
..... 祝聖聖殿節歌
Sirion (Heb.) 息爾雍
Small Hallel 小讚美歌
Spain 西班牙
Stephen, St. 斯德望, 聖
Strophe 第一樂章
Syllabic quantity .. 音節的長短
Symmachus 息瑪雇斯
Synagogue 會堂
Synonymous Parallelism
..... 疊義並行格
Synthetic Parallelism
..... 綜合並行格

T

Talmud (Heb.) 塔耳慕得
Tanis 塔尼斯
Targum (pl. Targumin)
(Heb.) 塔爾古木
Tarshish (Heb.) 塔爾史士
Tefillah (pl. Tefillot) (Heb.)
..... 祈禱或祝禱

Tehillah (pl. Tehillim) (Heb.)
 歌頌讚美歌
 Tertullian 戴都良
 Theodor 德道
 Theodor of Mopsuestia
 默蘇斯的德道
 Theodore 戴陶鐸
 Theodotion 德教多齊教
 Theophany 天主的自顯
 Thomas Aquinas, St.
 多瑪斯，聖
 Tishri (Heb.) 提市黎月
 Tractate Sabb. 安息日篇
 Trent, Conccil of
 特倫多大公會議

V

Vaccari 瓦加黎 (司鐸)
 Vetus Latina / Itala (L.)
 古拉丁譯本
 Vulgata Clementina (L.)
 克萊孟拉丁本
 Vulgate 拉丁通行本

W-Y

Waw (Heb.)
 希伯來文第六個字母
 Xaverius, St. 沙勿略，聖
 Yahweh (Heb.) 雅威

Z

Zenner, Dr. 宰乃而 (博士)
 Zoan 左罕
 Zorell 左肋爾

思高聖經原著譯釋版系列

《聖詠集》

修訂版

© 2006 思高聖經學會

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

准印者：香港教區主教陳日君樞機

2006年5月12日

出版者：思高聖經學會

地址：香港軒德蕨道6號

電話：2576 0486 傳真：2504 3169

經文、註釋及附錄 © 1946 思高聖經學會

修訂經文、註釋及附錄 © 2006 思高聖經學會

修訂版封面設計 © 2006 思高聖經學會

ISBN：962-888-381-X

承印者：日昇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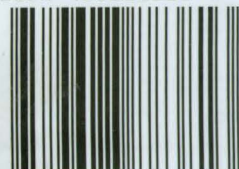
電話：2893 5967

新約隱藏於舊約裡
舊約顯露於新約中

(聖奧思定)



ISBN 962888381-X



9 789628 883813